古龙作品集

陆小凤传奇

④

珠海出版社

美人青睐

六月初八。夜。

十二连环坞总舵的大厅里灯火辉煌，大厅外却警卫森严。

经过了五月端阳的那次事之后，这里的警卫和暗卡都已增加了一倍，尤其是今天，分头去查访的三批人都已回来，正集中在大厅里，分别报告他们查访的结果。

第一个站起来的是熊天健。

他率领第一批一再回到太行山下那小镇去，经过了二十三天的明查暗访，得到的结果是：

“镖师们投宿的那家客栈叫悦来，因为地方偏僻，土地不值钱，所以客栈建造得很宽阔，一共有三十九间客房。”

“我们已将这三十九间客房中每一寸的地方都仔细搜查过，没有血迹，也没有兵刃储器留下的痕迹，可以说完全没有可疑之处。”

“当地一共有一百七十八户人家，大多是土生土长的，每一家我们都去问过，出事前后那几天，附近都没有见过可疑的人。”

“唯一可疑的地方是，出事前的那天早上，有一批木匠到过那里，带着几大车木材，据说是为了要做佛像和木鱼用的。”

“可是这些人在当天晚上就已走了，我们根据这条线索追下去，才发现他们原来都是太平王府的木匠，也完全没有可疑之处。”

所以这次查访的结果，还是完全没有结果。

由叶安士率领的第二批人也一样，江湖中所有善于使刀的名家，在端阳正午前那两个时辰中，都没有到过十二连环坞附近五百里的地面之内，而且每个人都有人证。

王毅率领的第三批人总算比较有些收获，可是距离三千五百万两的目标仍很远。

所以大家的希望都寄托在鹰眼老七身上，现在距离太平王世子的限期已只有七天。

鹰眼老七的回答却更令人泄气：“陆小凤已出海远行，只怕永远都不会回来的了！”

他离开卧云楼之后，就立刻赶到沉海一带的港口去查问。

他居然找到了狐狸窝。

可是这个远近驰名的风月地，在他去的那一天，却是冷冷清清的。

因为他们老板那条海船沉没的消息，已经传来，据说船上的人已全部遇难，连一个活口都没有。

鹰眼老七却还不死心，又问：“你们有没有看见过一个长着四条眉毛的人？”

他们看见过，而且记得。

胡子长得和眉毛完全一样的人并不多，陆小凤一向是个很容易就会让人留下深刻印象的人。

“那个人也在我们老板的那条船！”

“就是遇难沉落的那条船？”

“是的！”

三批人得到的结果，竟同样都是完全没有结果。

那一百零三个精明干练的镖客，价值三千五百万两的镖银，也正如石沉大海，无影无踪。

七天的限期霎眼就过，大家面面相觑，谁也不知道应该怎么办？

鹰眼老七忽然道：“我倒有个法子！”

大家立刻问：“什么法子？”

鹰眼老七站起来，看着大厅外的石柱，深深道：“大家都在这里一头撞死。”

几乎见龙王

陆小凤从小老头的密室中走出来时，正是六月初八的清晨。

天气晴朗，阳光灿烂，海风虽然被四面山风所阻，气候还是凉爽宜人。

他并不是从原来那条路出来的，所以并没有经过那堆满木鱼佛像的地方，也不必再钻水池。

这条地道的出口上处，就在那九曲桥下的荷塘附近，他出来之后，才想起刚才忘了问小老头一件事：“假如我要睡觉，应该到哪里去睡？”

小老头显然认为这种事他一定可以自己解决的，所以也没有提，却不知睡觉正如吃饭一样，都是人生中最重要的大事。

现在陆小凤只希望能找到岳洋。

岳洋就算不会找地方给他睡觉，至少总会带他回到他那小茅棚去。

金窝银窝，也不如自己的狗窝，何况那里还有个笑口常开的老朋友在等着他。

想到这个老朋友，他忽然又想起了一件事：“老朋友那大肚子里，是不是也有个人？这些人都没有牛肉汤喝，是不是已经死了？”

想到这一点，陆小凤想赶快回去。

他居然在想家了，这连他自己也觉得很滑稽。

只可惜他找不到岳洋，却看见了沙曼。

百花盛开，在阳光下看来更艳丽，沙曼就站在花丛中，穿着件轻轻淡淡的袍子，脸上不着脂粉，百花在她身畔却已都失去了颜色。

她就这么随随便便的站在那里，既没有动，也没有开口。

陆小凤却情不自禁地走了过去。

她忽然转身走了，陆小凤也不由自主地跟着她走，走过条铺满采石的花径，前面一丛月季花的掩映中，有栋小小的屋子。

她就推开门走了进去，这栋小屋无疑就是她住的地方。

陆小凤忽然想到了幽灵山庄。

看起来这里的确有很多地方都和幽灵山庄很像，可是实质却完全不同，陆小凤的遭遇也不一样。

到幽灵山庄去，他心里早已有了准备，早已知道那是个什么样的地方。

幽灵山庄中的人，都是死过一次，再隐姓埋名的。

这里的人却本来就是无名的人。

老刀把子虽然是个了不起的角色，这小老头更是个出旷的奇才，惊才绝艳，深不可测，老刀把子跟他比起来，只不过是海洋旁的一条小溪而已。

小屋的门还开着，屋里寂无人声。

陆小凤终于还是忍不住走了进去，沙曼就在门外，掩起了门，拥抱住他。

她的嘴唇灼热，身子火烫。

陆小凤醒来时，已近黄昏。

她正站在窗口，背对着他，纤细的腰肢伸展为丰满的臀部，双腿修长笔直。

陆小凤几乎看痴了。

这又像是一场梦，荒唐而甜蜜，他永远想不到她为什么会这样对他。

他想坐起来，走过去再次拥抱她，可是四肢酸软无力，连动都懒得动。

她没有回头，却已知道他醒来，忽然问了句很奇怪的话：“你杀了飞天

玉虎？”

此时此刻，无论谁也想不到她会忽然问起这句话的。

飞天玉虎狡猾残酷，在银钩赌坊那一役中，陆小凤几乎死在他手里。

陆小凤也想到她会提起这个人，忍不住问道：“你认得他？”

沙曼还是没有回头，可是肩头颤抖，心情仿佛很激动。

过了很久，她才缓缓道：“他的真名叫江玉飞，我本来叫江沙曼。”

陆小凤吃了一惊，道：“你们是兄妹？”

沙曼道：“是的！”

陆小凤的心沉了下去，忽然明白她为什么会这样对他 了。

原来她是为了要替兄长复仇。

可是她没有把握能对付陆小凤，她只有用女人最原始的一种武器。

这种武器一向很有效。

现在他四肢酸软，想必已在销魂的睡梦中遭了她的毒手。

陆小凤只有在心里安慰自己：“我能够活到现在，已经是运气，能够死在这样的女人手里，也算是运气，我还有什么好埋怨的？”

一个人只要能想得开，这世上本就没有什么值得苦恼埋怨的事。

陆小凤忽然笑了笑，道：“我虽然没有亲手杀死他，他却是因我而死的，假如我还有第二次机会，说不定会亲手杀了他的！”

沙曼又沉默了很久，才缓缓道：“我曾经不止一次发过誓，无论谁杀了他，我都要用自己的身体作为酬谢。我已没有什么别的法子能表达我的感激！”

她的声音里充满了悲哀和怨恨，陆小凤又吃了一惊：“为什么？”

沙曼的身子在颤抖，道：“因为他虽然是我的哥哥，却害了我一生。”

陆小凤没有再问下去。

他了解这种情形，像飞天玉虎那样的人，无论多卑鄙可耻的事，都能做得出的。

沙曼仍然没有回头，又道：“我答应过自己的事，现在我做到了你也可以走了。”

陆小凤道：“我不走！”

沙曼忽然转身，苍白的脸上泪痕未干，美丽的眼睛却已因愤怒而变得利如刀锋，冷冷道：“你还要什么？难道还人一次？”

这句活也说得利如刀锋。

陆小凤知道自己现在若是走了，以后再相见一定相逢如陌路，若是再去拥抱她，她纵然不会拒绝，以后只怕连见面的机会都没有，若是既不走也不去拥抱她，却又怎么能在这里耽得下去？

他又傻了，真的傻了。

沙曼看着他，目光渐渐温柔。

他若真的是传说中那样的薄幸登徒子，现在就算不走，也必定会乘机再来拥抱她一次。

反正他已得到她，为什么还要再留以后相见的机会？

她看得出他心里多情软弱的一面，但是她一定要让他走。

外面忽然有人在高呼：“九少爷回来了，九少爷回来了！”

沙曼的脸上立刻起了种奇怪的变化，就像是个做错了事的孩子忽然被父母抓住了。

陆小凤却笑了笑，道：“ 你不妨先走，我很快就会走的。今天的事，我一定也很快就会忘记。 ”

他在笑，只不过无论谁都应该能看得出他笑得是多么勉强。

沙曼没有走，反而坐下来，坐在他的床头。

陆小凤道：“ 你一定要我先走？ ”

沙曼道：“ 你可以不必走！ ”

陆小凤道：“ 你…… ”

沙曼脸上的表情更奇怪，道：“ 我做的事，并不怕别人知道，你随便要在这里耽多久都没关系！ ”

陆小凤看着她，轻轻握了握她的手，人已下了床，披上了衣服，忽又笑道：“ 我有样东西送给你，不知道你肯不肯要？ ”

沙曼道：“ 你要送的是什么？ ”

陆小凤道：“ 我的夜壶刀！ ”

沙曼又在看着他，美丽的眼睛中已有了笑意，终于真的笑了。

陆小凤从来没有看过她笑。

她的笑容就像是冰河解冻，春回大地，新生的花蕾在阳光下开放。

陆小凤也笑了。

两个人同样在笑，也不知笑了多久，忽然间，两滴晶莹的泪珠从她眼睛里流下来，流过她苍白美丽的面颊。

她忽然也站起来，用力拉住陆小凤的手，轻轻道：“ 你不要走！ ”

陆小凤的声音已嘶哑，道：“ 为什么？ ”

沙曼道：“ 因为我……我不要你走！ ”

她又拥抱住他。

她的嘴唇冰冷，却柔软芬芳甜蜜如花蕾。

这一次他们已没有火焰般的欲望，却有一股柔情温柔如水。

——很久很久以前就有位智者说过句令人永远难忘的话。

——他说：友情是累积的，爱情却是突然的，友情必定要经得起时间考验，爱情却往往在一瞬间发生。

这一瞬间是多么辉煌，多么荣耀，多么美丽。

这一瞬间已足永恒。

风在窗外轻轻的吹，暮色已降临大地。

现在正是仲夏。

仲夏日的黄昏，又明亮，又朦胧，又轻柔，又深烈……

多么奇妙的人生，多么奇妙的感情。

也不知是门没有栓，还是窗没有掩，一个人轻云般飘进来，又轻云般飘出去。

他们都没有看见他，也没有发觉到已有人来了又去。

可是他们却看到了他留下的一朵花。

一朵冰花。

现在正是仲夏，这朵花却是用冰雕成的，透明的花瓣还没有开始溶化。

要在多么遥远的地方才有窖藏的冬冰？要费多么大的苦心才能将这朵冰花完完整整的运到这里来？

虽然是一朵小小的冰花，可是它的价值有谁能估计？又有谁知道其中含蕴着多少柔情？多少爱心？

除那神龙般的九公子外，还有谁能做得出这种事来？
他知道她从来不看重身外之物。
他知道她怕热，在这南海中的岛屿上，却终年看不见冰雪。
所以他特地将这朵冰花带回来，亲自来送给他珍爱的人。
可是他来的时候，她却在别人怀抱里，他只有留下这朵冰花，悄悄的走了。
陆小凤看着这朵冰花，心里忽然有种说不出的酸楚，却不知是为了这个孤高而又多情的人？还是为了自己？
他没有去看她脸上的表情。
他不敢去看。
可是他却忍不住问道：“是他？”
沙曼慢慢的点了点头，苍白的脸上竟连一点表情都没有。
陆小风道：“他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
沙曼淡淡道：“我们为什么一定要说别人的事？你为什么不说说你自己？”
他替陆小凤扣起了衣襟上的钮扣，嫣然一笑，道：“昏面有个小小的厨房，我去烧点菜给你吃，柜子里还有点酒，我可以陪你喝两杯。”
陆小凤看着她，不但看见了她的笑，也看见了她对他的感情。
他自己的心仿佛已将因太多的情感而爆裂，他忍不住要去拥抱他。
外面却忽然响起了敲门的声音，有人轻轻道：“我是小玉，九少爷特地叫我来请曼姑娘去吃饭！”
沙曼脸上的笑容立刻不见了，冷冷道：“我不去，我没空。”
小玉还不肯走，还在门外哀求：“曼姑娘不去，九少爷会骂我的。”
沙曼忽然冲过去拉开门，道：“你有没有看见我这里有客人？”
小玉抬起头，吃惊的看着陆小凤，嗫嚅着道：“我……我……”
沙曼沉着脸，道：“你应该看得见的，其实他自己也看见了，他若真的要请我吃饭，刚才为什么不自己告诉我？”
小玉不敢再说话，垂着头，悄悄的走了，临走时又忍不住偷偷看了陆小凤一眼，显得又惊讶，又好奇，好像从来也想不到会在曼姑娘的屋里看见别的男人。
可是沙曼做事，却真的是不怕别人看见，也不怕别人知道的。
如果她决心要做一件事，别人的想法和看法，她根本不在乎。
门掩上，她忽然转身问陆小凤：“你能不能在这里等等我，我出去一下，很快就会回来的。”
陆小凤点点头。
——她本该去的，他们毕竟是多年的情感，何况她又刚从远方回来。
沙曼看得出他的心意，又道：“我并不是去吃饭，可是有些话我一定要对他说！”
她很快的穿好衣服，拿起那朵已将溶化的冰花，走出门，又回头：“你一定要在这里等我！”
陆小凤在柜子中找到了酒，一个人坐下来，却连酒都喝不下去。
他只觉得这精雅的屋子忽然己变得说不出的空虚寂寞，使得他忍不住要问自己：
“我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我这么样做是不是在害人害已？”

小老头虽然说什么事都让他自己决定，其实他的命运已完全被别人操纵在手里，现在他连保护自己的力量都没有，又怎么能保护她？

但是现在他一定已让她陷入了困境，那位九公子在这里一定有操纵别人命运的权利。

他想走，又不忍走，站起来，又坐下，刚倒了杯酒想喝，突听一个人带着笑道：“一个人喝酒多没意思？为什么不替我也倒一杯？”

笑声甜美，正是牛肉汤的声音。

他虽然已很久没有听见过她笑了，她的笑声他还是听得出的。

牛肉汤已银铃般娇笑着走进来，笑容甜美，容光焕发，她笑的时候实在比不笑时迷人得多。

陆小凤却只冷冷的看了她一眼，淡淡道：“你几时又变得认识我了？”

牛肉汤道：“你就算烧成灰，我也认得你的，只不过有别人在的时候，我怎么好意思跟你亲热？”

她抢过陆小凤手里的酒杯，一下子就坐到他大腿上，柔声道：“可是现在我们就可以亲热了，随便你怎么亲热都行！”

陆小凤道：“你的九哥已回来了，你为什么不陪他喝酒去？”

牛肉汤又笑了：“你在吃醋？你知不知道他是我的什么人？他是我嫡亲的哥哥！”

陆小凤显然也有点竟外，忍不住问道：“他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

这句话他已问过老实和尚，也问过沙曼，他们都没有说。

牛肉汤轻轻叹了口气，道：“其实我也说不出他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

陆小凤道：“为什么？”

牛肉汤道：“因为他这个人实在太复杂，太奇怪，可是连我那宝贝爸爸都说他是个了不起的天才！”

提起了这个人，她眼睛里立刻发出了光，又道：“他有时看来很笨，常常会迷路，甚至连左右方向都分不清，你若问他一百个人中若是死了十七个还剩几个？他说不定会真的去找一百个人来，杀掉十七个，再将剩下来的人数一遍，才能回答得了！”

她接着道：“可是无论多难练的武功，他全都一学就会，无论警卫多森严的地方，他都可以来去自如，你心里想的事，还没有说出来他就已知道，假如你要他去杀一个人，不管那个人躲在什么地方，不管有多少人在保护，他都绝不会失手！”

陆小凤道：“绝不会？”

牛肉汤笑了笑，道：“也许你不相信，老实和尚却一定知道！”

陆小凤道：“他们交过手？”

牛肉汤道：“像老实和尚那样的武功，在他手下根本走不出三招！”

陆小凤不说话了。

他知道这并不完全是吹牛，老实和尚从箱子里出来的情况他是亲眼看见的。

牛肉汤道：“他不赌钱，不喝酒，男人们喜欢的事，他全不喜欢。”

陆小凤冷冷道：“除了杀人外，他还干什么？”

牛肉汤道：“没事的时候，他就一个人坐在海边发呆，有时两三天都不说一句话，有次他在海边坐了三天，非但没有吃过一点东西，连一滴水都没有喝。”

陆小凤道：“ 也许他偷偷吃了几条鱼，只不过你们没看见而已！”

牛肉汤道：“ 也许你又不相信，可是他的忍耐力的确是任何人都做不到的，他可以在海底耽一天一夜不出来。 ”

陆小凤道：“ 难道他是鱼，可以在水里呼吸？ ”

牛肉汤道：“ 他简直好像可以不必呼吸一样，有次老头子也不知为什么生了气，把他钉在棺材下，埋在地下埋了四五天，后来别人忍不住偷偷的把棺材挖出来，打开棺材盖一看…… ”

她看着陆小凤，道：“ 你猜他怎么样？ ”

陆小凤板着脸道：“ 他已经变成了僵尸，也许他一直都是个僵尸！ ”

牛肉汤笑道：“ 他居然站起来拍拍衣裳就走了，连一点事都没有！ ”

陆小凤嘴里虽然说得尖酸刻薄，其实心里也不禁对这个人佩服得很。

他也知道这并不是神话，一个人若是将天竺的瑜伽术练好了，本就可以做这些令人不可思议的事。

他自己就亲眼看见过一个天竺的苦行僧被人装进铁箱，沉入水底，三天之手居然自己从铁箱里活生生的走了出来。

牛肉汤道：“ 他虽然又古怪，又孤僻，可是每个人都很喜欢他，因为他常常为别人做很多事，自己却一无所求，对于钱财，他更没有看在眼里，你只要向他开口，只要他有，不管多少他都会拿给你！ ”

她又道：“ 女孩子更没法子不为他着迷，只可惜除了我那位未来的嫂子外，他从来也没有将别人看在眼里！ ”

陆小凤道：“ 你未来的嫂子是谁？ ”

牛肉汤道：“ 就是刚才跟你抱在一起的那个女人！ ”

陆小凤怔住，过了很久，才忍不住问道：“ 他们已订了亲？ ”

牛肉汤点点头，道：“ 你猜我哥哥是从什么地方把她救出来的？ ”

陆小凤不愿猜。

牛肉汤道：“ 从一家见不得人的妓院里！ ”

她轻轻叹了口气，又道：“ 那时她刚被她自己的哥哥卖到那家妓院里，若不是我哥，现在她已不知被糟蹋成什么样子！ ”

陆小凤只觉得胃在收缩，几乎忍不住要呕吐。

牛肉汤道：“ 我哥这么样对她，她至少也应该表示点感激才对，谁知她反而总是给我哥哥气受，像我哥哥那样的男人，竟会喜欢这么样一个女人，你说奇怪不奇怪？ ”

陆小凤道：“ 不奇怪！ ”

牛肉汤瞪大了眼睛，看着他。

陆小凤冷冷道：“ 她本来就是个可爱的女人，至少不会在背后说人的坏话！ ”

牛肉汤又叹了口气，道：“ 原来你也喜欢她，这就有点麻烦了，我本来以为你一心只想回去的，所以偷偷的替你找了条船。 ”

陆小凤叫了起来：“ 你说什么？ ”

牛肉汤淡淡道：“ 现在你既然喜欢她，当然一定会留在这里，我又何必再说什么？ ”

她慢慢的站起来，居然要走。

陆小凤一把拉住了她，道：“ 你……你真的替我找了条船？ ”

牛肉汤道：“ 那也不是多大的一条船，也没什么了不起，只不过…… ”

陆小凤道：“ 只不过怎样？ ”
牛肉汤道：“ 只不过像你这样的人，就算有二三十个，那条船也能把你们送得回去！ ”
陆小凤道：“ 船在哪里？ ”
牛肉汤道：“ 你既然不想走，又何必问？ ”
陆小凤道：“ 我…… ”
牛肉汤道：“ 你既然喜欢她，又何必走？ ”
她挣脱陆小凤的手，冷冷道：“ 可是我却要走了，也免得别人回来看见吃醋！ ”
陆小凤只觉得满嘴又酸又苦，看着她已将走出门，忍不住又冲过去拉住她。
牛肉汤板着脸，道：“ 一个大男人，要留就留，要走就走，拉拉扯扯的干什么？ ”
陆小凤道：“ 好，我跟你走！ ”
这句话说完，他抬起头，就看见沙曼正在门外看着他。
夜色已深了，花影朦胧。
她静静的站在花丛中，苍白的脸仿佛已白得透明，美丽的眼睛里充满了悲伤。
等到陆小凤看见她时，她就垂下头，从他们身旁走过，走进她自己的屋子，连看都不再看陆小凤一眼。
她没有说话，连一句话都没有说。
陆小凤能说什么？
牛肉汤看着他们，道：“ 你既然要走，为什么还不走？ ”
陆小凤忽然冲过去，拉住沙曼的手，大声道：“ 走，我带你一起走！ ”
沙曼背对着她，没有回头，他却已能感觉到她的身子又在颤抖，忽然冷冷道：“ 你走吧，快走，我……我明天就要成亲了，本就不能再见你！ ”
陆小凤的手忽然冰冷，过了很久，才慢慢的放开她的手，忽然大笑，道：“ 这是喜事，恭喜你，只可惜我已喝不到你们的喜酒了！ ”
他将身上的银票全都掏出来，放在桌上：“ 这点小意思，就算我送给你们的贺礼。 ”
谢谢你。
妙，妙极了。
一个刚刚已愿意将一切都交给你的人，现在却为了你送给她成亲的贺礼而谢谢你。
而你送给她的，正好是她平常从来也没有看在眼里的。
你说这是不是很妙，妙得可以简直让你一头活活的撞死。
陆小凤没有撞死。
他跟着牛肉汤来到海边，这一次牛肉汤居然没有骗他。
海边果然有条船，船上还有六七个船夫。
牛肉汤拉住他的手，道：“ 你知不知道我为什么让你走？ ”
陆小凤道：“ 不知道！ ”
牛肉汤道：“ 我本来不想让你走的，可是现在却不能不让你走了！ ”
陆小凤道：“ 我知道！ ”
牛肉汤道：“ 你究竟是知道？还是不知道？ ”

陆小凤道：“我又知道，又不知道！”

牛肉汤叹了口气，道：“其实我是知道的！”

陆小凤道：“你知道什么？”

牛肉汤道：“我知道你心里一定很难受，可是你若一直耽在这里，总有一天，你一定会死在我九哥手里。”

陆小凤道：“我知道！”

牛肉汤道：“回去之后，你就想法子打发点赏钱给船夫，他们都是很可靠的人！”

陆小凤道：“我知道！”

牛肉汤道：“老头子若是知道我让你走了一定会生气的，说不定会活埋我，可是……”

她叹了口气，道：“可是我们总算有过一段感情，如果是我杀了你，我倒也甘心，如果是别人杀了你，我就一定会很伤心的！”

陆小凤道：“我知道！”

牛肉汤笑了：“现在你好像什么都知道了。”

陆小凤道：“其实我什么都不知道！”

他真的什么都不知道，因为他的心已乱了，完全乱了。

他聪明、洒脱、机智、勇敢、坚强、果断，他热爱生命，喜欢冒险。

他并不是别人想象中那种混蛋，可是他有一个最大的缺点。他的心太软。

——为什么性格越坚强的人，心反而会越软？

为什么越聪明的人，反而越容易做出笨事？”

现在陆小凤又到了海上。

辽阔壮丽的海洋，总是会让人忘记一切忧愁烦恼的。

可是陆小凤并没有忘记。

现在正是夜最深的时候，几乎已接近黎明，但是他却想起了黄昏。

那个令他永远也忘不了的黄昏。

她为什么会那样对他？为什么先要他走？又不要他走？又让他走了？

一个人的情感竟真的如此容易变化？

如果真情都如此不可信赖，那么世上还有什么可以让人信赖的事？

能回去，当然是件不可抗拒的诱惑。

回去之后，他又是名满天下的陆小凤了，在那荒岛上，他算得了什么？

回去之后，他立刻会受到很多人的欢迎，不肯为别人开的名酒，也会为他而开，别人做不到的事，他都能做到。

可是回去之后，他是不是真的愉快？

这么多年来，他的荣耀已经太多了，无论谁提起那个长着四条眉毛的陆小凤，都会觉得又佩服、又羡慕，又嫉妒。

他是不是真的快乐？只有他自己知道。

一个人若是不能和自己真心喜爱的人在一起，那么就算将世上所有的荣耀和财富都给了他，等到夜深梦回，无法成眠时，他也同样会流泪。

即使他眼睛里没有流泪，心里也会流泪。

一个人若是能够和自己真心喜爱的人在一起，就算住在斗室里，也胜过广厦万间。

这种情感绝不是那种聪明人能了解的。

这种情感你若是说给那些聪明人听，他一定会笑你是呆子，是混蛋，为

什么要为了一个女孩子放弃一切？

他们却不知道，有时一个女孩子就是一个男人的一切。

就算世上所有的珍宝财富权力和荣耀，也比不上真心的欢悦。

这种情感只有真正有真情真性的人才会了解，只要他能了解，就算别人辱骂讥笑他，说他是呆子，他也不在乎。

陆小凤就是这种呆子。

陆小凤就是这种混蛋。

夜色凄迷，大海茫茫，他却忽然“噗通”一声跳入了海水里。

不管怎么样，他一定要再回去见她一次。就算见到了之后他再悄悄的走，他也心甘情愿。

就算他已走不了，他也心甘情愿。

一个并不笨的人，一个没有根的浪子，一个沉着而冷静的侠客，一个挥金如土，玩世不恭的花花公子，一个已拥有别人梦想不到的财富名声和权利的成功者，为什么会做这种事？

因为他是陆小凤。

他若不这么样做，他就不是陆小凤。他就是个死人！

海水冰冷。

他跳下船之后，又游出了很远，才想起了一件事，一件要命的事。

开船时正夜深，现在已将近黎明，船走了至少已有一个多时辰，他若要游回去，就不知道要多久了，可能要三五个时辰，也可能永远游不回去。

若是回头再去追那条船，可能很快就追上，也可能永远追不上。

他忽然发现自己竟已被吊在半空中，进也是要命，退也是要命。

就在这时，突听“轰”的一声响，他回头的时候，一股青蓝色的火苗正从那条船上冒起来，忽然间就变成漫天火焰。

海水冰冷，他的人却已变得比海水更冷，然后就只有看着那条船慢慢的沉下去。

如果他还在那条船上，只怕早已被炸成了飞灰，这一次他又死里逃生。

只可惜现在的情况也好不了多少，现在他就算想再回到那岛上，也难如登天，若是想沉入海底，就容易得多了。

以现在的情况看来，他好像迟早都是要沉下去的。

他坐过的船也好像迟早都要沉的，牛肉汤用的方法，显然比她父亲粗鲁激烈得多。

陆小凤叹了口气，忽然又发现自己另一个弱点。他总是太容易相信别人，总是将别人看得太善良了些，总不相信这世上有真正不可救药的恶人，却忘了一个做父亲的当然比任何人都了解自己的女儿。

他以为牛肉汤只要把他赶走就已心满意足，想不到她却一定要他死。

惊散野鸳鸯漫漫的长夜已过去，东方已现出一轮红日，海面金波万道，奇丽壮观。

他是不是还能再看见明天的太阳？陆小风自己连一点把握都没有。

他尽量放松四肢，半沉半浮的随着海水漂流，只希望海潮能将他送回那岛屿，他从来也没有梦想到此时此刻还会有船经过这里。

谁知海面上却偏偏有条船了，正是条他上次落海时，岳洋抛给他的那种救生小艇，小艇上有个人正在用力划桨，显然也梦想不到海里还有活人。

陆小凤一下子从海水中窜出来，窜上了小艇，这人骇极大呼，就像是忽

然看见鬼一样。

他看来还是个孩子，岁数当然不大，青衣童髻，正是那条船上打杂的小厮。

陆小凤上船的时候就觉得这小厮行动好像有点鬼祟，样子好像有点面熟。

只不过那时他自己也有点六神无主，根本没有注意这件事。

这小厮的脸白净秀气，看来并不像做惯粗事的人，船沉

了之后，他居然还能找到条救生的小艇，运气实在不错。

他吃惊的看着陆小风，连嘴唇都吓白了，道：“你……你还没有死？”

陆小凤道：“我已经死了，我是来找替死鬼的！”

这小厮半信半疑，心里还是害怕，道：“你为什么要找上我？”

陆小凤道：“因为那条船是你弄沉的！”

这小厮立刻大声否认，道：“不是我，我什么事都不知道！”

陆小凤笑了笑，忽然一把将她抱了过来，拉开了她的衣襟，露出晶莹白嫩的胸膛，和一双小小的乳房，这孩子竟是昨天晚上替九少爷去找过沙曼的小玉。

她当然不是孩子，已到了初解风情的年纪，忽然被一个强壮的男人解开衣服抱在怀里，全身都软了，心里却又惊，又怒，又羞，又急，颤声道：“你……你……你想干什么？”

陆小凤悠然道：“我也不想干什么，只不过我一向是个出名的色狼，大家都知道的！”

小玉简直吓得快要晕过去了，心里却偏偏又有种说不出的奇妙滋味，偏偏没有晕过去。

陆小凤道：“我最喜欢会说谎的小姑娘，不知道你会不会说谎？”

他故意眯起眼睛，露出牙齿，做出副大色狼的样子，好像要一口把她吞下去。

小玉立刻摇头，道：“我不会说谎，我从来也不说谎的。”

陆小凤道：“你真的不说谎？好，我来试试，我问你，船是怎么会烧起来的？”

小玉看着他的手，他的手并不像很规矩的样子，他的表情更叫人心慌。

她终于叹了口气，道：“船舱底下有桶江南霹雳堂的霹雳子，还有几桶黑油，只要把霹雳子的引线点着，船就烧起来了！”

陆小凤道：“引线是谁点着的？”

小玉道：“不是……”

陆小凤道：“不是你？”

他的手忽然做了件很可怕的事，小玉身子更软了，轻轻道：“不是别人！”

陆小凤好像还不太明白，道：“不是别人，难道是你？”

小玉咬着嘴唇，终于点了点头。

陆小凤道：“是谁叫你做这种事的？是不是你的九公子？”

小玉道：“不是，是宫主！”

陆小凤道：“她老子又不是皇帝，你们为什么叫她公主？”

小玉道：“不是公主，是宫主，皇宫的宫！”

陆小凤道：“她为什么叫宫主？”

小玉道：“因为她姓宫，叫宫主！”

陆小凤笑了，道：“以前我认得一个老头子，你猜他叫什么？”
小玉道：“叫什么？”
陆小凤道：“他叫老头子，因为他本来就姓老，叫老头子。”
小玉也笑了，仿佛已忘记了他那双可怕的手。
陆小凤却放开了她，故意板起脸，道：“你果然不会说谎，我不喜欢你！”
小玉看着他，眼珠子转了转，忽然道：“你以为我真的怕你喜欢我？”
陆小凤道：“你不怕？”
小玉摇了摇头，悠然道：“我告诉你这些事，只不过因为我本来就不会说谎而已！”
陆小凤大笑。
这时阳光刚升起，照着她苹果般的脸，也照着她那发育得很好的胸膛。
陆小凤笑道：“不管你为什么说了老实话，现在你总可以穿好衣裳了！”
小玉眨了眨眼，道：“我反正已被你看过了，为什么还要穿好衣裳？”
她解开头上的青巾，让乌黑柔亮的长发披散下来，转身面向阳光：“我这里从来也没有晒过太阳，我真想把全身都脱光了晒一晒！”
阳光灿烂，海水湛蓝，能够赤裸着晒晒太阳，的确是件很愉快的事。
陆小凤却大声道：“你千万不能这么做！”
小玉道：“为什么？”
陆小凤道：“因为……因为我是个色狼！”
小玉嫣然道：“我不怕色狼，难道色狼反而怕我了？”
陆小凤叹了口气，道：“色狼也不怕你，色狼只不过怕他自己会……”
这句话还没有说完，他脸色忽然变了，他忽然发现船底已入了水。
陆小凤道：“你会不会游水？”
小玉道：“不会！”
陆小风叹道：“这下子真的完了！”
小玉道：“什么事完了？”
陆小凤道：“你那位宫主不但要杀我，还要将你也一起杀了灭口。”
小玉淡淡道：“我知道。”
陆小凤道：“你知道？”
小玉道：“她在这条小船底下打了两个洞，用蜡封住，被海水一泡，蜡就会溶，海水涌进来，这条船就要沉了！”
陆小风叫了起来，道：“你既然早就知道，为什么还要坐这条船？”
小玉道：“因为我早就想尝尝被淹死是什么滋味。”
陆小凤傻了。
他想不到这看来很聪明伶俐的小姑娘，竟是个糊里糊涂的小混蛋。
小玉道：“我知道你心里一定在骂我是个小混蛋，其实你若不遇见我，也一样是要被淹死的，现在多了个人陪你，有什么不好？”
陆小凤苦笑道：“我只不过有点后悔！”
小玉道：“后悔什么？”
陆小凤道：“后悔刚才为什么没有真的喜欢你！”
小玉的脸红了，却又忍不住吃吃的笑了起来。
陆小凤瞪眼道：“你笑什么？”
小玉也不回答，却从船头下找出了一大块黄蜡，分成两半，用手揉软将船底的两个洞塞了起来，喃喃道：“这块蜡若溶开怎么办？你说怎么办？”

陆小凤道：“我不知道。”
小玉道：“我知道，这样的蜡我已准备了十七八块！”
陆小凤又惊又喜，道：“原来你不是小混蛋，却是条小狐狸！”
小玉故意叹了口气，道：“我虽然很想尝尝被淹死的滋味，可是还没有被人真的喜欢过，就糊里糊涂的死了，岂非有点冤枉！”
陆小凤大笑，道：“你那位宫主看到你又活生生的回去了，不知道会不知被吓死？”
小玉道：“她不会！”
陆小凤道：“你怎么知道她不会？”
小玉道：“因为她每次要我做事，总是想把我也一起杀了灭口，只可惜每次我都没有死，每次她看到我活着回去，反而好像很高兴，因为她知道以后又可以要我替她做事了！”
陆小凤道：“你既然知道她要害你。为什么还要替她做事？”
小玉叹了口气，道：“因为我若不做，就真的要死了，死得很快！”
陆小凤也不禁叹了口气，跟那只蜜蜂一起，要活下去的确不容易。
他知道自己这次回去后，那只蜜蜂还是会来找他的。
他连躲都没法子躲。
小玉看着他，忽然道：“你是个好人！”
陆小凤笑了，道：“你眼光总算不错。”
小玉道：“你这两条像眉毛一样的胡子虽然有点讨厌，可是你这人倒不算难看！”
陆小凤笑道：“等你再长大一点，你说不定就会喜欢我这胡子了！”
小玉忽又叹了口气，道：“只可惜你是陆小凤！”
陆小凤道：“这有什么可惜？”
小玉道：“你若不是陆小凤，我就一定会嫁给你的，就算做小老婆也没关系。”
陆小凤道：“我是陆小凤，你为什么不能嫁给我？”
小玉道：“因为我不想做寡妇。”
陆小凤道：“嫁给陆小凤就会做寡妇。”
小玉叹道：“我那位宫主一心想要你的命，九少爷也未必喜欢你活下去，我若嫁给你，也许不出三天就要做寡妇的。”
正午。
小艇终于已靠崖，两个人都已累得精皮力竭，像死人般躺在沙滩上。
也不知过了多久，小玉忽然道：“做寡妇好像也是件很好玩的事！”
陆小凤道：“不好玩，一点也不好玩！”
小玉道：“好玩，一定很好玩！”
陆小凤道：“为什么？”
小玉道：“女人迟早都要嫁人的，嫁了人就有丈夫，寡妇却没有，一个人自由自在的，也没有人管。还可以去偷别人的丈夫，岂非好玩得很。”
陆小凤又傻了。
他实在猜不透这小姑娘怎么会有这种想法的，做寡妇居然是件很好玩的事，这倒连他都是第一次听见。
小玉道：“你为什么不说话了，是不是觉得我说得很有道理！”
陆小凤苦笑道：“原来你不但是小狐狸，你还是个小混蛋！”

小玉笑了，道：“ 只不过你尽管放心，我这小混蛋，还不想嫁给你这大混蛋！ ”

她一下子跳了起来，又道：“ 我要回去了，你呢？ ”

陆小凤道：“ 我…… ”

他没有说下去，因为他实在不知道应该到哪里去。

他并不怕别人害他，这种事他早已很习惯，可是今天就是沙曼成亲的日子，要他眼看着沙曼去嫁给别人，他实在受不了。

一阵阵浪涛卷来，他忽然发现这里就是他上一次上岸的地方。

小玉又问道：“ 你究竟回不回去？ ”

陆小凤道：“ 我有栋很漂亮的房子，就在这附近，你想不想去看看？ ”

小玉笑道：“ 你说谎，我可不喜欢会说谎的男人。 ”

陆小凤道：“ 我那里还有个朋友在等着我，肚子大大的，不但好玩极了，而且不说谎。

小玉笑得弯下了腰，道：“ 原来你不但会说谎，还会吹牛，世界上什么样的人都有，从来不说谎的人我倒还没有见过！ ”

陆小凤道：“ 你若不信，为什么不自己去看看？ ”

小玉道：“ 去就去，有什么了不起，反正…… ”

她抿嘴一笑，又道：“ 反正我又不怕你，是你怕我！ ”

泉水依然在不停的流，他那小草棚也依然无恙，这世上本就有很多事是永远都不会改变的。

小玉又笑得弯了腰，道：“ 这就是你的漂亮房子！ ”

陆小凤道：“ 这房子又凉快，又通风，你说有那点不好！ ”

小玉道：“ 好……好……好不要脸！ ”

陆小凤大笑，拉着她的手走进去，大肚子的弥陀佛也依旧躺在那里，笑口常开。

小玉道：“ 这就是你的朋友！ ”

陆小凤道：“ 你看他会不会说谎？ ”

小玉只有承认：“ 不会！ ”

陆小凤道：“ 所以我也没有说谎。 ”

他弯下腰，拍了拍弥陀佛的肚子，笑道：“ 好朋友，我就知道你一定还在这里等着我，你非但不会说谎，也不会出卖朋友。 ”

弥陀佛笑嘻嘻的看着他，忽然道：“ 可是我会咬人。 ”

声音的确是从弥佛嘴里说出来的，陆小凤真吃了一惊。

这弥陀佛几时变得会说话的？

弥陀佛忽又叹了口气，道：“ 不但会咬人，还会说谎。 ” 陆小凤忽然跳起来，一下子抱起了这弥陀佛，又笑又跳。

小玉吃惊的看着他，还以为他疯了。

陆小凤的确快疯了，高兴得疯了。

弥陀佛当然不会说话，只不过有个人躲在它肚子里说话。

陆小凤听得出这个人的声音。

这个人竟是沙曼。

沙曼的脸色还是苍白的，虽然显得比往昔憔悴，眼睛里却充满欢喜。

陆小凤痴痴的看着她，也不知过了多久，才问道：“ 你怎么会到这里来的？ ”

沙曼眨了眨眼睛，道：“你能到我的家去，我为什么不能到你的家来？”
陆小凤笑道：“你当然能来，随时都能来，可是……”
他心里忽又打了个结，道：“今天你却不该来的！”
沙曼道：“为什么？”
陆小凤虽然想勉强笑笑，却硬是笑不出，道：“今天岂非是你成亲的日子？”
沙曼却笑了笑，道：“我刚才岂非已告诉过你，我不但会咬人，还会说谎。”
陆小凤又傻了。
小玉忍不住笑道：“现在我才明白了，为什么你喜欢会说谎的女孩子，因为你喜欢曼姑娘！”
她也眨了眨眼，道：“现在你们可以真的彼此喜欢喜欢了，我却得走了，再不走只怕就要被你们赶出去了。”
这小姑娘到真的很识相，真的说走就走，这次陆小凤当然不会再留她。
等她走了很远，沙曼才问道：“真的彼此喜欢喜欢？这句话是什么意思？”
陆小凤道：“就是这个意思！”
他忽然扑过去，用力抱住了她，两个人一起滚倒在柔软的树叶上。
海风温暖而潮湿，浪涛轻拍着海洋，温柔得就像是情人的呼吸。
他们的呼吸却并不像海风那么轻柔。
他们的呼吸很短，很急，就仿佛他们的心跳一样。
——你为什么要说谎？为什么要逼我走？
——因为我要试试你，可是我知道你一定会回来的。这些话他们都没有问，也不必回答。
这一切都不必解释。
现在他们做的事，就是最好的解释，在真心相爱的情人间，永远没有更好的解释。
海风还是同样轻柔，他们的呼吸也轻柔了。
这小小的茅屋，就是他们的宫殿，在他们的宫殿中，只有和平，只有爱。
世上所有粗暴、邪恶的事，距离他们都仿佛已很遥远，很遥远。
可是他们错了。
就在这时，他们的宫殿——爱的宫殿，忽然倒塌了下来，倒在他们身上。
陆小凤没有动。
沙曼也没有动。
他们依旧紧紧的拥抱着，就像天塌下来，倒在他们身上，将他们压得粉碎，他们也不在乎。
因为他们已得到他们这一生中最渴求的——真情和真爱。
他们已互相满足在对方的满足中。
他们甚至没有听见外面的声音——并没有真的没听见，而是他们不愿听。
这的确是他们最不愿听到的声音。
对他们来说，世上几乎已没有任何一种声音比牛肉汤的冷笑声更难听。
现在从外面传来的，就正是牛肉汤的冷笑声。
牛肉汤不但在冷笑，而且在说话。

她说的话比她的冷笑声更尖锐，更刺耳，她甚至还在拍手：“好，好极了，你们的武功如果有你们刚才的动作一半好，一定没有人能受得了！”

陆小凤终于叹了口气，用一只手拨开了压在脸上的草棚。

牛肉汤正在上面看着他，目光中充满了怨毒和妒忌。

陆小凤道：“你好？”

牛肉汤道：“我不好。”

陆小凤笑了，道：“这倒是实话，你这人的确不太好！”

牛肉汤的冷笑忽然变成了媚笑，道：“我只要你凭良心说一句话！”

陆小凤道：“说什么？”

牛肉汤道：“做这种事，究竟是我好？还是她好？”

陆小凤道：“你们不能比！”

牛肉汤道：“为什么？”

陆小凤道：“因为做这种事的方法有两种！”

牛肉汤道：“哪两种？”

陆小凤道：“一种是人，一咱是野兽！”

牛肉汤的媚笑又变成了冷笑：“人死了之后呢？”

陆小凤道：“我记得有人说过，一万个死人，也比不上一条活母狗！”

牛肉汤道：“这一定是个聪明人说的话！”

陆小凤道：“你是人？还是母狗？也许我还不太清楚，我只知道一件事！”

牛肉汤道：“你知道什么？”

陆小凤道：“我只知道我们现在还活着，至少现在还活着。”

牛肉汤道：“还能活多久？”

陆小凤道：“只能活一天，也比你活一万年好。”

牛肉汤道：“你错了！”

陆小凤道：“哦？”

牛肉汤道：“也许你们还能活一天半！”

陆小凤道：“哦？”

陆小凤道：“这是个很大的海岛！”

陆小凤道：“哦！”

牛肉汤道：“据我们估计，这岛上至少有五千七百多个可以躲藏的地方！”

陆小凤道：“哦！”

牛肉汤道：“只要你们能躲过十八个时辰，也许就可以活到一百八十岁。”

她冷笑：“只可惜你们一定躲不过的。”

陆小凤道：“为什么？”

牛肉汤道：“因为你们就算是两只蚂蚁，他也可以在半个时辰中把你们找出来捏死！”

陆小凤道：“是你？还是他？”

牛肉汤道：“他！”

陆小凤道：“他就是你的九哥！”

牛肉汤道：“当然是！”她的眼睛里充满了骄傲：“他甚至还愿意先让你们半个时辰！”陆小凤道：“怎么让？”牛肉汤道：“从现在开始，这半个时辰里他绝不追你们！”陆小凤道：“绝不？”牛肉汤道：“他说的话，每个字都像是钉子钉在墙里，一个钉子一个眼！”陆小凤道：“这点我倒相信！”牛肉汤道：“就算你不信，睡在你旁边的人至少应该相信。”她的声

音忽然又变得很温柔：“因为她以前好像也睡在我九哥旁边过！”陆小凤并没有难受。有了一种完全可以互相信任的真情真爱，世上就已没有什么可以值得他们难受的事。可是如果你说陆小凤连一点都不生气，那也不是真话。至少他的脸色已经有点变了。牛肉汤在笑。陆小凤道：“这就是你要来跟我说的话？”牛肉汤点头。陆小凤道：“现在我已经听见了！”牛肉汤道：“每个字都听得很清楚！”陆小凤道：“每个字！”牛肉汤道：“你想不想跟我打个赌？”陆小凤道：“什么赌？”牛肉汤道：“我打赌，用不着三个时辰，九哥就可以找到你！”

陆小凤道：“然后就像蚂蚁一样把我捏死。”

牛肉汤道：“一点都不错！”

海风还是同样轻柔，他们的呼吸也还是同样轻柔，可是他们的心情已不同。

宫九的剑，宫九杀人的手段，沙曼当然比陆小凤知道得清楚。

可是现在她心里想的却不是这件事。

她在想刚才牛肉汤说的一句话。

——做这种事，究竟是她好，还是我好？

到了这种时候，她居然还在吃醋。

其实这一点都不奇怪。

无论在什么时候，你若想要一个女人的命都不是件太困难的事，可是你如果想要一个女人不吃醋，那简直是做梦。

陆小凤也有心事。

他想的也不是宫九的剑，生死间的事，他一向都不太在乎。

他本来已应该死过很多次。

沙曼忽然问：“你在想什么？”

陆小凤道：“在想你！”

沙曼道：“想我？”

陆小凤道：“想你是不是在吃醋！”

沙曼咬起嘴唇，道：“我为什么要吃醋？”

陆小凤道：“因为你有吃醋的理由！”

沙曼道：“因为你真的跟她好过？”

陆小凤道：“我跟很多女孩子都好过，她只不过是其中之一而已，你……”

他故意停住，沙曼立刻就替他接了下去：“我也只不过是其中一个。”

陆小凤虽然并没有一口承认，可是他连一点否认的意思都没有。

沙曼看着他，瞪着他看了很久，道：“你为什么不问我，是不是真的和宫九睡在一起过？”

陆小凤道：“我不必问。”

沙曼道：“因为你根本不在乎？”

陆小凤非但不否认，而且居然还点了点头。

沙曼又瞪着他看了很久，忽然轻轻叹了口气，道：“如果你以为我还不明白你的意思，你就错了。”

陆小凤道：“我有什么意思？”

沙曼道：“你是想故意把我气走！”

陆小凤道：“哦！”

沙曼道：“你以为只要我离开了你，我就可以活到一百八十岁了！”

这次陆小凤既没有承认，也没有否认。

沙曼道：“ 只可惜你忘了一点！ ”

他并没有问，她已经接着说了下去：“ 一个女人就算真的能活到一百八十岁，活着也没有什么太大的意思了！ ”

陆小凤道：“ 那至少总比再活十八个时辰有意思些！ ”

沙曼道：“ 这是你的想法！ ”

陆小凤道：“ 你怎么想？ ”

沙曼道 :“ 只要能跟你在一起，就算只能再活一个时辰，我也心满意足！”

陆小凤忽然跳起来，拉住她的手，道：“ 我们走！ ”

逃避追捕

平坦的沙滩后，就是高大嶙峋的岩石，深逢茂密的丛林。

在这种地方，连一只兔子都可以很容易就逃避过狐狸的追踪。

陆小凤不是兔子。

他不仅有兔子的精灵和速度，也有狐狸的狡猾，狗的忠勇。

他本身就是个猎人，在丛林沼泽中求生的技巧，他远比任何人懂得的都多。只要利用一段树枝，他就可以在片刻中制作出一个杀人的陷阱。

在这种地方，他若想逃避一个人的追踪，应该也不是件困难的事。

“可是那个人不是人！”

沙曼说的当然是宫九：“他是条毒蛇，是只狐狸，是个魔鬼！”

陆小凤笑了，道：“他究竟是什么？”

沙曼道：“有人说他是用九种东西做出来的！”

陆小凤道：“哪九种？”

沙曼道：“毒蛇的液，狐狸的心，北海中的冰雪，天山上的岩石，狮子的勇猛，豺狼的狠辣，骆驼的忍耐，人的聪明，再加上一条来自十八层地层下的鬼魂。

陆小凤虽然还在笑，可是无论谁都看得出他笑得并不愉快。

沙曼道：“这岛上的确有很多个隐密的地方可以躲藏！”

陆小凤道：“你知道多少？”

沙曼道：“我知道的虽然没有五千多个，可是也不算少。”

陆小凤道：“他知道的有多少？”

沙曼道：“每个地方他都知道！”

——我知道的，他全知道，我不知道的，他也知道。

沙曼道：“所以我们不管躲在哪里，他都一定可以把我们找出来！”

陆小凤沉默着，忽然又笑了。

沙曼并不奇怪，她知道世上本就有种人无论在什么时候都能笑得出的。

她喜欢这种人，可是陆小凤实在笑得太愉快，她还是忍不住问：“你笑什么？”

陆小凤道：“‘我想起了件有趣的事！”

沙曼道：“现在还有什么事能让你觉得很有趣！”

陆小凤道：“我们可以躲到一个很有趣的地方去！”

沙曼道：“不管多有趣的地方，只要他找得到，都会变得无趣！”

陆小凤道：“那地方我保证他一定找不到！”

沙曼道：“什么地方？”

陆小凤道：“鸡蛋壳里！”

沙曼有点生气了，这种时候，他实在不该开这种玩笑的。

陆小凤不但在笑，眼睛里也在发着光。

沙曼忍不住道：“只有蛋能躲到鸡蛋壳里去，只有你这种混蛋！”

陆小凤笑道：“你还忘了一点！”

沙曼道：“哦？”

陆小凤道：“只有蛋，才有鸡蛋壳。”

沙曼不懂。

陆小凤道：“你知不知道这里最大的一个混蛋是谁？”

沙曼道：“ 不是你？ ”

陆小凤摇摇头，道：“ 我比不上他，我最多也不过是用六七种东西做成的！ ”

沙曼道：“ 你说的是宫九？ ”

他补充着又道：“ 就因为他是最大的一个混蛋，他的壳当然也最大最厚，无论谁只要躲得进去，一定都安全得很。 ”

沙曼眼睛里也发出了光。

现在她总算明白陆小凤的意思——

宫九既然要出来追捕他们，自己屋里一定没有人。

如果他们能躲到宫九屋里去，倒的确是个很安全的地方。

因为谁都想不到的地方，甚至包括宫九自己。

没有人能想得到的地方，当然就是最安全的地方。

沙曼道：“ 现在我们只剩下一个问题，我们要怎么样才能躲进去？ ”

陆小凤当然也知道这问题很大，可是他相信他们一定有法子。

在他眼中看来，世上本就没有什么事是绝对不可能的。

沙曼道：“ 这问题你已有法子解决？ ”

陆小凤道：“ 你当然知道那鸡蛋壳在哪里？ ”

沙曼道：“ 嗯！ ”

陆小凤道：“ 那么这问题就已经解决了！ ”

沙曼道：“ 你难道认为我们可以大摇大摆的走进去，让别人都看不见！ ”

陆小凤道：“ 我们不必大摇大摆的走进去，我们根本连一步都不必走！ ”

沙曼道：“ 连一步都不必走？难道变成只苍蝇飞进去？ ”

陆小凤道：“ 我也不会变，要变也不会变成只苍蝇。 ”

他又笑了笑，道：“ 苍蝇飞得太累，我准备舒舒服服的躲着进去！ ”

沙曼张大了眼睛，看着他，就好像是个正在听人说神话的孩子。

陆小凤笑道：“ 我知道你心里一定不会相信，可是我保证这问题你一点都不必担心。 ”

沙曼道：“ 难道你还有什么真正值得担心的事？ ”

陆小凤道：“ 只有一件！ ”

沙曼道：“ 你说！ ”

陆小凤道：“ 我只有法子能躲进去，却没法子出来了！ ”

沙曼道：“ 所以我们就算能躲得了十八个时辰，他还是会找到我们的！ ”

陆小凤道：“ 到了那时候，他如果要杀我们，我们…… ”

沙曼打断了他的话，道：“ 这一点你也用不着担心。 ”

陆小凤道：“ 为什么？ ”

沙曼道：“ 因为外面还有件大事一定要等着他去做。 ”

陆小凤沉吟着，道：“ 除了杀人外，还有什么事是一定非要他去做不可的？ ”

沙曼道：“ 没有了！ ”

陆小凤道：“ 这次他要去杀的是什么人？ ”

沙曼道：“ 值得他出手去杀的，当然是个很了不起的人。 ”

陆小凤道：“ 是谁？ ”

沙曼道：“ 不知道！ ”

也许她是真的不知道，也许她虽然知道，却不愿说出来。

不这怎么样，陆小凤都没有再问。
他并不希望任何女人为了他而出卖她们以前的男人。
沙曼看着他，道：“ 现在你准备变成件什么样的东西？ ”
陆小凤道：“ 你看呢？ ”
沙曼道：“ 依我看，只有死人才能舒舒服服的躺着进宫九的屋子！ ”
陆小凤笑了笑，道：“ 你又忘了一点！ ”
沙曼道：“ 哦！ ”
陆小凤道：“ 死的东西很多，并不一定只有人。 ”
没有生命的，就是死的。
树木有生命，可是被砍断，锯成木片，做成箱子后，就死了。
所以箱子是死的。
幽秘曲折的山路上，十个活人，拾着五口大箱子走过来。
箱子显然很重，大家都很吃力。
尤其是最后一口箱子，抬箱子的两条大汉满头汗出如浆，已经落后了一段路。
幸好这里已经快走到入谷的山口，就在这时候，他们看见沙曼。
就像是一阵风，她忽然出现，挡住了他们的去路，道：“ 你们都认得我？ ”
他们当然认得。
入过山谷的人，无论谁都曾经偷偷看过她两眼——最多只不过偷偷看两眼。
因为大家都知道，若是被九少爷发觉有人在偷看她，九少爷就会生气的。
没有人敢惹九少爷生气。
两条大汉都垂下头：“ 曼姑娘有什么吩咐？
沙曼道：“ 我没有，九少爷有。 ”
两条大汉都在听。
九少爷的吩咐，没有人敢不听。
沙曼道：“ 他特地要我来，叫你门把这口箱子送到他卧房里去。 ”
虽然他们以前听到的命令并不是这样子的，可是谁都没有怀疑，更不敢反抗。
大家都知道，曼姑娘说出来的话，和九少爷自己说出来的并没有什么两样。
沙曼道：“ 九少爷喜欢干净，所以现在你们最好先去找个地方把手脚洗一洗。 ”
正好附近有条小溪，他们尽快赶去，尽快赶回来，箱子还在路上，曼姑娘却不在了。
她的人虽然已不在了，可是她说的话还是同样有效。
箱子里黑暗而安静，已经被轻轻的摆了下来。
外面充满了生死一线的危机，两个人紧紧的拥抱在箱子里，那是种什么样的滋味？
世界上只怕很少有人能领略到这种滋味，可是陆小凤能，沙曼也能。
因为现在他们就正紧紧的拥抱在箱子里，呼吸着对方的呼吸。
直等到他们能开口的时候，沙曼就忍不住问：“ 你怎么知道他会有箱子要运来？ ”
陆小凤道：“ 我看得出他是个很讲究的人，而且喜欢用礼物打动人心，

他的人还没有到，已经有箱子送回来了，何况他的人已回来了？”

沙曼道：“他的人是昨天回来的，你怎么知道他的箱子要等到今天才到！”

陆小凤道：“跟着他在海上走了那么些日子，大家一定早就快弊死了，好容易等到船靠岸，就算找不到女人。也一定要喝个痛快，喝醉了的人，早上一定爬不起来。”

沙曼道：“所以你算准了箱子一定要等到这时候才会送上岸。”

陆小凤笑了笑，道：“我当然也是在碰运气！”

因为只有判断正确的人，才能把握住机会。

机会就是运气。

沙曼的声音更温柔，道：“你也算准了抬箱子的人不会知道我的事，一定会服从我的命令！”

陆小凤当然算得很准，这种事宫九自己若是不说，又有谁敢说？

一个骄傲而自负的男人，若是被自己心爱的女人背弃，他自己是绝不会说出来的。

他宁可让别人认为是他抛弃了那个女人，宁可让别人认为是他负了心。

他甚至宁可死，也不愿让别人知道他的痛苦和羞侮。

陆小凤明了这种心情，因为他自己也是这种人。

沙曼道：“可是你怎么会知道箱子能平安送到这里，一路上连问都没有人问？”

陆小凤道：“因为我看得出这里的人都不喜欢管闲事，尤其是这种小事！”

沙曼叹了口气，道：“你看得不错，这里的人，无论做什么事，都要有代价的！”

箱子被送来的时候既然没有人问，以后当然更不会有人问。

宫九既然正在追捕他们，现在当然也不会回来。

箱子已被打开了一条缝，他们还是紧紧的拥抱在箱子里。

他们并不急着想出去。

“我死了之后，如果阎王爷问我，下辈子想做什么？”

“你一定想做小鸡！”

“答对了！”这箱子实在很像个鸡蛋壳，这鸡蛋壳里实在又安全、又温暖、又甜蜜。“我相信小鸡们在鸡蛋壳里的时候，一定也不会急着想出去的！”“为什么？”因为它们一定知道，出去了之后，就会变成大鸡！”“大鸡通常很快就会变成香酥鸡，红烧鸡和清炖鸡汤。”“听说只有母鸡才能炖汤！”“你想把我炖汤？”“我舍不得，可是你实在太香，比香酥鸡还香。”“你想吃了我？”“想得要命！”天色已昏暗。鸡蛋壳里终于有两只小鸡孵了出来。一只公的，一只母的。九少爷住的地方，当然绝不会像鸡蛋壳。华美的居室，精雅的器皿，夕阳正照在雪白的窗纸上。“他不在的时候，全不会有人闯进来？”“绝不会！”这么多年来，从来没有任何人敢闯入九少爷的屋子，连他老子都没有。他一向是个孤僻而自负的人：“所以他最喜欢照镜子。”“为什么？”“因为他唯一真正喜欢的人，就是他自己。”屋子里果然有面很大的镜子，看来显然是名匠用最好的青铜磨的。

那必须要有一双灵巧稳定的手。

“这是他自己磨成的，他自己认为这无疑已是天下第一明镜。”

镜旁悬着一柄剑，剑身狭长，形式古雅。

“这就是他的剑。”

他要去杀人时，却将剑留在屋里。

他杀人已不必用剑。

陆小凤用指尖轻抚着剑鞘，缓缓道：“我知道还有一个人，剑术也已练到‘无剑’的境界。”

沙曼道：“西门吹雪？”

陆小凤道：“你也知道他！”

沙曼淡淡道：“我只知道无剑的境界，并不是剑术的顶峰。”

陆小凤道：“哦？”

沙曼道：“既然练的是剑，又何必执著于无剑二字？”

陆小凤还没有开口，忽然听见床下有人在鼓掌。

掌声很轻，却比雷霆还令人吃惊。

陆小凤赫然回头，就看见一个光秃秃的脑袋从床底下伸了出来。

“老实和尚！”

陆小凤刚叫出声，剑光一闪，一柄精光四射的长剑已架上了老实和尚的脖子上。

好快的剑！

挂在明镜旁的剑已出鞘，到了沙曼手里，她的出手之愉，连陆小凤都吓了一跳。

老实和尚当然比他吓得惨，一张脸已吓得发白，勉强笑道：“其实姑娘用不着动手，和尚也知道姑娘是当世第一位女剑客了！”

沙曼冷冷道：“你知道？”

老实和尚道：“和尚虽然没吃过猪肉，至少总见过猪走路，听见姑娘刚才说的那句话，早就佩服得五体投地。”

陆小凤笑了：“原来老实和尚也会拍马屁！”

老实和尚道：“和尚绝不是拍马屁，和尚一向说老实话！”

沙曼不笑，板着脸道：“只可惜姑娘一向不喜欢听老实话。”

老实和尚道：“姑娘喜欢听什么？”

沙曼道：“姑娘喜欢听人拍马屁！”

老实和尚眼睛眨了眨，道：“和尚虽然不会拍马屁，别的事会的却不少！”

沙曼道：“你会什么？”

老实和尚道：“替人说媒求亲，成媒作证，都是和尚的拿手本事！”

沙曼道：“你准备让谁成亲，替谁作证？”

老实和尚道：“替两只小鸡，一只公的，一只母的。”

沙曼也笑了。

就在她开始笑的时候，老实和尚已游鱼般从剑下溜了出来，一溜出来，就立刻躲到陆小凤背后，道：“你这只小公鸡若是不肯娶小母鸡，和尚第一个不答应！”

陆小凤道：“谁说我不肯？”

老实和尚道：“你真的肯？”

陆小凤不理他，只是静静的看着沙曼。

“叮！”的一声，沙曼手里的剑掉了下来，两个人忽然间就已变成一个人。

老实和尚看着他们，脸上的表情就好像要哭出来的样子，嘴里喃喃道：“和尚为什么不做小公鸡，和尚为什么要做和尚！”

屋子里居然没有酒，连一滴酒都没有。
老实和尚在叹气：“一个男人的屋子里如果没有酒，这个男人还算什么男人？”
陆小凤道：“不喝酒的都不是男人！”
老实和尚道：“就算他自己不喝，也应该准备一点请别人喝的！”
沙曼道：“和尚也想喝酒？”
老实和尚道：“只想喝一种酒！”
沙曼道：“哪种？”
老实和尚道：“喝你们的喜酒！”
沙曼嫣然，陆小凤也笑了，他们忽然发觉这个和尚实在老实得可爱。
老实和尚道：“其实没有酒也一样，和尚自己吞口口水，也可以算是喝了你们的喜酒！”
他真的吞了口口水下去：“现在和尚既然已喝过你们的喜酒你们想不做夫妻都不行了！”
沙曼仰起脸，看着陆小凤，道：“你说行不行？”
陆小凤道：“不行！”
于是两个人立刻又变成了一个人。
老实和尚脸上的表情又好像要哭了出来，道：“你们这样子，是不是一定要逼着和尚还俗？”
夜色已深。屋子里有灯，却没有点着，也不能点着。陆小凤不在乎。沙曼不在乎。——若是有真情，无星无月亦无妨，又何妨无灯无光。老实和尚当然更不在乎。他正好落个眼不见为净。屋里子真的很黑，什么都看不见。老实和尚道：“你们在干什么？”陆小凤道：“什么都没干！”老实和尚道：“你的嘴有没有空？”沙曼抢着道：“有！”老实和尚道：“既然有空，能不能陪和尚聊聊天，说说话？”沙曼道：“能！”陆小凤道：“和尚怎么会躲到床底下去的？”老实和尚道：“因为和尚知道这地方的主人虽然不喜欢喝酒，却喜欢吃醋！”陆小凤道：“和尚不笨！”沙曼道：“和尚聪明得要命！”老实和尚道：“小鸡却不太聪明！”陆小凤道：“哪点不聪明？”老实和尚道：“小鸡本来可以叫那两个笨蛋把这口箱子送回那条船上去的，那么过不了三五天，两只小鸡都可以回家了！”陆小凤怔住。沙曼的手冰冷。
他们立刻发觉，这的确是他们能逃离这地方的唯一机良机一失，永不再来。
老实和尚又在叹气：“两只小鸡，一头秃驴，若是全都老死在这里，那到……”
他忽然闭上了嘴。
陆小凤跳了起来，沙曼的人虽没有动，心却在跳，跳得很快。
他们都听见门外有了脚步声，好像是五六个人的脚步声。
脚步声竟是往这屋子走过来的。
门缝里已有了灯光，而且越来越亮。
陆小凤窜过去，掀起了那口箱子的盖，用最低的声音道：“再躲进去！”
等到沙曼窜进箱子，他自己才躲进去，轻轻的放下箱盖。
就在这时候，门已开了。
他听见了开门的声音，也听见有人走了进来，一共是五个人。
第一个开口说话的是个女人，声音很凶：“这箱子是谁要你们搬到这里

来的？”

陆小凤的心一跳。

他听得出这是小玉的声音，小玉这个人并不要命，问的这句话却实在要命。

“是曼姑娘。”

回答这句话的，当然就是刚才抬箱子的那两个人其中之一。

“曼姑娘？”小玉在冷笑：“你们是听九少爷的？还是听曼姑娘的？”

没有人敢答腔。

“你们知不知道曼姑娘已经不是九少爷的人了？”小玉的声音更凶。

陆小凤的心在往下沉。

他实在不懂，这件本来已明明没有人追究的事，为什么会被这小丫头发觉？

这丫头自己刚从死里逃生，为什么又要来管这种闲事？

陆小凤简直恨不得把她的嘴缝起来。

“抬走。”小玉又在大叫：“快点把这口箱子抬走！”

“抬到哪里去？”

“从哪里抬来的，就抬回到那去。”

这句话说出，陆小凤立刻知道自己错了。

这么可爱的一张小嘴，他怎么能缝起来，他实在应该在这张小嘴上亲一亲，就算多亲两亲，都是应该的。

箱子是从船上抬下来的，再过十来个时辰，船又要走只要这口箱子被送回船上，他们的人也跟着船走了。

“那么过不了三五天，两只小鸡就全都可以回家了。”

陆小凤开心得几乎忍不住要大叫：“小玉万岁。”

直到现在他才明白，小玉这是在帮他们的忙，这个鬼灵精的小丫头，一定早就知道他们躲在箱子里。

他心里充满了欢悦和感激，他相信沙曼的感觉一定也一样。

他忍不住去找她的手握在自己手里。

箱子里虽然很黑暗，可是他不在乎，因为他就算摸错地方也没关系。

他真的摸错了。

错得厉害，错得要命，活活要人的老命。

他摸到的是个光头。

跟他一起躲在箱子里的这个人，竟不是沙曼，是老实和尚。

陆小凤真的要叫了起来。

只可惜他的手刚摸到这个光头上时，老实和尚的手己点了他三处穴道，最要命的三处穴道。

他非但叫不出，连动都不能动了。

和尚弄鬼

沙曼呢？

沙曼在哪里？

箱子已被抬起来，小玉还在不停的催促：“ 快，快，快。 ”

陆小凤简直急得要发疯。

看到箱子被抬走，沙曼一定也会急得发疯，可是她也只能眼睁睁的看着。

想到这一点，陆小凤连心都碎了。

沙曼的心一定也碎了。

可是心碎又有什么用？就算一头撞死，把整个人都撞成碎片，也一样没有用。

他终于明白了“ 无可奈何 ”这四个字的滋味，这种滋味简直不是人受的。

抬箱子的两个人也不知吃了什么药，一抬起箱子，就走得飞快。

老实和尚居然握紧了他的手，放在自己手里，轻轻的拍着，就好像把他当做个孩子，在安慰他，要他乖乖的听话。

陆小凤却只希望能听到一件事——听到这和尚的光头，忽然像个鸡蛋壳般被撞得粉碎。

可惜抬箱子的这两个人不但走得快，而且走得稳，就好像在他娘肚子里就已学会抬箱子了。

老实和尚轻轻的叹了口气，显得又舒服，又满意。

“ 这和尚真是我命中注定的魔星，一看见他，我就知道迟早要倒霉的。 ”

骂人的话，陆小凤知道的也不算太多，南七北六十三省，各式各样骂人的话他也只不过全都懂得一点点，加起来也只不过有六七百种。

他早已在心里把这六七百种话全都骂了出来，只恨没法子骂出口。

——沙曼呢？

——眼睁睁的看着别人把她跟她的小公鸡拆散，她心里是什么滋味？

——她会不会死？

——死了也许反倒好些，若是不死，叫她一个人孤零零的怎么过？

——也许她会想法子溜到船上去的，她的本事远比别人想象中大得多。

——如果她上不了船，会不会再上别人的床？

陆小凤的心就好像被滚油在烫，越想越痛苦，越想越难受。

他本来并不是这种小心眼的人，可是沙曼却让他变了。

一个人有了真情后，为什么总会变得想不开？变得小心眼？

抬箱子的两个人忽然也开始骂了。

“ 就是这口活见鬼的箱子，害得我们想好好吃顿饭都不行。 ”

“ 真他妈的活见了大头鬼。 ”

“ 我们倒不如索性到个没人的地方，把他扔到海里去，也免得它在作怪！ ”

这种久经风浪的老水手，当然不会是什么好角色，一气之下，说不定真会这样做。

陆小凤一点都不在乎，反倒有点希望他们真的这么做。

谁知别人又改变了主意！

“ 可是我们至少总得看看这箱子里装的究竟是些什么鬼东西？ ”

对陆小凤来说，这主意好像也不太坏，只可惜小玉已经把箱子上了锁。

“你能开得了这把锁？”
“开不了！”
“你敢把箱子砸坏？”
“为什么不敢？”
“九少爷若是问下来，谁负责任？”
“你！”
“去你娘的！”另一个人半笑半骂：“我早就知道你是个孬种！”
“你好像也差不多！”
“所以我们最好还是乖乖的把箱子抬回去，往底舱一摆，就天下太平了！”
“砰”的一响，两个人重重的把箱子往地上一放，下面是木板的声音。
两个人同时吐出口气，这里显然已经是宫九那条船的底舱。
他们的任务已完成，总算已天下太平了。
老实和尚也轻轻吐出口气，好像在说：“再过三五天，一只小公鸡，一只老秃驴，就可以回家了。”
他的天下也太平了。
陆小凤呢？
陆小凤好像已连气都没有了，摸摸他的鼻孔，真的已没有气。
老实和尚也吃了一惊，道：“你这是怎么回事？”
没有回应，没有气。
一个人是不是真的会被活活气死？
老实和尚道：“你可千万不能死，和尚可不愿意跟个死人挤在一口箱子里！”
还是没有回应，没有气。
老实和尚却忽然笑了：“你若想骗我，让我解开你的穴道来，你就打错了主意。”
他笑得好愉快：“好人不长寿，祸害遗千年，我知道你死不了的！”
陆小凤终于吐出口气来，箱子里本来就闷得死人，再闭住气更不好受。
他并不想真的被气死。
老实和尚笑得更愉快，道：“我虽然不想跟你挤在箱子里打架，可是一个人自言自语也没意思，只要你乖一点，我就先解开你的哑穴！”
陆小凤很乖。
一个人身上三处最要命的穴道若是全都被点住，他想不乖也不行。
老实和尚果然很守信，立刻就解了他的哑穴。
“你这秃驴为什么还不赶快去死！”这本是陆小凤想说的第一句话。
可是他没有说出来。
有时候他也是个很深沉的人，很有点心机，他并不想要老实和尚再把他哑穴点住。
他的声音里甚至连一点生气的意思都没有，淡淡的说了句：“其实你根本不必这么做的！”
老实和尚道：“不必怎么做？”
陆小凤道：“不必点我的穴！”
老实和尚道：“可是和尚怕你生气！”
陆小凤道：“为什么生气？”

老实和尚道：“ 小母鸡忽然变成了秃驴，小公鸡总难免生气的！ ”
陆小凤也在笑，道：“ 你错了！ ”
老实和尚道：“ 哪点错了！ ”
陆小凤道：“ 小公鸡早就已经不是小公鸡！ ”
老实和尚道：“ 老公鸡和小公鸡有哪点不同？ ”
陆小凤道：“ 有很多点，最大的一点是，老公鸡见过的母鸡，大大小小已不知有多少，却只有一个秃驴朋友！ ”
他说得很诚恳：“ 何况，她本来就是这里的人，留下来也无妨，你这秃驴若是留下来，说不定就会变成死驴了，我总不能看着朋友变成死驴。 ”
老实和尚又握住他的手，显然已经被他感动：“ 你果然是个好朋友！ ”陆小凤道：“ 其实你早就该知道的。 ”老实和尚道：“ 现在知道，还不算太迟！ ”陆小凤道：“ 现在你解开我的穴道来，也不算迟！ ”老实和尚却慢慢的接着又道：“ 虽然一点都不迟，只可惜还嫌太早了一点！ ”陆小凤道：“ 还太早？ ”老实和尚道：“ 太早！ ”陆小凤道：“ 你准备等到什么时候？ ”老实和尚道：“ 至少也得等到开船的时候！ ”陆小凤闭上了嘴。他实在很怕自己会破口大骂起来，因为他知道，随便他怎么骂，都骂不死这秃驴的。他只有沉住气，等下去。如果你是陆小凤，要你跟个和尚挤在一口箱子里，你难受不难受。际小凤忽然道：“ 你能不能帮我个忙？ ”老实和尚道：“ 你说？ ”陆小凤道：“ 你能不能再把我另外一个穴道也点上一点？ ”老实和尚道：“ 你真的要我再点你一处穴道？ ”陆小凤道：“ 真的！ ”老实和尚道：“ 什么穴？ ”陆小凤道：“ 睡穴！ ”在这种时候，世上还有什么事比能睡一觉更愉快。老实和尚叹了口气，道：“ 看来你的运气实在不错！ ”陆小凤几乎又忍不住要叫了起来：“ 你还说我运气不错？ ”老实和尚点点头，道：“ 至少你还有个能点你穴道的朋友，和尚却没有。 ”
陆小凤傻了。
听到这种话，他实在不知道是应该大哭三声？还是应该大笑三声？
他既没有哭，也没有笑。
因为他已睡着。
黑暗。
睡梦中是一片黑暗，醒来后还是一片黑暗，睡中是噩梦，醒来后仍是噩梦。
——沙曼呢？
睡梦中他仿佛看见她在不停的奔跑，既不知往哪里跑？也不知在逃避什么？
他想追上去，两个人的距离越来越远，渐渐只剩下一点朦胧的人影。
醒来后却连她的影子都看不到。
他仿佛有种飘飘荡荡的感觉，这条船显然已开航，到了大海上。
他的四肢居然已经可以活动了。
可是他没有动。
他正在想修理老实和尚的法子。
这秃驴虽然总算没有失约，船一出海，就将他穴道解开。
但若不是这秃驴，两只恩恩爱爱的小鸡，又怎么会分开？
想到刚才那噩梦，想到沙曼现在的处境，陆小凤真恨不得立刻在他那光头上打个大洞。

可是就算打出七八十个大洞来又有什么用？

陆小凤在心里叹了口气，不管怎么样，这秃驴总算是他的老朋友了，而且也不能算是个太坏的人，小苦头虽然还是要让他吃一点，大修理则绝对不可。

船走得很平稳，今天显然是个风和日丽的天气。

陆小凤悄悄的伸出手，正准备先点住他的穴道，再慢慢让他吃点小苦头。

可是手一伸出去，陆小凤立刻就觉得不对了。

这箱子里竟忽然变得很香，充满了一种他很熟悉的香气。

那绝不是老实和尚的味道，无论什么样的和尚。身上都绝不会有这种味道。

就连尼姑都不会有。

他的手一翻，捉住了这个人的手，一只光滑柔软的纤纤玉手。

这更不会是老实和尚的手。

陆小凤的心忽然跳得很快，只听黑暗中一个人道：“你终于醒过来了！”

柔美的声音中，充满了欢愉。

陆小凤的声音已因激动兴奋而发抖，整个人都几乎忍不住要发抖。

“是你？真的是你？”

“真的是我！”

陆小凤不能相信，也不敢相信，箱子里明明是老实和尚，怎么会忽然变成沙曼。

可是这声音的的确确是沙曼的声音。

她的手已牵引着他的手，要他去轻抚她的脸，她的乳房。

她身子在发抖。

这种销魂的颤抖，也正是他所熟悉的。

他再也顾不得别的了，用尽全身力气，紧紧拥抱住她。

就算这只不过是个梦，也是好的，他只希望这个梦永不会醒。

他抱得真紧。

这一次他绝不让她再从他怀抱中溜走了。

她也在紧紧拥抱着他，又哭又笑又吻，吻遍了他整个脸。

她的嘴唇温暖而柔软。

“这不是梦，这是真的！”她流着泪道：“这真的不是梦，真的是真的！”

可是这种事实在比最荒唐的梦境还离奇。

“你怎么会来的？”

“不知道！”

“老实和尚呢？”

“不知道！”

她真的不知道：“我躲在床底下，眼看着他们把箱子抬走，就急得晕了过去。？

“然后呢？”

“等我醒来时，我就又回到这箱子里，简直就好像在做梦一样！”

“但这不是梦！”

“绝不是！”

这的确不是梦，她咬他的嘴唇，他很痛，一种甜蜜的疼痛。

难道这又是小玉造成的奇迹，她真有这么大的本事？

这些疑问他们虽然无法解释，却并不重要，重要的是，现在他们又重逢。
他们紧紧的拥抱着，就好像已决心这么样拥抱一辈子。
就在这时，突听“咚”的一声响，外面好像有个人一脚踢在箱子上。
箱子在震动。
陆小凤没有动，沙曼也没有。
他们还是紧紧拥抱着，可是他能感觉到她的嘴唇已冰冷。
然后他们又听见“咚”的一声响，这次箱子震动得更厉害。
是谁在踢箱子？
沙曼舐了舐冰冷而发干的嘴唇，悄悄道：“这不是宫九！”
陆小凤道：“哦！”
沙曼道：“他绝不会踢箱子，绝不会做这种无聊的事！”
陆小凤在冷笑。
他心里忽然觉得有点生气，还有点发酸。
——为什么她提起这个人时，口气中总带着尊敬？
他忽然伸腰，用力去撞箱子。
谁知箱子外面的锁早已开了，他用力伸腰，人就窜了出去。
黑暗的舱房里，零零乱乱的堆着些杂物和木箱。
他们这口箱子外面并没有人，顶上的横木上却吊着个人，就像是条挂在鱼钩上的死鱼，还在钩子上不停摇晃。
现在他又在试探着荡过来踢箱子。
“老实和尚！”
陆小凤叫了起来，几乎不能相信自己的眼睛。
沙曼忽然进了箱子，箱子里的老实和尚却被吊起来了。
这是怎么回事？
老实和尚满嘴苦水，直等陆小凤替他拿出了塞在他嘴里的破布，才算吐出来。
“天知道这是怎么回来？”
他的惊讶和迷惑并不假：“我本来很清醒的，不知为了什么，忽然就晕晕迷迷的睡着了。”
陆小凤道：“等到你醒过来时，就已经被人吊在这里？”
老实和尚在叹气，道：“幸好你还在箱子里，否则我真不知道要被吊到何时？”
陆小凤道：“现在你还是不知道！”
老实和尚怔了怔，立刻作出最友善的笑脸，道：“我知道！”
他笑得脸上的肌肉都在发酸：“我知道你一定会放下我的！”
陆小凤道：“我不急！”
老实和尚道：“可是我倒有点急！”
陆小凤道：“吊在上面不舒服？”
老实和尚拚命摇头。
他真的急了，冷汗都急了出来。
陆小凤居然坐了下来，坐在舱板上，抬头看着他，悠然道：“上面是不是比下面凉快？”
老实和尚头已摇酸了，忍不住大声道：“很凉快，简直凉快得要命！”
陆小凤道：“那未你怎么会流汗？”

老实和尚道："因为我在生气，生我自己的气，为什么会交这种好朋友！"

陆小凤笑了，大笑。

看见和尚在生气，他的气就消了一半，正准备先把这和尚解下来再说。

谁知就在这时，门外忽然响起了咳嗽声，好像已有人准备开门进来。

陆小凤立刻又钻进箱子，轻轻的托着箱盖，慢慢的放下。

箱子的盖还没有完全合起时，他就看见舱房的门被推开了，两个人走了进来。

走在前面的一个，好像正是刚才把箱子抬来的那两个人其中之一。

陆小凤心里暗暗祈祷，只希望他们这次莫要再把箱子抬走。

箱子里一片漆黑，外面也连一点动静都没有。

这两个人是来干什么的？

他们忽然看见个和尚吊在上面，怎么会没有一点反应？

陆小凤握住了沙曼的手。

她的手冰冷。

他的手也不暖和，他心里已经在后悔，刚才本该将老实和尚放下来的。

现在他才明白，一个人心里如果总是想修理别人，被修理的往往是自己。

又等了半天，外面居然还是没有动静。

他更着急，几乎又忍不住要把箱盖推开一条缝，看看外面究竟是怎么回事？

就在这时，外面忽然有人在敲箱子，"笃，笃，笃"敲得很轻。

这种声音绝不是用脚踢出来的，当然也绝不会是手脚被人捆住的老实和尚。

这种声音就像是个很有礼貌的客人在敲门。

只可惜主人并不欢迎他。

男主人本来也是想开门的，女主人却拚命拉住了他的手。

主人自己不开门，客人只好自己开了，只开了一条缝。

很小的一条缝。

陆小凤想从缝里往外面看看，却有股热气从外面吹了进来。

又香又浓的热气，香得令人流口水。

就算没有吃过牛肉汤的人，也绝对应该嗅得出这是牛肉汤的味道。

陆小凤吃过牛肉汤。

他一向都很喜欢吃牛肉汤，可是现在他却只想吐。

因为他的胃在收缩，心也在往下沉。

——难道这一切都只不过是"牛肉汤"在玩的把戏？就像是猫抓住老鼠后玩的那种把戏一样？

热气终于渐渐散了。

陆小凤就发现有双眼睛在箱子缝外面偷看着他们，眼睛里带着种恶作剧的笑意。

一个人居然在外面唱了起来：

"砰，砰，砰，请开门，

你是谁？

我是老公鸡，

你来干什么？

来送牛肉汤，小鸡们喝了长得壮，不怕风来不怕浪。"

陆小凤又傻了。

这歌声绝不是牛肉汤的声音，就连陆小凤唱的儿歌，都比这个人唱得好听些。

天下恐怕也只有一个人能唱出这么难听的歌来。

老实和尚！

陆小凤霍然推开箱盖，一个人蹲在外面，手里捧着碗牛肉汤，果然正是老实和尚。

他刚刚明明还是被人吊在上面的，现在怎么会忽然又下来了？

老实和尚眨了眨眼，道：“和尚老实，菩萨保佑和尚！”

这种事实在有点玄，看来真不像是人力所能做得出的。

陆小凤也眨了眨眼，道：“菩萨杀不杀牛？”

老实和尚立刻摇头，道：“我佛戒杀生，菩萨怎么会杀牛！”

陆小凤道：“菩萨也不会给和尚喝牛肉汤？”

老实和尚道：“当然不会！”

陆小凤道：“那么这碗牛肉汤是从哪里来的？”

老实和尚忽然笑了笑，道：“你猜呢？”

陆小凤猜不出。

这碗牛肉汤的颜色和味道他都不是第一次见到，可是他宁愿看见一大碗狗屎，也不愿看见这碗又香又浓的牛肉汤。

因为他知道只有一个人能煮出这种牛肉汤来——只有“牛内汤”才能煮得出这种牛肉汤。

老实和尚悠然道：“这碗牛肉汤是你的一位老朋友，叫和尚送给你的！”

陆小凤道：“哦？”

老实和尚道：“她说你们两位这两天一定劳累过度，一定很需要滋补滋补！”

他自己好像也有点脸红：“有些话可不是和尚说的，和尚本来也不想说，可是你那位老朋友却一定要和尚转告给你！”

陆小凤道：“她的人呢？”

老实和尚道：“她说她很快就会回来看你，叫你别着急。”

陆小凤板着脸，道：“我也有几句话要请你转告给她！”

老实和尚道：“和尚洗耳恭听！”

陆小凤道：“你就说我宁可去陪母狗吃屎，也不愿再见她，再喝她的牛肉汤！”

角落里一堆箱子后忽然有人叹了口气，道：“好好的一个人，为什么偏偏要去陪母狗吃屎？”

这也不是牛肉汤的声音，声音很娇嫩，像是个小小的女孩子。

这句话刚说完，果然就有个小小的女孩子从箱子后面跳出来。陆小凤立刻松了口气，“小玉！”小玉笑嘻嘻的看着他，眨着双大眼睛，道：“你能不能不要去陪母狗？能不能去陪公狗？”陆小凤道：“不能！”小玉道：“为什么！”陆小凤道：“因为我要陪你！”小玉的脸红了。老实和尚忽然问道：“你为什么一定不让他去陪母狗？”小玉道：“因为我怕曼姑娘吃醋！”沙曼也在笑，道：“他一定要陪你，我也会吃醋的！”陆小凤一把夺过老实和尚手里的碗，道：“你们吃醋，我吃牛肉汤！”牛肉汤的滋味好极了。陆小凤叹了口气，道：“原来这世上并不止牛肉汤一个人会做这种牛肉汤！”小

玉道：“ 还有谁会？ ” 陆小凤道：“ 你！ ” 小玉道：“ 我只会吃！ ” 陆小凤道：“ 这不是你做的？ ” 小玉道：“ 我不但会吃，还会偷，这是我从厨房里偷来的！ ” 陆小凤道：“ 厨房里有人会做这种牛肉汤？ ” 小玉道：“ 只有一个人！ ” 陆小凤道：“ 谁？ ” 小玉道：“ 牛肉汤！ ” 陆小凤闭上了嘴。

小玉眼珠子转了转，道 :“ 其实你应该想得到的，这次她当然也上了船！ ”

陆小凤道：“ 为什么当然要来？ ”

小玉道：“ 因为我偷偷的藏起了一条小船，所以她就认为你们一定是坐船跑了，否则他们怎么会找不到？ ”

她又叹了口气，道：“ 就因为找不到你们，这两天九少爷和宫主的脾气都大得要命，幸好他们做梦也想不到这些事是谁做的？ ”

陆小凤道：“ 究竟是谁做的？ ”

小玉用一根手指指着自己的鼻子。

陆小凤道：“ 是你？ ”

小玉道：“ 除了我还有谁？ ”

陆小凤道：“ 是你把沙曼送来的？ ”

小玉道：“ 当然是我！ ”

陆小凤道：“ 把这和尚吊起来也是你？ ”

小玉道：“ 把他放下来的也是我！ ”

陆小凤吃惊的看着她，就好像她头上忽然长出了两只角。

小玉道：“ 你不信我能做得出这种事？ ”

陆小凤实在有点不信。

小玉笑了笑，道：“ 连你都不们，九少爷和宫主当然更不信。

陆小凤道：“ 所以他们想不到是你！ ”

小玉道：“ 连做梦都想不到！ ”

陆小凤叹了口气，只觉得“ 人不可貌相 ” 这句话说得真是一点也不错。

这时候舱房里忽然有个地方“ 咕噜咕噜 ” 的响了起来。

大家都吃了一惊，然后才发现这地方原来是老实和尚的肚子。

小王笑了，看着他的肚子吃吃笑个不停。

老实和尚红着脸，道 :“ 这有什么好笑，和尚也是人，肚子饿了也会叫！ ”

小玉嫣然道：“ 可是和尚的肚子叫得好像特别好听！ ”

老实和尚道：“ 可惜和尚自己一点都不喜欢听！ ”

小玉道：“ 和尚喜欢听什么？ ”

老实和尚道：“ 和尚只喜欢看！ ”

小玉道：“ 看什么？ ”

老实和尚道：“ 看馒头，看咸菜，看萝卜干，只要能吃的，和尚都喜欢看！ ”

小玉道：“ 牛肉汤不好看？ ”

老实和尚道：“ 和尚不吃荤！ ”

小玉道：“ 那么和尚就只有饿着，听和尚自己的肚子叫！ ”

她又去问沙曼：“ 曼姑娘也不吃牛肉汤？ ”

沙曼道：“ 不吃！ ”

小玉道：“ 曼姑娘不饿？ ”

沙曼道：“ 不饿，就算饿也不吃！ ”

小玉又笑了：“ 原来曼姑娘真的在吃醋，原来吃醋也能吃得饱的！ ”

老实和尚忽然将牛肉汤抢过去，道：“她不吃，我吃！”
小玉笑道：“和尚几时开始吃荤的？”
老实和尚道：“饿疯了的时候！”
他一大口一大口的吃着，等到吃累了，才叹了口气，道：“酒肉穿肠过，佛在心头坐，和尚吃点牛肉汤，其实也没太大关系！”
陆小凤忍不住笑道：“的确没关系！”
老实和尚忽然跳起来，大声道：“有关系！”
陆小凤道：“有什么关系？”
老实和尚道：“大得要命的关系，和尚……”
一句话没说完，他的人就仰面倒了下去，嘴角立刻出了白沫子。
陆小凤立刻也发觉自己的头有点晕晕的，失声道：“这碗汤里下了药！”
小玉变色道：“是谁下的药？”
陆小凤道：“我正想问你！”
他想跳起来扑过去，只可惜手脚都已变得又酸又软。
小玉一直在摇，道：“这件事不是我做的，不是我……”
他看见陆小凤凶巴巴的样子，已吓得想跑了。
只可惜沙曼已挡住了她的路，冷冷道：“不是你是谁？”
小玉不知道。
门外却有个人替她回答：“不是她是我。”
世上只有一个人能做得出这种牛肉汤，当然也只有一个人能在汤里下药。
那就是牛肉汤她自己。
牛肉汤做出来的汤又香又好看，她的人也很香，很好看。
尤其是今天。
看来她好像是特地打扮过，穿的衣服又鲜艳，又合身，脸上的胭脂不浓也不淡，都恰好能配合她这个人。
直到今天，陆小凤才发现她不但很会穿衣服，而且很会打扮。
她打扮给推看的？
陆小凤汤虽喝得不多，现在头已发晕，眼睛也有点发花，就好像已经喝醉了的样子，忽然大声道：“我知道你一定不会对我怎么样！”
牛肉汤道：“哦？”
陆小凤道：“特地打扮好来给我看，当然不会对我怎么样？”
牛肉汤板着脸，冷冷道：“我当然不会对你怎么样，我只不过想要你去陪母狗吃屎！”
原来她早就到了这里，说不定她根本就是跟小玉一起来的。
可是看小玉的样子并不像。
小玉看起来好像怕得要命。简直已经像快要吓得晕了过去。
她正在往外溜。
牛肉汤根本不理她。
船在大海上，人在船上，能够溜到哪里去？
小玉好像也想通了这一点，非但没有溜，反而用力关上了舱门。
牛肉汤霍然转身，盯着她，厉声道：“你想干什么？”
小玉道：“我也不想干什么，只不过想要你陪和尚喝汤！”
牛肉汤还剩下半碗。

小玉道：“ 这碗汤炖得好棒，不喝光了实在可惜。 ”

牛肉汤的脸色变了。

她脸上的胭脂若是擦浓一点，别人也许还看不出。

可惜她擦得既不太浓，也不太淡，正好让别人能看出她脸色在变。

沙曼的脸色没有变。

她脸色一直都是铁青的，眼睛一直都在刀锋般盯着牛肉汤。

小玉虽然在笑，笑里也藏着把刀。

她们了解牛肉汤，世上很少有人能像她们这么样了解。

这一点牛肉汤自己当然也很清楚。

她瞪着小玉：“ 你敢？ ”

小玉道：“ 我为什么不敢！ ”

她微笑着接道：“ 我看得出你已经在害怕了，因为你本来以为我们会怕你，可是我们不怕，所以你就害怕了！ ”

她说得虽然好像很繁杂，其实道理却很简单——你不怕我，我就怕你。

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本来就常常是这样子的。

沙曼慢慢的从衣襟边缘抽出根很细很长的钢丝。拿在手里盘弄着。

钢丝细而坚韧，闪闪的发着光。

她的手纤长而有力。

钢丝在她手里，很快的变成一个舞剑女子的侧影。尖锐的一端就是剑。

她的手指轻拨，剑式就开始不停的变幻。

小玉嫣然道：“ 想不到曼姑娘的剑法这么好！ ”

沙曼淡淡道：“ 这世上令人想不到的事本来就很多。 ”

牛肉汤什么话都不再说，立刻走过来，喝光了剩下的那半碗牛肉汤。

她喝的并不比老实和尚少，但是她却连一点反应都没有。

她当然已吃了解药。

小玉笑道：“ 牛肉汤里加上了和尚的口水，不知道是不是好吃一点！ ”

牛肉汤闭着嘴。

小玉道：“ 其实你应该高兴才对，不管怎么样，和尚的口水总是很难吃得到的！ ”牛肉汤冷冷道：“ 我很高兴，高兴得要命！ ”

小玉笑道：“ 你高兴就好，我就生怕你会不高兴。 ”

牛肉汤道：“ 现在你们是不是可以让我走了？ ”

沙曼道：“ 不可以！ ”

牛肉汤：“ 你还想要我干什么？ ”

沙曼道：“ 脱光！ ”

牛肉汤道：“ 脱光？把什么脱光？ ”

沙曼道：“ 把你自己全身上下都脱光，能脱的都脱光。 ”

牛肉汤脸色又变了，狠狠的瞪着她。

沙曼完全没有表情，手里还在盘弄着那条钢丝。

坚韧的钢丝在她纤细的手指里，柔软得就像是条棉线。

牛肉汤回头瞪着陆小凤。

陆小凤在笑，笑得有点痴呆。

除了笑之外，他好像已没有什么别的事好做，他虽然没晕过去，反应却已很迟钝。

沙曼冷冷道：“ 你用不着顾忌他，他又不是没有看过你脱过！ ”

她还在吃醋。
一个正在吃醋的女人，通常都是没什么道理可讲的。
牛肉汤开始脱衣服。
小玉笑道：“ 她脱得真快！ ”
沙曼道：“ 因为她经常都在脱。 ”
小玉故意叹了口气，道：“ 我只奇怪她为什么总是不会着凉。 ”
牛肉汤好像根本没听见。
穿着衣服的时候，她是个很好看的女人，脱光了更好看。
她的腿非常直，非常结实，皮肤光滑紧密，双腿并拢时中间连一指手背都插不进去。
她无疑正是那种可以令男人销魂蚀骨的女人，对这一点她自己也很有信心。
小玉又在叹气：“ 好棒的身材，我若是男人，现在一定已晕了过去！ ”
沙曼道：“ 只可惜你不是男人！ ”
小玉笑道：“ 幸好我不是，你也不是！ ”
牛肉汤忽然道：“ 你们也不是女人！ ”
小玉道：“ 不是！ ”
牛肉汤道：“ 你们想要做一个真正的女人，还得多学学！ ”
小玉道：“ 你可以教我们！ ”
牛肉汤看着她，眼睛里忽然露出种奇怪的表情，充满了一种说不出的欲望。
也不知为了什么，小玉的脸突然红了。
牛肉汤轻轻道：“ 你为什么不脱光，让我教给你！ ”
小玉只觉得喉咙发干，连话都说不出。
牛肉汤慢慢的向她走过去，腰肢摆动，带着种奇异邪恶的韵律。
忽然间，寒光一闪，向她乳房上刺了过去。
钢丝又伸得笔直，就像是一把剑，却比剑更尖锐。
牛肉汤凌空翻身，最隐秘的地方恰巧在小玉眼前翻过。
她的腿笔直。
笔直坚挺的钢丝却忽然又变成了条鞭子，横抽她的腿。
她的腿一缩，忽然翻到陆小凤身后，手掌按住了他的玉枕穴。
“ 你再动一动，他就死！ ”
沙曼没有再动。
小玉也没有动，还是红着脸，痴痴的看着那赤裸的胴体。
牛肉汤笑了，眯着眼笑道：“ 小玉，小宝贝，我喜欢你，一直都很喜欢你，你记不记得小的时我就常常抱着你睡觉？ ”
小玉的脸更红，却不由自主点了点头。
牛肉汤道：“ 现在你如果能替我杀了沙曼，我一定更喜欢你！ ”
小玉迟疑着，看着她的眼睛。
她的眼睛里充满了邪恶淫荡的魅力。
小玉忽然扑向沙曼，闪电般出手，夺她手里的钢丝。
沙曼显然没有提防到她这一着，更没有想到她的出手如此快。
钢丝立刻就被她夺过去，寒光一闪，忽然抽向牛肉汤的咽喉。
这一着更意外，也更快。

可惜牛肉汤并没有上当，身子一缩，已躲到陆小凤背后。

“你们是不是真的想他死？”

小玉也不敢动了。

牛肉汤慢慢的站起来，笑得更愉快，道：“现在我能不能要你们做件事？”

小玉道：“什么事？”

牛肉汤道：“脱光！”

她眼睛里发着光：“两个人统统脱光，能脱的都脱光。”

小玉回头看沙曼。

沙曼的脸苍白。

牛肉汤道：“我数到十你们如果还没有脱光，这里就多了个死人。”

她已经在开始数。

“一，二，三……”

小玉已经开始在脱，沙曼也不能不听话，她们都知道她是说得出就做得到的。

她数得很快，她们的动作也不能不快。

牛肉汤吃吃的笑道：“原来你们也经常脱惯了衣服的！”

说完了这句话，她才接着数：“四、五、六……”

忽然间，陆小凤的手一翻，用两只手指捏住了她的手腕，向她肩后摔了过来，就像是条死鱼般重重摔在地上。

他本不会这么容易就得手，可是她也未免太得意了些。

一个人本不该太得意的，无论在什么时候都不该太得意。

小玉扑过去，压在她身上，先用膝盖抵住了她的腰，带着笑问陆小凤：“你为什么等到现在才出手？”

陆小凤笑了笑，道：“我本来想等她数到十才出手的。”

沙曼咬着嘴唇，瞪了他一眼，苍白的脸上也已有点发红。

牛肉汤不知是不是被摔得发晕，过了半天，才能开口，大声道：“你们是不是想强奸我？”

小玉笑道：“我们没兴趣，他也没有这必要！”

牛肉汤道：“那么你们就该赶快让我走，否则你们也跑不了。”

小玉道：“哦？”

牛肉汤道：“只要有片刻看不见我，九哥就会到处找我的，在这条船上，你们能往哪里跑？”

小玉看看沙曼，两个人都闭上了嘴。

她们知道她说的是实话。

牛肉汤又笑了，柔声道：“小玉，小宝贝，快把你的腿拿开，你抵得我好痒！”

小玉看不出沙曼的反应，只有找陆小凤。

陆小凤忽然问道：“这船上有没有救生用的小艇？”

小玉道：“有两条！”

陆小凤道：“有没有人守护？”

小玉道：“守护的人，我们可以对付，可是我们就算抢到也没有用！”

——因为九少爷我们谁都对付不了。

这句话她没有说出来，也不必说。

要将小艇放下海，再远远的划开，让大船找不到，那至少要一个时辰。

宫九绝不会给他们这一个时辰。
陆小凤沉吟着，道：“现在上面的人还不知道小玉已反叛，她若去夺小艇，想必不难。”
小玉道：“可是……”
陆小凤打断她的话，忽又问道：“现在这时候，宫九通常都在什么地方？”
小玉道：“在他的舱房里！”
陆小凤道：“除了他之外，这船上还有没有别的高手？”
小玉摇摇头，道：“他一向独来独往！”
陆小凤道：“他的舱房，当然就是这条船的主舱！”
沙曼忽然抢着道：“你……你是不是想去找他？”
陆小凤笑了笑，道：“本来我也不想去的，可是现在却不能不去了！”
沙曼更着急：“为什么？”
陆小凤道：“因为我有样东西非卖给他不可，他好像也非买不可！”
沙曼道：“什么东西？”
陆小凤道：“一大碗又香又美的牛肉汤！”
沙曼的眼睛发出光，道：“你想要什么价线？”
陆小凤道：“我要的价钱并不大！”
他不让沙曼再问，先把牛肉汤装进箱子去：“我一走，你们就去夺小艇，两条都要！”
沙曼看着他，眼睛里充满关怀：“也许宫九并不想要这碗牛肉汤了，也许他只想要你的命。”
陆小凤笑了笑，道：“无论做什么事，多少总得冒点险的！”
他笑得并不愉快：“你们只要看到宫九一个人走上甲板，没有看见我……”
沙曼道：“那么我们就立刻杀了她！”
陆小凤慢慢的点了点头，心里忽然觉得很不舒服。
他并不想要牛肉汤的命，更不想让事情发展到那种情况。
只可惜他已完全没有选择的余地。
沙曼忍不住握住他的手，道：“你……你准备什么时候走？”
陆小凤道：“和尚一醒我就走！”
沙曼勉强笑了笑，道：“当然要等他醒，箱子总得有个男人来扛的！”
陆小凤也笑了，心里却打了个结。
他知道这本不是她心里想说的话，他看得出她眼色中的恐惧和忧虑。
可是现在她还能说什么？
纵然她明知这一别很可能就已成永诀，她也只有让他走。
因为她知道现在他们绝没有选择的余地。
小玉看着他们，忽然道：“现在和尚还没有醒，箱子还空着，难道你们就让它空着？”
老实和尚醒了，陆小凤走了，牛肉汤已经被装进箱子。
现在已经到了她们行动的时候。沙曼却还不想走。
她看着小玉，眼色中充满感激，轻轻道：“你是从小就跟着他们兄妹的？”
小玉道：“从我七岁的时候，我是个孤儿，若不是老爷子救了我，我早就淹死在海里！”
沙曼道：“所以你对宫家的人，一直都很忠心。”

小玉眨了眨眼，道：“曼姑娘如果想跟我聊天，到了小艇上我们一定有很多时间可以聊！”

沙曼好像没听见这句话，又道：“九少爷是个怎么样的人，你当然知道得很清楚！”

小玉只有点头。

沙曼道：“现在陆小风去找他了，这一去很可能就不会回来！”

小玉道：“可是……”

沙曼打断她的话，道：“他一死，宫主也得死，宫主一死，我们就没有一个人能活，所以……”

她忽然拉起小玉的手，道：“所以我有句话一定要先跟你说！”

小玉道：“这句话曼姑娘是不是一定要现在说？”

沙曼点点头，道：“这句话只有三个字！”

小玉道：“三个字？哪三个字？”

沙曼道：“谢谢你！”

小玉看着她，眼圈已红了。

沙曼道：“现在我们虽然是在冒险，可是如果没有你，我们就连这点机会都得不到，所以，如果我们这次都能活下去，我希望你能永远跟我们在一起！”

小玉垂下头，脸也红了。

她当然听得出沙曼的意思，“我们”当然就是她跟陆小凤两个人。

沙曼柔声道：“我是个很会吃醋的女人，可是这次我说的是真心话！”

小玉终于轻轻道：“我今年已十六岁了！”

十六岁正是情窦初开的年纪。

小玉道：“陆小凤是个很讨人喜欢的男人，我相信一定有很多女孩子都喜欢他！。

沙曼道：“你呢？”

小玉红着脸，声音更红，道：“我当然不能说我不喜欢他，可是……”

她忽然又抬起头，面对着沙曼：“可是我这么做并不是为了他！”

沙曼道：“不是？”

小玉道：“绝不是！”

她的声音诚恳而坚决，无论谁都听得出她绝不是在说谎。

沙曼道：“难道你是为了我？”

小玉道：“也不是！”

她眼睛里带着种很奇怪的表情：“我是为了我自己。”

沙曼很意外，道：“可是你并不需要来冒这种险的！”

小玉道：“我有原因。”

沙曼道：“你能不能告诉我？”

小玉道：“现在还不能！”她勉强笑了笑，慢慢的接着道：“只要陆小凤能活着回来，我一定会告诉你的，就算你们不想听都不行。”

孤注一掷

午夜，风平浪静。

船走得又快又稳。按照这样的速度，后天黄昏时就可以看到陆地。

船上有两班船夫，不当班的都已睡了，走出底舱，就可以听见他们的鼾声。

无论什么人的鼾声，都绝不会是种很好听的声音，尤其是当你睡在他们旁边的时候，有些人的鼾声简直可以让你听得恨不得自己是个聋子。

可是陆小凤现在却觉得他听到的鼾声很好听，因为这种声音不但能让他觉得很安全，而且能让他保持清醒。

宫九是不是也睡着了？

当然没有，他就算睡着，也不会睡得这么沉。

他是个不平凡的人，是个超人，他的能力，他所拥有的一切，绝不是任何人所能梦想得到的。

他仿佛永远都能保持清醒。

立刻要去面对这么样一个人，陆小凤心里是什么感觉？

有关这个人的传说，他已听得多了，但是面对面的相见，却完全是另外一回事。

——那些几乎已接近神话般的传说，究竟是不是真的？

在这夜凉如水的玉雾中宵里，他一个人会做些什么事？

是在静坐沉思？还是在享受孤独的真趣？

当班的船夫都在操作，大家各守其位，谁也不敢离开半步。

舱房外并没有警卫。

九少爷在这里，有谁敢妄越雷池半步？

这给了陆小凤不少方便，他很容易就找到了主舱，舱门紧闭，门外悄无人踪。

没有人敢打扰九少爷的安宁，尤其是每当午夜的时候，除了宫主外，谁也不许在附近徘徊窥伺。

现在陆小凤来了。

他既没有徘徊，也没有窥望，他确知九少爷一定就在这间舱房里。

他还没有敲门，就听见舱房里传出一阵奇异的声音。

是一种带着呻吟的喘息声，就像是条垂死的野兽在痛苦挣扎。

陆小凤怔住。

舱房里是不是还有别的人？正在被宫九虐待折磨？

这世上岂非本就有些人以虐待别人为乐。

门里忽然又有人呻吟着低呼：“快来救我，我已忍受不住！”

陆小凤也已忍受不住。

他一向痛恨这种以别人的痛苦为乐的狂人，他用力撞开门闯进去。

他又怔住。

舱门里只有一个人。

一个头发散乱，脸色苍白的年轻人，正半裸着在地上挣扎翻滚。

他的躯体苍白而瘦弱，带着斑斑的血渍，却是他自己用针刺出来的。

他手里还有根针。

舱房里布置得精雅而华丽，散落在地上的衣衫也是手工精致，质料高贵

的上等货。
这无疑就是宫九的舱房。
这个人是谁？
没有人虐待他，他为什么要自己虐待自己。
看见陆小凤进来，他显然也吃了一惊，但是一种无法忍受的痛苦与渴望，已使他完全失却了理智。
他又在低呼：“ 鞭子……鞭子………
床头的木架上果然挂着条鞭子。
“ 用鞭子抽我……用力抽我！ ”
陆小凤看见了这条鞭子，却没有动手，只是冷冷的看着。
这个人也在看着他，眼睛里充满了乞怜和哀求。
“ 求求你，快……快拿鞭子！ ”
陆小凤坐了下来，远远的坐了下来。
现在他已猜到这个人很可能就是宫九，他知道这世上也就有喜欢虐待自己的人。
自虐虽然是变态的，却也是种发泄。
陆小凤从不能了解这种人，看见宫九，却忽然明白了。
——他得到的已太多，而且太容易得到，所以他心里的欲望，只有在虐待自己时，才能真正得到满足。
陆小凤冷冷的看着他，道：“ 你是不是在等宫主？她喜欢用鞭子抽人，我不喜欢！ ”
这人眼睛里的乞怜之色忽然变成了仇恨和怨毒，喘息着道：“ 你喜欢什么？喜欢沙曼？ ”
他忽然大笑，疯狂般大笑：“ 你若以为那女人是个淑女，你就错了，她是个婊子！ ”
陆小凤的手握紧。
这人笑得更疯狂：“ 她是个不折不扣的婊子，为了块肥肉就肯陪人上床睡觉，她十三岁的时候就已经陪人上床睡过觉。 ”
陆小凤忽然冲过去，拿起了鞭子。
别人侮辱他，他也许还不会如此愤怒，侮辱他所爱的人，却是他绝对无法忍受的。
任何男人都无法忍受。
这人大笑道：“ 你是不是生气了？因为你也知道我说的是真话！ ”
陆小凤咬着牙，忽然一鞭子抽了下去，抽在他苍白瘦弱的胸膛上。
第一鞭抽下去，第二鞭不难了。
这人眼里发出了光，嘴里却还在不停的侮骂，鞭子抽得越重，他眼睛越凶，也骂得越凶。
这是双重的发泄。
他的身子忽然蜷曲，又伸开，然后就躺在那里，动也不动了。
他已满足。
陆小凤踉跄后退，坐了下去，衣服已湿透。
他的愤怒已发泄。
他忽然发现自己心里仿佛也有种奇异而邪恶的满足。
这种感觉却令他几乎忍不住要呕吐。

他闭上眼睛，勉强控制着自己，等他再张开眼时，地上的人已不见了。
舱房里寂静无声，若不是鞭子还在他手里，他几乎要以为刚才又做了场恶梦。
就在这时，一个人从里舱慢慢的走出来，漆黑的发髻一丝不乱，雪白的衣衫上连一根皱纹都没有，轮廓优美如雕刻般的脸上带着种冷酷，自负，而坚决的表情，睛神锐利如刀锋。
这个人就是刚才那个人。
有谁能相信？
陆小凤却不能不信。
这既不是奇迹，也不是恶梦，真实的事，有时远比恶梦更离奇可怕，更令人作呕。
这人刀锋般的目光正盯在他脸上，忽然道：“我就是宫九！”
陆小凤淡淡道：“我知道！”
现在他终于完全知道宫九是个什么样的人了。
——他既不是神，也不是超人，只不过是条蜗牛而已。
因为他总是像蜗牛般躲在他那超人的壳子里，只有在没人看见时，才会钻出来透透气。
也许就因为他在壳里蹩得太久，所以他心里的欲望必须发泄。
他选了种最恶心的法子，因为别的事他太容易得到，只有这种法子才能让他真正满足。
现在他虽然又钻进了他那又冷又硬又光鲜的壳子里，可是陆小凤已不再怕他。
一个人若是真正看清了另外一个人，对他就绝不会再有所畏惧。
陆小凤道：“你就是宫九。”
宫九道：“我就是！”
陆小凤道：“你一定想不到我会来找你。”
宫九冷冷道：“世上不怕死的人很多，并不止你一个！”
陆小凤道：“我怕死！”
宫九道：“所以你现在一定很后悔！”
陆小凤道：“后悔？”
宫九道：“你后悔刚才为什么不杀了我！”
陆小凤叹了口气，道：“刚才我的确有机会杀了你的！”
宫九道：“你没有！”
陆小凤笑了，看着自己手里的鞭子在笑。
宫九脸上却完全没有羞愧之色，刚才这鞭子就好像根本不是抽在他身上的。
陆小凤道：“我没有杀你，是我的错，我并不想要你感激，可是你……”
他的声音停顿，因为宫九忽又做出件很奇怪的事。
他忽又解开了自己的衣襟，露出了胸膛和后背。
他的肌肤光滑坚白如玉石。
陆小凤再次怔住。
——这个人身上的鞭痕和血迹到哪里去了？他不懂。虽然他也听到传说中有种神秘的功夫，练到某种程度时，就会有种奇异的再生力，可以在瞬间合创痕平复收口。可是他一直认为那只不过是种荒廖的传说而已。宫九又穿

上衣服，静静的看着他，道：“现在你是不是已明白！”陆小凤道：“明白什么？”宫九道：“你刚才并没有错，因为你根本没有机会！”陆小凤道：“所以你也不必对我感激！”宫九道：“所以你现在已非死不可！”陆小凤又笑了。宫九道：“无论谁做出了不该做的事，都非死不可！”陆小凤道：“何况我还看见了一些不该看的事！”宫九忽然轻轻叹息，道：“只可惜现在我还不能杀你。”陆小凤道：“因为你从不免费杀人？”宫九道：“为了你，这一点我可以破例！”陆小凤道：“你为的是什么？”宫九凝视着他，过了很久，忽然问道：“她在哪里？”这句活问得很奇突，甚至连“她”是谁都没有指明。陆小凤却毫不迟疑就回答：“在箱子里！”宫九道：“你知道我问的是谁？”陆小凤道：“我知道！”他也忍不住问：“你也知道她已落入我们手里！”宫九道：“你怕死，可是你来了，你当然不是来送死的！”两个人互相凝视着，眼睛里都带着种很奇怪的表情。不管那是种什么样的表情，其中多少都带着些尊敬。这种对仇敌的尊敬，有时甚至还远比对朋友的尊敬严肃得多。又过了很久，宫九才缓缓道：“你准备用她的命，来换你们两条命！”陆小凤道：“不是两条命，是四条命！”宫九道：“还有两条命是老实和尚和小玉的？”陆小凤点头。他不能不承认这个人的确有些超人的地方。宫九道：“你要的是……”陆小凤道：“我只要一个时辰！”他再解释：“我带她走，你的船回转，一个时辰后我放她走！”宫九道：“船上的两条小艇你都夺下？”陆小凤道：“我知道小玉一定不会让我失望！”宫九道：“一个时辰后，你就让她来跟我会合？”陆小凤道：“四个人用不着两条小艇，其中一条就是为她准备的！”宫九道：“你想得很周到！”陆小凤道：“我说话也算数！”宫九道：“只有不多话的人，说话才算数！”陆小凤道：“你看我像是个多嘴的人？”他不像。宫九道：“你能忘记这几天看见的事？”陆小凤道：“不能！”这些事本就是任何人都忘不了的。宫九道：“你能替我们保守秘密？”

陆小凤笑了笑，道：“你们的事我就算说出来，又有谁会相信。”

宫九看着他，眼中露出满意之色，道：“看来你好像从不轻易答应别人一件事？”

陆小凤道：“是的！”

宫九道：“不轻诺的人，就不会寡信。”

陆小凤道：“我总是在尽力去做。”

宫九道：“那么我相信她回来的时候一定平安无恙。”

陆小凤道：“一定！”

宫九道：“我也相信现在小艇一定已放了下去。”

陆小凤道：“很可能！”

宫九慢慢的站起来，道：“那么只要等你一下去，就可以看见这条船已回头了。”

他站起来，就表示这次谈话已结束。

陆小凤也站起来，看着他，微笑道：“跟你谈交易，的确是件很愉快的事。”

宫九淡淡道：“我也一样！”

陆小凤大步走出去，拉开了舱门。

宫九看着他的背影，忽然又道：“我只希望这是最后一次。”

陆小凤道：“最后一次相见？”

宫九点点头，道：“下次你再见到我时，我相信彼此都不会有这么愉快了！”

黑暗的海洋，浪潮已起。

小艇在海洋中飘荡，就像是沸水锅中的一粒米。

陆小凤和老实和尚并肩摇桨，操舵的是小玉。

宫九的船早已回头了，他们已经在这黑暗的海洋上走了很久。

老实和尚忽然问：“你真的见到了宫九？”

陆小凤道：“嗯！”

老实和尚道：“他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

陆小凤沉吟着。

这句话本是他常常问别人的，现在居然有人问他了。

他在考虑着应该怎么答复。

“不知道！”

这就是他考虑的结果。

他考虑得越久，越觉得只有这三个字才是最好的答复。

因为他实在不能了解这个人。

老实和尚道：“你们已见过面，谈过话，但你却还是不知道！”

陆小凤叹了口气，道：“我只知道一点！”

老实和尚道：“哪一点？”

陆小凤苦笑道：“我绝不想再看见他，也绝不想跟他交手！”

船尾的小玉忽然也叹了口气，道：“只可惜有些事就算你真的不想去做，有时却又偏偏非去做不可！”

陆小凤道：“难道我一定还会见着他？”

小玉沉默着，面对着黑暗的海洋，居然好像没听见他问的话。

——这小女孩心里是不是也隐藏着什么秘密？

另外一条小艇用绳子系在船尾后。

她忽然定住舵，将这条小艇用力拉过来：“现在时候一定已经到了，我们已经应该放她走！”

沙曼默默的打开箱子，牛肉汤还是赤裸着蜷伏在箱子里。

连动都不能动。

淡淡的星光，照在她身上，她的胴体就像海浪般柔滑光骨。

沙曼道：“你还不想走？”

牛肉汤道：“我为什么要走？这箱子里又暖和，又舒服！”

沙曼道：“你不想回去见你的九哥？”

牛肉汤道：“我若不回去，他迟早总会追上来的，我一点都不急！”

她忽然站起来，赤裸的胴体在夜色中着光，正好面对着老实和尚。

她眨着眼问，和尚有多久没看过脱光的女人了？”

老实和尚垂着头，道：“好像……好像已经有几百年了！”

牛肉汤笑道：“佛家讲究眼中有色，心中无色，和尚为什么不敢看我？”

老实和尚苦笑道：“和尚的道行还不够！”

牛肉汤嫣然道：“难道和尚心里有鬼！”

老实和尚道：“有一点！”

牛肉汤吃吃的笑着，忽然一屁股坐到他怀里去了。

“坐在和尚怀里，原来比躺在箱子里还舒服得多。”

老实和尚头上已连汗都冒了出来。

他当然知道她是在故意捣蛋，要让这条小艇没法子走快。

她若不回去，宫九当然会追上来。

可惜和尚心里虽然有数，却也一点法子都没有，非但不敢伸手去推，简直连动都不敢动。

牛肉汤眼珠子转了转，忽又问道：“ 和尚有多久没摸过女人了！ ”

老实和尚道：“ 不……不知道！ ”

牛肉汤道：“ 是不知道？还是忘记了？ ”

老实和尚道：“ 是……是忘记了？ ”

牛肉汤笑道：“ 和尚一定连摸女人是什么滋味都忘了，让我来提醒提醒你！ ”

她忽然捉住老实和尚的手——

老实和尚好像已吓得要叫了起来，幸好就在这时候，一只手忽然伸过来，扣住了牛肉汤的腕子，一摔一翻，她的人就飞了起来，“ 扑通 ”一声，掉进海里。

陆小凤拍了拍手，道：“ 割掉系船的绳子，她上去也好，不上去也好，都不关我们的事了。 ”

小玉道：“ 她果她一定要淹死，我们怎么办呢？ ”

陆小凤道：“ 我们也只有看着！ ”

小玉嫣然道：“ 好办法，好主意！ ”

要对付牛肉汤这种人，这的确是最好的法子。

牛肉汤不停的在海浪中跳动着，放声大骂：“ 陆小凤，你这个王八蛋，我绝不会饶了你的，总有一天我要把你剁碎了煮了吃！ ”

仗义救人

她骂得声音好大，陆小凤却听不见，连一个字都听不见。

老实和尚擦着汗，叹着气，苦笑道：“ 看来这叫做天生的一物治一物。 ”

忽然间，“ 砰 ”的一声响，一个浪头打上了小艇，天上连星光都已被乌云湮没。

是不是暴风雨快要来了？

海上更黑暗，小艇摇晃得更剧烈，星光消失后，连方向已分辨不出。

老实和尚用两只手紧紧握住船舷，脸上已无人色，不停的喃喃自语 :“ 这怎么办，和尚看见澡盆里的水都害怕，连洗澡都不敢洗。 ”

小玉笑了，道：“ 原来…… ”

一句话还没有说完已有个浪重重的打在她身上，她的人就倒了下去。

陆小凤抢着去把舵，他就算能把稳舵，辨不出方向又有什么用？

老实和尚叹着气，苦笑道：“ 现在和尚总算明白了。 ”

陆小凤道：“ 明白了什么事？ ”

老实和尚道：“ 明白宫九为什么那么痛快就答应了你。 ”

他叹息着又道：“ 那小子一定早就算出了海上会有风暴，早就知道我们过不了这一关。 ”

陆小凤道：“ 莫忘了她妹妹现在也在条小船上，那条船并不比我们这条大。 ”

老实和尚道：“ 莫忘了那丫头是个狐狸精，我们却是群旱鸭子。 ”

陆小凤沉默着，也不禁叹了口气，道：“ 若是有老狐狸在，就好了。 ”

老实和尚道：“ 老狐狸是什么人？ ”

陆小凤道：“ 他也不算是什么了不起的人，只不过这世上如果有三百种可让船要翻的法子，他至少懂得两百九十九种。 ”

突听一个人道：“ 三百种我都懂。 ”

小艇的船板忽然有一块掀了起来，一个人从下面伸出了头，满头白发苍苍，一双眼睛却湛蓝如海水。

“ 老狐狸！ ”陆小凤叫了起来：“ 你怎么还没有死呢？ ”

老狐狸眨了眨眼，道：“ 你有没有看见鱼淹死在水里？ ”

陆小凤：“ 没有。 ”

鱼可能死在水里，却绝水是被淹死的。

老狐狸笑道：“ 我在陆上是条老狐狸，到了水里，就是条鱼。 ”

小玉道：“ 是条什么鱼？ ”

陆小凤大笑：“ 当然是条老甲鱼！ ”

风暴已过去。

无论多么小的船，无论多么大的风浪，只要有好手操舵，都一定会渡过去的。

老狐狸的手稳如磐石。

“ 这些日子来，你躲到哪里去了？ ”

当然是在水里。 ”老狐狸道。

一个人若能在水下潜伏，的确是最安全的地方。

“ 你吃什么？ ”陆小凤问。

“ 大鱼吃小鱼，老鱼吃大鱼， ”

生鱼的营养，还比红烧鱼，清蒸鱼，油煎鱼都大得多。

所以他的手还很稳，体力还未消失。

“你怎么会到这条船上来的？”

“我看见这条船在装水，就知道它又要走了。”他笑得好得意，“我也知道不到危急的时候，绝不会有人动救生的小船。”

小玉一直在听着，忍不住叹了口气，道：“原来这个人真是老狐狸。”

老实和尚也忍不住叹了口气，道：“总有一天，你也会变成狐狸精的。”

小玉看着他，忽然问道：“你真的从不洗澡？”

老这产和尚道：“谁说的？”

小玉道：“刚才你自己说的，看见水你就害怕，怎么能洗澡？”

老实和尚道：“我干净。”

夕阳消失。

老狐狸的眼睛也变得像夕阳般多姿多彩。

“我们现在到哪里去？”

“老狐狸当然要回狐狸窝的。”

他笑得更开心，因为他知道舵在他手上，别人想不去都不行。

“狐狸窝是个什么地方？”

“是个只要你去过一次，就一定会想再回的地方。”

“你去过？”

陆小凤点点头，眼睛里也发出了光。

那些低黯的，总是有烟雾迷漫的屋子，那些粗犷而直率的人，那一杯杯烈得可以让人流出眼泪的酒，那木板上到处都是洞眼的洗澡房……

也不知道为了什么，只要一想起，他心里就会觉得有说不出的温暖。

老狐狸眯着眼，看着他：“你心里是不是也跟我一样想回去？”

陆小凤不能不承认：“有一点。”

老狐狸道：“是只有一点，还是想得要命？”

陆小凤叹了口气，道：“我想得要命。”

老狐狸笑了，顺手往前面一指，道：“你看那是什么？”

陆小凤回过头，就看见了陆地。

伟大而可爱的陆地，他们终于回来了。

他们当然一定会回来的，因为他们的信心和勇气并未消失。

老狐狸兴奋得就像是个孩子。

这海岸，这沙滩，甚至连那一块岩石，都是他熟悉的。

无论他在哪里，只要他一闭起眼，就能看到。

他闭着眼睛都能我回来。

可是他一上岸就怔住，海岸、沙滩、岩石都没有变，狐狸窝却变了。

低矮破旧的平房已变得焕然一新，窗户上也糊起了雪白的窗纸，里面已不再有粗犷豪迈的笑声传出来，他的狐狸窝竟似已变得像座坟墓。

陆小凤也很意外，忍不住道：“你是不是走错地方了？”

其实他当然也知道老狐狸是绝会走错地方的，世上本来绝没有找不到自己老窝的狐狸。

可是世上也绝没有永不改变的事，狐狸窝也一样会变的。

陆小凤又道：“你出门的时候，你的狐狸窝交给谁？”

小玉抢着道：“老狐狸出了门，狐狸窝当然交给母狐狸。

陆小凤叹了口气，道：“ 我明白了。 ”

老狐狸道：“ 你明白了什么？ ”

陆小凤道：“ 你那条母狐狸，一定也是个狐狸精，狐狸精做寡妇是做不长的，她以为你已葬身海底，你这狐狸窝现在说不定已换了主人。 ”

老狐狸冷笑道：“ 有谁敢要那狐狸精，我倒真佩服他的胆子。 ”

他们站在一块岩石后，刚好可以看见狐狸窝那扇新漆的门。

门忽然开了，一个人施施然走了出来，勾鼻高颧，目光如鹰。

陆小凤又叹了口气，道：“ 别的人也许会不敢，这个人一定敢。 ”老狐狸道：“ 你认得他？ ”陆小凤道：“ 我也知道他不敢做的事还很少。 ”老狐狸道：“ 他是谁？ ”陆小凤道：“ 鹰眼老七，十二连环坞的总瓢把子。 ”老狐狸脸色有点变了。陆小凤道：“ 他无论抢了谁的窝我都不奇怪，我只奇怪他怎么会到这里来的。 ”小玉道：“ 你为什么不去问他去？ ”老狐狸道：“ 这里是我的地盘，我去问他， ”他说去就去，一转出岩石，鹰眼老七那双炯炯发光的眼睛就盯着他。老狐狸也在眯着眼睛看他。鹰眼老七忽然说道：“ 喂，你过来。 ”老狐狸道：“ 我本来就要过来。 ”鹰眼老七指着那条小艇，道：“ 那条船是你的？ ”老狐狸说道：“ 本来不是，现在已经是了。 ”鹰眼老七道：“ 刚才船上是不是有四五个人？ ”老狐狸道：“ 嗯。 ”鹰眼老七道：“ 别的人呢？ ”老狐狸笑眯眯的看着他，道：“ 你是衙门里的人？ ”鹰眼老七摇摇头。老狐狸道：“ 你知不知道这地方本来归谁管？ ”鹰眼老七又摇摇头，道：“ 谁？ ”老狐狸指着自己的鼻子，道：“ 我。 ”鹰眼老七道：“ 你就是老狐狸？ ”老狐狸笑了笑，道：“ 所以问话的应该是我，不是你。 ”

他说问就问：“ 你是什么人？干什么来的？一共来了几个还有别的人在哪里？ ”

鹰眼老七冷冷道：“ 你为什么不先回头看看？ ”

老狐狸回过头，就发现已有两个身着劲服的黑衣人无声无息的到了身后。

他还没有转身，这两人已闪电般出手，把他的身子架了起来。

鹰眼老七冷笑道：“ 现在应该由谁来问话了？ ”

老狐狸苦笑道：“ 你。 ”

鹰眼老七冷笑着转身，大步走进了门，道：“ 带他进来。 ”

“ 砰 ”的一声，门又关起。

两个黑衣人已将老狐狸架了进来，墙角屋脊背后人影闪动，至少还有七八个同样装束的黑衣人在这狐狸窝四周埋伏着。

远处蹄声响起，还有二十来个骑士在附近往复巡戈，穿的竟全部是七品武官的服色。

陆小凤已皱起眉，喃喃道：“ 胡老七的排场几时变得这么大的？ ”

刚才架走老狐狸的那两人，身法轻快，出手迅急。

埋伏在屋脊墙角后，武功也绝不比他们差，已全都可以算是一流高手。

能够用这么多高手做警卫的人还不多，鹰眼老七本来的确没这样的排场。

在远处巡弋的骑士们，忽然有一个打马驰来，墙角后也立刻有个黑衣人迎了上去。

骑士立刻翻身下马，打躬请安。

他身上穿的虽是七品服色，看见这黑人态度很恭敬，就像是见到了顶头

上司。

小玉道：“看来不但他的气派大，他的属下气派也不少。”

沙曼道：“这些黑衣人绝不是十二连环坞的属下。”

陆小凤道：“你怎么知道？”

沙曼道：“我听说过十二连环坞，虽然不能算是个盗窟，也不是什么好地方。”

陆小凤道：“难道你认为这些穿黑衣服的朋友都是好人？”

其实他心里也知道这些人绝不是十二连环坞的属下，十二连环坞从来不跟官府打交道的。

可是现在他的情绪很不稳定，很想找个人来斗斗嘴。

这种法子对于稳定他的情绪，通常都很有效。

沙曼却不理他了。

陆小凤捏了捏她的鼻子，道：“你怎么忽然变成哑巴了？”

沙曼故意板着脸，道：“你要我说什么？”

陆小凤又捏捏她的脸，道：“我知道你一定已看出了他们是什么人？”

沙曼道：“他们当然都不是好人。”

陆小凤道：“为什么不是好人？”

沙曼道：“因为你说的。”

陆小凤道：“我说的话你都听？”

沙曼道：“我不听你的话，听谁的话？”

陆小凤笑了，忽然搂住她的腰，在她嘴上亲了亲，沙曼再想扳起脸已不行了。

她整个人都已软在他怀里。

小玉叹了口气，道：“你们帮帮忙好不好，就算要亲热，至少也该分分时候，看看地方。”

沙曼道：“你若看着难受，我也可以让他亲亲你。”

陆小凤笑道：“只可惜我的嘴现在没有空。”

他们的嘴的确都忙得很，那边两个人的嘴也没有闭着。

穿着七品服色，全身甲胄鲜明的武官，一直都在躬着身。而那穿黑衣人说的话，声音很低，脸上表情严肃而恭谨，仿佛正在报告一件极密的军情。

那黑衣人却好像已听得有点不耐烦了，已经在挥手要他走。

沙曼压低声音，道：“这个人一定是‘天龙南宗’的弟子。”

陆小凤道：“你看得出？”

沙曼道：“天龙南宗的轻功身法很特别，刚才对付老狐狸的两个人，用的擒拿法也是天龙南宗的独门手法，所以我才说他们绝不是十二连环坞属下。”

这次陆小凤没开口，小玉却问道：“为什么？”

沙曼道：“天龙南宗的大师兄是个天阁，所以就索性净身入宫做了太监，近年来据说很有权，就将他的师弟们都引进宫去，所以天龙南宗的门下，十个中倒有九个是大内侍卫。”

小玉道：“所以连这些武官们看见他们都得低下头？”

沙曼道：“就算再大一点的官，看见他们都得低头的。”

小玉道：“可是大内的侍卫怎么会到这里来了，怎么会跟着鹰眼老七？”

沙曼故意气她：“你为什么不自己去问问他？”

小玉眨了眨眼，道：“ 曼姑娘若是真的叫我去，我就去。 ”
她没有去。
因为那一直低着头的武官，头忽然抬了起来，那一直趾高气扬的黑衣人却倒了下去。
陆小观仿佛看见那武官手里刀光一闪刺入了黑衣人的腰。
黑衣人身子立刻软了，那武官又托住了他，往狐狸窝那边走，脸上在陪着笑，嘴里还在说着话，可惜黑衣人却已听不见了。
从陆小凤这个角度看过去，正好可以看见他腰上软肋下的衣裳已被鲜血染红。
这地方正是人身上致命的要害，这一刀出手狠毒而准确。
一个小小的七品武官，怎么会有这么快的刀？为什么要刺杀大内的侍卫？
这狐狸窝里究竟有些什么人，什么秘密？
陆小凤的手已放松了沙曼。
小玉也没有再看他们。
此刻在他们眼前发生的事不但紧张刺激，而且很神秘，他们已完全被吸引。
现在，那武官几乎已快进到狐狸窝的后门，另外的骑士也开始悄悄的策着马走过来。
墙角后又闪着黑衣人，武官正在向他招呼，也不知说了句什么话。
黑衣人立刻一个箭步窜了过去，武官手里忽然又有刀光一闪，又刺入了这人的腰。
这一刀出手更准更快。黑衣人连哼都没有哼就倒了下去。
看来这七品武官不但是个武功高手，杀人的经验似极丰富。
可是这里已到了禁区，四周埋伏的暗卡都已被惊动。
十来个装束打扮完全一样的黑衣人都已现了身，亮出了兵刃。
远处的骑士也挥鞭打马，冲了过来，前面的一排人，拿的是大枪长朝，骑术精纯，显然都是久经战阵的沙场老将。
后面的一排人用的却是江湖常见的短兵刃，有的还亮出了腰上的暗器囊。
那武官已将黑衣人的尸身用力抛了出去，厉声道：“ 我们是奉王爷之命拿人，有人敢抗命，一律格杀勿论。 ”
黑衣人中也有人厉声道：“ 我们才是王府的侍卫，你们算什么东西？ ”两句话说完，战马已冲了过来，第一排人长枪大戟飞舞，声势十分惊人，后面的一排骑士却忽然从马鞍上飞身而起，找机会要冲进狐狸窝去，一个个轻功都不弱，出手的暗器更狠毒。“ 天龙南宗 ”也正是以轻功和暗器知名的，双方针锋相对，出手也绝不留情。
陆小凤看傻了，他实在不懂这是怎么回事？
可是他已看出了另外一件事——天龙南宗门下弟子的武功，并没有江湖传说中那么高明，那些穿着七品官服色的骑士却都是一等一的高手。
因为就在这一瞬间，黑衣人已倒下五六个，狐狸窝的窗户已被撞碎了三四扇，已经有七八个人闯了进去。
刚才在一瞬间就已手刃了两个黑衣人的武官，现在又杀了两个。第一个闯进去的就是他。看到了这个人杀人，陆小凤就想起了他家里的厨子。他小

时候常常溜到厨房去，看那个厨子削黄瓜，切白菜。这个人杀人，就好像那个厨子斩瓜切菜一样。他的刀绝不会落空的。——屋子里究竟有些什么人？至少有老狐狸和鹰眼老七，陆小凤绝不能不承认他们是他的朋友。——朋友，多可爱的两个字，一个人能不能没有朋友？不能。——一个人能不能看着朋友像黄瓜白菜一样被砍断？不能。——一个人能不能在听见朋友的惨呼声时装作听不见？不能。至少陆小凤不能。他已经听见了老狐狸的惨呼声。那是种很奇怪的声音，就好像一个小女孩被人强奸时发出来的一样。一个很小很小的女孩子。陆小凤很想装作听不见，可是他不能。沙曼看着他，忽然问道："老狐狸是不是你的朋友？"陆小凤道："不是。"沙曼道："你想不想去救他？"陆小凤道："不想。"

他真的不想，因为他实在没有把握对付那绝不是真武官的武官。

可是他的人已冲了出去。

如果你心里有痛苦，喝醉了是不是就会忘记？

不是！

——为什么？

因为你清醒后更痛苦。

——所以喝醉了对你并没有用处。

绝没有。

——那末你为什么要醉？

我不知道。

一个人为什么总是常常要去做自己并不想做的事？

我不知道。

屋子里的情况很惨，本来那些趾高气昂的黑衣人，现在大多数已倒了下去，有的倒在自己的血泊中，有的死鱼般挂在窗棂上，武官们的刀锋上都有血。

三柄带血的刀锋架住了老狐狸的脖子，另外四柄逼住了鹰眼老七的咽喉，他们看见陆小凤冲进来的时候，就好像看见了天降的救星。武官们看着他冲进来，却像是在看着只自投罗网的笨鸟。

只有陆小凤自己心里知道自己究竟是什么。

——陆小凤就是陆小凤，一个既不能算太好，也不能算太坏的人，有时很聪明，有时很笨，有时很冲动，有时很冷静。

一进了这屋子，也就忽然变得很冷静，因为他毕竟是来救人的，不是来送死的。

陆小凤自己先替自己留了条路——如果救不了别人时。只要先救自己。

武官们冷眼看着他。

他在笑，客客气气的拱着手笑道："各位劳师动众，远道而来，为的就是来抓这两个人的？"

没有人回答，没有反应。

陆小凤道："他们犯了什么罪？"

还是没有人回答，没有反应。

陆小凤忽然觉得自己的胃在收缩，就像狂醉后的第二天早上又被人在胃上踢了一脚。

倒在血泊中的人忽然已站起来，挂在窗棂上的死鱼忽然又变得生龙活虎。

鹰眼老七和老狐狸脖子上的刀已逼住他胸膛和咽喉。

他忽然发觉自己已落入了一张网里，一张由四十九个人，三十七柄刀织成的网。

陆小凤变成了一条鱼，一条网中鱼。

鱼在落入网中时，会挣扎、会摆动想冲出网去。

陆小凤不是鱼。

所以他一动也没有动。

——只要动一下，架在他胸膛和咽喉上的七把刀就会要去他的命。

——他怎么能动？

他忽然变得更冷静，冷静的站着，像一座山那样屹立。

陆小凤在遇到危机时，能够冷静，有一个人却不能。

——谁？

沙曼。陆小凤已经进去很久了，他怎么还不出来？沙曼看到过黑衣人和大内侍卫的武功，她相信，陆小凤绝对可以胜过他们。——然而，陆小风怎么还不出来？一定是遇到了什么？“什么”有很多解释。对恋爱中的沙曼来说，“什么”的解释只有一种。那就是危机。所以她一点也冷静不起来。她站起来要往里面冲。有一个人却不想她冲进去。

——谁？老实和尚。所以老实和尚就拉住沙曼的衣袖。所以老实和尚只好挡在沙曼的面前。沙曼道：“你为什么要拦住我？”老这产和尚道：“不是我拦住你。”沙曼指着老实和尚道：“难道站在我面前的人，不是你？”老实和尚道：“这只是我的身体。”沙曼道：“你是说，有人要你拦住我？”老实和尚点头。沙曼道：“谁？”老实和尚道：“陆小凤。”沙曼道：“我不懂。他什么时候要你拦住我？”老实和尚道：“他并没有要我拦住你，”沙曼诧异的看着老实和尚。

老实和尚道：“我知道他一定不希望你进去。”

沙曼道：“为什么？”

老实和尚道：“因为他们在里面，一定是谈一件极机密的事。”

沙曼道：“你怎么知道？”

老实和尚道：“我就是知道。”

沙曼道：“万一——”

老实和尚道：“你放心，我保证陆小凤绝不会有危险。”

陆小凤真的没有危险码？

难道架在他胸膛和咽喉上的七把刀，不是真刀？

刀当然是真刀，只不过架在陆小凤胸膛和咽喉上没有多久，忽然就全都撤去而已。

鹰眼老七忽然大笑道：“陆小凤果然是陆小凤，在最危险的时候，依然是那么镇静。”

老狐狸也笑道：“陆小凤在水里镇静，在陆地更镇静，佩服！佩服！”

陆小凤道：“两位的玩笑，也未免开得太大了，如果我不镇静，岂非早就丧生在你们的刀下？”

鹰眼老七道：“不这样做，他们就不相信陆小凤的独到功夫，情非得已，还请多多包涵。”

陆小凤道：“为什么要他们相信我的功夫？”

鹰眼老七道：“因为我要请你帮我一个忙。”

陆小凤道：“帮忙也用得着这样吗？”
鹰眼老七道：“这件事不但离奇，而且神秘，不但神秘，而且充满了危机。”
陆小凤道：“哦？”
鹰眼老七道：“这件事牵涉到三千五百万两的金珠珍宝。”
陆小凤道：“还有呢？”
鹰眼老七道：“还有一百零三个精明干练的武林好手，都在一夜之间失踪了。”
陆小凤的眼睛已经张大，因为这么庞大的财宝，这么多位武林好手，竟然在一夜失踪，这件事一定很神秘，很危险，也一定很好玩。
神秘危险好玩，三样只要有一样，陆小凤就会被吸引，更何况三种都有的事？
所以陆小凤就静静听着鹰眼老七报告整个事件的经过。
说到最后，鹰眼老七加上一句：“这件事，不但关系中原十三家最大镖局的存亡荣辱，而且江湖中至少有七十八位知名之士，眼看就要因此身败名裂，家破人亡。”
陆小凤听完整个故事，一言不发。所有的人都没有发出声音，连一点都没有。
因为他们怕有一点声音，也会影响陆小凤的沉思。
所以他们都屏息静气，看着有四条眉毛的陆小凤。
陆小凤看着鹰眼老七道：“三批人查访都毫无结果？”
鹰眼老七道：“没有，一点没有。”
陆小凤道：“一点可疑的地方也没有查获？”
鹰眼老七道：“有一个可疑的地方，就是出事前那天早上，有一批木匠到过那里，带着几大车木材，据说是为了要做佛像和木鱼用的。”
陆小凤的眼睛亮了起来，追问道：“做佛像和木鱼？”
鹰眼老七道：“是的。”
陆小凤道：“你们为什么不继续追查？”
鹰眼老七道：“查过了，那批人在当天晚上就离开了，而且我们发现，他们都是太平王府的木匠，一点可疑的地方也没有。”
陆小凤道：“哦？”
陆小凤的四条眉毛仿佛要皱在一起，这是他沉思的样子。
陆小凤抬头，看着围在四周的黑衣人和武官，对鹰眼老七道：“这些都是负责办案的人？”
鹰眼老七道：“是的，假如再也查不出消息，我们都只有一条路走。”
老狐狸道：“死路。”
陆小凤道：“这件事与你有什么关系？”
老狐狸道：“本来一点也没有，只可惜我的狐狸窝忽然来了一个人。”
陆小凤道：“谁？”
老狐狸道：“你。”
陆小凤道：“我？”
老狐狸道：“因为我没有死，所以鹰眼老七就认为你也应该活着，所以我们就在这里等了你五天。”
陆小凤道：“你们等到了。”

等是等到了，可是有用吗？
六月十五就是太平王的世子所给的限期了，而现在已经是六月十四日。
所以鹰眼老七的脸色也并没有多好看。
陆小凤道：“ 太平王的世子是个讲道理的人物？ ”
鹰眼老七道：“ 绝对是。 ”
陆小凤道：“ 那你转告他，有人看到过那一百零三个人里的一个，而且，也看过那批失落的珠宝。 ”
所有的人我都陆小凤脸上。
鹰眼老七的眼瞪得最大。
“ 真的？ ” 这是大家异口同声的问话，声音里有着兴奋和紧张。
“ 陆小凤毕竟就是陆小凤！ ”
这是鹰眼老七的赞叹。
他却不知道，陆小凤看到那一百多尊佛像时，已经历了多么险恶的暴风雨和惊涛骇浪。
陆小凤几乎丧生在大海里。陆小凤几乎死在牛肉汤的一句话里。陆小凤几乎被贺尚书杀死。
但他都化险为夷，而且在那间秘室中看到那些木鱼，木鱼里的珠宝，还有“ 住在 ” 佛像里面的“ 大力神鹰 ” 葛通。
陆小凤忽然想起了他被暴风雨打落海中时，看到的一种鱼。
——木鱼。
那时他正坐在一尊佛像上。
所以陆小凤就对老狐狸道：“ 东西是你运走的。 ”
吃惊的当然不止老狐狸而已。
——还有鹰眼老七和那批黑衣人及武官。
他们突然围住老狐狸。
老狐狸想苦笑，但是连一点凄惨的笑容都挤不出来。
陆小凤道：“ 但是你却一点也不知道内情。 ”
老狐狸长长的舒了一口气。
鹰眼老七道：“ 那批东西现在在哪里？ ”
陆小凤道：“ 你信任我？ ”
鹰眼老七道：“ 这件案子一发生，我就想到只有你能破案，便专程来找你，你想，我对你会不信任吗？ ”
陆小凤道：“ 好，那你就去回复太平王的世子，请他再给你十五天的期限。十五天之内，我一定给你找回来。 ”
鹰眼老七道：“ 我能不能跟你一起去？ ”
陆小凤道：“ 不能。 ”
鹰眼老七道：“ 为什么？ ”
陆小凤道：“ 因为那里实在太危险了。 ”
陆小凤绝不让别人去涉险，危难的事，他只会奋不顾身的自己去解决，这是陆小凤的脾气。
鹰眼老七了解陆小凤的脾气。所以也没有坚持。
陆小凤道：“ 现在我只需要一条大船，和老狐狸的帮忙。 ”
老狐狸忽然觉得很愉快。
连鹰眼老七都不能参与的事，他老狐狸竟然能够，这岂非是人生一大乐

事？

重回岛上

老狐狸的快乐并没有维持很久。

因为一到了上次遇到暴风雨的海城，陆小凤就自己跳入小艇中，一个人带着一瓶水一袋干粮划着小艇走了。

这一次他们没有遇到暴风，陆小凤就决定一个人在小艇上随海波漂浮。

他记起在岛上，小老头对他说，“ 也就因为这股暖流，所以你才会到这里来。 ”

所以他不停的探手入水中，试探水的冷暖。

他试了已经有两百七十六次了，海水却只冷不暖。

他开始焦急起来。

他很怀疑自己能否随水飘到岛上。

他开始后悔，后悔自己一再坚持不让沙曼来。

假如沙曼在身边，管他水流怎么飘，管他水流把他们飘到哪里？最好飘到世界的尽头，飘到幸福的国度，飘到传说中的蓬莱仙岛。

他渴望沙曼在身旁。

阳光是那么灿烂，海水一片湛蓝，海波微扬，偶尔还漾起一大片的银色闪光。

假如有沙曼在身旁，这是多美好的事！

沙曼！沙曼！他是否爱上了沙曼？

他笑了笑。

这时候，老狐狸的船大概已经回航了吧？

沙曼在老狐狸的船上，是否也在想他？抑或在和小玉诉说她的思念？抑或和老实和尚开玩笑？

想起了老实和尚，陆小凤立刻坐了起来。

万一老实和尚不老实怎么办？

啪！啪！

这是陆小凤左右开弓，自己打了自己两记耳光的声音。

老实和尚会不老实？也许对别人会耍耍诈，可是我陆小凤能怀疑他吗？他不是把我和沙曼救了出来吗？

陆小凤又举起手，正准备再打自己两记耳光，手突然停在半空。

因为他看见前面出现了灰蒙蒙的一个小点。

陆小凤的心扑通的跳了一下。那个就是他到过的岛吗？

星星，满天的星星。

闪亮的星星。

璀璀璨璨的星星。

在海边看星，实在是一件很愉快的事。

当然，假如沙曼在身边，那就更好了。

不过陆小凤并没有觉得很遗憾。

因为，他必须在日出之前，想清楚一些事。

关于岳洋，关于小老头，关于宫九，关于牛肉汤，关于那一批失落的珠宝，关于那一百零三个失踪的武林好手。

在接近解决问题的边缘时，陆小凤的表现，一向是大丈夫的表现。

——拿得起，放得下。

——最重要的，是能够忘情弃爱。

这是真英雄的本色。

在面对敌人时，假如还婆婆妈妈，还留恋旖旎的爱情，这个人绝对会被敌人击败。

陆小凤未被击败过。

陆小凤只有在该谈爱的时候才谈爱，该缠绵的时候才缠绵。

现在是该作分析敌情的时候。

所以沙曼虽然不在身旁，陆小凤并不感到遗憾。

他想到那一百零三个失踪的人。

这一百零三个人，一定在这岛上，只是，他们都失去了活动的能力。

每天只喝一勺牛肉汤的人，手脚还有活动的能力吗？

牛肉汤这样对待他，为的是什么？

她为什么不干脆把他们都杀死？

让他们苟延残喘的活着，目的在哪里？

他想到那一批价值三千五百万两的金银珠宝。

多庞大的数目！

多庞大的劫案！

很明显，这次劫案的主谋，一定就是小老头。

岳洋只不过是负责押运珠宝的小脚色而已，在这次劫案中，应该不是个重要的人物。

重要的人物只有两个。

小老头和宫九。

小老头是主谋，宫九是执行者。

以岛上如云的高手，劫持这批珠宝，实在是轻而易举的事。

然而重要的不在这里。

重要的是，到底是谁杀死崔诚。

陆小凤忽然想起了一段话。

小老头说的一段话。

——杀人的方法只有一种。

——杀人之后，不但能绝对全身而退，而且要绝对不留痕迹，所以杀人工具虽多，正确的方法却绝对只有一种。

——这不但需要极大的技巧，还得要有极精密的计划，极大的智慧和耐心。

是小老头杀死崔诚？

不可能，小老头用不着亲自出马。

是宫九？

应该是他。但是，他是怎么杀崔诚的？

崔诚的密室外，有五道防守严密的铁栅门，能自由出入的，只有程中和萧红珠。

是宫九买通程中和萧红珠来杀害崔诚？

有可能。可是，为什么他入密室后，程中和萧红珠都已经死了？

他们绝不可能自杀！

而密室的四面墙壁，是整块的花岗石，铁门不但整天有人换班防守，还配有名匠铸成的大铁锁。

这么严密的保护，谁能进去杀人？
这小老头也绝对进不去！
只有一种人能够进去！
隐形的人！
对，隐形的人！
陆小凤兴奋起来了！他知道，只有小老头知道这个人怎么隐形。
所以他明天一早第一件要办的事，就是去找小老头。
现在，他只需要充足的睡眠。
朝阳初升。
阳光把陆小凤的眼睛刺开。
他站起身，活动一下筋骨，发觉昨夜睡得很熟，现在精神奕奕。
他迈步向前走，走到那长满藤蔓的山崖，拨开藤蔓，走入那小径中，走在那草地上。
绿草，流水，一切都和上次来时相同，除了一样。
——这次没有岳洋来迎接他。
不但没有岳洋，连一个人的影子也没有。
静，出奇的静。
除了淙淙的流水声外，陆小凤几乎可以听到草长花开的声音。
“静得可以听到花开草长的声音，是吗？”
陆小凤被这声音吓了一跳。
他转身一看，就看到说话的人。
依旧是圆圆的脸，半秃的头，脸上还是带着那种和霭的笑容，身上还是穿着那质料极好的衣服。
——小老头。
陆小凤看着小老头，微笑道：“你的出现，总是那么突如其来？”小老头道：“你上次在岛上看到的事，你认为很怪异？”陆小凤道：“怪异极了。”小老头道：“这个岛是不是很神秘？”陆小凤道：“神秘极了。”小老头道：“我是这个岛上的主人。”陆小凤道：“所以你理所当然的透着神秘？”小老头道：“一点不错。”陆小凤道：“你知道我这次重回岛上，有什么目的？”小老头道：“我当然知道，你是有很多疑问，需要我给你答案。”陆小凤道：“你会给我答案吗？”小老头道：“你看呢？”陆小凤道：“会。”小老头道：“为什么会？”陆小凤道：“以你的武功，以你的智慧，你根本不必隐瞒任何事。”小老头道：“你说得很对，只是我却另外有一个希望。”陆小凤道：“什么希望？”小老头道：“我希望你是回来告诉我一件事。”陆小凤道：“什么事？”小老头道：“你愿意加入我这一行。”陆小凤道：“我只有让你失望了。”小老头道：“我知道。”陆小凤道：“你怎么知道？”小老头道：“因为你是一个人回来的。”
陆小凤道：“哦？”
小老头道：“如果你要加入我这一行，你就会带着沙曼回来，可是你并没有。”他脸露微微感叹的神色，续道：“我希望我的失望是暂时的。”
陆小凤道：“对于你的希望，我很抱歉不能给你任何诺 言。”
小老头点点头道：“我知道。”
陆小凤道：“你又知道？”
小老头道：“因为你不是别人，你是陆小凤。陆小凤是最守诺言的。”

陆小凤心里实在高兴极了，别人赞赏，并不算什么，这个旷世奇人的小老头，能够说出这番话来，陆小凤焉能不高兴？

小老头又道：“你能够逃过宫九在船上的攻击，我相信，你的智慧，绝对比我高，我相信，你对于那批珠宝失窃的事，一定想出了很多线索。”

陆小凤道：“我只知道一件事。”

小老头道：“哪一件？”

陆小凤道：“悬案是你策划的，珠宝和失踪的人都在岛上。”

小老头道：“你说对了一半。”

陆小凤道：“哪一半？”

小老头道：“前面的一半。”

陆小凤吃惊道：“你是说，珠宝和人已经不在岛上？”

小老头道：“不错。”

陆小凤道：“宫九已经把珠宝和人运了回去？”

个老头道：“人，宫九另有打算。珠宝，总是要花掉的。”陆小凤道：“他一个人怎样花？”小老头道：“不是一个人，是很多人。”陆小凤恍然道：“怪不得这里的人一个也不剩，原来他们都去花这笔钱去了。”小老头道：“所以，我心目中理想的接班人，只有一个。”陆小凤道：“谁？”小老头道：“你。”陆小凤道：“为什么只有我？”小老头道：“因为他们都不能甘于寂寞。大吃大喝大玩大闹的人，是很容易被人控制的人。”陆小凤道：“对你来说，这不是很理想吗？”小老头道：“是很理想，只是，我也就很寂寞了。”陆小凤道：“因为你找不到接你的班，做领导的人？”小老头道：“所以，我很喜欢你。”陆小凤微笑，没有说话。小老头道：“你对这件窃案，有什么疑问？”陆小凤道：“以你们的人力和武功，我知道，要窃去这批珠宝是轻而易举的事，所以，我只有一个问题想不透。”小老头道：“哪一个问题？”陆小凤道：“崔诚的死。”小老头笑道：“记得我对你说过的隐形人吗？”陆小凤点头道：“我的意思是，杀崔诚的人，是怎么隐形的？”小老头没有回答。陆小凤也没有追问。陆小凤知道，像小老头这种人，如果他愿意说出答案，他会毫不考虑的就说出来，如果他不愿意说，怎么问，也问不出来。

所以他就陪着小老头喝酒聊天。

船缓缓离开，陆小凤站在船尾，看着在海风中衣袂飘飘的小老头，心中一直思索小老头的最后一句话！

“前途险恶，你要多珍重。”

宫九的阴谋

天色晴朗。

陆小凤起先以为天气会非常恶劣。他心底也希望天气恶劣。

因为小老头的“前途险恶”，他希望指的是天气，小老头深知天文地理，所以他认为小老头指的是气候的险恶。

但是天空却蓝得一如无波的海水。

假如小老头指的不是天气恶劣，那么，他指的一定是有一个阴谋，在陆地上等待着他。

这点很令陆小凤担心，人心一向都比气候难对付，尤其是一心想对付你的一颗险恶的心。

小老头绝对不会暗算他。

想打倒陆小凤的，无疑只有一个人——宫九。

神秘的宫九。

陆小凤在思考那件大窃案时，就怀疑崔诚是宫九杀死的。

但却想不出，宫九如何通过五道铁栅，进入密室，去杀崔诚、萧红珠和程中。

他没有带鹰眼老七一起的原因，就是他不希望打草惊蛇。

他必须要找出杀害崔诚的凶手。而且，看到那批珍宝，并不等于破案。

沙滩虽然很小，沙却又白又细又软，阳光照在上面，仿佛像雪一般。

陆小凤以为沙滩上会有一个人。

一个等他的人——沙曼。

沙曼应该在沙滩上等他的，为什么却不见她的踪影？

虽然他和沙曼分手时，并没有约定在这里等他，但陆小凤心中却认为沙曼会在这里等他，然后一同在沙滩上融融细语，看火红的夕阳沉落水平线下，看漫天彩霞映照天边，然后才携手回去见小玉和老实和尚。

然而，除了海浪轻轻拍击，除了微微的海风轻佛外，沙滩上渺无人踪。连一只脚印也没有。

——沙曼他们是否发生了什么意外？

陆小凤的步子走得更急了。

走进沙滩，是一大块一大块深棕色的石头，这是一条异常美丽的海岸线。陆小凤却无心欣赏。

走过长长的石滩，就到了一道悬崖前，一纵身，陆小凤飞上崖顶。

崖顶上也没有沙曼的踪影。

——难道沙曼一点也不急着见我？

——她为什么不在这里守候我的归来？

陆小凤看到那间老实和尚他们居住的木屋，却有点不敢向前走。

万一屋内已经物事全非，万一……陆小凤停在屋前，心中踌躇起来。木门紧闭，屋内毫无人声。陆小凤踏出他沉重的步伐。陆小凤的手停在木门前。推门。陆小凤看到三个人坐在里面。老实和尚、沙曼、小玉。三个人也看到陆小凤，但脸上一点高兴的表情也没有。——虽然只分别数天，但是，连沙曼也没有重逢的喜悦吗？陆小凤的心忽然噗通噗通的跳了起来。——发生了什么事？陆小凤以疑问的眼光巡视他们，最后落在沙曼脸上。沙曼笑了。苦笑。陆小凤忍不住大声问道：“你们究竟怎么了？就算不欢迎我，也不应该

用这种表情对我呀。”老实和尚看着陆小凤道：“你要我们怎么样？”陆小凤道：“最小也该笑笑，说两句问候的话。”老实和尚露出牙齿，应酬式的撇撇嘴巴，表示笑过了，然后道：“你好吗？海上风浪大吧？陆小凤瞪着老实和尚道：“如此而已？”老实和尚道：“如此而已。”陆小凤高声道：“你们没有别的话可说了吗？”老实和尚、沙曼、小玉，三个人一起注视着陆小凤，异口同声道：“有。”陆小凤看着沙曼，道：“你说。”沙曼道：“你知道我为什么既没有在沙滩等你，也没有在崖边等你的原因吗？”

陆小凤道：“我就是不知道。”

沙曼道：“因为你有了麻烦了。”

陆小凤道：“我有了麻烦？有麻烦是我的事，跟你来不来接我，一点也没有关系呀！”

沙曼道：“有关系。”

陆小凤道：“你说。”

沙曼道：“第一，你有了麻烦，我就没有了心情。”

陆小凤：“第二呢？”

沙曼道：“我们刚才，就是你回来前，正好在这里研究你的麻烦。”

陆小凤道：“这样说，我的麻烦可就大了？”

小玉道：“很大，跟一样东西一样大。”

陆小凤道：“跟什么东西一样大？”

小玉道：“跟你的头一样大。。”

陆小凤道：“我的头一点也不大呀？”

小玉道：“等你知道你的麻烦以后，我保管你一个头有三个大。”

陆小凤已经感到他的头大起来了。

这时，老实和尚忽然冒出来一句话：“你这次回到岛上，一定什么收获也没有吧？”

陆小凤以奇怪的眼神看着老实和尚道：“你怎么知道？”

老实和尚道：“你在海上的时候，陆地上发生了一些事。”

陆小凤道：“什么事？”

老实和尚道：“那些失窃的珍宝，有几颗最名贵的，已经被人卖掉了。”

陆小凤道：“哦？”

老实和尚道：“而且，也有人发现了陈平、李大中、孙五通……”

陆小凤道：“慢着！慢着！陈平、李大中、孙五通是什么人？”

老实和尚道：“他们什么人也不是，只不过他们刚好参加了这次失窃珍宝的保镖而已。”

陆小凤道：“你是说，他们被人发现了？”

老实和尚道：“不是。”

陆小凤道：“又不是？”

老实和尚道：“不是他们的人被发现，而是他们的尸体被发现。”

陆小凤道：“尸体？”

老实和尚道：“也不能说是尸体，因为发现他们的时候，他们还会讲一句话。”

陆小凤道：“一句话？什么话？”

老实和尚道：“一句替你惹来无穷烦恼的话。”

陆小凤看着老实和尚，等着他把下面的话说出来。

老实和尚却忽然不开口了。

陆小凤看着小玉。

小玉道：“ 陈平在临死前说，珠宝是陆小凤偷的。 ”

陆小凤呆住。

沙曼道：“ 李大中也这么说。 ”

老实和尚道：“ 孙五通也是这么说。 ”

小玉道：“ 这叫众口铄金。 ”陆小风道：“ 除了我的嘴巴以外。 ”沙曼道：“ 只可惜他们绝不会听你解释。 ”陆小凤道：“ 他们？他们是谁？ ”沙曼道：“ 官兵，太平王世子派出来的特遣高手。 ”陆小凤道：“ 捉我？ ”沙曼道：“ 捉你归案。 ”陆小凤道：“ 陈平、李大中、孙五通他们被发现时，三个人在一块吗？ ”沙曼道：“ 不但不在一块，而且相隔了几百里地。 ”陆小凤道：“ 可怕。 ”沙曼道：“ 什么可怕？ ”陆小凤道：“ 宫九的诡计。 ”沙曼道：“ 你肯定这是宫九的诡计？ ”陆小凤道：“ 是的，因为陈平，李大中那批人，我在岛上见过。 ”老实和尚忽然盯着陆小凤的四条眉毛。陆小凤道：“ 我这四条眉毛怎么了？ ”老实和尚道：“ 恐怕要剃两条。 ”陆小凤道：“ 为什么？ ”老实和尚道：“ 因为大家都知道陆小凤有四条眉毛，大家都知道陆小凤偷走了珠宝，大家都在缉拿陆小凤，假如你还是四条眉毛，目标岂不是过分明显？ ”陆小凤抚摸着嘴巴的两条眉毛道：“ 剃掉了，岂不可惜？ ”老实和尚道：“ 我说的，不是这两条。 ”陆小凤吃惊道：“ 你要我把真的眉毛剃掉？ ”老实和尚道：“ 这样我保证没有人认得你。 ”陆小凤道：“ 你杀了我吧。 ”老袄尚道：“ 我为什么要杀你？ ”陆小凤道：“ 因为你要剃我的眉。 ”老实和尚道：“ 我只不过提一点建议而已。 ”陆小凤道：“ 我劝你最好再也不要提。老实和尚道：“ 那我就不提。 ”陆小凤伸出手，要和老实和尚相握，并道：“ 好友！ ”老实和尚手一缩道：“ 好友归好友，手是不能握的。 ”陆小凤道：“ 为什么？ ”老实和尚道：“ 因为和尚的手是吃素长肉，你的手是吃肉长肉的。 ”陆小凤愕住。小玉和沙曼掩嘴微笑。陆小凤把伸出的手收回时，老实和尚却伸出他的手。陆小凤道：“ 你为什么现在又要和我握手？ ”老实和尚道：“ 我忽然悟出一番道理，原来我小时候也吃过肉的。我这手也是吃肉长肉过的。 ”陆小凤的表情令小玉和沙曼哈哈大笑。陆小凤握着老实和尚的手道：“ 你说，现在该怎么办？ ”老实和尚道：“ 有些事情，明明看到了，却想不通。有些事情，虽然没有看到，却能想通其中的来龙去脉。所以，我劝你去找一个人。 ”陆小凤道：“ 谁？ ”老实和尚道：“ 你的好朋友。 ”陆小凤道：“ 我的好朋友？ ”老实和尚道：“ 对于这件扬案，我们既然成了睁眼瞎子，所以我认为，也许瞎子会看得比我们还清楚。 ”

陆小凤道：“ 花满楼？ ”

老实和尚道：“ 花满楼！ ”

鲜花满楼。

陆小凤一闻到这鲜花的香气，心中就有温馨的感觉，就像他想起和花满楼的友情一样。

——世上有比友情更令人感觉温馨的吗？

陆小凤想起沙曼。

——爱情？爱情的感觉，应该是甜蜜，温馨，绝对是友情的感觉。

陆小凤对于这个结论相当满意，所以他踏在楼梯上的感觉，非常愉快。

他猜想，他今天的脚步既然特别轻快，花满楼的听觉，应该不会听出他

的脚步声。
所以他就用愉快的声音，高声道：“不用猜了，是我，陆小凤！”
没有回答，也没有花满楼爽郎的笑声。
陆小凤推开门。
鲜花依旧，屋内的装璜设备都依旧，只有一点不同的地方。
这样的黄昏时光，这样美好的天气，花满楼应该坐在那窗前的椅子上，静静倾听夕阳沉落的声音，静静欣赏生命的美好才对，他怎么会不在？
陆小凤的脑海中，浮满了问号。花满楼去了哪里？他坐在窗前的椅子上想。
脚步声，忽然自楼梯传来。陆小凤一动也不动，连呼吸也忽然放轻。
——是花满楼吗？
他不知道，因为他未听过花满楼走楼梯的声音。并不是他未曾看过花满楼上楼下楼，只是，他们总是一起上下，谈笑风生，根本就没有注意去听花满楼的脚步声。
脚步声己走近门口。门被推开。
“谁？”是花满楼的声音。
陆小凤笑了。花满楼就是花满楼，陆小凤坐着动也动，他就感觉到有人在房内。
陆小凤不得不说：“我实在不得不佩服你。”
“你不必佩服我。”
“为什么？”
“因为这是我生存下来的方法。”
陆小凤看着他的好朋友，脸上露出更加佩服的表情。
“我觉得很奇怪。”陆小凤道。
花满楼道：“什么事奇怪？”
陆小凤道：“这个时候，你居然会从外面走进来？”
花满楼道：“我不能从外面走进来？”
陆小凤道：“你不是一向都在这时候坐在椅子上静静享受黄昏的吗？”
花满楼道：“人都有改变的时候。”
陆小凤道：“你是说，你已经改变了你的习惯？”
花满楼道：“是的。”
陆小凤道：“为什么？”
花满楼道：“你呢？你为什么要改变你的习惯。”陆小凤道：“我？我没有改变呀！”花满楼道：“你没有改变？”陆小凤诧异道：“我怎么改变？”花满楼道：“你偷走了价值三千五百万两的金珠珍宝。”陆小凤笑道：“你也听说了？”花满楼道：“是的。”陆小凤道：“听谁说的？”花满楼道：“吴彪。”陆小凤道：“吴彪是谁？”花满楼道：“你不知道？”陆小凤道：“我为什么会知道？”花满楼道：“因为吴彪就是保镖人之一。”陆小凤道：“他亲口告诉你的？”花满楼道：“是的。”陆小凤道：“你相信他的话？”花满楼道：“一个人临死前，会说假话吗？”陆小凤没有回答。花满楼道：“你怎么不说话？”陆小凤道：“我还有什么话说？你宁可听信一个死人的话也不相信你的朋友。你要我说什么？”花满楼道：“我说了不相信吗？”陆小凤道：“你不是说……”花满楼道：“我只说：一个人临死前，会说假话吗？如此而已。”陆小凤道：“这不就表示……”花满楼又抢着道：“是

的。”

陆小凤奇怪道：“你说问我答案？”

花满楼道：“是的。”

陆小凤道：“因为你能确定吴彪在死前说的话是真是假？”

花满楼道：“是的，所以我就出去走动走动，所以我就不在这里享受黄昏的乐趣，所以我就只好在最好时光里，由外面走进来，所以你才能够坐在我的椅子上，享受日落的美景。”

陆小凤道：“你错了。”

花满楼道：“哦？”

陆小凤道：“我坐在你椅子上，并没有欣赏到落日的美景。”

花满楼道：“为什么？”

陆小凤道：“因为我在替你担心。”

花满楼愉快的笑了起来道：“所以我们真的是一对知己。”

陆小凤道：“你这句话对极了。”

花满楼道：“你来找我，就是为了这件窃案？”

陆小凤道：“是的，你走动的结果，有没有什么发现？”

花满楼道：“我只发现一件事。”

陆小凤道：“是什么事？”

花满楼道：“太平王世子的手下，正在到处拿你归案。”

陆小凤苦笑道：“这是阴谋。”

花满楼道：“谁的阴谋？”

陆小凤道：“宫九的阴谋。”

花满楼道：“宫九是个很厉害的人。”

陆小凤把他出海的奇遇说完，天色已经黑了下来。

花满楼坐在椅子上，沉思。

陆小凤把油灯点燃，灯光照在花满楼沉思的脸上，陆小凤静静站着，注视花满楼。

良久，花满楼吐了一口气，道：“这件案子，根据你的资料，很明显是小老头和宫九他们做的。但是，这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你要找出杀害崔诚的人。”

陆小凤道：是的，就是那个隐形的人。”

花满楼道：“小老头对你说了几种隐形的方法？”

陆小凤道：“好几种。”

花满楼道：“他有没有说，自杀，也是隐形的一种方法？”

陆小凤的人跳了起来。——对，崔诚为什么不可能是自杀？

然而，陆小凤不得不问：“他的家人的生活，就会过得很好。”

陆小凤道：“可是，你知道叶星士的验伤断语吗？”

——根据叶星士的判断：

——他们死了至少已有一个半时辰，是被一柄锋刃极簿的快刀杀死的，一刀就致命。

——因为刀的锋刃太簿，出手太快，所以连伤口都没有留下。

——致命的刀伤无疑在肺下端，一刀刺入，血液立刻大量涌入胸膛，所以没有血流了出来。

花满楼忽然想起了一件事，道：“不，崔诚不是自杀。”

陆小凤道：“ 我也这么想，因为他没有能力。 ”
花满楼道：“ 自杀的人，不是萧红珠，就是程中，要不然，就是两个人一起自杀。 ”
陆小凤道：“ 你是说，他们已经被收买和威胁，在杀害崔诚之后，就自杀？ ”
花满楼道：“ 你不觉得我这个推论，比较合理吗？ ”
陆沁凤道：“ 那我现在只需要找到一个人。 ”
花满楼道：“ 谁？ ”
陆小凤道：“ 叶星士。 ”
花满楼道：“ 你找他干什么？ ”
陆小凤道 :“ 我要问问他，崔诚三个人的伤口，是否真的跟他说的一样。”
花满楼道：“ 你怀疑什么？ ”
陆小凤道：“ 万一他们三个的伤口，真的是他说的，被快刀所致，那么，他们之中，就没有一个是自杀的。 ”
花满楼道：“ 为什么？ ”
陆小凤道：“ 他们都没有能力刺出这么快的刀，尤其是自杀的时候。 ”
应该是月圆的时候，但是，天上看不到圆月。
天上只有乌云，随着劲风飘移的乌云。风实在很大。
站在叶星士大宅门前的陆小凤，衣袂被吹得飒飒作响。
叶星士的家丁把门打开，高声道：“ 这么晚了，老爷已经不看病了。 ”
陆小凤道：“ 急诊也不看？ ”
家丁道：“ 是你要看老爷吗？ ”
陆小凤道：“ 是的。 ”
家丁道：“ 我看你身体一点毛病也没有？除非—— ”
陆小凤道：“ 除非什么？ ”
家丁道：“ 除非你是神经病！ ” 家丁把话说完，“ 嘭 ” 的一声，把门关上。
陆小凤双手一推，门又被推开。
家丁恶狠狠的盯着他，怒道：“ 你这人怎么搞的？
陆小凤道：“ 我只想告诉你一句话。 ”
家丁道：“ 什么话？ ”
陆小凤道：“ 假如我见不到你的老爷，有一个人就会神经病了。 ”
家丁道：“ 谁？ ”
陆小凤道：“ 我。 ”
家丁怒声道：“ 你在寻我开心？ ”
陆小凤道：“ 绝不是，我是在说实话。因为，价值三千五百万的金珠珍宝，快要把我迫疯了。 ”
家丁愣住。
陆小凤道：“ 我现在可以见到你的老爷吗？ ”
家丁忽然盯着陆小凤的脸，露出害怕的神情：“ 你……你是陆小凤！ ”
陆小凤点头。
家丁一言不发，忽然挥掌击向陆小凤。陆小凤只轻轻的一击，家丁就已被击倒在地上。
一灯如豆。灯放在大厅中央的桌上。

人在桌后的倚子上，坐着，桌上放着纸笔墨。
陆小凤走向厅中央，道：“ 叶星士？ ”
那人点头，举起右手，示意陆小凤坐下。
陆小凤就坐了下去。
那人拿起笔，在墨上沾了沾，在纸上写下四个字——“ 有何见教？ ”
陆小凤愣住！
——叶星士什么时候变哑巴？陆小凤看着叶星士。
叶星士笑笑，指指自己的耳朵。
陆小凤道：“ 你听得见？ ”
叶星士点头。
陆小凤正想把问题提出，忽然发现叶星士的眼神很熟悉。
他记起一句话：“ 只要找到葛通，条条大路通。 ”
他记起岛上的一件事：
——佛像中有个人扑出来，冰冷的手扼着他的咽喉。
——冰冷的手变得毫无气力，他才定过神，看着扼咽喉的人。
那时，他看到的人就是葛通。他忘不了葛能凝视他时的眼神。就是这眼神。
现在叶星士的眼神，完全和葛通一样。所以陆小凤道：“ 你不是叶星士。
叶星士大吃一惊。
陆小凤道：“ 你是葛通。 ”
葛通霍地起身，攻向陆小凤。他不但是第三代鹰爪王义子，也是王家的乘龙快婿，他外号“ 大力神鹰 ”，手底下的鹰爪功夫自然不弱。
然而陆小凤早有准备。他等葛通的鹰爪掠过，快速的一掌砍向葛通的手腕，只听“ 咔嚓 ”，一声，葛通右手腕骨已被陆小凤砍断。
葛通倒下，腕骨折断，葛通为什么倒下？ ”
陆小凤大吃一惊，一提葛通颈项，赫然发现葛通脑后并排插着三枝白亮亮的针。
陆小凤一个箭步冲了出去，一个黑影，刚好消失在墙头。陆小凤展开轻功，追了过去。
庙，破落的山神庙。黑影到了庙前空地上，忽然停下。
陆小凤也停下，凝神戒备的站着。
黑影转身。乌云忽然被风吹开一线，圆月露出微弱的光芒。
陆小凤吓了一跳。因为他看到，黑影的像貌，完全和刚刚葛通的化妆一样。
——这是真的叶星士吗？陆小凤还来不及发问，黑影忽然哈哈大笑起来。
黑影笑毕，道：“ 陆小凤的功夫，果然名不虚传！ ”
陆小凤道：“ 比起你发暗器的功夫。未免差了很多， ”
黑影笑道：“ 别忘了，还有我的易容术。
陆小凤道：“ 是你替葛通化妆的？
黑影道：“ 不错。 ”
陆小凤道：“ 想不到少林铁扇大师，居然会易容之术。 ”
黑影沉声道：“ 我师父只教我武功，你不要侮辱我师父的名号。 ”
陆小凤道：“ 那你才是真正的叶星士？ ”

黑影道：“ 如假包换！ ”

陆小凤道：“ 叶星士是江湖中久亨盛誉的四大名医之一，不但医术精湛，而且深得铁扇大师真传，一生行侠医济世，怎么会无故杀人？ ”

黑影道：“ 我杀了谁？ ”

陆小凤道：“ 葛通。 ”

黑影道：“ 你怎么知道葛通是我杀的？你亲眼看到我杀了他吗？ ”

陆小凤道：“ 银针认穴，入脑七分，这可的的确确是少林内家手法的内劲。 ”

黑影道：“ 好眼力！好厉害的判断力。 ”

陆小凤道：“ 你承认葛通是你杀的？ ”

黑影道：“ 承认又怎样？不承认又怎样？ ”

陆小凤道：“ 承认的话，就表示叶星士虽然变了，可是依然是条汉子。 ”

叶星士道：“ 没想到陆小凤的嘴巴还挺厉害的。 ”

陆小凤道：“ 我只不过说真话而已。 ”

叶星士冷哼两声，没有回答。

陆小凤道：“ 你好像知道我会来找你？ ”

叶星士道：“ 我知道你一定会来找我。 ”

陆小凤道：“ 为什么？ ”

叶星士道：“ 因为知道死者死因真相的，除了我以外，没有第二个人。 ”

陆小凤道：“ 他们真的被快刀杀死的吗？ ”

叶星士道：“ 是的。 ”

陆小凤道：“ 他们真的死了至少有一个半时辰吗？ ”

叶星士没有回答，脸上露出痛苦的神色。

陆小凤追问道：“ 他们到底死了多久？是你进去的时候，他们才刚死？ ”

叶星士开口，欲言又止的道：“ 他们…… ”

陆小凤知道，这是叶星士一念之间的关头，说出来，就表示他要抛弃在他后面支配他的人，不说，就表示他的后半生，都要做傀儡。

叶星士忽然狠下心，大声道：“ 他们死了…… ” 话没有说完，人就倒下。

陆小凤在叶星士张嘴时，已经眼观四面，耳听八方，密切的注视各方的动静。

但是，他什么也看不到。而叶星士却已倒下了。

陆小凤正想俯身察看叶星士的死因时，忽然看到破落的山神庙内有灯光亮起。

灯光起先很微弱，然后，整座山神庙都亮了起来。

陆小凤已经知道，他不必去察看叶星士了，他要知道的秘密就在庙内。所以他就走向山神庙。

庙门半掩，灯光就是由半张的门隙内透出。

陆小凤站在门口，考虑应该推门而入，抑或由门隙中闪入？

哪一种行动的危险性比较大？陆小凤并不知道。

陆小凤并不需要知道，他已经出生入死过无数次，再增加一次又有什么关系？

所以陆小凤就伸手推门。

门并没有推开，因为陆小凤的手停在木板上时，脑中就浮现出沙曼微笑的倩影。

有爱情的人就会有顾忌。

陆小凤不怕死，那是以前的事，以前他面对死亡时，心中并没有爱情。现在他有了，他会想到沙曼，他会想到沙曼对他的牵挂，他会想到沙曼孤伶伶一人流落江湖的凄苦神态。

陆小凤的手不但没有推门，反而缩了回去。

庙内的人一定是个极厉害的人，能够耐心等待的人，都不会是个太平凡的人。

陆小凤的戒心更大。他就站在门外，一任外面强劲的风吹他的衣袂，动也不动。

他似乎想通了，最好的方法，就是斗耐性，谁的耐性不持久，谁就会露破绽，假如他忍不住，他只有两条路可以走。要就是冒生命危险冲进去，要就是离去，不打听杀害叶星士的秘密。

假如里面的人忍耐不住，就会说话，或者冲出来看看究竟。无论哪一点，都对陆小凤有利。

说话，陆小凤就可以判断出他隐藏的位置，甚至可以知道说话的人是谁。

冲出来，陆小凤就更有利，因为这样一来，陆小凤就全无危机了。

除非那个人武功比陆小风高出很多。而这一点，陆小凤是从来也不担心的。

陆小凤知道庙内不止一个人。因为他听到里面有人在耳语的声音，可惜外面的风声太大了，他听不清楚里面的人在说什么，也听不出声音是男是女是老是少。

他只能肯定这一点，他们已经有点不耐烦了。

对于这一点，陆小凤一点也不感到骄傲。他一向认为自己是个最有忍耐力的人，要不然，陆小凤现在早已经是一堆骨头，一堆埋在泥土里的骨头了，所以陆小凤还是僵立不动。

里面的人真的是忍耐不住了。

一个甜美的女子声音道：“ 你不觉得外面的寒风又冷又强又刺骨吗？ ”

陆小凤笑了。

——牛肉汤，听到牛肉汤的声音，他焉能不笑？

陆小凤笑着道：“ 又冷又强又刺骨的寒风，总比危机四伏的刀锋令人愉快。 ”

一个男子的声音道：“ 你怎么知道我不是用刀，而是用剑呢？ ”

陆小凤的笑容僵住。

——宫九，听到宫九的声音。陆小凤的笑容焉能不僵？

陆小凤没有说话，只伸出手，轻轻的，把半掩的门推得全开起来。

陆小凤的人还未进去，狂风已先刮了进去，刮得那一盏孤灯灯火闪烁不定。

宫九和牛肉汤的脸孔被闪烁的灯光照得一明一暗，仿佛也和他们的性情一样，阴晴不定。

见到老朋友。陆小凤总是会笑的。

所以陆小凤就对着宫九和牛肉汤微笑，道：“ 有劳二位久候了。 ”

这么一句幽默的话，宫九实在想笑，只是他一点也笑不出来。

牛肉汤却开郎的笑起来，道：“ 外面那么冷，你为什么不早进来喝碗牛肉汤？ ’

陆小凤道：“ 我怕早进来，喝到的不是牛肉汤。 ”
牛肉汤道：“ 你以为你会喝到什么？ ”
陆小凤道：“ 阎王汤。 ”牛肉汤又笑了起来，道：“ 我们是老朋友了，怎么会请你喝阎王汤？ ”陆小凤道：“ 你也许不会，九爷却不一定。 ”宫九阴森森的道：“ 你错了。 ”陆小凤道：“ 哦？ ”宫九道：“ 我要杀你，在叶星士家中就可以把你杀了。 ”陆小凤道：“ 你早知道我会去找叶星士？ ”宫九道：我并不敢肯定，我只是猜想你或许会去，所以我一直都耽在叶星士家中。陆小凤道：“ 为什么？ ”宫九道：“ 等你。 ”陆小凤道：“ 我来了，你为什么不杀我？ ”宫九道：“ 我现在不想杀你。 ”陆小凤道：“ 为什么？ ”官九道：“ 因为只有你一个人，”陆小凤道：“ 你还要杀沙曼？ ”宫九道：“ 还有小玉和老实和尚。 ”陆小凤：“ 你非要杀死我们四个人不可？ ”宫九点头。陆小凤道：“ 为什么？ ”宫九冷冷道：“ 因为我恨你们。 ”陆小凤道：“ 你可以恨我，可以恨沙曼，可以恨小玉，为什么要恨老实和尚？ ”宫九道：“ 没有他，也许你们在岛上早就死了。 ”陆小凤道：“ 假如你一辈子都找不到他们呢？ ”宫九道：“ 我一定会找到的。 ”
陆小凤道：“ 你那么有自信？ ”
宫九冷哼一声。
陆小凤道：“ 你能说出你自信的理由吗？ ”
宫九道：“ 我要是一辈子见不到他们，你这一辈子也别想见到他们。 ”
陆小凤大吃一惊道：“ 为什么？ ”
宫九道：“ 因为从现在起，我就开始跟着你，除非你不和他们见面，不然，我也会见到他们。 ”
陆小凤机伶伶的打了个冷战道：“ 这就是你耽在叶星士家等我的原因？ ”
宫九道：“ 不是，”
陆小凤道：“ 不是？ ”
宫九道：“ 我原先以为，你们四个人会一起到叶星士家，我可以一网打尽，没想到你是一个人来，我只得把你引来这里。 ”
陆小凤道：“ 你引我到这里，就是为了要告诉我，你要跟踪我？ ”
宫九道：“ 是的。 ”
陆小凤道：“ 你在暗中跟踪我，岂非一下子就可以找到他们？ ”
宫九冷笑道：“ 我偏偏要让你知道。 ”
陆小凤道：“ 哦？ ”
宫九道：“ 你看过猫捉老鼠吗？猫会一下子把老鼠吃掉吗？ ”
陆小凤内心流过一道寒流，没有说话。
宫九又道：“ 我就是要让你知道我跟踪你，让你坐立不安，让你既想找到沙曼，又不敢去见她，我要看着你日渐消瘦，看着你受尽相思的折磨。 ”宫九冷的大笑。
陆小凤冷静的道：“ 我死了，你不就找不到他们了吗？ ”
宫九道：“ 难道你死以前，也不想再见沙曼一面吗？ ”
陆小凤不说话了。他心中忽然掠过一重阴影，不是死亡的阴影，是沙曼见不到他，为他担忧而日渐消瘦的阴影。他感到害怕起来。
宫九看到陆小凤的脸上浮现惊惧的表情，冷酷的笑声，忽然变成愉快而得意的笑声。
陆小凤看看宫九，又看看牛肉汤，忽然道：“ 你们没有牛肉汤招待我吗？ ”

牛肉汤诧异的看着陆小凤道：“ 你想喝牛肉汤？ ”

陆小凤道：“ 是的。 ”

牛肉汤道：“ 你还有心情喝牛肉汤？ ”

陆小凤道：“ 人生艰难唯一死，做个饱鬼，总比做饿鬼来得舒服吧？何况…… ”

牛肉汤道：“ 何况什么？ ”

陆小凤道：“ 何况，不喝一碗牛肉汤，我哪来的气力来玩这场捉迷藏的游戏？ ”

牛肉汤凝视陆小凤片刻，一言不发，转身走进后面。

牛肉汤走出来的时侯，手里已经端着一碗热腾腾的牛肉汤。

陆小凤毫不客气，唏哩哗啦的就喝得底朝天。他抹抹嘴，道：“ 我有一个问题。 ”

牛肉汤道：“ 什么问题？ ”

陆小凤道：“ 你是不是不管走到哪里，都随身携带着真正的牛肉汤？ ”

牛肉汤道：“ 并不一定。 ”陆小凤道：“ 为什么我每次遇见你，总是可以喝到牛肉汤？ ”

牛肉位汤道：“ 因为我都是为你准备的。 ”

陆小凤道：“ 哦？ ”

牛肉位汤道：“ 你不是说，做个饱鬼，比做个饿鬼来得舒服吗？ ”

陆小凤道：“ 不错， ”

牛肉汤道：“ 这就是我每次都为你准备牛肉汤的道理。 ”

陆小凤苦笑道：“ 那我实在是太感谢你了。 ”

牛肉汤道：“ 谢倒不必，我倒希望你做了饱鬼以后，别来缠我就好了。 ”

陆小凤道：“ 我牛肉汤也喝了，二位容许我告退吗？ ”

宫九道：“ 你随时都可以离去。 ”

陆小凤道：“ 这一次你先让我走多久？ ”

宫九道：“ 走得让我认为快追不上的时侯。 ”

陆小凤道：“ 你从来不打没有把握的仗？ ”

宫九道：“ 没有把握的仗，打来何用？ ”

陆小凤道：“ 那我就先走一步了，再见。 ”

陆小凤说完，展开轻功，飞也似的走了。

猫捉老鼠

假如猫和老鼠比赛跑步，谁跑得最快？

陆小凤飞奔的时侯，忽然想起这个问题。

应该是猫跑得快吧？陆小凤想，但是，老鼠能一头钻进洞里，也可以一冲就躲到阴沟里，这绝对是猫做不到的事情。

陆小凤不是老鼠，也不想把自己比做老鼠。

虽然宫九这样想，陆小凤却绝不这么想。

所以陆小凤既没有往洞里钻，也没有躲在见不得人的地方里。

陆小凤相信自己的轻功，就算不是天下第一，也绝对比宫九强。

所以他只是在大路上奔驰而已。

在大路上奔驰，虽然非常惹人注目，但是总比躲躲藏藏好，而且，以他奔跑的速度，谁会看得出是陆小凤。

黄昏。

小镇的灯火在朦胧的晚霞映照下，淡淡的亮了起来。

陆小凤的耐力再强，奔跑了一天一夜，既没有吃饭，也没有喝水，也是会累下来的。

而且，陆小凤认为他这样不要命的跑，别说宫九，就是一头饿狮，也追他不上。

陆小凤认为在这小镇休憩进餐，是绝对安全的地方。

他放慢脚步，进入小镇。

面摊，毫不起眼的面摊。

虽然认为这是安全的地方，陆小凤还是选择了摆设在一角的小面摊来进食。

他不想引起任何人的注意，他只希望吃碗热腾腾的面，随便找个可以睡眠的地方，养足精神，摆脱官九的追逐，早日和沙曼会面。

面摊的老板是个老头子，一头灰白的头发，一身油亮亮的衣服，一脸的皱纹，一副早就向命运屈服了的样子。

老板亲切的招呼陆小凤道：“ 客官，来点什么？ ”

陆小凤坐下道：“ 来一大碗牛肉汤面。 ”

老板笑道：“ 马上来啦，要不要切点卤菜，温一壶酒？ ”

陆小凤道：“ 不必，面里加两个卤蛋就够了， ”

热腾腾香喷喷的面端了上来，陆小凤一闻到那牛肉的香味，肚子就已辘辘鸣叫了。

三两下他就把面吃得精光，拿起碗来，正想把碗里的汤喝光。

就在他端起碗的时侯，一辆四匹马拉着的马车，从镇门奔驰而来。

陆小凤端着碗，看着这辆豪华的马车。

马车到了摊旁时，劲装的马夫一拉缰绳，马车嘎然而止。

车内传出甜美的声音：“ 你怎么喝起别人煮的牛肉汤来呢？ ”

又是牛肉汤的声音。

牛肉汤在车内，宫九也一定在车内。

陆小凤已经没有喝汤的心情了。

牛肉汤满脸笑容，端着一碗牛肉汤，盈盈的放在陆小凤面前。

牛肉汤道：“ 你不喜欢喝我煮的牛肉汤吗？ ”

陆小凤没有回答，端起牛肉汤的牛肉汤来，叽哩哗啦的喝得个碗底朝天。

宫九已经坐在陆小凤隔壁的桌前，对面摊老板道：“ 温一壶女儿红来。 ”

面摊的老板对这突然的变故，似乎早已司空见惯，没多久，就把酒端到宫九面前。

宫九倒了两杯，左手拿起一杯，递向陆小凤。

宫九道：“ 来，干一杯。 ”

陆小凤接过酒杯，看着宫九道：“ 为什么要干杯？ ”

宫九道：“ 猫捉到老鼠，总是要调侃一番，现在猫儿叫老鼠喝酒，老鼠会不听话吗？ ”

陆小凤苦笑，一倾而尽。

宫九慢慢品尝酒味，喝光了道：“ 好酒！ ”

牛肉汤道：“ 比我的牛汤好吗？ ”

宫九道：“ 那是不能比的。 ”

牛肉汤道：“ 为什么不能比？ ”

宫九道：“ 猫跟老鼠能比吗？ ”

牛肉汤道：“ 你是说，猫要喝好酒，老鼠要喝汤，所以不能比？ ”

宫九哈哈大笑道：“ 猫可以坐车，老鼠却要走路，猫可以在车上睡觉，老鼠却要强撑精神赶路，能比吗？ ” 牛肉汤笑得很愉快。陆小凤鼓掌道 :“ 好词，你们能编出这么好的词，为什么不去做一件事？ ”宫九笑道 :“ 什么事？ ” 陆小凤道：“ 相声。 ” 宫九不笑了。宫九道：“ 我实在很佩服你。 ” 陆小凤道：“ 为什么？ ” 宫九道：“ 因为你这个时候还有心情说笑话。 ” 陆小凤道：“ 这也许是老鼠自得其乐的方法吧。 ” 宫九冷冷道：“ 那你自己去乐吧。 ” 陆小凤道：“ 你要赶我走？ ” 宫九道：“ 你不是要逃开我吗？ ” 陆小凤道：“ 我能不能问你一个问题再走？ ” 宫九道：“ 什么问题？ ” 陆小凤道：“ 我很想知道，你怎么会追到？ ” 宫九道：“ 很简童，只有一个字。 ” 陆小观道：“ 一个字？ ” 宫九道：“ 不错，一个字。 ” 陆小凤道：“ 什么字？ ” 宫九道：“ 钱。 ” 陆小凤道：“ 钱？ ” 宫九道：“ 有钱能使鬼推磨，何况是人？ ” 陆小凤道：“ 你买通了人来跟踪我？ ” 宫九道：“ 不对。 ”

陆小凤道：“ 为什么不对？ ”

宫九道：“ 连我都追不上你，世上还有谁能追得上你，就算有，这种人能用钱收买吗？ ”

陆小凤道 :“ 所以我才不懂，你就算花钱买人，也不应该知道我的去处。”

宫九道：“ 我花钱买的人，不是一个，而是很多个。 ”

陆小凤道：“ 很多个，有多少？ ”

宫九道：“ 我也不知道有多少。 ”

陆小凤又露出迷糊的表情。

宫九笑道：“ 你很想知道其中奥妙吗？ ”

陆小凤道：“ 你不愿意讲，我也不勉强。 ”

宫九站了起来，走到面摊的招牌前面。

陆小凤的目光，随着宫九的手指看过去，赫然发现招牌上有一个三角形的记号。

陆小凤道：“ 这是什么记号。

宫九道：“ 这表示陆小凤在此。 ”

陆小凤道：“ 哦？ ”

宫九道：“ 你知道我喝这壶酒要花多少钱吗？ ”

陆小凤道：“ 多少钱？ ”

宫九没有说话，从怀里掏出一锭黄金，交给面摊的老板。

面摊的老板笑得眼睛都看不见了。

宫九对陆小凤道：“ 你明白了吗？ ”

宫九道：“ 我再跟你说吧。我已经放出话去，只要看到一个脸上有四条眉毛的人走过，就做个箭号指示方向，看到四条眉毛的人歇息或用饭，就做个三角形记号，我看到这些记号，就有重赏，你想想，你能走到哪里去？ ”宫九得意的大笑起来。陆小凤却皱起眉头，右手抚摸着嘴上的胡子。他想起老实和尚的话：“ 最好把真的眉毛剃掉，就没有人认得你了。 ”

——剃自己的眉毛？多可笑！陆小凤不禁笑了起来。宫九奇怪的道：“ 你笑什么？ ”陆小凤道：“ 我笑自己，实在太傻。 ”宫九道：“ 为什么？ ”陆小凤道：“ 既然走不了，我为什么还要走？ ”宫九道：“ 你不走？ ”陆小凤道：“ 我不走了。 ”宫九道：“ 其实，你不走我也不反对，只是…… ”宫九阴森森的笑了起来。陆小凤道：“ 只是什么？ ”宫九把牛肉汤拥在怀里道：“ 我在这里陪你不打紧，我有美酒，又有美人，你呢？沙曼呢？ ”宫九哈哈大笑起来。陆小凤瞪了宫九一眼，一言不发，转身离去。宫九道：“ 你去哪里？ ”陆小凤头也不回，道：“ 睡觉去。 ”陆小凤走了几步，忽然回身，走近宫九，把手掌摊了开来。宫九不解的看着陆小凤，道：“ 你要干什么？ ”陆小风道：“ 我要黄金。 ”

宫九道：“ 我为什么要把黄金给你？ ”

陆小凤道：“ 因为我会在我下榻的旅馆前面，画上一个三角形的记号，所以，你要遵守你的诺言。 ”

宫九愣住。

陆小凤得意的笑了笑，提高声音道：“ 拿来…… ”

宫九面无人色。

陆小凤道：“ 你要做个不守信用的人？ ”

宫九掏出一锭黄金，递给陆小凤。

陆小凤得意的把玩着黄金，朝空中抛了两抛，走了出去。

走不到两步，忽然又回头对着宫九笑道：“ 明天一大早，我会在我用早点的地方，再划一个三角形记号的。 ”

陆小凤哈哈大笑，声音逐渐远去。

陆小凤喜欢喝酒，更喜欢躺在床上喝酒。

他躺在床上的时候，通常都喜欢在胸口上放一大杯酒，然后人就像死人般动也不动，想喝酒时，就深深吸一口气，胸膛上的酒杯便会被吸过去，杯子里的酒便被吸入嘴里，再“ 咕ヨ ”一声，酒就到了肚子里。

他现在也是这样的躺在床上，胸膛上也放着一杯满满的酒。

只是，他像死人般躺了很久，都没有去吸那杯酒。

因为，他第一次这样喝酒的时候，“ 老板娘 ”就坐在他旁边，酒喝光了，“ 老板娘 ”会马上替他斟上。

现在，“ 老板娘 ”既不在旁边，他就很珍惜这一杯酒，喝光了，谁来给他倒？他可不愿意起来倒酒，那是不会享受的人才做的事。

所以，他忽然很怀念“ 老板娘 ”。

“ 老板娘 ”是个女人，很美很美的女人。

美丽的女人通常都很早就结婚的。

“老板娘”也不例外。

其实，她之所以被人称为“老板娘”，就是因为她嫁给了“老板”。

老板就是朱停，朱停就是穿开裆裤时就己认识陆小凤的老朋友。

所以陆小凤和老板娘之间可是清清白白的。

所以陆小凤老会怀念那一段躺着喝酒的日子。

他更怀念朱停。

朱停是个胖子，胖的人看起来都是有福气的，有福气的人才能做老板，所以大家才叫朱停做“老板”。

事实上，朱停当然没有开店，可是他日子却过得很舒服。

因为他有一双非常灵巧的手，能做出各种奇奇怪怪的东西来，有一次，他甚至做了一个会走路的木头人。

陆小凤就是怀念朱停的一双手。

假如朱停做一个会走路的木头陆小凤出来，陆小凤就没有难题了。

但是朱停不在。

沙曼也不在。

有沙曼在，两个人就算死在一起，也算不虚此生了。

陆小凤霍地坐了起来，杯中的酒泼了一身。

他用力敲自己的脑袋，心中暗骂自己：“真笨！”

既然自己愿意和沙曼死在一起，为什么还害怕宫九的追踪？为什么不干脆直接回去见沙曼？也许凭他和沙曼的功夫，还能打败宫九呢！

谁知道？

一想到这里，陆小凤的人就冲到了门口。

他打开门，就发现有一双本来盯着他门口的眼睛，很快望向别处。

眼睛长在脸上，脸是陌生的，不陌生的是那一身服饰。

那是每个人都知道的服饰。

——官差的服饰。

官差还不止一个，因为那个盯着陆小凤门口的人对面，还有一个伏桌而睡的官差。

显然他们是轮班睡觉，轮班监视陆小凤的动静。

为什么会是官差？

他们是为了宫九的奖赏？抑或是奉了太平王世子的命令来捉拿他？

陆小凤转身冲向窗口，打开窗户。

窗户下亦是一睡一站的两个官兵。

陆小凤笑了，苦笑。

一头猫已经不知怎么来应付，再加上一大窝小猫，陆小凤这头老鼠只有苦笑了。

所以他只好又躺在床上，胸膛上又放着满满的一杯酒。

晨曦乍露。

守在窗口下的官差看到晨曦，不自禁的伸伸懒腰，心里正高兴着解脱了一夜的辛劳了。

他真的解脱了。

陆小凤替他解脱的。

在他伸懒腰的时候，陆小凤像阳光那般，飞落在他身旁，用指连点他身

上大穴，他就解脱了。

当然连那具睡着的也一并解脱了。

陆小凤摸摸腰上的佩刀，不禁笑了起来。

这还是第一次扮成官兵哩。

陆小凤不得不佩服宫九，只有宫九，才能令他化妆成别人。

陆小凤看看床上的真官差，再整整衣冠，转身离去。

门，不是陆小凤拉开的。

门，是被推开的。

推门进来的，赫然是牛肉汤。

牛肉汤手上端着一个盘子，盘子里是一碗热牛肉汤和四只雪白的馒头。

牛肉汤把盘子放在桌上，向陆小凤盈盈行礼。

牛肉汤道：“衙门的陆爷请用早饭。”

陆小凤忽然有啼笑皆非的感觉，他飞快的脱下官差的服装，高声道：“我不是衙门的陆爷！”

牛肉汤笑道：“是的，那么请陆小凤陆爷用早饭。”

陆小凤依旧高声道：“我不要吃！”

牛肉汤道：“我看你还是吃了比较好。”

陆小凤道：“我为什么要吃？”

牛肉汤道：“因为九爷说，他可不愿意再到你用早饭的店里付钱给你。”

陆小凤道：“他偷了那么多钱，多花一点又有什么大不了？”

牛肉汤道：“难道你不知道一件事吗？”陆小凤道：“什么事？”牛肉汤道：“愈是富有的人，愈舍不得花钱。”陆小凤道：“他不是花了很多钱用来跟踪我吗？”牛肉汤道：“那是不得已的，那是非花不可的。”陆小凤道：“那我只有一句话。”牛肉汤道：“什么话？”陆小凤道：“这早饭，我是非吃不可的。”陆小凤咽下最后一口馒头，露出津津有味的样子，对牛肉汤道：“我想请你做一件事。”牛肉汤道：“你还要来一碗牛肉汤？”陆小风道：“不是。”牛肉汤道：“那我能为你做什么？”陆小凤道：“带我去见宫九。”牛肉汤露出犹疑的神情道：“有什么话，你可对我说。”陆小凤道：“我的话，必须当面对宫九说。”牛肉汤道：“为什么？”陆小凤道：“因为那样我才有点人生乐趣。”牛肉汤一言不发，领先走了出去。”宫九并不在旅馆里，他从来也不住旅馆。宫九在车上。宫九的生活起居，只在设备豪华的马车内进行。他厌恶别人用过睡过喝过的碗筷床铺酒杯。陆小凤走过宫九的马车时，宫九正坐在车夫的位置上，沉思。看到陆小凤，宫九并没有站起或是做出任何欢迎的表示。他只是冷冷的注视着陆小凤。陆小凤也默然注视宫九。二人就那样对视，仿佛在用眼神来比试武功一样。最先开口打破沉默的不是宫九。也不是陆小凤。是牛肉汤。牛肉汤只说了六个字：“他有话对你说。”然后牛肉汤就走入马车内，把帘子拉下。宫九疑问的眼神看陆小凤。陆小凤开口了，他道：“我有话要当面对你说。”宫九道：“我知道。”陆小凤道：“你知道？”宫九道：“牛肉汤刚刚说的。”陆小观道：“你不问我要说什么？”宫九道：“我不必问。陆小凤道：“为什么？”宫九道：“你来了，你就会说。”陆小凤道：“我要说的话，就是要你把你的车夫打发走。”宫九的表情一变，道：“为什么？”陆小凤道：“你不必再用车夫了。”宫九道：“不用车夫，谁来赶车？”陆小凤道：“我。”宫九惊奇的道：“你？”陆小凤道：“我。”宫九道：“你为什么要替我赶车？”

陆小凤道：“ 因为我要摆脱你的追踪。 ”宫九道：“ 可是…… ”陆小凤打断他的话，道：“ 我做你的车夫，就表示不是你跟踪我，而是我带你走。 ”宫九道：“ 你要带我去哪里？ ”陆小凤道：“ 我也不知道。 ”宫九奇怪的问：“ 你不知道？ ”陆小凤道：“ 也许在路上我会想到一个地方。 ”宫九道：“ 什么地方？ ”陆小凤道：“ 假如你想知道是什么地方，你就必须让我赶车，在路上我想到了，我就告诉你。 ”宫九没有说话，拿过马鞭，丢给陆小凤，推开帘子，走进马车内。太阳已经爬得很高，几乎爬到了中天。正午的阳光照得人发热。陆小凤却安静得像一潭湖水。他的手上的马鞭轻扬，蹄声得得，马车奔驰的调子异常轻快，一点都不像在炎热的大太阳下赶车的样子。——为什么？因为陆小凤已经想到了摆脱恶猫的方法。马车忽然奔跑得飞快。车内的宫九忍不住把头伸出来问道：“ 你在赶路？ ”陆小风头也不回，一挥马鞭，道：“ 是的。 ”宫九道：“ 为什么要赶路？ ”陆小凤道：“ 因为我要去见一个人。 ”宫九道：“ 你急着要见他？ ”陆小凤：“ 不急。 ”宫九道：“ 不急，为什么要赶路？ ”陆小凤道：“ 因为我必须在黄昏以前赶到他住的地方。”宫九道：“ 那你还说不急？ ”陆小凤道：“ 我是不急，是他急。 ”宫九奇怪的问：“ 他急？ ”陆小凤道：“ 因为他有个习惯，天一黑，他就不见客了。 ”宫九道：“ 连你也不见？ ”陆小凤道：“ 连天王老子也不见。 ”宫九道：“ 所以你一定要在天黑前赶到？ ”陆小凤道：“ 是的， ”宫九道：“ 那急的还是你。 ”陆小凤道：“ 不对，因为规矩是他定出来的，所以急着要在天黑前见客的，是他，不是我。 ”太阳的光线逐渐微弱了。马车慢下。微风轻拂，夹着甜美的花香气息。宫九在车内问道：“ 你要见的人喜欢花？ ”陆小凤道：“ 喜欢极了。 ”宫九道：“ 他住的地方种满了花吗？ ”陆小风道：“ 各式各样的花。 ”宫九道：“ 那是什么地方？ ”陆小凤道：“ 万梅山庄。 ”宫九道：“ 西门吹雪？你要见的人是西门吹雪？ ”陆小凤道：“ 不错，虽然他常常吹的不是雪，是血，但是，他的的确确叫西门吹雪。 ”

宫九道：“ 你要找他干什么？ ”

陆小凤道：“ 说几句话。 ”

宫九道：“ 我不能听的话？ ”

陆小凤道：“ 我和朋友谈话的时候，一向都不喜欢有陌生人在旁边。 ”

宫九道：“ 你要请他帮你忙？ ”

陆小凤道：“ 也许。 ”

宫九道：“ 你要他去通知沙曼？ ”

陆小凤没有回答。

马车停在花丛旁。

陆小凤放下马鞭，跳落马车，敲敲帘子，道：“ 你想进去吗？ ”

宫九道：“ 既然他不喜欢陌生人，我又何必进去？而且，这里花香四溢，我在这里享受一下黄昏的美景，岂不更愉快？ ”

陆小凤道：“ 你果然是个聪明人。 ”

宫九道：“ 过奖。 ”

陆小凤道：“ 你既然承认你是聪明人，你猜我要向你借一样什么东西吗？ ”

宫九没有说话。

因为他猜不出。

陆小凤笑道：“ 我要向你借一把刮胡刀。 ”

陆小凤大笑声中，一把刮胡刀从帘子内飞了出来。

宫九的声音冷若坚冰：“送给你。”

宫九伸出头来的时候，陆小凤正在刮胡子，露出一脸很舒服的样子。宫九忍不住冷冷的道：“你不是说西门吹雪在天黑后就不见客吗？”陆小凤道：“是呀。”宫九道：“你还那么优哉游哉的刮胡子？”陆小凤道：“我一生难得刮几次胡子，一定要舒舒服服的刮，才能对得起胡子，而且，你放心，太阳还未下山，我保证一定就刮好。”宫九道：“我想劝你一句话。”陆小凤道：“什么话？”宫九道：“我认为你四条眉毛比较好看，所以我劝你别把胡子剃掉。”陆小凤道：“我必须刮。”宫九道：“为什么？”陆小凤道：“因为我必须见到西门吹雪。”宫九道：“你一定要见他？”陆小凤道：“不见他，我就见不到沙曼。”宫九道：“不见他，你还是可以见到沙曼的。”陆小凤看着宫九道：“哦？”宫九道：“你不信？”陆小凤道：“我信，只是我不敢。”宫九道：“你不敢？”陆小凤道：“我怕我是见沙曼最后一面，或者……”宫九道：“或者什么？”陆小凤道：“或者她见我最后一面。”宫九笑道：“我可以不杀你们。”陆小凤道：“你会吗？”

宫九道：“我会的。”

陆小凤道：“条件呢？”

宫九道：“你很聪明。”

陆小道：“所以我还活着。”

宫九道：“只要你加入我们。”

陆小凤道：“这是你本人的意思？”

宫九道：“不”

陆小凤道：“是小老头的意思？”

宫九道：“对”

陆小凤笑了笑，放下刮胡刀，用布把脸抹干，道：“你看我这样子不也是挺潇洒的吗？”

宫九看着他，没有说话。

陆小凤对着车帘高声道：“牛肉汤。”

牛肉汤伸出头来。

陆小凤道：“我这样子是不是比以前更好看？”

牛肉汤看看他，又看看宫九，没有说话。

陆小凤笑道：“你们一定是被我英俊的仪表吓坏了，所以都不说话了，既然我潇洒依旧，我想我还是去见西门吹雪比较好。”

太阳已经沉下山。

晚风带着花香，吹得陆小凤舒服极了。

他深深的吸一口气，感叹的道：“这么美好的日子，我们为什么要勾心斗角，非置对方于死地不可呢？”

宫九冷冷的嘿了一声。

陆小凤又道：“人生美好，你为什么要苦苦迫我到绝境？你为什么不和牛肉汤好好携手在花旁，享受一下人生？”

宫九脸色微变，声音僵硬的道：“天要黑了。”

陆小凤道：“我知道。”

宫九道：“西门吹雪为什么不出来迎接你？”

陆小凤道：“也许他正在做几个精美小菜来欢迎我吧。”

宫九道：“ 你要在里面吃晚饭？ ”
陆小凤道：“ 我还要在里面睡觉。 ”
宫九道：“ 那你快请吧。 ”
陆小凤道：“ 我进去以前，也要奉劝你一句话。 ”
宫九道：“ 你说。 ”
陆小凤道：“ 赶快生火烧饭，免得待会闻到香味，你就受不了啦。 ”
宫九微微一笑，道：“ 我不是个馋嘴的人，你也不必激我，你好好的吃，好好的睡，明天准备走路吧。 ”
陆小凤道：“ 为什么我要走路？ ”
宫九道：“ 因为我决定不再用这个车夫了。 ”
陆小凤道：“ 其实，明天我也不会做你的车夫了。 ”
宫九道：“ 哦？ ”
陆小凤道：“ 明天你就会发现，我绝对是一个自自由由的人，不会再有猫爪的阴影在我身旁。 ”
宫九道：“ 那你就明天再瞧吧。 ”
陆小凤缓缓向屋门走去，嘴里高兴的道：“ 明天，多么充满希望的字眼！”
屋子里看不见花，却充满了花的芬芳，轻轻的，淡淡的，就像西门吹雪这个人一样。
陆小凤斜倚在一张用青藤编成的软椅上，看着西门吹雪。
西门吹雪杯中的酒是浅碧色的，身上雪白的衣裳轻而柔软。
一阵阵比春风还软柔的笛声，仿佛很近，又仿佛很远，却看不见吹笛的人。
陆小凤叹了口气，道：“ 你这人一生中，有没有真烦恼过？ ”
西门吹雪道：“ 你以前问过我这个问题。 ”
陆小凤道：“ 你以前的答案是没有。 ”
西门吹雪道：“ 你记忆很好。 ”
陆小凤道：“ 现在呢？ ”
西门吹雪道：“ 有。 ”
陆小凤道：“ 什么烦恼？ ”
西门吹雪道：“ 胡子的烦恼。 ”
陆小凤看着西门吹雪光洁的面容，道：“ 你为了你没有胡子而烦恼？ ”
西门吹雪道：“ 不是。 ”
陆小凤道：“ 不是？ ”
西门吹雪道：“ 我是为了你没有胡子而烦恼。 ”
陆小凤道：“ 哦？为什么？ ”
西门雪道：“ 因为你上次求我帮你忙，我说除非你把胡子刮干净，随便你要去干什么，我都跟你去。 ”
陆小凤道：“ 我记得，那是我第一次为了别人刮胡子。 ”
西门吹雪道：“ 现在你又刮干净了胡子，所以我知道，我的烦恼又来了。”
陆小凤一口喝光杯中酒，看着西门吹雪。
西门吹雪轻轻吸了杯中浅碧色的酒，道：“ 这酒适合慢慢品尝。 ”陆小凤道：“ 我知道。 ”西门吹雪道：“ 那你为什么一口喝光？ ”陆小凤道：“ 因为我在等你。 ”西门吹雪道：“ 等我，等我什么？ ”陆小凤道，“ 等你一句话。 ”西门吹雪道：“ 什么话？ ”陆小凤道：“ 解除我烦恼的话。 ”西门吹

雪一口把杯中酒喝光，放下酒杯道：“ 你要去干什么，我都跟你去。 ”陆小凤道：“ 现在你可以再倒两杯酒，我们可慢慢品尝了。 ”陆小凤举起杯中酒，道：“ 为你的一句话。 ”西门吹雪道：“ 为你的胡子。 ”二人在笑，轻轻啜饮。笛声已隐，却飘来铮铮琮琮的古琴声。 ”陆小凤道：“ 你的喜好变了？ ”西门吹雪道：“ 没有。 ”陆小凤问道：“ 那为什么换了古琴？ ”西门吹雪道：“ 笛声悠扬，清涤作用却没有古琴的琴音大。 ”陆小凤道：“ 清涤作用？清涤什么？ ”西门吹雪道：“ 杀气。 ”陆小凤道：“ 清涤杀气？ ”西门吹雪点头。陆小凤道：“ 清涤谁的杀气？ ”西门吹雪道：“ 马车上的人。 ”陆小凤道：“ 你感觉得到他的杀气？ ”西门吹雪道：“ 很浓的杀气。 ”陆小凤道：“ 你知道他要杀谁吗？ ”西门吹雪道：“ 绝不是我。 ”陆小凤道：“ 也不止是我。 ”西门吹雪道：“ 还有谁？ ”陆小凤道：“ 还有老实和尚、沙曼和小玉。 ”西门吹雪道：“ 我有两个问题。 ”陆小凤道：“ 什么问题？ ”西门吹雪道：“ 第一，他为什么要杀老实和尚？ ”陆小凤道：“ 第二呢？ ”西门吹雪道：“ 沙曼和小玉是谁？ ”陆小凤把他的经历说完的时候，桌上的酒已残，菜已清。西门吹雪看着陆小凤，眼中带着责备的神色。西门吹雪道：“ 你惹的麻烦不小。 ”陆小凤道：“ 所以我才来找你。 ”西门吹雪道：“ 我知道怎么应付，你最好好好睡一觉，以便赶路。 ”陆小凤道：“ 我能不能说两个字？ ”西门吹雪道：“ 不能。 ”陆小凤道：“ 为什么？ ”西门吹雪道：“ 因为我知道那两个字是什么。 ”陆小凤道：“ 你知道？ ”西门吹雪道：“ 我知道。 ”喝了一口酒后又道：“ 我宁可你把那两个字记在心里。 ”

陆小凤道：“ 那我就把‘ 多谢 ’两上放在心上吧。 ”

陆小凤笑着把酒喝光。

脱困的方法

清晨。

有雾，淡淡的雾。

在晨风中闻花的香味，在雾中看朦胧的花，是一件令人非常舒爽的事。

只可惜早起的人并不多。

陆小凤是早起的人，但他却没有走在雾中看花闻花的闲情。

宫九懂得享受，但是他却不懂得享受雅致，他宁可多睡多养精神，也不愿意享受雾的沁凉。

牛肉汤是女人，女人都喜欢花前月下，喜欢日出日落，只可惜她跟的人是宫九。

一个喜欢睡觉到大天亮的男人，身边的女人也只好陪他睡到大天亮了。

所以，能够享受美好清晨的人，只有一个。

白衣似雪，白雾迷蒙，西门吹雪像尊石像般站在花旁。

雾已散。

阳光已散发出热力。

鸟儿也已开始啁啾。

西门吹雪却已不站在花旁。在车旁，宫九的马车旁。一股杀气忽然自车外传入车内，宫九霍地坐了起来。拨开车帘，宫九看到西门吹雪。冷冷然森森然站着的西门吹雪。然后，宫九就看到陆小凤。笑嘻嘻挥挥手走着的陆小凤。陆小凤走得并不快，但是没多久，陆小凤的身形就愈来愈小了。宫九一拉缰绳，马车却动也不动。宫九只看到数点寒光，拉车的马就已倒下。西门吹雪拔剑刺马收剑，快如电光火石。宫九第一次看到这么快的剑。陆小凤的身形更小了。西门吹雪的眼睛，也盯着宫九的眼睛。宫九道：“ 你为什么要杀我的马？ ”西门吹雪道：“ 我不希望你的马追上我的朋友。 ”宫九道：“ 假如我要追呢？ ”西门吹雪道：“ 你的人，就会和你的马一样的下场。 ”宫九冷嘿一声道：“ 你有自信吗？ ”西门吹雪道：“ 西门吹雪是江湖上最有自信的人。 ”宫九道：“ 真的吗？ ”西门吹雪道：“ 你要不要试一试？ ”宫九没有说话，只是被西门吹雪的杀气迫得打了一个冷噤。陆小凤忽然觉得这个世界实在太可爱了，鸟儿的歌声明亮清爽，风儿吹在身上舒适无比，连那路旁的杂草也显得美丽起来。

朋友，还是这个世界上最令人愉快的东西。

友谊，更是这个世界上最不能缺少的东西。

陆小凤和西门吹雪的友谊，只是君子之交般的淡如水，但是，陆小凤有危难的时候，西门吹雪总是会拔刀相助的。

虽然他会要求陆小凤把胡子剃掉。

剃掉又有什么关系？剃掉了胡子，人岂不变得更爽朗吗？

所以陆小凤还是很感谢西门吹雪。

陆小凤知道，宫九是绝对追他不上了。

他停下来，深深呼吸山间清晨充满凉意的空气。

他摸摸嘴上刮掉了胡子的地方，笑了。

因为他想起沙曼，沙曼看到他只剩两条眉毛，一定会大吃一惊。

但是最吃惊的人应该是老实和尚，他一定想不到，陆小凤真的居然把胡子剃掉，而且确实也是为了躲避追击，虽然追他的人不是太平王世子的官差。

宫九比太平王世子的官差厉害得多了，陆小凤绝不害怕一百个官差，却害怕一个宫九。

宫九的智慧武功，确实惊人。

西门吹雪能挡得住宫九吗？西门吹雪打得过宫九吗？

陆小凤刚举起脚步想继续往前走，忽然又停了下来。

万一西门吹雪不是宫九的对手呢？

陆小凤内心隐隐有种不安的感觉浮起。

假如西门吹雪有什么意外，我岂不成了罪人？陆小凤愈想，浮起的不安感觉愈浓。

西门吹雪为了我而面对宫九，我为什么就要一走了之？朋友要牺牲，也是双方的牺牲，岂能单让西门吹雪牺牲？

一想到这里，陆小凤的人就像支箭般飞出。

不是往前的箭，是往后的箭。

日午，太阳高照，无风。

花丛中有蝴蝶飞舞。

花丛外飞的却不是蝴蝶，是苍蝇。

那种飞起来嗡嗡作响的青头大苍蝇。

看到苍蝇，陆小凤就闻到血腥的气味。

马不在，马车不在，人也不在。

陆小凤的人飞奔进入西门吹雪的屋里。

一切家具整洁如常，每样东西依旧一尘不染。

西门吹雪呢？

整栋房子除了陆小凤以外，一个人也看不见。

一阵风忽然吹进屋里，陆小凤不禁颤抖了一下。

大错已经铸成了吗？

陆小凤走出去，走近血迹斑斑的地上，伸掌连拍。

嗡嗡作响的苍蝇忽然都没有了声音，纷纷倒卧在那滩血上。

只剩下花间飞舞的蝴蝶，犹在忽上忽下忽左忽右的飞翔。

花已不香，蝴蝶已不再美丽。

陆小凤怔怔注视地上的血迹，出神。

“你在凭吊那匹马？”声音传入陆小凤耳际时，一只手也搭在他肩上。

声音是西门吹雪的声音，手也是西门吹雪修剪得异常整洁的手。陆小凤愣住。西门吹雪的笑容，比太阳还令陆小凤觉得温暖。“这不是你的血？”西门吹雪道：“是的话，我还会站在这里吗？”陆小凤道：“哦，对，这是马的血。”西门吹雪道：“你为什么要赶回来？”陆小凤道：“我害怕。”西门吹雪道：“你害怕我会遭宫九的毒手？”陆小凤点头。西门吹雪双手攀住陆小凤双肩，猛力摇了几下。西门吹雪道：“就凭你这点，你以后来找我办事，我不要你剃胡子了。”陆小凤苦笑。这就是友情的代价！陆小凤看看地上的血，道：“你确实让我担上了心。”西门吹雪道：“你以为我死了？”陆小凤道：“是的。”西门吹雪道：“为什么？”陆小凤道：“因为你是个极爱清洁的人，岂能容许一滩血在你屋前？”西门吹雪笑道：“我当然不能容忍，只是我没有时间去清洗。”陆小凤道：“你没有时间？”西门吹雪道：“是的，我还未来得及清洗，你就来了。”陆小凤道：“我来以前呢？”西门吹雪道：“我正在河边吐。”陆小凤道：“吐？呕吐？”西门吹雪点头。

陆小凤道：“你为什么要吐？”西门吹雪道：“因为我见到一个人，他的举动丑陋得令我非吐不可。”陆小凤道：“谁？”西门吹雪道：“宫九。”陆小凤道：“宫九？他怎么啦？”西门吹雪道：“他哀求我打他。”陆小凤道：“你打了吗？”西门吹雪道：“没有。高手过招前凝视，绝不能疏忽，我以为他是故意扰乱我的注意力。”陆小凤道：“然后呢？”西门吹雪道：“然后他忽然举起手来，自己打自己的脸。”陆小凤道：“你还是没有理他？”西门吹雪道：“你说对了。我依旧目不转睛的看着他。”陆小凤道：“他怎么办？”西门吹雪道：“他挨了鞭子。”陆小凤道：“挨谁的鞭子？”西门吹雪道：“牛肉汤的。牛肉汤不停的打他，他在地上翻滚，高兴得大叫。”陆小凤道：“你怎么办？”西门吹雪道：“我赶快冲到河边，大吐特吐，要不然……”陆小凤道：“要不然就怎样？”

西门吹雪道：“要不然我吐在地上，这里我就不能再住了。”

陆小凤道：“那恐怕我就要赔你一栋房子罗。”

西门吹雪道：“你知道我这栋房子价值多少吗？”

陆小凤道：“值多少？”

西门吹雪道：“你知道霍休吗？”

陆小凤笑了。

他怎么能不知道霍休？他怎么能不知道富甲天下，却喜欢过隐士式生活，性格孤僻的霍老头？

他还清楚的记得，那一次，他本来舒舒服服的躺在床上喝酒，忽然来了三个名满江湖的怪人，一个是整天念着“多情自古空余恨”的“玉面郎君”柳余恨，一个是整天念着“秋风秋雨愁煞人”的“断肠剑客”萧秋雨，一个是“千里独行”独孤方。

这三个人本来就难得在一起，而更奇怪的是，他们不但都聚在一起，而且他们竟然都成了丹凤公主的保镖。

当丹凤公主也进入他的房内，忽然向他下跪的时候，他就撞破了屋顶，落荒逃走。

他躲避丹凤公主的地方，就是霍休的一处居所。那是一栋木屋，却价值连城。

因为那本来是大诗人陆放翁的夏日行吟处，墙壁上还有陆放翁亲笔题的诗。

但是房子在一刹那间就被柳余恨、萧秋雨和独孤方拆了。

丹凤公主的表姐一出手，就赔偿五十两金子给霍休。

五十两金子可以盖好几栋房子了！

但陆小凤却认为那栋木屋价值三四万两金子。

而现在西门吹雪忽然问起这个问题，是否也认为他的房子值这么多金子？

所以陆小凤就把这意思说了出来：“你要把你的房子和霍老头的相提并论？”

西门吹雪却摇头道：“你猜错了。”

陆小凤道：“我猜错了？”

西门吹雪道：“我只不过是说，任何一栋房子，都是无价的。”

陆小凤道：“为什么？”

西门吹雪道：“因为房子里的人，也许有一天也会名动四方的。”

陆小凤道：“ 你说得一点也不错，霍老头的那栋木屋，在陆放翁行吟的时候，根本也只不过是一堆木头盖起来的房子而已，但是陆放翁的诗受到世人的赏识以后，到了霍老头住的时候，就价值连城了。 ”

西门吹雪道：“ 所以假如我不能住在这里，这种房子你也赔不起。 ”

陆小凤道：“ 你错了，我赔得起。 ”

西门吹雪道：“ 哦？ ”

陆小凤道：“ 因为我现在根本不必赔给你，等几百年后，后世的人都还知道有个西门吹雪的时候，我已经羽化登仙去了。 ”

西门吹雪道：“ 我发现你会耍赖。 ”

陆小凤笑道：“ 就算是吧，也赖不到你身上，因为你现在根本不会搬走。” 西门吹雪道：“ 这次是你错了。 ” 陆小凤道：“ 哦？ ” 西门吹雪道：“ 我马上就搬走。 ” 陆小风道：“ 为什么？ ” 西门吹雪道：“ 因为，这里适合你住。 ” 陆小凤道：“ 适合我住？ ” 西门吹雪道：“ 宫九一定以为你已经走了，怎么也想不到你还会回来，所以他不管派出多少耳目，不管他的耳目的哪里探听，都再也打听不到你的行迹。 ”陆小凤道：“ 因为我已经在你这里高枕无忧了。” 西门吹雪道：“ 完全正确。 ” 陆小凤道：“ 那么你呢？ ” 西门吹雪道：“ 我走。 ” 陆小凤道：“ 你去哪里？ ” 西门吹雪道：“ 我想去学佛。 ” 陆小凤道：“ 学佛？跟谁？ ” 西门吹雪道：“ 当然跟和尚。 ” 陆小凤道：“ 跟哪一位和尚？ ” 西门吹雪道：“ 老实和尚， ” 陆小凤道：“ 老实和尚懂佛吗？ ” 西门吹雪道：“ 我不知道。 ” 陆小凤道：“ 你不知道？你不知道还要跟他学？ ” 西门吹雪道：“ 我只跟他学一招。 ” 陆小凤道：“ 哪一招？ ” 西门吹雪道：“ 坐怀不乱。 ” 陆小凤道：“ 坐怀不乱？学来干什么？ ”

西门吹雪道：“ 学来对着两个大美人的时候，不会心猿意马。 ”

陆小凤道：“ 两个大美人又是谁？ ”

西门吹雪道：“ 一个叫沙曼，一个叫小玉。 ”

陆小风笑道：“ 你是说，你要去接她们来这里？ ”

西门吹雪道：“ 你有比这更安全更好的方法吗？ ”

陆小凤道：“ 有。 ”

西门吹雪道：“ 请说。 ”

陆小凤道：“ 只是我们暂时都做不到。 ”

西门吹雪道：“ 那是什么方法？ ”

陆小凤道：“ 杀死宫九的方法。 ”

陆小凤相信西门吹雪的为人，相信他的能力，相信他的武功。

所以他安安稳稳舒舒适适的躺在屋前，享受花香阳光微风和翩翩飞舞的蝴蝶。

陆小凤的心绪，也随着飞舞的蝴蝶上下起伏，飞到了沙曼的身上。

他渴望见到沙曼。

他忽然兴起一种从江湖中引退的感觉。

他在江湖中实在已经待了很久了，虽然他还年轻，还有着一颗炽热的心，但他忽然觉得江湖险诈，你争我夺的血腥味太浓了。

他只希望和沙曼共聚，找一个小岛，或者就回到小老头那小岛上，就住在沙曼以前的房屋里，不再过问是非恩怨。

他看看自己的手。

他不禁笑了起来。然后他就听到一阵声音。不是他的笑声，是马蹄踏在

地上的声音。不是一匹马，也不是二匹三匹四匹马，而是十几二十匹马奔驰在地上的声音。他霍地站起。当马匹奔驰的声音愈来愈清晰愈来愈响亮的时候，陆小凤作了一个决定。他决定隐藏起来。所以他“嗖”的一声，就隐身入花丛之中。——是什么人？这是陆小凤在花丛中想到的第一个问题。——是西门吹雪出卖了他吗？这是陆小凤在花丛中想到的第二个问题。这两个问题的一个马上就有了答案。因为奔驰的马已停在西门吹雪的门前。整整二十匹马二十个人。二十个身穿黑色劲装的人。陆小凤认出其中的一个。带头的一个。鹰眼老七！带头的人就是十二连环坞的总瓢把鹰眼老七。——鹰眼老七来找谁？——找西门吹雪抑或找陆小凤？——有什么事？陆小凤只知道一件事。鹰眼老七来找的人，不是他，是西门吹雪。因为鹰眼老七扣门时的话，是“十二连环坞鹰眼老七求见西门公子。”

所以陆小凤证明西门吹雪没有出卖他。

他于是感到一阵惭愧。

他在心中反复的告诫自己：对朋友一定信任，一定要有信心。

所以他又深深呼吸那微风夹着的芬芳花香。

但是他却没有安详的坐下或躺下，他反而飞快的展开轻功，向鹰眼老七消失的方向追去。

因为他心中还有一个大疑问。

——鹰眼老七来找西门吹雪做什么？

鹰眼老七是十二连环坞的总瓢把子，十二连环坞的势力远及塞外，连黑白两道中都有他的门人子弟。

鹰眼老七不管走到哪里，都应该很罩得住，很受当地黑白两道热烈的招呼。

所以鹰眼老七落脚的地方，应该是大镇或村庄才对。

陆小凤这次却想错了。大错而特错。

因为陆小凤跟踪马蹄印一路走，忽然发现，鹰眼老七他们去的方向，竟然不是大镇小村。

他们落脚的地方，只是一个很随便的所在，就像走累了，就随便找个可以坐下来的地方一样。

那只不过是曲曲折折的山道上，一片较为空旷的地方而已。

但是他们都下了马，聚在一堆，远远望去，仿佛是在谈论一件机密的事情似的。

陆小凤发现自己错了。他们根本不是在谈论事情，而是围着一堆堆的干粮卤菜，大吃大喝。

太阳已过了中天，陆小凤才发觉，自己的肚子也沽噜噜响了起来。但是他却不能坐下来吃。

并不是怕被他们发现，也不是没有时间吃，而是他什么吃的东西都没有带在身上。

他身上只有可以买吃的东西的银子。

银子在山上是一点用处也没有的。所以他就潜至近处，看着他们大吃。

他不但可以看到他们的吃相，还可以听到他们谈话的声音。

“咱哥儿俩今天晚上去翻翻本，然后再去找春红和桃娘乐上一乐如何？”

“翻你个大头鬼！”

“你怎么啦？”
“你知道我生平最怕的一件事是什么吗？”
“是什么？”
“就是摸门钉。有一次他去办事，也是找不到人，结果我去推了几把牌九，哈，你知道结果吗？连续二十七把，我拿的都是蹩十。”
“所以你今天没看到西门吹雪，你就不赌？”
“绝不赌。”
“我劝你还是痛痛快快赌一场的好。”
“为什么？”
“因为你见到了西门吹雪，恐怕就不一定有机会赌了。”
“你是说我们杀不了他？”
“我只怕是没有可能。”
“不可能。”
“你那么自信？”
“当然，我们二十个人在他全无提防之下，忽然发出二十种不同的暗器，我看神仙恐怕也难躲得过，何况只不过是凡人而已。”
陆小凤已经知道是怎么回事了。
宫九一定是因为西门吹雪阻挡住他，以致于陆小凤逃出了他的势力范围，所以对西门吹雪怀恨在心，派鹰眼老七来暗算西门吹雪。
这是最有可能的推理，而且这也证明了一件事。
宫九果然找不到陆小凤的踪影，这表示，陆小凤因为回头去找西门吹雪，而脱离了宫九的追踪。
这也证明了另外一件事。
西门吹雪一路上，都没有被任何人发现。
陆小凤安心了，他知道，他只要再做一件事，他就可以安安稳稳的坐在西门吹雪的门外，等待西门吹雪把沙曼他们接来。
鹰眼老七虽然不嗜赌，有时候也会下几把赌注过过瘾的。
但今晚他只是瞪着眼看着他的手下在赌，连一点参加的兴致也没有。
他酒量虽然不算很好，有时候喝上十来二十碗满满的烧刀子，却也不会醉。
但今晚他只喝了两碗，就感觉到头晕了。
有心事的人，通常都比较容易喝醉。
有心事的人，通常都没有赌的兴趣。
鹰眼老七本来是个很看得开的人，不管什么事，他都很少放在心上。
但今晚他却有心事，不但是今晚有，而是最近都有。
自从他走错了那么一步以后，他就发觉有了心事，这份心事一直压得他闷闷不乐。
他已经是十二连环坞的总瓢把子了，为什么还要受宫九指使？
他担心有一天，他的命运会像叶星士那样。
国为这世上，知道宫九秘密的人，只剩下他一个人了。
他实在不应该去知道宫九的秘密的。
以他一大把年纪，以他的家财，根本就什么都不必愁，为什么竟在那一刻，受不了大量金钱的诱惑，受宫九的支配？
要这么一大堆钱，又有什么用？难道真要死后带进棺材里？

陆小凤是个古道热肠，重义气讲仁爱的人，在劫案发生后，鹰眼老七第一个想找来帮忙的人，就是陆小凤。

但现在，鹰眼老七却要听命于宫九，要追查陆小凤的下落，宫九说格杀时，他就要狠下心来杀害这样的一位侠士。

西门吹雪虽然不是大仁大勇的人，但他从不残杀无辜，这一点，在江湖上就足以令人敬佩。

但现在，鹰眼老七却奉命要杀害西门吹雪。

所以他又举起碗中酒，猛然又干了一碗。

所以他连赌局是什么时候散的，一点也不知道。

当他醒来，发现自己伏在桌上，偌大的客栈空空荡荡，有一种昏沉的感觉。

然后，他才发觉，他身上的刀不见了。然后，他又发觉，他面前有一张纸条。纸条上面写着：西门吹雪 长安。

老实和尚不老实

刀。刀在阳光下闪耀着炫目的光芒。

刀在陆小凤手上。

陆小凤把玩着手中的刀，忽然对太阳射在刀上发出光芒的角度发生兴趣。

他把刀平放，垂直，倾斜，摆了五十六个不同的角度，只看到十四个角度时会反射光芒。

他忽然笑了，对这样的研究笑了起来。

假如有一天，他要用刀来对付敌人，他就可以先用这种阳光反射的方法来刺激以方的眼睛，对方如果受到干扰，他就必胜无疑了。所以他很感谢鹰眼老七。

要不是鹰眼老七身上刚好带着刀，要不是鹰眼老七刚好醉醺醺的躺在桌上，要不是他刚好要去留个字条给鹰眼老七，他就不会拿鹰眼老七的刀，也就不会发现这个道理了。

抚摸着刀身，陆小凤忽然得意的笑了起来。

——要不是我去留字条，要不是我顺手拿了他的刀，要不是我在阳光下把玩这刀，我会发现这个道理吗？

——所以我应该感谢自己才好，为什么要感谢鹰眼老七？

陆小凤的笑容更得意了。

——鹰眼老七现在一定带着他的手下，在赶赴长安的途中吧？

鹰眼老七没有理由不去长安的，任何一个人在那种情况下，一定会去长安的。

假如他相信字条上的话，他一定会去。

假如他不相信，他也一定会去。

因为留字条的人随时都可以取走他的性命，他焉能留下？

而且，陆小凤也没有骗他，因为陆小凤只写上西门吹雪长安，中间空了一个字。

空的地方也可能是两个字——不在。

——西门吹雪“不在”长安。

空的地方也可能是三个字。

——西门吹雪“也许在”长安。

这就是留空的好处。

陆小凤忽然想到古人的绘画，为什么会留空那么多，原来空的地方，具有更多层的解释，大家可以各凭已意去欣赏去批评，去猜测画中意境。

而陆小凤字条留空的意境却只有一种：

——西门吹雪根本不在长安。

——西门吹雪应该到了沙曼她们隐藏的地方了吧？

陆小凤算算日期，应该是西门吹雪见到沙曼的时候了。

西门吹雪并没有见到沙曼。

西门吹雪首先见到的，是一道悬崖，是悬崖下拍岸的怒涛，是打在悬崖上溅起的浪花。

然后他才看到陆小凤说的木屋。他很喜欢这里。

看到那悬崖和浪花，他就想起苏东坡的词。

——惊涛裂岸，卷起千堆雪。江山如画，一时多少豪杰。

这里实在是适合隐居的地方。

西门吹雪好后悔答应陆小凤要把沙曼她们带去。

——为什么不答应陆小凤，来这里保护她们？

这样他就可以住在这里，可以在这里享受海风，享受浪花飞溅的景象了。

他虽然后悔，却还是举步走向木屋，一点迟疑的意思也没有。

西门吹雪不管走到哪里，都不会忘记他的君子风度。

就算在这只有一间木屋的悬崖上，他还是记得君子的表现。

所以木屋的门尽管是半掩的，他还是在门上敲了几下。

他一向都等屋里的人来应门，或者请他入内，他才进去，但这次他却例外。

任何事情都有例外的。

比如敲了几十下的门，都没有人应门。

比如忽然闻到血腥的气味。

西门吹雪不但敲了五六十下的门都没有回音，而且也闻到了血腥的气味。

所以他只有破例。

所以他就把门全部推开，人像猫一样机警的走入屋内。

大厅里除了木桌木椅茶杯茶壶外，什么也没有。

西门吹雪并没有一下子冲进房间里。他是高叫了两声“有人吗”之后才冲进去的。

第一个房间里除了木床棉被枕头外，没有人。

第二个房间的景物和第一个的一模一样。

第三个房间却有一个人。

死人。死去的女人。

西门次雪冲进去，把这女人翻转身，他赫发现两件事。

——这个女人是小玉，因为陆小凤形容的沙曼，不是这个样子。

——这个女人并没有死，因为他喉中还发出非常微弱的呻吟声。

西门吹雪把小玉救回他马车时，他又了发现了一件事。

——小玉的右手紧紧的握着。

他把小玉的右手拉开，一张纸团掉了下来。

纸条小只写着七个字。

用血写的七个字——老实和尚不老实。

陆小凤不知道悬崖上的小木屋已经发生变故。

陆小凤不知道沙曼和老实和尚已经不知去向。

陆小凤不知道小玉已经被刺重伤。

陆小凤不知道西门吹雪为了救小玉，并没有赶路，不但不赶路，反而找了个小镇住了下来，请了个大夫医小玉的伤。所以他到了认为西门吹雪无论怎样也该回来的时候，却还看不到马车的踪影，他的内心就浮现起一片浓浓厚厚的阴影。

——西门吹雪会不会发生意外？

——沙曼会不会发生意外？

——他们全都发生意外？

太阳由天空中央爬近西边，又由西边沉下隐没，陆小凤还在疑问的阴影

笼罩下。

一弯新月已爬至中天，他依旧坐在门前，焦急的伸长脖子盼望。

他感到烦躁担忧焦虑渴望。他这份心情只一个人了解。

西门吹雪了解陆小凤的心情。因为他知道陆小凤的期待。

但是他实在没有办法赶回去，不是他不赶，而是他不能赶。

小玉失血很多，需要静养，决不能让她在马车上受颠簸之苦。

所以尽管西门吹雪了解陆小凤的焦急，他实在是一点办法也没有。他自己又何尝不急？

小玉紧握在手中的七个字“老实和尚不老实”，很明显的表示出，沙曼的失踪，小玉的受伤，一定和老实和尚大有关联。但真相如何？老实和尚在哪里？

西门吹雪只想早日见到陆小凤，把心中的疑问统统交给陆小凤，让他自己去思考去解决。

然而小玉的脸色是那么苍白，连静静的躺在床上他都会痛得发出呻吟声，他又怎么能忍心上路？

而且他又不敢把一个人丢下，让大夫来照顾她。

所以他只有一条路好走——等待的路。

陆小凤已经等得很不耐烦了。三天前他就几乎忍不住要离开去寻找了。

因为三天前他就认为最迟西门吹雪应该在三天前就回来。

能够等待了六天，陆小凤的脾气实在是不错了。这一点他不得不佩服自己。

所以当他举起脚步要离去时，他做了一个决定。

他决定再佩服自己一天。因为佩服自己实在是一件不容易的事。

这是陆小凤佩服自己有耐性的最后一天了。

这是第九天，不是第七天。因为陆小凤又多等了两天。

两天来他举了一百二十四次步。但一百二十四次都没有走成功。

因为他举了一次步，他脑中就浮起一个想法。

——假如刚走，西门吹雪就带着沙曼回来怎么办？

——假如沙曼一到，竟然见不到他怎么办？

所以他又留下来，苦等，苦苦的等待。

黄昏。黄昏一向都是很令人愉快的。

因为黄昏就是亲人即将团聚的时候。

耕田的人荷着锄，迎着火红的落日，走在阡阡陌田的小径上，回家和家人共聚。

各行各业的人，看到夕阳的余辉，就知道休息的时候到了，一天的疲劳可以得到憩息了。

约会的情人，开始装扮，准备那黄昏后的会面了。

只有一种人在黄昏时不愉快——等待的人。

陆小凤是等待的人，但是他的脸在晚霞映照下却浮起笑容，因为他已不必再等待了

因为他已听到马车奔驰的声音。

因为他已看到西门吹雪的马车。所以这个黄昏，是令陆小凤愉快的黄昏。

陆小凤的快乐，也跟天边绚烂的彩霞一样，稍稍停留，又已消失。

因为他看到的，是一脸风霜的西门吹雪，是一脸苍白的小玉。

陆小凤虽然焦急，但是他却没有催促小玉，只是耐心的细心的听着小玉用疲弱的声音，述说老实和尚不老实的故事：

——有一天，老实和尚忽然说他有事要离开几天，就留下我和沙曼在那小屋里，他就走了。

——然后过了七八天，老实和尚就回来了。

——他回来的时候，我不在，因为我一个人去捡贝壳去了。

——我捧着贝壳兴高采烈的回去，还大声高叫着沙曼的名字。

——沙曼没有回答我。

——我看到老实和尚抱着沙曼。

——沙曼连挣扎也没有，她大概在出其不意的时候，被老实和尚点了穴道。

——我大声喝问老实和尚要干什么。

——他一言不发，对我露出邪淫的笑容。

——我冲向他。

——他忽然丢下沙曼，拿起挂在墙上的剑，刺向我。

——他的武功很可怕。

——他大概以为把我杀死了。

——我也以为我要死了。

——所以我在临死前写下了那七个字。

“然后呢？”陆小凤忍不住问。

“然后我就到了这里。”小玉说

老实和尚在“四大高僧”中挂名第三。

老实和尚到底是真老实还是假老实，没有人知道，但是人人都知道，他武功之高，确是一点不假，谁惹了他，他总是嬉皮笑脸，但惹他的人忽然在半夜不明不白的死去。

老实和尚已经有半年在江湖中绝迹，没有一个人知道他干什么去了。

陆小凤在这半年来第一次见到老实和尚，是在岛上，老实和尚忽然从箱子里冒了出来。

陆小凤开始怀疑一件事：

——老实和尚真的被捉进箱子里吗？

陆小凤忽然记起了在岛上和老实和尚的一段谈话：

“和尚为什么没有走？”

“你为什么还没有走？”

“我走不了。”

“连你都走不了，和尚怎么走得了？”

“和尚为什么要来？”

“和尚不入地狱，谁入地狱！”

“你知道这里是地狱？你是到地狱来干什么的？那位九少爷又是个什么样的人？怎么会把你装进箱子的？”

老实和尚没有回答。

“你既然知道，为什么不说？”

老实和尚喃喃道：“天机不可泄漏，佛云：‘不可说，不可说’。”

陆小凤知道，老实和尚一定很了解岛上的秘密。

陆小凤忽然想起一个问题。

——老实和尚是不是已被小老头说服收买，做了隐形人？

陆小凤又想起了两件事：

——老实和尚躲在沙曼的床下，教他和沙曼一个逃走的方法。

——老实和尚又在船上救了他们一次。

陆小凤心中浮起一个疑问：

——为什么自己想的逃走方法都行不通，老实和尚想的就行得通？

陆小凤心中掠过一丝隐影：

——这是老实和尚和宫九串通的吗？

陆小凤马上想到问题的关键：

——为什么？

假如宫九要杀他，他相信，在岛上就可以杀了他。

以宫九为人处事的态度，绝不可能疏忽到让陆小凤和沙曼他们逃上船的。

更绝不可能让他们从船上逃回陆地！

那是绝不可能的。

陆小风心中又浮起同样的问题：

——那到底是为什么？

宫九既然存心放他回陆地，为什么又设计陷害他，让他走上绝路？

——老实和尚这次劫走沙曼，又是为什么？

陆小凤仰望蔚蓝的苍天，心中打起一个一个的结。

白云飘来，白云飘去，蔚蓝依旧是蔚蓝。

陆小凤忽然感到心中兴起一阵热度。在震撼中，他理出了头绪：

——天空是不变的，变的只是来去的云层而已。

——只要把老实和尚和宫九撇开，天空的容貌还是原来的样子。

——这天空就代表了小老头。

陆小凤记起小老头对他说的话：

——只要陆小凤加入小老头那个行列，随便陆小凤考虑多久，绝不限制他的行动，无论他干什么，无论他到哪里去都可以。

这是绝不可能的事。因为陆小凤根本就不想加入。

这一点，小老头应该知道。

所以，放他走，让他和沙曼一起走，无非是让他和沙曼的爱情更加深刻更加难忘。

所以，设计陷害他，无非是让他行走江湖时更加困难更加烦恼。

这些都只有一个目的。

小老头的目的。

——加入他们。

假如陆小凤加入他们的行列，他知道，劫镖的事马上可以澄清，而且一定是由他来破案，赢回清白。

因为这样一来，他的名望就更高，就更没有人会怀疑他会做坏事，他就可以做一个可能是空前绝后的隐形人了。

假如陆小凤加入他们的行列，他知道，沙曼马上就会现身，他就不会再受相思的煎熬了。

陆小观心中还有一个疑问。

——小老头为什么一定要他加入呢？

——他们已经有能力劫持价值三千五百万两的金珠珍宝，他们还要他加入干什么？

这问题只有一个可能的答案：

——小老头要进行一件非常大的阴谋，这阴谋绝对是轰动江湖的阴谋。

——所以小老头才需要他。

——所以小老头才千方百计的设陷井来困扰他。

陆小凤很替小老头惋惜。因为小老头不了解他。

他会为了蒙受不白之冤受江湖人唾弃而加入他们，去做坏勾当吗？

他会为了爱情的煎熬放弃自己做人的原则吗？

假如他会，他就不是陆小凤。

假如不是陆小凤，江湖上早就遍布邪恶势力，黑白两道恐怕只剩下了一道——黑道。

恶势力尽管会在一段时期里占着优势，但是总会出现一些不妥协、不为利诱、不为情惑、无视生死恩仇的英雄，出来整顿局面。

陆小凤绝对是其中的一个。所以陆小凤感到悲哀，一种不被了解的悲哀。

在陆小凤心目中，小老头是一个奇人。

陆小凤也是奇人。

奇人应该了解奇人，但小老头却不了解陆小凤。

所以陆小凤想起一件事。

——也许小老头是个完人。

在陆小凤心目中，完人有三个定义。

——第一，完人不是人。

——第二，完人很不好“玩”。

——第三，完人已经完了。

以小老头的才智，以他在岛上网罗到的人才，以他设计的劫案来看，这些，都不是“人”能够做到的。

对付这种人，陆小凤只有一种方法。

很不简单但却很有效的方法：

——不妥协不为情困，跟小老头官九他们拼到底，查不出劫案和凶杀案的真相，绝不干休。陆小凤决定这样做的时候，他通常都能做到。所以小老头可以说已经快完了。

下了决心以后，陆小凤知道他要做两件事。

——他必须回到那悬崖上的木屋，看看老实和尚有没有留下什么暗示给他。

老实和尚绝对不会单单劫走沙曼就算了，他一定会想办法让陆小凤知道他做了什么事，应该到哪里找到他和沙曼才对。

假如他回到木屋，而一无所获的话，他就要做另外的一件事。

——到长安去。

他把鹰眼老七引到长安，鹰眼老七一定会在长安找寻西门吹雪的下落。

所以只要他到长安，他一定可以找到鹰眼老七。

找到鹰眼老七，他就可以找到宫九，就可以找到老实和尚和沙曼。

在未做这两件事以前，他必须要做一件事。

这件事他不做，他就做不了下面的事。

这件事是——他必须向西门吹雪辞行。

寻寻觅觅

依旧是悠扬的笛音。

依旧是面对西门吹雪。坐的依旧是那个位置，杯中依旧是碧绿澄清的竹叶青。只是，陆小凤这次不是来，是去。杯中有酒，豪气顿生。陆小凤心中有的，是豪情，不是离情。西门吹雪心中升起的却是离情：“你不等小玉好了一起走？”陆小凤摇头道：“她在你这里养伤是最安全的地方。”西门吹雪道：“你把这个热山芋交给我？”陆小凤道：“你错了。”

西门吹雪道：“哦？”

陆小凤道：“她不是山芋，更不是烫手的山芋。”

西门吹雪道：“那她是什么？”陆小凤道：“美女，一个受了伤的美女。对于这种能亲近美女的机会，要不是我十万火急，我绝对不会让给你。”西门吹雪道：“只要我随便吆喝一下，我身边就可以有成群活蹦蹦的美女，我为什么要守住这个机会？”陆小凤道：“因为你是西门只雪。”

——西门吹雪道：“我不懂。”陆小凤道：“你知道人家对你的称呼吗？”西门吹雪道：“什么称呼？”陆小凤道：“他们说，西门吹雪吹的不是雪，是血。”西门吹雪道：“这跟小玉有什么关系？”陆小凤道：“有，大有关系。”西门吹雪道：“哦？”陆小凤道：“小玉受了伤，流的就是血，只有你这个吹血的西门吹雪，才能把她受伤的血吹走，让她变成一个活蹦蹦的美女。”西门吹雪道：“你要我照顾她到什么时候？”陆小观道：“到她能起来走的时候，或者——”西门吹雪道：“或者什么？”陆小凤道：“或者是她想走的时候，又或者——”西门吹雪：“还有或者？”陆小凤道：“当然有。”西门吹雪道：“又或者什么？”陆小凤道：“又或者，你希望她走的时候。”西门吹雪道：“我会希望她不走吗？”陆小道：“很难说，因为她是个很风趣的美人。”西门吹雪道：“你要我照顾她，我绝对好好照顾她，可是，你把我西门吹雪看成是什么人”？陆小凤道：“一个能开玩笑的人。”西门吹雪道：“你为什么要开我玩笑？”陆小凤道：“因为你心有离愁。”西门吹雪道：“哦？”

——陆小凤道：“我开你玩笑，只不过想冲淡你心中的离愁而西门吹雪道：“你呢？你一点离情也没有？”陆小凤道：“没有。”西门吹雪道：“你是个无情人。”陆小凤道：“我有情。”西门吹雪道：“什么情？”陆小凤道：“豪情。”西门吹雪道：“我不了解你。”陆小凤道：“你想了解我？”西门吹雪道：“是的。”陆小凤举起杯中酒道：“我们先干了这杯。”西门吹雪干杯后，却看到陆小凤站了起来。西门吹雪道：“你要走了？”陆小凤道：“是的。”西门吹雪道：“那我怎么了解你？”陆小凤拿起桌上的筷子和碗，用筷子敲在碗上，高声唱道：“誓要去，入刀山！浩气壮，过千关！豪情无限，男儿傲气，地狱也独来独往返！存心一闯虎豹穴，今朝去几时还？奈何难尽欢千日醉，此刻相对恨晚。愿与你，尽一杯！聚与散，记心间！毋忘情义，长存浩气，日后再相知未晚。”歌已尽，酒已空。陆小凤放下碗筷，转身离去。

“慢着！”西门吹雪随着大喝声站起，走向又转过身来的陆小凤。

西门吹雪没有说话，他只是伸出他的一双手。

他的手紧握着陆小凤的双腕，陆小凤的手也紧握着西门吹雪的腕。

西门吹雪激动的轻轻吟诵：“毋忘情义，长存浩气，日后再相知未晚。”

西门吹雪眼中已温热。陆小凤放开西门吹雪的手腕，大步走了出去。

只听陆小凤的豪放的歌声，犹自在黑夜中袅绕：“毋忘情义，长存浩气，日后再相知未晚。”

风。海风。

海风吹在陆小凤身上，陆小凤站在悬崖上。

浪潮轻拍，那节奏的韵律一起一伏的传入陆小凤的耳中。

他想起一种声音。呼吸的声音。

——沙曼甜睡时细微均匀的呼吸声。

他忽然了解到一件事。

他了解到，为什么情人都喜欢到海边，注视着茫茫的海水，去寻找昔日的回忆。

原来海水轻抚岩岸和沙滩的声音，就和情人在耳边的细语一样。

在海边勾起的，常常都是最令人难忘最刻骨铭心最甜蜜的回忆。陆小凤决定了一件事。

——假如要定居，就和沙曼在海边定居。

然而，沙曼呢？

——沙曼，沙曼，你在何方？

灯。点燃的灯。

灯在陆小凤手上。

灯光在移动，因为陆小凤的脚在移动。

没有。什么也没有。

陆小凤已经就着灯光，照遍了屋中各处，连一点暗示的痕迹也没有发现。

——老实和尚居然连一点暗示也没有留下来？

陆小凤认为这是不可思议的。

他们千方百计，无非要迫陆小凤就范，而劫持沙曼，无疑是为了要威胁陆小凤。

这等于是到了摊牌的时刻。但是，见不到和你摊牌的人，你如何摊牌。

但陆小凤却什么也没有发现。放下灯，他忽然感到一股寒意。

——老实和尚劫走沙曼和小老头他们无关？

——老实和尚劫走沙曼，真的要对沙曼不老实？

陆小凤的恐惧很快就消失了。并不是因为他相信老实和尚不是好色之徒，而是发现了一件事。

他发现的，其实不是一件事。

只是两个字——宫九。

这两个字不是用手写的，是用指刀刻在木桌上的。

陆小凤只顾拿着灯到处找寻，却忽略了灯下的木桌上本来就刻着这两字。

虽然他早就知道这件事一定和宫九有关，但是看到老实和尚用指刀刻下的这两个字，陆小凤的人才轻松下来。因为他心中一直有个阴影，他很害怕沙曼的失踪完全和宫九无关。

现在一切疑虑都消失了。他要对付的人，只有宫九。要找宫九，他必须要找鹰眼老七。

要找鹰眼老七，他必须要到长安。所以陆小凤就趁着月色，踏上往长安的路。

酒。装在碗里的酒。

碗里的酒被鹰眼老七拿着，这是他今晚拿过的第二十四碗酒。

他还是和前面的二十三碗一样，“咕噜”一声，就吞入肚中。

喝到第二十六碗的时候，鹰眼老七以为自己醉了。

因为他忽然发现，原来放碗的地方，忽然多了一把刀出来。他用力揉眼睛。

“你不用揉眼睛，你没有醉。”一个声音从他背后传来。

鹰眼老七回头，看不到人。

鹰眼老七注视着桌上的刀，问道：“你怎么知道我没有醉？”

“因为你看到的刀，是真真正正确确实实存在的刀，不是你的幻觉。”声音又在他身后响起。

鹰眼老七在这声音说了一半时，突然回头，但是依旧什么也看不到，声音依旧从他耳后传入。

鹰眼老七颓然回头，拿起桌上的刀，道：“这就是我的刀吗？”

——声音响起：“本来是你的。”鹰眼老七道：“现在呢？”“现在也是你的。”“那你为什么把刀拿走几天？”“因为我要借偷刀立威。”“你为什么要那样做？”“这样你才会来长安。”“你很了解我，你是谁？”“我不了解你，我是陆小凤。”陆小凤说完，人就坐在鹰眼老七的对面。鹰眼老七道：“你为什么要把我引来长安？”陆小凤道：“因为我希望我的日子过得舒服。”鹰眼老七道：“这跟你过日子有关系吗？”陆小凤道：“有。因为你去找西门吹雪的时候，住在他家的人，刚好是我。假如我不把你引走，你没事就来烦上半天，我还有好日子过吗？”鹰眼老七道：“你为什么会住在西门吹雪家里？”陆小凤道：“因为我要等他回来。”鹰眼老七道：“他去哪儿？”陆小风道：“去接沙曼。”鹰眼老七道：“沙曼呢？”陆小凤道：“没有接到。”鹰眼老七道：“没有接到？”陆小凤道：“所以我才来长安。”鹰眼老七道：“沙曼在长安？”陆小凤道：“我不知道。”

鹰眼老七道：“那你来长安找谁？”

陆小凤道：“找你。”

鹰眼老七道：“找我？找我干什么？我又不知道沙曼去了哪里。”

陆小凤道：“你知道。”

鹰眼老七道：“我知道？怎么连我自己也不知道我知道，而你却知道我知道？”

陆小凤道：“我就是知道你知道。”

鹰眼老七迷糊了。

陆小凤又道：“我也知道你其实并不知道沙曼在哪里。”

鹰眼老七更迷糊了。

陆小凤道：“可是，我知道你知道另外一个人在哪里。”

鹰眼老七的眼睛亮了一亮，道：“这个人知道沙曼在哪里？”

陆小凤笑了，可惜少了两条“眉毛”。

陆小凤道：“我不是说过，你一点也没醉吗？”

鹰眼老七道：“这个人是谁？”

陆小凤一字一字道：“宫九。”

鹰眼老七在喝第十六碗酒的时候，客店的大厅就只剩下他一个人了。

陆小凤看到他的时候，他正喝下第二十四碗。

大厅本来就只有他们两个人。现在也没有别人，只不过现在忽然多了一种声音。

一种很多暗器破空的声音。

陆小凤反应虽然快，还是慢了一点点。其实慢的不是他，是鹰眼老七。

因为鹰眼老七虽然没有喝醉，但喝了二十六碗火辣辣的烧刀子以后，反应总是差很多的。

所以当陆小凤拉着鹰眼老七的手，往上冲的时候，已经慢了。

陆小凤当然没有受伤，受伤的只是鹰眼老七而已。

因为暗器招呼的对象，根本不是陆小凤，而是全部射向鹰眼老七。

他们要杀的人，是鹰眼老七。

冲破屋瓦，冲出街上，陆小凤并没有去追杀发暗器的人。

他有两点理由不必去追杀。

——发暗器的人，暗器发出后，一定分头逃走，绝不会理会对方是否已中暗器死亡。因为他们知道他们要对付的是什么人，假如他们要查看，他们就只有一条路可走——死路。

——他们要杀的人不是陆小凤，是鹰眼老七，可见他们早就监视鹰眼老七，要杀他，无非是要灭口，所以陆小凤目前最重要的事，就是要鹰眼老七说出宫九的秘密。

陆小凤并没有听到鹰眼老七说出宫九的秘密。他听到的，是鹰眼老七的忏悔。

他虽然知道鹰眼老七中的暗器有剧毒，命已不长，他却没有打断鹰眼老七断断续续的忏悔话。

人死前的忏悔，是获得最后一刹那心中平安的方法，陆小凤怎么忍心打断他？

所以陆小凤只有静静的倾听。

鹰眼老七的脸上，由痛苦渐趋平静。他看看陆小凤道：“你原谅我吗？”

陆小凤点头，眼中已含满泪水。

十二连环坞的总瓢把子，叱咤风云的鹰眼老七，谁会想得到，竟然为了多拿几个钱，弄到这样的收场？而且，那些钱对鹰眼老七来说，是毫无用处的。因为他自己的钱，就已经花不完了。

看到陆小凤点头，知道陆小凤原谅了他，鹰眼老七脸上浮起了笑容。

他用微弱的声音说：“我……我……有一个……秘密要……告…诉…你。”

陆小凤什么话也没说，他立刻把耳朵贴在鹰眼老七的嘴巴上。

陆小凤听到三个字。

鹰眼老七一生中最后的三个字：“宫九太……”

——宫九太？

——宫九太什么？

陆小凤面对一把黄土，苦苦思索鹰眼老七死前对他说的不完整的秘密。

——宫九太过分？

——宫九太嚣张？

——宫九太有势力？

——宫九太厉害？

——是“太”还是“泰”？

——宫九在泰山？
——宫九的秘密在泰山？
——宫九的地盘在泰山？
——宫九藏那批珍宝的地方在泰山？
陆小凤决定放弃思考了。
对鹰眼老七来说，他死时心里平静，可谓死得其所，但对陆小凤来说，赝眼老七未能说出宫九的秘密，这一死，就未必有点不值得了。
陆小凤忽然兴起一阵感慨：
——人死了，就一了百了，留下活着的人，留下江湖的恩仇爱恨，想了也了不清！
——人在江湖，真的是身不由已啊！
陆小凤又想到退隐的问题。
一想到退隐江湖，他就想到要有个人陪伴在身旁。
一想到沙曼，他的血液循环就加速了。
——沙曼在哪里？
——老实和尚在哪里？
——宫九在哪里？
——他要到哪里去寻觅沙曼的芳踪？
——他要走哪个方向，才能寻觅到沙曼的踪迹？
他不知道。
他只知道一件事。他必须去找，去寻觅。
既然他们都豪无踪影，唯一的方法，就是自己露出自己的行踪，让宫九他们来找他。
所以他决定了一件事——到长安的闹市去。
闹市。热闹的闹市，黄昏的闹市。
人来人往，马去车来，陆小凤也挤在人群之中。
饭店。长安饭店。
陆小凤走过三十八家饭店，决定选择进入长安饭店。因为长安饭店最大最干净最热闹。
最重要的一点，是他发现长安饭店已经客满了。
踏入饭店大门，连伙计都忙得没有招呼他。他很高兴，因为这就是他想的。
他眼睛到处转了一转，发现一张方桌上坐着三个人，三个浓眉粗目肌肉扎实的大汉。
陆小凤决定以这三个大汉做对象。
陆小凤站在三个大汉面前的空位置上。
陆小凤看着正在抬头看他的三个人说：“ 我可以坐在这里？ ”
“ 不可以。 ”这是其中一个的声音。
陆小凤把椅子拉开，坐了下来。
三个人六只眼睛瞪得很大。
“ 我说不可以，你是聋子吗？ ”
陆小凤向说话的人笑笑，道：“ 我不是聋子。 ”
“ 那你还不快滚？ ”那个人的声音逐渐增大。
“ 我不能滚，因为我虽然不是聋子，但我却是另一个“ 你是谁？ ”

“我是陆小凤。”

三个大汉愣住。然后，三个大汉忽然仰天大笑起来。

其中一个居然还伸手摸摸陆小凤上唇剃胡子的地方，道：“你是陆小凤？”

陆小凤道：“我是陆小凤。”

那人道：“那么，你知道我是谁吗？”

陆小凤道：“你是谁？”

那人道：“我也姓陆。”

陆小凤道：“哦。”

那人道：“我叫陆大龙。”

陆小凤拍手道：“好，好名字。”

那人以诧异的眼光看着陆小凤。

陆小凤拿起名叫“陆大龙”的人面前的酒，道：“来，我敬你一杯。”

“陆大龙”愣住。

陆小凤一口把酒喝下，道：“你叫大龙，我叫小凤，我们刚好凑起一对。”

“陆大龙”一拍桌子，高声道：“就是呀，老子配儿子，大龙配小凤，我以为你连这个也不懂呐。”

陆小凤道：“这个我怎么不懂？只是，我有一点不太懂。”

那人道：“哪一点？”

陆小凤道：“谁是老子？谁是儿子？”

三个人哈哈大笑起来，仿佛这是他们一生中听过最好笑的笑话，笑得前仰后翻，整个厅里的人都朝他们望，整桌酒菜都在震动。

另一个大汉大笑，指着陆小凤道：“你真不懂？”

陆小凤很严肃的道：“真不懂。”

说话的大汉忽然把笑声刹住，另两个人忽然不笑了。他们的笑容，一下子就变成了愁容，极难看的愁容。因为他们看到陆小凤的手轻轻在桌缘上摩挲，桌缘的木头，就变成了细沙，纷纷落下。

他们笑不出来了，他们心中只有一个念头——这个人也许真的是陆小凤。

所以他们都摆出一副很抱歉很忧愁的样子，大眼瞪小眼的看着陆小凤。

陆小凤笑了。

陆小凤笑着道：“你们还没有回答我的问题？”

“陆大龙”以带着哭声的声音道：“哪一个问题？”

陆小凤道：“谁是老子？谁是儿子？”

“陆大龙”忽然伸手打了自己两个耳光，道：“你是老子，我是你的龟儿子。”

“啪”“啪”，说完又打了自己两个耳光。

陆小凤却摇起头来，道：“答错了。”

“陆大龙”脸上的表情，实在太难看了，差点就真的要哭出来，道：“答错了？难道你要做我的龟儿子？”

“啪”“啪”，是“陆大龙”身边的大汉打在他脸上的声音。

那大汉道：“对不起陆爷，他笨，他不会说话，你大人有大量，就放过咱们吧。”

陆小凤道：“我没有要你们怎样呀？是你们要为难我而已，那你说，谁

是老子？谁是儿子？”

三个人忽然一起跪下，向陆小凤叩着头道：“你是老子，我们都是你的龟儿子。”

陆小凤道：“你们怎么又犯了同样的错误？”

三个人瞠目看着陆小凤。

陆小凤道：“天上的风，会生乌龟吗？”

三人异口同声道：“不会。”

陆小凤道：“那我哪来的龟儿子？”

“啪”“啪”六响，每人打在自己脸上两个耳光。

陆小凤三个字，就这样在长安闹市响亮了起来。

陆小凤知道，不出多久，江湖上的人就大家都知道，陆小风在长安。

这其中当然包括宫九和老实和尚。假如宫九要找陆小凤，他就可以到长安来了。

时间，是一种很奇怪的东西。对于勤奋的人来说，时间总是如箭般飞逝，总是不够用。对于懒散的人来说，时间总是如蜗牛般慢行，总是太长。

欢乐的人希望时光能停住，寂寞的人希望时光能够快快流逝。

在同样的时间里，有人生，有人死，有人快乐，有人忧愁。

想到这些“时间”问题，陆小凤兴起一个念头：——这一刻，沙曼在想什么？

沙曼当然是想陆小凤。

从陆小凤离去那一天，她就开始在想念陆小凤。被老实和尚带到这里，她更加想念陆小凤。

每天，她都期待有奇迹出现，陆小凤忽然就在她面前。

好几次，她都有一股冲动，想去找陆小凤，但是她知道，那是不可能的事。

她在这里生活得很好，起居都有丫环照顾，而且有充分的自由，可以在花园走动。她知道，老实和尚根本不担心她逃走。她在岛上生活太久了，陆地上的一切，早已遗忘，就算她逃出这官府般的宅邸，她又能到哪里？她早就认清这一点，所以她安心的在这里等待，等待命运带给她的东西。

她什么，也不想，她只把全副心思放在陆小凤身上，她回忆和陆小凤共度的时光，憧憬以后共聚的欢乐。日子就这样打发走了。

老实和尚每天都来看沙曼一次，每次都沉默无语。

今天却是例外。老实和尚笑容满面的走进来，一见到沙曼，就高声道：“好消息。”

沙曼依旧摆出慵懒的样子，道：“什么好消息？”

老实和尚道：“你最想知道的好消息。”

——陆小凤。她很快就把喜悦之情压制下来，用淡淡的口吻说道：“你们有陆小凤的消息？”老实和尚道：“他在长安。”沙曼道：“长安？长安离这里远吗？”老实和尚道：“三天路程。”沙曼不说话了。老实和尚却道：“我劝你别起这念头。”沙曼愕然道：“我起什么念头？”老实和尚道：“你想逃离这里，去找陆小凤。”沙曼道：“你真是我肚里的蛔虫。”

老实和尚道：“阿弥陀佛，和尚只不过有点透视的本领而已。”老实和尚看着沙曼，续道：“我劝你别打算逃走，是为了你好。”

沙曼不解道：“为什么是为我好？”

老实和尚道：“ 因为假如你走了，你去了长安，你就见不到陆小凤。 ”
沙曼道：“ 为什么？他不是在长安吗？ ”
老实和尚道：“ 那是三天前。 ”
沙曼道：“ 现在呢？ ”
老实和尚道：“ 现在他也许到了这里。 ”
沙曼道：“ 这里？ ”
老实和尚道：“ 这里的意思就是，在这里附近，他还不能到这里。 ”
沙曼道：“ 为什么？ ”
老实和尚道：“ 因为我们还不想他见到你。 ”
沙曼道：“ 你们要什么时候才让我见他？ ”
老实和尚道：“ 你的问题只有一个答案，答案只有三个字。 ”
沙曼道：“ 哪三个字？ ”
老实和尚道：“ 到时候。 ”
所谓到时候，也许是永远也到不了的时候。
因为，假如陆小凤不答应宫九他们的要求，他到时候见到沙曼，可能是个死了的沙曼。
所以，当老实和尚派人去长安把陆小凤接来，住在这家豪华的宅邸，当他问老实和尚什么时候可以见到沙曼，老实和尚回答说“ 到时候 ”的时候，陆小凤就知道，他必须要靠自己了。
他知道宫九的用意，接他来，无非是告诉他，沙曼就在附近，可是陆小凤就是见不着。明知沙曼在附近而又见不着，陆小凤只有更心急，陆小凤心里愈焦急，也许就比较容易说服。
陆小凤了解这点，他也知道，这里待得愈久，自己愈不容易把持。
所以他一住进老实和尚为他安排的居所，他就毫不客气大吃大喝一顿。然后，他就蒙头大睡。
人的意志实在是很奇妙的，心里想着该在什么时候起床，果然睡到那个时候，就自然的醒来。
陆小凤醒来时，正是子夜，正是他心中算好要起来行动的时刻。
没有月亮，繁星满天。吸一口沁凉的空气，陆小凤觉得整个人都舒爽起来。
站在屋顶，藉着星光，陆小凤一眼看过去，房屋整齐的延伸出去。他发觉，他住的地方，是这一系列房屋中最小的一户。
他知道沙曼不在这一列房屋内。因为以宫九的气势，他绝对不会住在小屋里，一定住在大宅中。
陆小凤只要找到最大的住宅，就有可能找到沙曼。
这是陆小凤一听到老实和尚说“ 到时候 ”时，就想到的事。
他绝不能坐着苦等，他必须起而寻找。他相信他可以找到沙曼。他有这个信心。
陆小凤并没有算错。只可惜宫九比他算得更快。
所以当他找到那户大宅、找到沙曼原来住的地方时，沙曼已经不在了。
老实和尚在。
老实和尚露出一副算准了陆小凤会来的表情，道：“ 你很聪明。 ”
陆小凤道：“ 只可惜有人比我更聪明。 ”
老实和尚道：“ 那个人并不比你聪明。 ”

陆小凤道：“ 哦？ ”
老实和尚道：“ 那个人只不过接到报告，说你已不在床上，所以他就急急忙忙把沙曼带走，把我留下。 ”
陆小凤高声道：“ 把你留下？为什么把你留下？我找的又不是你。 ”
老实和尚笑道：“ 阿弥陀佛，色就是空，沙曼就是老实和尚，你找到我就等于找到沙曼一样。 ”
陆小凤很想笑，只是他实在笑不出来。
所以他只好走上前，走到靠近老实和尚的身前，伸出双手。
老实和尚问道：“ 你要干什么？ ”
陆小凤道：“ 你不是说，找到你就等于找到沙曼吗？ ”
老实和尚道：“ 不错。 ”
陆小凤道：“ 我见到沙曼的第一件事，就是和她拥抱，所以，我要拥抱你。 ”
老实和尚一边退后，一边摆动双手，道：“ 这大大的使不得。 ”
陆小凤道：“ 为什么使不得？ ”
老实和尚道：“ 因为和尚也是男人，男人是不能跟男人拥抱的。 ”
陆小凤道：“ 你不是说你就是沙曼吗？ ”
老实和尚道：“ 这问题太玄了，我们还是谈点别的吧。 ”
陆小凤道：“ 别的？别的什么问题？ ”
老实和尚一本正经的道：“ 大问题。 ”
陆小凤道：“ 大问题？什么大问题？ ”
老实和尚道：“ 有关两个人的生死问题。 ”
陆小凤道：“ 两个人的生死问题？其中一个是我吗？ ”
老实和尚道：“ 你看，我不是说你很聪明吗？ ”
陆小凤笑道：“ 另外一个人是沙曼？ ”
老实和尚叹气道：“ 唉！你这么聪明的人，怎么一点也想不开？ ”
陆小凤道：“ 我想不开？我什么事情想不开？ ”
老实和尚道：“ 对于小老头的建议，你为什么那么执着？你执着的是什么？ ”
陆小凤定定的看了老实和尚一眼，摇摇头道：“ 虽然我一直都不了解你，可是我一直都认为，你应该是个有原则的人，是什么原因使你变了？你为什么会答应小老头，做他手下的隐形人？ ”
老实和尚道：“ 因为我想开了。 ”
陆小凤道：“ 想开了？你想开了什么？ ”
老实和尚道：“ 人生。 ”
陆小凤道：“ 人生？你了解人生？ ”
老实和尚道：“ 了解。 ”
陆小凤：“ 你以为人生是什么？ ”
老实和尚道：“ 人生就是享乐。我老实和尚苦修了一辈子，得到的是什么？人生匆匆几十寒暑，我为什么要虐待自己？小老头说得对，及时行乐，莫等闲白了少年头，那就后悔也来不及了。 ”
陆小凤又定定的看了老实和尚一眼，苦笑道：“ 这就是你了解的人生？你就是为了要享乐，才加入了小老实的行列？ ”
老实和尚道：“ 我错了吗？ ”

陆小凤道：“ 你错了。你知道人生还有什么吗？ ”

老实和尚道：“ 还有什么？ ”

陆小凤一字一字地道：“ 道义、仁爱、良心。 ”

老实和尚笑了起来，道：“ 你执着的就是这些？这就是你看不开的原因？ ”

陆小凤微笑道：“ 就是因为我看到了，我才执着这些，你懂吗？ ”

老实和尚摇头道：“ 我不懂。 ”

陆小凤苦笑道：“ 其实你懂不懂都没有关系，有关系的是，你和我对人生的看法有所不同。 ”

老实和尚道：“ 这表示我们之间必定有冲突，这就是我们必须要敌对的原因。 ”

陆小凤道：“ 那你注定了是个失败者。 ”

老实和尚道：“ 为什么？ ”

陆小凤道：“ 因为邪恶，永远战胜不了正义。 ”

老实和尚又笑了起来，道：“ 你别忘了还有另外一句话。 ”

陆小凤道：“ 什么话？ ”

老实和尚道：“ 道高一尺，魔高一丈。陆小凤也笑了起来，道：“ 你知道魔和道是不一样的吗？ ”老实和尚道：“ 本来就是不一样的。 ”陆小凤道：“ 所以，道和魔的比例也不一样，道的一尺，可就是十丈，而魔的一丈，也许只有一寸。 ”

老实和尚沉默了。

陆小凤笑道：“ 我倒是有一点很不懂的地方。 ”

老实和尚以疑问的眼光看着陆小凤。

陆小凤续道：“ 小老头已经拥有像你和宫九那样的高手，为什么还一定要我？ ”

老实和尚道：“ 因为你最有用。 ”

陆小风不解的道：“ 我？我最有用？宫九的武功恐怕就比我高，我会比他有用吗？ ”

老实和尚很肯定的说：“ 是的。 ”

这一次沉默的是陆小凤了。

老实和尚道：“ 因为小老头需要完成的事，只有你能做到。 ”

陆小凤道：“ 别人做不到吗？你做不到吗？宫九做不到吗？ ”

老实和尚一字一字地道：“ 只有你，才能做到。 ”

陆小凤道：“ 为什么？ ”

老实和尚道：“ 因为在那个场合里，只有你，才是真真正正的隐形人。在那个场合里，只有你，才不会给别人以戒心。 ”

陆小凤道：“ 那是一个什么样的场合？ ”

老实和尚没有回答。

陆小凤道：“ 你不能说？ ”

老实和尚道：“ 能。 ”

陆小凤道：“ 那你为什么不说？ ”

老实和尚道：“ 我可以说，但是不是在这里说。 ”

陆小凤道：“ 在哪里？ ”

老实和尚道：“ 要有宫九在的地方。 ”

陆小凤道：“ 为什么一定要有宫九在的地方，你才能说？ ”

老实和尚道：“ 类为这是一件轰动天下的大秘密，我说了出来，你只有两条路走。 ”

陆小凤道：“ 哪两条路？ ”

老实和尚道：“ 一条是活路，就是你答应做隐形人。 ”

陆小凤道：“ 另一条是死路？ ”

老实和尚道：“ 对，是死路，因为这个秘密不能让你活着知道，所以只有宫九在场在时候才能告诉你。 ”

陆小凤笑道：“ 因为宫九能杀我？ ”

老实和尚道：“ 你又说对了。 ”

陆小凤道：“ 好，走吧。 ”

老实和尚道：“ 走？去哪儿？ ”

陆小凤道：“ 去见宫九。 ”

老实和尚道：“ 去见宫九？现在就去？ ”

陆小凤道：“ 是呀，因为我想马上就知道这个轰动天下的大秘密。 ”

老实和尚道：“ 你知道当你知道这秘密以后，你只有两条路可以走吗？ ”

陆小凤道：“ 我知道。 ”老实和尚道：“ 你准备走哪一条路？死路？生路？ ”

陆小凤道：“ 你想死吗？ ”

老实和尚道：“ 当然不想，谁会想死？ ”

陆小凤道：“ 对呀！那我会想死吗？ ”

老实和尚兴奋的道：“ 你是说，你答应做隐形人？ ”

陆小凤道：“ 不做隐形人的人，就不能活吗？ ”

老实和尚斩钉截铁的道：“ 不能。 ”

陆小凤也用斩钉截铁的口吻道：“ 我就偏偏要活给你看。 ”

隐形的人

很大的大门，开着的大门。进入大门的人只有一个。

老实和尚站在门外对着陆小凤道：“ 你进去，前院里有三个房间，三个房间有三个不同的人，他们都在等你。 ”

陆小凤问道：“ 三个人？ ”

老实和尚道：“ 我可以告诉你两个人的名字，一个是宫九，一个是你朝思暮想的沙曼。 ”

陆小凤道：“ 另一个为什么不能说？ ”

老实和尚道：“ 不为什么，只因为你也许再也见不到这个人。 ”

陆小凤道：“ 哦？ ”

老实和尚道：“ 这要看你的造化，假如你先进入的房间，住的是沙曼，你还可以在死前和她疯狂的热爱一番。假如你先找到宫九，那就对不起，请你跟这个世界说两个字。 ”

陆小凤道：“ 哪两个字？ ”

老实和尚道：“ 再见。 ”

陆小凤笑了起来，道：“ 假如我先进入那个你不能说的人的房间呢？ ”

老实和尚道：“ 也许你会不明不白的死掉，也许你会很快乐。 ”

陆小凤很感兴趣的道：“ 我还会快乐？ ”

老实和尚道：“ 假如你没有不明不白的死去，我保证你很快乐。 ”

陆小凤忽然想到一个问题，问道：“ 我可不可以在每个房间的门口大叫一声？ ”

老实和尚道：“ 不可以。 ”

陆小凤道：“ 为什么？ ”

老实和尚道：“ 因为你只要一出声，你就会发现一件很好玩的事。 ”

陆小凤道：“ 多好玩？ ”

老实和尚道：“ 你会发现有很多人送东西给你。 ”

陆小凤道：“ 送什么？ ”

老实和尚道：“ 暗器，致命的暗器，我保证是绝对要了你的命的暗器。 ”

陆小凤道：“ 我进入房间以后呢？ ”

老实和尚道：“ 你可以说话，可以笑，可以做任何的事情。 ”

陆小凤道：“ 那我可以跟你说两个字了吗？ ”

老实和尚道：“ 可以。 ”

陆小凤道：“ 再见。 ”

繁星虽然依旧挂满天空，但偌大的一座院落却是黑漆漆的一片。

除了房间树木假山的暗淡轮廓外，陆小凤什么也看不见。

不过，他发现一件事——三间房并不是连在一块的，而是左右中央各一。

他只有一个选择。他笔直的向前走。

他的脚步很轻，他相信，里面的人一定没有发觉，他已经站在门口了。

他并没有立刻去推门。他在门外站了大概有四分之一炷香的时间，但是房里连一点声音都没有。

他心中兴起一个念头——房内的人，不会是沙曼。如果是沙曼，她应该会发出梦呓的声音。

他想放弃选择这间房的时候，心中却兴起另一个念头——假如沙曼正在

酣睡呢？

所以他又在门口站了四分之一炷香的时间。

静寂。依旧是一片死般的静寂，没有风声。没有老鼠走动的声音，更没有梦呓声，甚至连在床上翻个身的声音也没有。

陆小凤决定推门了。

门一推开，他就像灵狐那样闯了进去，蓄势站定以后，他就发现一件事：

——门又自动的关了起来。

所以他什么也看不见，但是他却感觉到房里有人——男人。

然后他就感觉到刀锋般的掌风切向他的心脏。

陆小凤的身体忽然直直的向后倒退，避开了掌风。

但是，陆小凤还没有站定，掌风又劈向他的心脏，他已经不能躲避了。

陆小凤并没有不明不白的死去。

救他的人不是别人，是他自己，不是他的武功，是他敏捷的判断力。

那只刀锋般的手掌在陆小凤心脏前两寸就停下了，因为陆小凤说出了三个字。

三个救了他一命的字。三个字就是：

——花满楼。

除了花满楼，谁能在黑暗中分毫不差的“看”到敌人的心脏部位？

所以充满杀气的手忽然变得温柔起来，温柔的手握在陆小凤的手上。

两只手，两只紧握的手，代表着世上最珍贵的事情友情。

“你怎么会在这里？”

这是陆小风和花满楼同时说出来同样的一句话。

在黑暗中，陆小凤虽然看不到花满楼的表情，但他知道花满楼一定在“注视”他，然后，两人大笑。

花满楼挽着陆小凤的臂，带到桌旁，道：“请坐。”

陆小凤坐下。

花满楼也坐下，道：“我这里没有灯。”

陆小凤道：“那我们就在黑暗中交谈吧。

花满楼道：“先谈我为什么会在这里，还是先谈你怎么会到这里？”

陆小凤道：“谈你吧。”

花满楼道：“是老实和尚带我来的。”

陆小凤道：“他怎么会带你来？”

花满楼道：“我一追查那幕后的隐形人，但一点眉目也没有，反而查出了另外一件事。”

陆小凤道：“是什么事？”

花满楼道：“你知道当今皇上在物色御前侍卫吗？”

陆小凤道：“我是江湖中人，从来不打听这种事。”

花满楼道：“我本来也不管这些事，但是我却听到消息说，皇上正在找你。”

“找我？”陆小凤大吃了一惊。

“你很惊讶吧？”花满楼道：“我当时听到这消息，我也傻住了，所以我就循线索追查下去。”

陆小凤道：“结果呢？”

花满楼道：“结果发现，这消息原来是真的。”

陆小凤道：“ 皇上找我去当御前侍卫？ ”
花满楼道：“ 一点不错。 ”
陆小凤道：“ 为什么？ ”
花满楼道：“ 因为有人推荐你。 ”
陆小凤道：“ 有人推荐我？谁？ ”
花满楼道：“ 太平王世子。 ”
陆小凤张大了嘴巴，然后才道：“ 太平王世子？我跟他八杆子也搭不上边，为什么要推荐我？ ”
花满楼道：“ 我不知道。 ”
陆小凤道：“ 而且，太平王世子和江湖的人有连络，他怎么会不知道我野鹤闲云，怎么会做御前侍卫？ ”
花满楼道：“ 我也想不通这里面有什么巧妙。 ”
陆小凤道：“ 你曾继续追查吗？ ”
花满楼道：“ 是的，曾经追查过。 ”
陆小凤道：“ 查出了什么？ ”
花满楼道：“ 什么也查不出，只查出了，有一次，老实和尚去见太平王世子。 ”
陆小凤吃惊的道：“ 哦？ ”
花满楼道：“ 所以我就去拜访老实和尚。 ”
陆小凤道：“ 他就带你到这里？ ”
花满楼道：“ 是的。 ”
陆小凤道：“ 他跟你说了些什么？ ”
花满楼道：“ 他要我待在这里，说很快就会看到你。 ”
陆小凤道：“ 你为什么要袭击我？ ”
花满楼道：“ 这几天晚上，一直都有人来偷袭我，我也不知道是谁，问老实和尚，老实和尚也说不知道，他只说我要小心，最好把偷袭的人活捉，就知道真相了。 ”
陆小凤道：“ 可是你对我下杀手。 ”
花满楼道：“ 第一，我不知道是你，第二，那个人的武功非常高，而且都在你这个时候来，我除了猛下杀手，机会不大，好在你忽然认出是我。 ”
陆小凤道：“ 不然你见到的陆小凤，就是死了的陆小凤。 ”
花满楼笑了起来，道：“ 你一向都是命大的人。 ”
陆小凤没有说话，因为他忽然想到了一件事。
——鹰眼老七临死前说的一个字：“ 太 ”。
——太平王世子？太平王世子！
——鹰眼老七要对他说的，莫非就是太平王世子？
莫非就是太平王世子推荐他给当今皇上的秘密？
花满楼觉察到陆小凤的沉默，问道：“ 你想到了什么事吗？ ”
陆小凤道：“ 我想到一个人。 ”
花满楼道：“ 什么人？ ”
——陆小凤道：“ 死人。 ”花满楼道：“ 谁？ ”陆小凤道：“ 鹰眼老七。 ”“ 鹰眼老七死了？ ”“ 是的。 ”“ 他临死前说了些什么？ ”“ 一个字，太。 ”花满楼道：“ 太？太平王世子？ ”陆小凤道：“ 我正是这么想。 ”花满楼没有说话，他在沉思。陆小凤道：“ 你知道太平王世子这个人吗？ ”花满楼道：

“一无所知。你呢？你见过这个人吗？”“素未谋面。”“这就奇了。他为什么要推荐你？他有什么目的？”

陆小凤道：“我们要找一个人。”

花满楼道：“老实和尚？”

陆小凤道：“是的，这问题，他一定有答案。”

陆小凤忽然又想起另一个人，所以他又道：“不，我们还是找另一个人比较好。”

花满楼道：“谁？”

陆小凤道：“宫九。”

“宫九？你知道宫九在哪里？”

“我到这里，是老实和尚带我来的，他说这里有三个房间，其中一个里面住的就是宫九。”

花满楼道：“我们现在就去找他吧。”

“不必了。”外面传来低沉的声音。

灯。八盏大亮的灯。灯在八个姿色美艳的女人手上，自门外缓缓提着进来。

说话的人走在八个美女的后面。冷酷、得意，就是这个说话的人的表情。

那就是宫九。

花满楼忽然道：“是你？”

宫九道：“是我，你毕竟听出了我的脚步声了。”

花满楼道：“你就是宫九？每天晚上来偷袭我的人就是你？为什么？”

宫九道：“因为我希望你养成了要杀我的习惯，然后……”官九得意的笑了起来。

陆小凤道：“然后，被杀的人，却是我。”

宫九道：“对极了。”

花满楼道：“好一个借刀杀人的妙计。

宫九道：“只可惜幸运之神总是照顾着陆小凤。只不过……”宫九说到这里，冷哼了几声。

陆小凤笑道：“只不过我现在没有这么好的运气。”

宫九道：“幸运，总是有限度的。

陆小凤不说话了。他不说话的原因，并不是他无话可说，而是他认为，宫九有这种心理，对他来说是件好事，因为这样一来，宫九对他产生轻视的心理，而轻视，往往会使一个人不小心，不小心，就会导致失败。

陆小凤希望宫九愈瞧不起他愈好，他实在很怕宫九的武功，假如宫九瞧不起他，他也许会找到宫九疏忽时的弱点，那还取胜的机会。

花满楼却说话了。他说的是一句问话。

他问道：“你认识太平王世子？

宫九回答很妙，他答道：“我认识老实和尚。”

花满楼道：“哦？”

宫九续道：“老实和尚认识太平王世子，你说我会不认识吗？”

花满楼道：“不一定？”

宫九道：“为什么不一定？”

花满楼道：“陆小凤认识沙曼，但是直到现在我还未见过沙曼。”

宫九道：“你一定会见到她的。”

花满楼道：“ 什么时候？ ”

宫九道：“ 到时候。 ”

花满楼道：“ 在哪儿？ ”

宫九道：“ 在路上。 ”

花满楼道：“ 路上？什么路上？ ” 宫九道：“ 黄泉路上。 ”

花满楼道：“ 你要把我们都杀死？ ” 宫九道：“ 也许。 ”

花满楼道：“ 我们有选择的余地吗？ ” 宫九道：“ 只有一个人有。

花满楼道：“ 谁？ ”

宫九道：“ 陆小凤。 ” 陆小凤看着宫九，道：“ 我可以选择？ ” 宫九道：“ 是的 ” 陆小凤道：“ 选择什么？ ” 宫九道：“ 做隐形人或者做鬼。

——陆小凤道：“ 我不做隐形人，就一定做鬼吗？ ” 宫九道：“ 我敢保证，一定。 ” 陆小凤道：“ 你一向都那么自信？ ” 宫九道：“ 是的。 ” 陆小凤道：“ 你却在西门吹雪那里把我追失了。 ” 宫九冷笑道：“ 你现在还是在我手心上？ ” 陆小凤道：“ 那是我自己愿意上钩的。 ” 宫九道：“ 我手上没有沙曼这张王牌，你会来上钩吗？ ” 陆小凤道：“ 你千方百计的引我到这里来，到底是为了什么？ ” 宫九道：“ 我不是说过吗？做隐形人，或是做鬼。 ” 陆小凤道：“ 为什么我不做隐形人，就非得做鬼。宫九道：“ 因为你会破坏我。 ” 陆小凤道：“ 会破坏你的人，你都要他死吗？ ” 宫九道：“ 是的。 ” 陆小凤道：“ 假如我答应你，我不破坏你的事呢？ ” 宫九道：“ 我还是要杀你。 ” 陆小凤道：“ 为什么？ ” 宫九道：“ 因为我不相信你。陆小凤道：“ 你为什么不相信我？ ” 宫九道：“ 因为你是陆小凤，你要是不干涉这件轰动整个武林的事，陆小凤就不是陆小凤了。 ” 陆小凤笑了起来，道：“ 你倒是我的知已。 ” 宫九道：“ 我不是，另一个才是。 ” 陆小凤道：“ 是小老头？ ” 宫九道：“ 不错。 ” 陆小凤道：“ 这一切都是小老头的意思？ ” 宫九道：“ 只有他才能想出这么多巧妙的计策，也只有你，才能完成他这件杰作。 ” 陆小凤道：“ 假如我不答应，你把我杀了，这件杰作就不能完成？ ” 宫九道：“ 是的。 ” 陆小凤道：“ 那岂不可惜？ ” 宫九道：“ 这是遗憾。所以我们一直都没有杀你，就是希望你能答应。 ” 陆小凤道：“ 我有什么好处吗？ ” 宫九道：“ 太多了。 ” 陆小凤道：“ 你为什么不把好处说出来，试试打动我？ ” 宫九道：“ 你可以拥有沙曼。 ” 陆小凤道：“ 就这样？ ” 宫九道：“ 你可以有享不完的荣华富贵， ” 陆小凤道：“ 我不要荣华富贵。 ” 宫九道：“ 你可以无忧无虑随心所欲的过一生。 ” 陆小凤道：“ 为什么？ ” 宫九道：“ 因为只要完成了这件事，你要什么，只要开口，你就会得到。 ” 陆小凤道：“ 什么都可以？ ” 宫九道：“ 只要世上有的，都可以。 ” 陆小凤道：“ 为什么？ ” 宫九道：“ 因为给你的人，是皇上。 ” 陆小凤道：“ 当今皇上？ ” 宫九道：“ 不是。 ” 陆小凤迷惑了，问道：“ 不是？ ” 官九道：“ 是下一个皇上。 ” 陆小凤道：“ 为什么是下一个皇上。 ” 宫九道：“ 因为当今皇上到时候已经不在了。 ” 陆小凤道：“ 为什么不在？ ” 宫九淡淡的道：“ 死了，当然就不在了， ” 陆小凤道：“ 皇上为什么会死？ ” 宫九道：“ 谁都会死的，皇上为什么不会？ ” 陆小凤道：“ 下一个皇帝，是太平王世子吗？ ” 宫九道：“ 怪不得小老头一直称赞你，你果然很聪明。 ” 陆小凤道：“ 太平王世子推荐我，就是说我有机会出现在皇上面前？ ” 宫九道：“ 不错。 ” 陆小凤道：“ 你们要我做隐形人，就是要我到时候刺杀皇上？ ” 宫九道：“ 一点不错。 ” 陆小凤道：“ 错了。 ” 宫九道：“ 错了？ ” 陆小凤道：“ 小老头错了，我也错了，我以为小

老头是我的知己，原来不是。”宫九道：“为什么不是？”陆小凤道：“他根本不了解我，这种事，我怎么能做得出来？我阻止都来不及，怎么会去做？”宫九道：“小老头并不一定错，你却一定错了。”陆小凤道：“哦？我错在哪里？”宫九道：“你忽略了一些事。”

陆小道：“什么事？”

宫九道：“人性。”

陆小凤道：“人性？”

宫九道：“你忽略了人性里有爱，有恐惧，有贪图享乐的情性。”

陆小凤道：“我有忽略吗？”

宫九道：“你忽略了，所以小老头要我们不断提醒你。”

陆小凤道：“你们提醒我的方法，就是劫持沙曼？用威迫加利诱来使我同意？”

宫九道：“你不想沙曼吗？你不想跟沙曼长相厮守吗？你不想跟沙曼无忧无虑随心所欲的过一生神仙般的生活吗？”

陆小凤道：“这是任何人都想的事，只是，要用一手血腥来获得这些，我相信这世上起码有三个人绝对不干。”

宫九道：“哪三个人？”

陆小凤指着花满楼道：“他。”

宫九道：“还有呢？”

陆小凤道：“西门吹雪和我。”

宫九道：“很好。”

陆小凤道：“很好，很好是什么意思？”

宫九道:“很好的意思就是,我把你引来这里,是一件对我们很好的事。”

陆小凤道：“可是对小老头的计划来说，岂不是很不好吗？”

宫九道：“那是不得已的遗憾。”

陆小凤道：“我可以问你一些问题吗？”

宫九道：“当然可以，我对将要离开这个世界的人，一向都不会隐瞒什么的。”

陆小凤道：“太平王世子是不是隐形的人？”

宫九道：“是的。”

陆小凤道：“崔诚是他杀的吗？”

宫九道：“萧红珠和程中也是他杀的，”

陆小凤道：“他是进入密室时才杀死他们的吗？”

宫九点头道：“不错，所以他就花了钱买通叶星士，要他说崔诚他们被杀了一个半时辰。”

陆小凤道：“这一切都预先设计好的？”

宫九道：“是的，除了你。”

陆小凤道：“我是个不经意的闯入者。”

宫九道：“由于你突然出现在岛上，使得小老头兴起了要你做隐形人，要你刺杀皇帝的念头。”

陆小凤道：“现在最有权势的人，是太平王世子吗？”

宫九道：“他已经笼络了很多得力助手。”

陆小凤道：“他为什么不自己去行刺？”

宫九道：“那是不成的，假如由他亲自动手，他怎能获得大家的支持接

任？”

陆小凤道：“你跟太平王世子很熟吗？”

宫九道：“这世上没有任何比我对他更熟悉的了。”

陆小道：“哦？你从小就认识他？”

宫九道：“他还没有出娘胎，我就已经认识他。”

陆小凤道：“为什么？”

宫九道：“因为我就是太平王世子。”

所有人都愣住。这实在是一件惊人的消息，陆小凤眼瞪着宫九，连一句话都说不出来。宫九很得意的看着陆小凤，笑道：“这秘密令你很震惊吧？”陆小凤道，“我做梦也想不到。”宫九道：“还有一件事也是你做梦也想不到的。”陆小凤道：“什么事？”宫九道：“你马上就要死了。”宫九说完，向着门外一指。

火把。明亮亮的火把。

五十支火把握在五十个赤膊露出结实肌肉的大汉手上。五十个大汉围成一个大圈。

陆小凤道：“这是什么意思？”

宫九道：“这叫四个字。”

陆小凤：“哪四个字？”

宫九道：“入地难遁。”

宫九说完，一拍手掌。

又是火把。又是明亮亮的火把。

又是五十支火把握在五十个赤膊露出结实肌肉的大汉的手上，只不过这五十个大汉不是站在地上。

站在屋瓦上。

陆小凤道：“这又是什么意思？”

宫九道：“是另外的四个字。”

陆小凤道：“哪四个字？”

宫九道：“插翅难飞。”

陆小凤笑道：“看来你一定要置我于死地？”

宫九道：“你说得一点也不错。”

陆小凤道：“我可以问你一个问题吗？”

宫九道：“当然可以。”

陆小凤道：“这问题是问你有没有听过这样一句话？”

宫九道：“什么话？”

陆小凤道：“这句话比你那两句话少一个字。”

宫九道：“七个字？哪七字？”

陆小凤道：“置诸死地而后生。”

宫九露出不屑的笑声，道：“你没有机会！一点机会也没有。”

陆小凤：“你这样坚持，我看我真的是一点机会也没有了。既然我快要死了，我可以向你请求一件事吗？”

宫九产：“什么事？”

陆小凤道：“放了花满楼和沙曼。”

宫九很干脆的道：“可以。”

陆小凤道：“我还想一件事。”

宫九道：“ 小老头说，要我尽量答应你死前的任何请求。你说吧。 ”
陆小凤道：“ 我想见沙曼。 ”
宫九道：“ 你一定可以见到的。 ”
陆小凤道：“ 不是现在？ ”
宫九道：“ 不是。 ”
陆小凤道：“ 什么时候？ ”
宫九一摆手，指着门外，道：“ 你站到外面，面对着我的时候。 ”
陆小凤道：“ 你很厉害，你想分我的心？ ”
宫九道：“ 别忘了小老头一直推崇你，我绝对不会对你掉以轻心的，老实说，面对强敌的时候，我绝对用尽一切方法令对方的意志薄弱起来。这是致胜的方法。 ”
陆小凤深深的看着宫九。他实在佩服宫九，他发觉刚才和以前他都把宫九看错了。
然后，陆小凤一伸手，道：“ 请。 ”
宫九道：“ 理应你先。 ”
陆小凤道：“ 为什么？ ”
宫九道：“ 因为这是到鬼门关的路。 ”
曙光，已经乍露。
假如白天像征生命，曙光的来临就表示生命的诞生，然而，为什么陆小凤面对的，却是死亡的阴影？
宫九到底有什么厉害的绝招，他为什么显出一副气定神闲的样子？
这问题很快就有了答案。
当陆小凤集中了全部意志力，蓄满了全身精力，面对着宫九的时候，官九却轻轻的拍了一下手。
然后陆小凤就看到了他早也想晚也想的沙曼。
陆小凤的意志松懈了，他思想已被沙曼的爱情注满，他正集中的注意力，都移到了沙曼身上。
假如宫九现在进攻陆小凤，他露出得意的神情，就像一只猫，在玩弄一只垂死的老鼠犹自盯着吃不到的乳酪一样。
陆小凤正盯着沙曼看。
沙曼也看着陆小凤，但目光中竟然没有一点忧伤的神色，反而是一片宁静与安详，就像被围绕的港湾中的海水那样平静。
这是陆小凤想不到的，这也是宫九想不到的。沙曼为什么表现得那么安详？她难道不知道陆小凤正面临死亡的大关吗？沙曼踏着平稳的步伐，缓缓走向陆小凤。当她走近陆小凤身边时，忽然转身面向宫九。沙曼对宫九道：“ 我可以跟他说一话句吗？ ”没有等宫九回答，沙曼又继续道：“ 我只说两个字。 ”宫九笑道：“ 你要说再见，还是说永别？ ”沙曼微笑道：“ 我说的这两个字，只有我和他知道。 ”宫九道：“ 请便。 ”沙曼把嘴贴在陆小凤的耳朵上，说出了那两个字。那两个是什么字？沙曼说完，就缓缓走开，站在陆小凤的身后，面对着宫九。宫九的视线由沙曼脸上，移到陆小凤的脸上。宫九道：“ 你还有什么遗言？ ”陆小凤道：“ 没有了，你呢？ ”宫九仰天狂笑，道：“ 请你记住，要死的人是你，不是我！ ”陆小凤沉静的道：“ 我们就空手决斗吗？ ”宫九道：“ 不，武器由你选。 ”陆小凤道：“ 我要什么武器，你都可以给我？ ”宫九道：“ 任何武器，我都有。 ”陆小凤道：“ 很好。 ”

宫九道问：“ 你要什么武器？ ”陆小凤道：“ 长鞭。 ”宫九脸上神色大变，道：“ 长鞭？ ”

陆小凤道：“ 是的，长鞭。 ”

宫九喘了几口大气，镇静下来，一拍手。

陆小凤手上已经拿着长鞭。

陆小凤道：“ 你空手吗？ ”

宫九傲然道：“ 就凭我这双手就够了。 ”

陆小凤抖了抖手中长鞭道：“ 很好。 ”

长鞭发出刺耳的“ 刷 ”“ 刷 ”声。

宫九脸色忽然大变，两眼逐渐变红，盯着陆小凤的身后。

陆小凤发现盯着他身后的眼睛，不只宫九那一双。

站在屋顶和围在四周的大汉，每对眼睛都贪婪的盯着陆小凤的身后。

陆小凤已经知道是怎么回事了。他也明白沙曼为什么对他说“ 用鞭 ”两个字。

沙曼其实并没有做什么，她只不过是把身上的衣服都脱了下来而已。

把衣服脱得光光其实也并没有什么，只不过是露出赤裸裸的胴体罢了。

人一生下来，岂非也赤裸裸的？

只不过，赤裸裸的婴儿，激起人心中的，却是生命的赞叹，而赤裸裸的成熟女子胴体，激起人心中的，却是情欲。

情欲是人类的弱点，尤其是对在比斗的人，更不能兴起情欲。

宫九更不能。这是宫九的弱点。

沙曼了解宫九，更了解宫九的弱点。所以他要陆小凤用鞭，自己则以色相的牺牲，来勾起宫九的情欲。

长鞭的“ 刷 ”“ 刷 ”声响，加上阳光照在沙曼白玉般的肌肤上，宫九气息喘动如一头奔跑了数十里的蛮牛。

当沙曼扭动腰肢，做出各种动作的时候，宫九已经疯狂般撕扯自己的衣服，喘着气狂叫：“ 打我！打我！ ”

陆小凤收起长鞭，以悲悯的同情眼光，看着宫九。

宫九却用哀求的眼光看着陆小凤和他手中的长鞭，大叫……用鞭鞭我！快！快！ ”

沙曼也大叫了一声：“ 快！ ”

然而陆小凤并没有用鞭打宫九。他是用刺。他把内力贯注在鞭上，软软的鞭一下子变得又直又硬。

陆小凤凤就用这样的硬鞭，一刺刺入宫九的心脏中。

一切归于沉寂。

只有初升的阳光，犹兀自照在这座院落的墙上，地上，花上，草上，树上，人身上。

舟，扁舟，一叶扁舟。

一叶扁舟在海上，随微波飘荡，舟沿上搁着一双脚，陆小凤的脚。

陆小凤舒适的躺在舟中，肚子上挺着一杯碧绿的酒。

他感觉很幸福，因为沙曼温柔得像一只波斯猫那样腻在他身旁。

沙曼拿起陆小凤肚子上的酒，喂了陆小凤一口，轻声细语的道：“ 你知道一件事吗？ ”

陆小凤道：“ 什么事？ ”

沙曼道：“ 当今皇上，现在真的想见你， ”

陆小凤微笑道：“ 你也知道一件事吗？ ”

沙曼道：“ 什么事？ ”

陆小凤道：“ 我现在真的要去做隐形人。 ”

沙曼吓了一跳，道：“ 为什么？你现在忽然想刺杀皇上？ ”

陆小凤端详着沙曼的脸道：“ 你真的那么笨吗？ ”

沙曼道：“ 我本来就笨嘛，你不喜欢，你就把我丢到海底去算了。 ”

陆小凤却把沙曼抱得更紧，道：“ 不，小玉跑了，西门吹雪，花满楼又回到他那宁静的世界，江湖上又恢复平静，我要是不趁着这个机会和你隐居，做一对隐形于江湖的仙侣，我还是人吗？ ”

沙曼叹声道：“ 你本来就不是人嘛！ ”

陆小凤道：“ 你说我不是人？难到我是猪？ ”

沙曼道：“ 你不是人，也不是猪，你是凤，是陆小凤，是飞翔在九重天上的陆小凤。 ”

剑与剑神

剑，是一种武器，也是十八般兵器之一。可是，它和其他任何一种武器都不一样，我们甚至可以说，它的地位和其他任何一种武器，都有一段很大的距离。

武器最大的功用只不过是杀人攻敌而已。剑却是一种身分和尊荣的象征，帝王将相贵族名士们，都常常把剑当作一种华丽的装饰。

这一点已经可以说明剑在人们心目中的特殊地位。

更特殊的一点是，剑和儒和诗和文学也都有极密切的关系。

李白就是佩剑的。

他是诗仙，也是剑侠。他的剑显然不如诗。所以他仅以诗传，而不以剑名。

在中国古代，第一位以剑术留名的人，恰巧也姓李。大李将军的剑术，不但令和他同一时代的人目眩神迷，叹为观止，也令后代的人对他的剑法产生出无穷的幻想。

可是真正第一个把“剑”和“神”这两个字连在一起说的人，却是草圣张旭。

张旭也是唐诗人，在李肇的《国史补》中有一段记载。

旭言：我始闻公主与担夫争路，而得笔法之意；后见公孙氏舞剑器而得其神。

有人说剑器并不是一种剑，而是一种舞。也有人说剑器是一种系彩带的短剑，是晋唐时，女子用来作舞器的。可是也有人说它是一种武器。

关于这些，金庸先生和我在书信中论过，连博学多闻如金庸先生，也不能做一个确切的结论。远在晋唐间，这一类的事，如今大都已不可考，各家有各家之说，其说不可定。

我们只能说，如果剑器也是剑的一种，那么，公孙大娘无疑是被人称作“剑神”的第一人。

这或者也是“神剑”这两个字的由来。

剑神与剑仙

能够被人称为剑神的人，除了他的剑术已经出神入化之外，还要有一些必要的条件。

那就是他的人格和人品。

因为剑在武器中地位是独特而超然的，是不同于凡俗的。所以，一个人如果能被人称为剑神，那么他的人品和人格也一定要高出大多数人很多。

能够达到这种条件的人就当然不会多了，每隔三、五百年，也不过只有三、五人而已。

就算在被别人视为最荒诞不经的武侠小说中，这种人都不太多。在比较严谨一点的作品里，这种人更少之又少。

因为“剑神”是和“剑仙”不同的，在武侠小说中剑仙就比较多得多了。

尤其是在当年“还珠楼主”、“平江不肖生”，甚至在“朱贞木”的武侠小说中，都时常会有很多剑仙出现，都能以气御剑，御剑杀人于千里之外。

只不过他们都不是剑神。

因为他们都缺少一股气，一股傲气。

总觉得要作为一位剑神，这股傲气是绝对不可缺少的，就凭着这股傲气，他们甚至可以把自己的生命视如草芥。

因为他们早已把自己的生命奉献给他们所热爱的道。

他们的道就是剑。

他们既不求仙也不求佛，人世间的成败名利，更不值他们一顾，更不值他们一笑。

他们要的只是他们那一剑挥出时的尊荣与荣耀，在他们来说那一瞬间就已是永恒。

为了达到这一瞬间的巅峰，他们甚至可以不惜牺牲一切。

在武侠小说的世界中，有几个人够资格被称为剑神。

我不敢妄自菲薄，我总认为西门吹雪可以算是其中的一个。

剑神之笑

西门吹雪也是一个有血有泪有笑的人，也有人的各种情感，只不过他从来不把这种情感表达出来而已。

他可以单骑远赴千里之外，去和一个绝顶的高手，争生死于瞬息之间，只不过是为了要替一个他素不相识的人去复仇伸冤。

可是如果他认为这件事不值得去做，就算是他在这个世界上唯一的朋友，陆小凤去求他，他也不去。

他甚至还有一点幽默感。

有一次，他心里明明顾意去替陆小凤做一件事，可是他偏偏还要陆小凤先剃掉那两条不像胡子却像眉毛的胡子。

总而言之，这个人是绝对令人无法揣度，也无法思议的。

这个人的剑平生从未败过。

要练成这种不败的剑法，当然要经过别人所无法想象的艰苦锻练。要养成这种孤高的品格，当然也要经过一段别人无法想象的艰苦历程。

往事的辛酸血泪困苦艰难，他从未向别人提起过，别人当然不会知道。

可是每个人都知道一件事，西门吹雪从来不笑。

一个有血肉情感的人，怎么会从来不笑？难道他真的从来没有笑过？

我不相信。

至少我就知道他曾经笑过一次，在一件非常奇妙的事件中，一种非常特殊的情况下，他就曾经笑过一次。

我一直希望能够把这次奇妙的事件写出来，因为我相信无论任何人看到这件事之后，也都会像西门吹雪一样，忍不住要笑一笑。

能够让大家都笑一笑，大概就是我写作的两大目的之一了。

赚钱当然是我另外的一大目的。

古龙

七〇、五、二深夜凌晨间，有酒无剑。

第一部　陆小凤

第一章　刺痛手指的黄土

（一）

一片黄土。
晴有日，日将落。
陆小凤在落日下走上了这一片黄土，晚霞起，土色红，红如血。
鲜血也已干涸凝结如黄土。
陆小凤，用他天下闻名的两根手指，撮起了一撮黄土。他这双也不知道曾经拗断过多少武林名侠刀剑的手指，竟忽然觉得有些刺痛。
因为，他知道土中有他朋友的血。

（二）

陆小凤和“一剑乘风”柳如钢最后一次喝酒的时候，已经是在七个月以前了。
柳如钢在酒己微醉时，忽然又倒了两大碗酒，一定要陆小凤跟他干杯。
他是有理由的。
“今宵酒醉，从此一别。我们很可能要有三五个月不会见面了。”他说：“也很有可能从此不复再见。”
“为什么？”陆小凤急着问。
“因为我明天一早，就要到一个花不香鸟不语鸡不飞狗不跳兔子不拉屎的地方去。”
“去干什么？”
柳乘风笑了笑：“你知道我是干什么的，你当然也应该知道我要去干什么，”
柳乘风是“巴山”的第一嫡传掌门弟子，他的“七七四十九手回风舞柳剑”在江湖中的地位，也许不能排名第一，可是也不会在五名之外。
这种剑法是绝对要轻功来配合的。
他的剑法和轻功都同样受到武林中人的佩服和尊敬。
可是别人最佩服他的，并不是他的武功，而是他的人格。
古往今来，也不知有多少人，用过多少名词形容过“柳”。有人说柳如丝，有人说柳如雪。不管是如丝如雪，在一般人心目中，柳总是柔的。
我们的这位柳先生，当然也有如丝如雪的一面。
他的思虑密如丝，他的怒气如雪，在眨眼间就会溶化。
可是他的性格却烈如钢。
陆小凤当然知道，他是个什么样的人。
“你要去做的，一定是一件极危险的事，所以才会说这种话。”
柳如钢不说话，不说话通常就是默认。
陆小凤问：“你能不能告诉我，你要去做的这一件是什么事？”
柳先生还是不说。
在这种情况下，不说话的意思，就会变成是他根本不愿陆小凤知道，他要去做的是件什么样的事。”
那么这件事无疑是一件极机密的秘密。
陆小凤无疑可以算是他最好的朋友，如果他在陆小凤面前都不肯说出

来，那么他也不会在其他任何人面前说出来的。

所以，陆小凤也不再问。

陆小凤只问：“ 你要去的那个连兔子都不拉屎的地方，究竟是什么地方？ ”

柳乘风沉默了很久才说：“ 那个地方我说出来你也不会知道，不过我还是可以告诉你。 ”他说：“ 那是个远在西北边睡的小镇，镇名叫作黄石，黄金的黄，石头的石。

（三）

从此一别后，柳乘风就人影不见，七、八个月来一直不见人影。

没有人知道他到什么地方去了，只有陆小凤知道，因为他一直把陆小凤当作他可以共秘密、共患难的朋友。

可是陆小凤也不知道，他在那个小镇上出了什么事？为什么会忽然失踪？

陆小凤是个够义气的朋友，也是个喜欢管闲事的人，遇到了这种事，你说他会怎么办？

他当然也要追到那个小镇去。

第二章　一个穷得要死的人

（一）

高原、黄土、风砂。

黄石镇就在这一片风砂中，一片高原上。高原上滚滚的黄土，远远看过去就好像一卷卷金沙。

在这个小镇上，一直流传着一种传说。

——在这里附近的某一个地方，埋藏着一宗巨大的宝藏。这个宝藏里什么都没有，只有黄金，数量连估计都无法估计的黄金。

遗憾的是，没有人能找到，也没有人能看到这些黄金，只看见了永远在风中滚滚流动不息的黄沙。

黄金是每个人的梦想，无边无际的黄沙却宛如噩梦。黄金的梦灭了，寻金的人走了。来去之间，小镇渐渐沉没，至今已荒凉，已经很少再有陌生的行旅来到。

小镇上的住户，已经只剩下一些没有别的地方可去的人家，已经准备老死在此间。看见了一位陌生的远来客，总是觉得好高兴好兴奋。

陆小凤来到这里的时候，他们对他的态度就是这样子的。

陆小凤走入这个小镇时，并没有看到这种热情和兴奋。他第一眼看见的，只不过是一条贫穷的街道和一个穷得要死的人。

其实这个人还不能算是一个人，只不过是一个半大不小的孩子。穿一身已经不能算衣服的破衣服，用一种懒得要命的姿势，坐在街角的一家屋檐下。

其实他也不能算是坐在那里，他是缩在那里。像是一条小毛虫一样缩在那里，又好像一个小乌龟缩在壳子里一样。他没有钱，没有亲人，没有朋友也没有前途。他什么都没有。

他怕。

什么他都怕，所以他只有缩着。缩成一团，缩在自己的壳子里，来躲避他最怕的贫穷、饥饿、轻蔑和打击。

因为他是个孩子，所以他不知道他所害怕的这些事，无论缩在一个什么样的壳子里，都躲避不了的。

可是他看到陆小凤的时候，他的眼睛忽然亮了，他这双发亮的眼睛，居然是一双很可爱的大眼睛。

这双眼睛看到陆小凤的时候，简直就好像一条饿狗看见一堆屎，一个王八看见一颗绿豆一样。幸好陆小凤既不是绿豆，也不是狗屎。陆小凤走到他面前来，只不过想问他一件事而已。

一个人来到一个陌生的地方，而且打算在这个地方逗留一段日子。他第一件想问的事情，当然是想问这个地方的客栈在那里？先解决他最基本的食宿问题。

“客栈？”这个小孩笑得连鼻子都皱了起来：“你要问客栈在那里？这里穷得连兔子都不会来拉屎，穷得连苍绳和老鼠都快要饿死了，怎么会有客栈？”

“这里连一家客栈都没有？”

“连半家都没有。”

“那么，从这里路过的人，晚上投宿的时候要怎么办？”

“不怎么办。”小叫化说：“因为根本就没有人愿意从这里路过。就算

多走几十里路，也没有人愿意从这条路上走。”

陆小凤盯着这个看起来又肮脏又讨厌又懒又多嘴的小叫化看了半天，忍不住问：“这个地方真的这么穷？”

小叫化叹了口气：“不但穷，而且简直要把人都穷死了，不但我要穷死了，别的人就算还没有穷死，最少也已经穷得半死不活。”

“可是你好像还没有死。”陆小凤说。

“那只不过我还有一点本事可以活下去。”

“什么本事？”

“我是个小叫化，是个小饭的。像我这种人虽然穷，可是无论在什么地方都可以活下去的。”

陆小凤笑了。

“我记得你刚刚好像说过这地方的人自己都好像穷得快要死了，哪里还有什么闲钱剩饭可以接济你？”

小叫化也笑了。

“大少爷，看起来你真的是位大少爷。小叫化的事，你当然不会懂的。”

“哦？”

“像我这么样一个小叫化，在这么样一个穷得几乎快要被别人杀掉煮成人肉汤的地方，我居然还能够活下去，我当然还另有副业。”

“副业？”陆小凤问：“什么副业？”

“要讲起这一类的事，可就是件很大的学问了。”小叫化忽然挺起了胸坐起来：“在这一方面，我可真的可以算是个专家。”

陆小凤对这个小叫化，好像越来越感兴趣了。

小叫化又说：“老实告诉你，我的副业还不止一种哩。只可惜在我七、八十种副业中，真正能够赚钱的只有两种。”

“哪两种？”

“第一种，最赚钱的就是碰上你们这种从外地来的冤大头。”他指着陆小凤说：“像你们这种冤大头的钱不赚也白不赚，赚了也是白赚。”

陆小凤苦笑：“你说的真他妈的对极了，我现在简直好像渐渐有一点快要佩服你了。”

他又问这个小叫化：“可是如果没有我这样的冤大头来的时候，你怎么办呢？”

“那只有靠我第二种副业了。”小叫化说：“我第二种副业就是偷，有机会就偷，见钱就偷，六亲不认，能偷多少就偷多少，偷光为止。”

这就是这个小叫化生存的原则。

可是陆小凤对他并没有一点轻视的意思，也没有想要把一个大巴掌掴到他的脸上去，反而心里觉得有一种深沉的悲哀。

——这个世界上岂非有很多很多有面子的人，生存的原则和这个不要脸的小叫化一样。

（二）

这个小镇实在很贫穷，陆小凤走遍天涯，还从没有看到过比这里更贫穷荒瘠的地方。

他实在不能了解一个像柳乘风那样的人，为什么会到这种地方来？

他更不能了解，一个像这样的地方，会发生什么值得让柳乘风不远千里而来的事，而且是一件能够让柳乘风觉得有生死危险的事。

一个无名的小镇，一位负天下盛名的剑侠，本来根本不可能联在一起的。

奇怪的是，柳乘风居然真的就好像有一种神秘而诡异的关系。

更奇怪的是，柳乘风居然真的就好像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了。

所以陆小凤决心要查出这个小镇和他这个好朋友之间的关系来。

只可惜，至今为止，他只看见了这么样一个又可悲又可怜，却又好像有一点可爱的小叫化。

陆小凤走过很多地方，走遍了天涯海角，走过大大小小、各式各样不同的城市乡村镇墟。

无论什么地方，都至少有一家杂货店。就算没有客栈没有妓院没有绸缎庄没有点心铺没有骡马行没有粮食号，可是最少总有一家杂货店。

因为杂货店总是供应人们最基本需要的所在。

陆小凤这一生中，也不知道看过多少奇奇怪怪的杂货店了。有些杂货店甚至可以供应人们一些最特别的要求。

可是陆小凤从来也没有见过像这家杂货店这么奇怪的一家杂货店。

这家杂货店当然就在这个小镇上，这家杂货店的名字居然叫做“大眼”。当然就是那个小乌龟一样的小叫化带他来的。

一块已经被风砂油烟染得好像已经变成了一快墓碑一样的木头上，只刻着一只大眼睛，就是这家杂货店的招牌。

“大眼，大眼杂货店。”陆小凤摇头：“这家店的字号真奇怪。”

“一点也不奇怪。”小叫化说：“店主的名字叫王大眼，店名当然也就顺理成章的叫大眼。”

陆小凤听到这句话的时候，根本还不能明了这句话的意思。

事实上，没有见过王大眼的人，谁也不能够完全明了这句话的意思。

因为像王大眼这样的人，是很少有人能见到的。

第三章王大眼的杂货店

（一）

每当黄昏前后，王大眼杂货店里的人总是很多，因为这里不但卖各式各样的日常用品、南北杂货，也卖卤菜，卖点酒。在外面用草席搭成的一个凉棚下，还摆着三张方木桌，七、八条长板凳。大家坐下来，左手拿着半个鸭头、一块豆腐干，右手端着大半碗老酒。天南地北、胡说八道的这么样一聊，本来不好过的日子，也就这么样糊里糊涂开开心心的过去了。

这大概就是这个小镇上唯一的娱乐了。

王大眼总是像一个最殷勤的主人一样，总嘻嘻哈哈的周旋在这些人之间。

他们不但是他的老主顾，也已经成了他的老朋友。

可是第一眼看到他的人，不被他吓一跳的人，大概还不多。

王大眼又高又大又粗又肥，而且是个驼子。他左边的那个眼睛，看起来和平常人也没有什么太大的不同，可是他右边的那只眼睛，却像是一个突出眼眶外的鸡蛋。

后来有人问陆小凤：“你第一眼看到他的时候，有什么感觉？”

陆小凤对他的感觉是：“那时候，我只觉得这个人之丑，真是丑得天下少有，可是等到他跟你说过半个时辰的话之后，你就会忘记他的丑了。”

然后陆小凤又补充了一句：“所以他才会娶到个让大多数男人，一看见就会想带她上床的风骚老婆，”

杂货店的后院里有一间小木屋，本来大概是堆柴的，现在却摆了一张木板床，上面甚至还铺起了一张白床单，最少曾经在某一段日子前是一张真的用白布做的白床单。

就在这张床的床头，还贴了一张红纸。上面写着：

“住宿，单人每夜五十钱。

每月一吊。

双人每夜八十钱。

一直在不停的扭动着腰肢的老板娘，把陆小凤带到这里来，眯着眼睛看着陆小凤直笑。

“公子爷，我刚才好像听我们家那个老王八蛋说，你姓陆。”

“对，我姓陆。”

“陆公子，那个要饭的小王八蛋把你带到我们这里来，还真是带对地方了。”

陆小凤忽然笑了，看着床头木板墙上的那一张价目笑了。

“可是我还真以为我来错了地方，看你们这里的价钱，我还以为到了黑店。”

“陆公子，那你就真的错了，这里不但管吃管住，而且什么事都可以把你伺候得好好的，这种价钱也算贵吗？”

陆小凤看着那张随时好像都可以垮下来的木板床上，那张又黄又灰又黑，简直已经分不出是什么颜色的床单苦笑。

“不管怎么样，睡在这么样一张床上，就算要我每天晚上付五十钱，我都觉得有点像是个冤大头。”

老板娘有意无意间，用一根出乎意料之外那么漂亮的纤纤手指，指着红

纸上的“双人”两个字，一双媚眼已笑如丝：“如果说，我要你讨八十钱呢？”

陆小凤看着她的眼，看着她的手，看着她的腰，忽然轻轻的叹了一口气：“在这种情况下，就算花八百钱也是值得的。“陆小凤说：“只可惜……”

“只可惜什么？”老板娘追问。

陆小凤不回答也不开口，老板娘盯着他，一双如丝的媚眼，忽然像杏子一样的瞪起来了。

“陆公子，有句话我实在不该问你的，可是心里又实在忍不住想问。”

“那么你就问吧！”

“像我们这里这么样一个破地方。你这样的人物怎么会到这里来？”

“那么通常是什么样的人物才会到这里来？”陆小凤问。

“通常只有两种人。”老板娘说：“一种是财迷，总认为这地方附近，真的有一宗很钜大的宝藏，想到这里来发一笔大财，这种人是我们最欢迎的。因为他们的大财虽然发不到，却总是会让我们发一笔小财。”

她叹了一口气：“只可惜，近年来这种人已经越来越少了。”

陆小凤又问：“那么第二种人呢？”

老板娘盯着他：“第二种人，就是已经被人家追得没地方可去的人。被官府追缉、被仇家追杀，追得已经没有路可走了，只好到这里来避一避风头。”

陆小凤也在盯着她：“你看我像是那种人？”

老板娘又叹了口气：“我看你呀，两种人都不像，可是再仔细看看，两种人你又都像。”

陆小凤又把她从头到脚，从脚到头，上上下下看了一遍，一面看，一面摇头，并且还一面在摸着他那两撇像眉毛一样的胡子。

“老板娘，我知道你是很了解男人的，可是这一次你实在把我看错了。”

“哦？”

“不管我是你说的那两种人的其中任何一种，只要我真的是其中的一种，那么现在我就会变成第三种了。”

“第三种？”老板娘问：“你说的这第三种人，是种什么样的人？”

“这第三种人当然也是种罪犯。”

“他们犯的通常是什么罪？”老板娘问。

陆小凤故意不去看她身上脸上的任何其他地方，故意只盯着她的两条腿看。

“你猜呢？”陆小凤故意眯起眼睛来问。“你猜他们犯的都是什么罪？”

老板娘的脸居然好像有一点要红起来的样子，甚至还好像有点情不自禁的夹紧了她一双又长又粗又结实又匀你的两条腿。

“这种人我不喜欢。”她的眼睛又媚如丝：“我相信你绝不会是这种人。”

大多数男人都知道，有很多女人说出来的话，都和她本来的心意相反。她们说不喜欢的时候，也许就是喜欢，而且喜欢得很。

陆小凤当然不是不了解女人的男人，如果说他不明白一个女人对他表达的意思，他的朋友死也不会相信。

可是现在他却偏偏好像一点都不明白的样子，而且神色忽然变得很严肃起来。

“这种人我也不喜欢，我当然绝不会是这种人。”

“哦？”

“我到这里来，只不过是来找一个朋友。”陆小凤说：“一个财迷朋友。”

“你也有财迷朋友？”老板娘问。

“每个人都想发财，我当然也有财迷朋友，谁不想发财？”陆小凤说：“我有一个朋友，也听说过你们这里附近有关宝藏的传说，要我资助他五百两银子的旅费，想不到他一来之后，就人影不见。”

“你是来找他的？”

“我不但要来找他，也要找回那五百两银子。”陆小凤又在看老板娘的腿：“五百两银子就算睡这样的双人床，也可以睡好几百天了。”

老板娘忽然转过头，头也不回的走了出去。好像连看都懒得再看陆小凤一眼。

陆小凤正想追出去的时候，忽然发现门口有一只大眼睛在看着他。

（二）

如果不看王大眼的人，只看他对人的礼貌和对人说话的声音，无论谁都会觉得他是一个和气生财的君子。

“陆公子，我知道你要来找的是谁了。”王大眼说：“你要来我的那位朋友，是不是一位姓柳的，柳大侠？”

“你怎么知道的？”

“在你还没有来之前，住在这间屋子里的，就是这位柳大侠。”

“现在他人呢？”

王大眼那只水晶球一样的大眼中，虽然看不出一点表情，可是另外一只眼睛里，却充满了悲伤惋惜之意。

“柳大侠实在是条汉子，又大方，又够义气。只可惜你已经来迟了一步。”

“来迟了一步？”陆小凤勉强沉着气问：“难道他已经死了？”

“嗯。”

王老板用一种非常温和有礼的声音说：“陆公子，你是个明理的人，你当然应该知道无论谁死了，他的尸体通常总是在棺材里的。”

陆小凤沉默了很久：“那么我这次来，大概是看不到他的人了。”

“大概是的。”

“那么我可不可以看看他的尸体和棺材。”

“当然可以。”

“他的棺材在哪里？”

王老板的声音更温和有礼：“棺材好像应该在棺材铺里。”

（三）

棺材铺绝对没有像杂货店那么普遍的，想不到这个荒凉的小镇上，居然也有一家棺材铺。陆小凤走进这个小镇上唯一的一条长街上时，就看见了这家棺材铺。

棺材铺外面那张又旧又破的大膝椅上，还躺着一个死人。

后来陆小凤才知道这个人非但没有死，而且就是这家棺材铺的老板。也许他替死人收尸收的太多了，所以他看起来倒有六、七、八分像个死人的样子。

他的名字也绝得很。

这家棺材铺就在杂货店的对面，杂货店的老板叫王大眼，他的名字叫赵瞎子。

他本来一直像一个死人一样坐在那里。他想不到也不敢想会有人来光顾他的生意。这么样一个小地方，活人已经不多了，死人当然也不会多，所以

看见陆小凤，他一下子从椅子上跳了起来。

“这位公子，府上是什么人死了？想要买一口什么样的棺材？”

他的脸上本来也像死人一样，完全没有一丝血色、一点表情，却偏偏想做出一副巴结的笑容来，却又偏偏装不出，这使得他的脸看起来更神秘而诡异。

陆小凤只有苦笑。

“我们家最近已经没有什么人可死了。”陆小凤说：“我，不过想来看一个人。”

赵瞎子的脸色沉了下去，人也坐了下去。连声音都变得冷冷淡淡的。

“那么你恐怕来错地方了。”他说：“这里除了我之外，都是死人。”

“那么我没有找错地方。”陆小凤说：“我要来看的就是死人。”

赵瞎子甚至把那双白多黑少像瞎子一样的眼睛都闭了起来：“只可惜我们这里现在连死人都只剩下一个。”

陆小凤说：“我要看的大概就是他。”

赵瞎子忽然又跳了起来：“你认得柳大爷，你是替他来收尸的？”

陆小凤点头：“是。”

赵瞎子长长的吐出了一口气，就像刚把一副很重的担子从肩上卸下来一样。

“我带你去找他。”赵瞎子说：“你跟我来。”

赵瞎子坐在棺材铺外面屋檐下的阴凉处，门里面的一间屋里，摆着两口已经上了油漆的新棺材，还有五、六门连漆都没有上。

穿过这间屋子，就是一个堆满了木头的小院，遍地都是钉弯了的铁钉，和刨下来的碎木花，一个特别大的锯子，斜斜的倚在一个很奇怪的大木架子上，这个锯子看起来就好像是一个巨人用的。

锯子旁边还有一口没有做好的棺材。

陆小凤的好奇心又动了，忍不住问赵瞎子：“这么大的一个锯子，一定要很有力气的人才能用吧？”

“大概是的。”

“这个人呢？我怎么没有看见他？”

“你已经看见他了。”赵瞎子指着自己的鼻于：“这个人就是我。”

他故意轻描淡写的说：“这里卖出的每一口棺材，都是我亲手做出来的。”

陆小凤虽然发现这位棺材铺的老板，整天都像死人一样的坐在那里，脸色也像死人一样的难看，但却是一个很高大的人，虽然有点弯腰驼背，可是站在那里一比，还是要比普通人高出一个头，而且全身的肌肉部好像很有弹力，只有一个经常保持劳动的人才会有的弹力。

你第一眼看见他，也许会觉得他像是个死人，可是看得越久就越不像了。

后院里有两排房子，左面的一排三间，右面的一排两间。

左面的一排屋，好像是厨房柴房佣人房一类的地方，右面的一排黑黝黝的房子，连窗户上面贴着的纸都是黑黝黝的。整个两间屋子都好像笼罩在一种黑黝黝的色调下，就算在白天看起来也会给人一种阴森可怖的感觉。

“这里就是我们在发葬之前停灵的地方。”赵瞎子打起了一个火摺子：“这里的人死了，在发葬之前，死尸通常都会寄在这个屋子里，所以我就把这两间屋子叫做鬼屋。”

“鬼屋？”陆小凤问：“那间屋子里闹鬼？”

赵瞎子苍白的脸在火光照耀下，看起来已经有点像是鬼了，可是他却摇着头说：“ 棺材铺里是没有鬼的，棺材铺是照顾死人的。人死了就是鬼，照顾死人就是照顾鬼。我照顾他们，他们怎么会到这里来闹鬼。 ”

他说的这句话真是合情合理已至于极点了，陆小凤想不承认都不行。

可是陆小凤一走到这两间屋子前面，就觉得有一种阴森森冷飕飕的凉意从背上凉了起来，一直凉到脚底。

陆小凤当然不是一个胆小的人。 ”

他的胆子之大，简直已经可以用“ 胆大包天 ”这四个字来形容了，甚至连他的仇敌都不能不承认，这个世界上已经没有什么事是陆小凤不敢去做的。

可是陆小凤在赵瞎子的火摺子带领下，走进这两间屋子左边的一间时，他自己居然觉得他的脚底心下面好像已经流出冷汗。

火摺子发出来的光，比烛光还要黯淡，这间屋子在这种火光的照耀下，看起来简直就好像是一个坟墓的内部一样。

他走进这间屋子时的感觉，就好像走进一个坟墓里一样。

坟墓里当然没有棺材。

这间屋子里有一口棺材，棺材摆在一个用暗紫色砖头彻的低台上，台前还供着一个简单的灵位，灵牌上只简简单单的写着：“ 故友柳如钢 ”。

看到了这块灵牌，陆小凤才死了心，无论谁看到这块灵牌，都可以确定柳乘风柳如钢确实已经死了。

奇怪的是，也不知道是因为这里这种阴阴森森惨惨淡淡的气氛，还是因为陆小凤心里某一种奇奇怪怪神神秘秘的感觉，使得他总觉得柳乘风会随时从棺村里跳出来，随时复活一样。

“ 请你把棺材盖子打开来。 ”

“ 你说什么？ ”赵瞎子怪叫：“ 你要我把棺材盖打开来啊？你凭什么要我这样做？ ”

“ 因为我已经告诉过你，我要看的是一个死人，不是一口棺材。 ”

（四）

棺材打开来的时候，陆小凤就看见了柳乘风。

死人的脸跟活人脸虽然不同，可是陆小凤一眼就看出了这个死人的确是柳乘风，而且也看出柳乘风临死前残留在他脸上的那一抹惊荒穹恐惧。

“ 他是不是你要找的那一位朋友？ ”赵瞎子问。

陆小凤没有说话，因为他已经找出了柳乘风身上致命的伤。

伤口是在前胸的心口上，是刀伤。一刀致命，干净利落。

陆小凤绝对可以肯定的是这一点。

他看到过的死人太多了，对这方面的经验也太多了。对这种情况没有人比他更清楚。

如果他不能确定这一点，还有谁能？

可是他脸上却显出了一种极稀奇迷惑的表情，而且一直在摇着头，嘴里一直不停在喃喃的说：“ 这是不可能的，这是绝对不可能的。 ”

他甚至把这句话重复说了好几遍，赵瞎子无疑是个很有耐性的人，经常面对死人的人没有耐性怎么行？

所以一直等到陆小凤把这句话反复说了五、六遍之后，他才问：“ 什么事不可能？为什么不可能？ ”

陆小凤没有回答这话，反而反问：“你知不知道死在棺材里的这个人是谁？”

他也不等赵瞎子回答，就自己回答了这个问题：“他就是一剑乘风柳如钢，他的轻功和剑法，就算比不上西门吹雪，也差不了多少了。如果说他会被人迎面一刀刺杀毙命，甚至连还手的余地都没有，那么你就算砍下我的头，我也不会相信。”

可是现在这种情况看起来却无疑是这样子的。

棺材里的尸体已经换上寿衣了，刀口也已经被处理得很干净。这条刀口的长度，大概只有一寸三分左右，杀人者所用的刀，无疑是一把很窄的刀，而且是迎面“刺”进去的，如果是用“斩”，刀口就会拖长了。

所以陆小凤才认为这是不可能的事，因为这个世界上还没有任何一个使刀的人，能够一刀刺入柳乘风的心脏，除非这个人是柳乘风很熟的朋友，柳乘风根本就完全没有提防他。

柳乘风在这个小镇上怎么会有朋友？

陆小凤的目光终于从这个刀口上，移到赵瞎子的脸上。

“你知不知道他是死在什么地方的？”

“我当然知道，”赵瞎子回答：“那是条很阴暗的小巷子，他死的时候已经过了三更，那时候巷子里已经连一点灯光都看不见了。”

“第一个发现他尸体的人是谁？”

“就是你跟他说过话的那个小叫化子，”

“他的尸体是在什么时间被发现的？”

“那时候天还没有完全亮。”

“天还没有亮，那个小叫化怎么会到那条巷子里去？去干什么？”

“那我就不太清楚了。”

“尸体是谁运到这里来的？”

“是我自己扛来的，”赵瞎子说：“柳大侠是个好人，出手又大方，而且一直都把我当作他的朋友。”

他又补充着说：“柳大侠到这里来了虽然并没有多久，却已经交了不少好朋友。”

——只有很熟的朋友，才能在他绝对料想不到的情况之下，将他迎面一刀刺杀。

——这个好朋友是谁呢？

陆小凤在心里叹息着，又问赵瞎子：“你把他抱来的时候，刺杀他的凶刀是不是还在他的心口上？”

“你怎么知道的？”赵瞎子显得很惊讶：“你怎么知道那把刀还在他的身上？”

“刀伤是在第六根和第七根肋骨之间，这两根肋骨距离很近，一刀刺入，刀锋就很难拔出来。”陆小凤说：“凶手在柳乘风一时大意间刺杀了他，心里一定又兴奋又慌乱，而且也不能确定这位负当时盛名的剑客是不是已经真的死在他的刀下，仓猝间拔刀，第一次如果拔不出来，第二次再拔不出来，就不会再拔第三次了。”

陆小凤用一种非常冷静的声音说：“这么样一把刀，一定像你这么样一个棺材铺的老板，在很从容的情况下才能拔出来的。”

赵瞎子叹了一口气：“直到现在我还不知道你究意是谁？可是我已经知

道，你一定是个很了不起的人。”

“事情是不是这样子的？”

“是的。”

“是不是你把刀拔出来的？”

“是我。”赵瞎子说：“是我亲手拔出来的。”

“刀呢？”

“刀？”赵瞎子好像忽然之间就把刚刚说的那些话全都忘记掉了：“什么刀？”

陆小凤笑了。

他当然很了解赵瞎子这种人，更懂得要用什么方法来对付这种人。

对付这种人只要一个字就够了。

——钱。

一锭银子塞进赵瞎子的手里之后，陆小凤再问他眨眼前刚刚才问过的那个问题，赵瞎子的回答已经和刚才完全不同了。”

“刀呢？”

“刀当然已经被我藏起来了。”

“藏在什么地方？”

赵瞎子一张本来好像已经僵硬了的白脸上，终于露出了一丝比较像是笑的表情：“我要藏一样东西，当然是藏在别人找不到的地方。

棺材下面这个用暗紫色砖头彻成的，像是祭台一样的低台，居然还有几块砖头是活动的。

把这几块活动的砖头抽出来，里面就是一个天生的秘密藏物处了。别人既不知道这个砖台下有可以活动的砖头，也不知道是那几块砖头，要把藏在里面的东西找出来，当然非常困难。

赵瞎子的手已经伸进台下的暗洞里去了，当他的手缩回来的时候，无疑手上已经多了一把刀。

陆小凤实在很想看看这一把能够将柳乘风迎面刺杀的刀，是把什么样的刀？

可是赵瞎子的手却一直没有收回来，就好像洞里有一条毒蛇忽然咬住了他的手。

他本来已经苍白得完全没有血色的脸，现在简直好像已经变成惨碧色。

陆小凤看看他，瞳孔渐渐收缩。

“刀呢？”

这一次赵瞎子的回答居然又变得和第一次的回答完全一样了。

“刀？什么刀”

陆小凤实在很想一巴掌打过去，再重重的踢上一脚。

但他却想不到赵瞎子已经跪了下来，哀呼道：“我发誓，我本来真的是把刀藏在这里面的，可是现在里面已经变成空的了，刀已经不见了。”

看到他这种样子，陆小凤的巴掌也打不下去了，脚也踢不出去了。只有沉住气问：“你想想，除了你自己之外，还有谁知道你那柄刀藏在这里面？”

赵瞎子的头本来已经碰在地上，听到了这句话忽然间抬了起来，一双瞎眼好像有了光。

“我想起来了，有一个人是知道这件事的，只有他一个人不但知道，而且还亲眼看到。”

陆小凤一把将他从地上提了起来，厉声问：“ 这个人是谁？ ”

赵瞎子喘着气说：“ 他姓……。 ”

赵瞎子没有把这句话说完，他说的第三个字是个开口音，可是他虽然张开了口，却没有声音发出来。

因为他的口刚张开，外面就有二、三十道光芒打了进来。

在这一瞬间，以陆小凤的估计，这些寒光最少有二十三道，有三种颜色：一种青、一种紫、一种灿烂如银。

这一次他错了，因为其中还有一种暗器的光芒已经接近透明。透明的就是看不见。

从这间屋子三个窗户外打进来的暗器，也不止二十三种，而是二十四种。

——因为其中一种是透明的。

这二十四种暗器，要打的并不是陆小凤，而是赵瞎子。

幸好它们都没有打中，甚至连那件看不见的暗器都没有打中。

因为赵瞎子已经撞破了屋顶，飞出去了 。

他自己当然不会飞出去。

他伏庄地下，陆小凤将他一把提起，还提着他的衣襟时，暗器已射入，在这间不容缓的一刹那间，陆小凤已经把他用力摔出，把屋顶撞出了一个大洞，从洞中飞了出去。

然后陆小凤已从寒光中穿出了窗户。

在这一瞬间，他身法的变化和速度，几乎已经超过了人类体能的极限，也超过了他自己体能的极限，一个人之所以能够成功，就因为他往往能够凭着一股超人的意志力和求生力，超越他自己体能的极限。

一个在别人眼中认为随时随地都会死的人，之所以能够不死，道理也是一样的。

（五）

陆小凤窜到院子里的时候，赵瞎子也刚从屋顶上纷飞的瓦片中冒出了。

一堆木料后，又有一蓬寒光暴射击出。打的还是赵瞎子。

这个人无疑一定要杀赵瞎子灭口。

陆小凤在空中，已顺手抄起一块木板。以左脚尖点右脚面，身子再次借力弹起，手里的木板也迎着那一蓬寒光拍了出去。一连串轻响过后，暗器已钉入木板中。赵瞎子的人已落在屋顶上，又从原来那个洞里跌了下去。

只听得那堆木料后有人在低喝：“ 好一个陆小凤，好轻功。 ”

“ 你是谁？ ”

陆小凤喝问着，正想往那堆木料后扑过去，想不到对面屋顶上已经有一道刀光，青虹般掠起，凌空一转折，就激箭般向他刺了过来。

这一刀又快又险，一刀就要想把他杀于地下，所以这一刀完全没有再留余地。

陆小凤并没有退缩闪避，反而迎着刀光飞身扑上去。

刺客显然吃了一惊，刀光一抖，想在半空中反削陆小凤的咽喉，可是力量已经不够了。

陆小凤忽然伸出食、中二指，一下子就捏住了刀锋，用力往前一送，一股真力由刀锋传至刀柄，刺客的虎口立刻被震裂。握刀的手刚松开，刀柄已撞在他的胸口上，“ 喀 ”的一声，他的肋骨已经被撞断了两根。

这一着正是陆小凤威震江湖、天下无双的绝技。所有的变化只不过是一

刹那间的事。
除了陆小凤之外，天下再也没有第二个人能在这间不容缓的一瞬间捏住刀锋。
这个刺客从半空中跌倒在地上的时候，喉咙里不由自主发出了仿佛野兽垂死时的叹息。
他的刀已经到了陆小凤手里，刀锋已经到了他的咽喉要害上。
其实他的刀法和轻功无疑也是第一流的，所以陆小凤也说：“想不到这地方也有你这样的高手。”
陆小凤问这个穿一身黑色紧身夜行衣，以黑中蒙面的刺客：“你是谁？是谁要你来的？你们为什么要灭口杀赵瞎子？”
这个人吃惊的看着陆小凤，惊惕的眼神中，瞳孔已收缩。
陆小凤忽然发现他的瞳孔里仿佛有人影一闪和剑光一闪。
他没有看错。
他的反应也够快，所以他才没有死在这一剑下。因为他已经拧身挥刀。
他的反应虽然这么快，他的衣襟还是已经被寒气森森的剑气所划破。
剑光闪动中，他看见了一个满头白发苍苍的紫衣老妪，却没有看清她的脸。
因为在这一刹那间发生的事，根本不容许他观察思索。
一剑刺下，陆小凤反身挥刀，撞断肋骨的刺客已就地滚了出去。老妪的剑光再一闪，陆小凤再退，退到那堆木料前，本来似乎已经想好了反击方法，最少也已经留下了退路。
可是他既没有反击，也没有再闪退。
他的脸色忽然变了，因为他忽然发现这个老妪手里用的剑，赫然竟是柳乘风用的剑。
这时候，这柄剑的剑锋几乎已经刺入了他的心脏。
现在陆小凤的情况，实在已经退到了无可再退的绝路。心脏也无疑是人身上致命的要害，奇怪的是陆小凤后来居然对别人说：“幸好她那一剑刺的是我的心脏，否则我就死定为什么？
因为在那一瞬间，他的右手就在他的心脏附近，所以那时剑锋虽然已经穿透了他胸口前的衣襟，再往前刺半分，陆小凤就完了。
可惜就在这一瞬间，这柄剑连半分都没有再往前刺了，因为这柄剑的剑尖，忽然间一直子就被陆小凤的两根手指捏住。
后来也有人问过他：“我们都知道你的那两根手指，就好像有神鬼的符咒附着一样，甚至好像和你的心意可以完全相通，只要你的心一动，对方的剑就会被你夹住，因为无论多么快的剑，也不会有你的心动得那么快。”
这一点江湖中没有人能够否认。
“可是那个时候你的手为什么刚好就在你的心脏附近呢？你是不是已经算准了对方的那一剑一定会刺向你的心脏？”
陆小凤只是笑笑，不回答。
这种事根本无法回答。
在生死存亡间的那一刹那，有很多事都是无法解释的。也许那是他经验和智慧的结晶，也许那是一瞬间的灵感，也许那只不过是运气而已。
剑客的剑被人捏住，简直就好像他的手脚已经被人绑住了一样。对他心理的打击甚至还更严重。

可是这个紫衣老妪，无疑是第一流剑客中的超级高手。

她不但剑法快，反应更快。不但反应炔，判断更正确。所以陆小凤一捏住她的剑，她就立刻把剑松手，她的人也立刻用一种非常惊人的速度掠了出去。

她当然是向上掠起的，她掠起的角度非常倾斜，为了避免对方的后手，这种角度无疑是最安全的一种。

可是她还不放心，她无疑是一个非常谨慎、非常爱惜自己生命的人。

所以她掠起之后，还凌空翻了一个身，改变了另外一个更安全的角度。

她穿的是一件紧身百褶长裙，就像是一道重重的帘幕一样。穿着这样一条长裙，裙里已经不必要穿长裤了。

可是在她凌空翻飞时，她的长腿也翻飞而起，就像是一重重波浪一样翻飞而起。

陆小凤一抬头，就看到了她的腿。

那绝不是一双老妪的腿。

陆小凤看见的这一双腿，雪白修长结实，和她那满头白发、满布皱纹的脸，绝对不像是属于同一个人的。

陆小凤是个眼力非常好的人，对女人的腿也特别有兴趣、有研究。

他甚至可以看见这双腿上肌肉的跃动。

这么结实、这么长、这么美丽的腿，甚至连陆小凤都很少有机会能够看到。

这个紫衣老妪手里用的剑是柳乘风的剑，她那个同伴是一个很快的快刀手。

陆小凤就算是个完全没有思想的人，也可以想得到他们和柳乘风的死一定有很密切的关系。

这两人无疑一直都留在这个小镇上，现在虽然全都来了，却还是可以查得出来的。

要怎么样才能查得出来呢？

刀客的脸是被黑巾蒙住的，老妪的脸无疑是经过易容改扮的。

现在陆小凤唯一真正看到的，只不过是那一双腿。

那当然绝不是一个白发苍苍的老太婆的腿，如果能找出这双腿的主人是谁？那么也就可以找出刺杀柳乘风的凶手是谁了。

这就是陆小风唯一的一条线索，也是他唯一能做的一件工作。

他能怎么做呢？

难道他能把这个镇上每个女人的裙子都掀起来，看一看他们的腿？

老实说，陆小凤也并不是不想这样做，只可惜他实在做不出来。

他只好再去找赵瞎子。

赵瞎子却死也不肯再说一个字了，他已经被吓得连裤裆都湿透了。

北京城绝不是一天造成的，要侦破这么样一件神秘离奇的凶杀案，当然也不是一天、两天的事。

所以陆小凤只好暂时回去睡觉。

想不到他一回到那间破烂的小屋里，就看见有一条腿，从他的床底下伸了出来。

一条又脏又黑的细腿，腿上全是污泥。根据陆小凤最保守的估计，至少也有七、八个月没有洗过了。可是跟腿下面长着的那只脚一比，这条腿又显

得干净极了。

那只脚，简直就好像是用一大堆狗屎堆出来的。

陆小凤苦笑着摇头，端张椅子，在床对面坐下。

床底下的人终于慢慢的爬出来，一头鸟窝似的乱发，盖着个鸟蛋似的脑袋。

陆小凤轻轻的咳嗽了一声：“小叫化。”

小叫化一下就跳了起来，脑袋几乎撞上横梁，看见陆小凤才松了口气。

“大少爷，这下子你可真把我吓了一大跳，把的我魂都吓掉了。”

陆小凤立刻露出很抱歉的样子：“我真吓着了你？”

“当然是真的。”小叫化用手拍着胸口：“我差一点就被你活活吓死。”

“那倒真不好意思。”陆小凤说：“我好像应该向你道歉，赔个不是。”

“那倒也不必了。”小叫化做出非常宽宏大量的样子：“你只要在某一方面给我一点小小的补偿，我就决定原谅你。”

“一点点补偿？”陆小凤故意问：“什么样的补偿？”

“譬如说，一点点金子、一点点好酒、一两个好看的小姑娘。”小叫化眯着眼说：“你当然也知道，这些东西都是可以压惊的。”

陆小凤笑了。

他实在想忍住不笑的，却实在忍不住笑了出来。只不过在他开始笑的时候，他已经一把揪住了小叫化的衣襟，就在他揪住小叫化的衣襟的时候，小叫化的人已经被他好像提一个小王八一样的提了起来。

陆小凤已经板起了脸。

“你半夜三更偷偷的摸到我的房间里来，翻箱倒篓还不算，还要爬进床底下去，你这是什么意思？”

“我……”

“最可恨的是，你居然还说我吓着了你，还要我赔偿你。”

陆小凤冷笑：“我看你倒应该好好赔偿我才对，我一定很快就会想出一个好法子来的。”

小叫化子已经快哭出来了。

“我不是来偷你的，我是丐帮的子弟，我怎么会来偷陆小凤，我怎么敢？”他哭丧着脸：“天下有谁不知道陆小凤是丐帮的好朋友，丐帮上上下下几万个兄弟有谁敢妄想动陆小凤一根寒毛？”

“你真的是丐帮的弟子？”

“绝不假。”

陆小凤的手松了，小叫化一跳下地立刻用一种很漂亮的身段，向陆小凤打了个扦。

“丐帮第二十二代弟子黄小虫，叩见陆小凤陆大侠陆大叔。”

“你是哪一堂、哪一舵的？”

“玄龟堂，王老爷子属下长江第二十七分舵管辖，三年前才被派到这里来。”

“长江分舵的弟子怎么会被派到这里来？”

小叫化叹了口气：“无论哪一帮、哪一派里面，总有几个是比较倒霉的。”

丐帮和陆小凤的渊源极深，丐帮的子弟可以说都是陆小凤的朋友。

朋友们的话，陆小凤一向很少怀疑。

从这个小叫化嘴里陆小凤又证实了几件事。

——柳乘风的确是死在一条暗巷中，的确是被赵瞎子收殓的，那时候杀人的凶刀的确还留在柳乘风的尸体上。

问题是——

“只不过第一个发现柳大爷尸体的人绝不是我。”小叫化用非常肯定的口气说：“干我们这行的人，虽然总喜欢在半夜东游西逛，可是那一天我逛到那条巷子里去的时候，那里最少已经有两个人比我先到了。”

“哦？”

“我本来不想往那边走的，直到听到柳大爷的惨呼声才赶紧扑过去。”

“到了那里的时候，你就看见有两个人早已先在那里了？”

“对。”

“两个什么样的人？”

“三更半夜我也看不清他们的脸，而且他们一看见我，也很快的就跑了。”小叫化说：“可是我可以断定，那两个人是一男一女。”

“一男一女？”

陆小凤立刻想到了在赵瞎子后院中遇到的那个蒙面刺客，和那个假扮作老妪，却有着一双美腿的女人。

（六）

房子是一间建筑得很简陋的房子，桌子是连油漆都没有的破木桌，床是一张破床。

这些还不要紧。要紧的是，房子里没有朋友，桌子上没有酒，床上也少了一个人。

在这么样一间房里，陆小凤本来是绝对待不下去的，更休想让他睡上床。

可是现在陆小凤已经睡上床了。

柳乘风是他的朋友。

柳乘风的死，实在太离奇。

这个远在边陲的荒凉小镇上，仿佛也充满了一股说不出的离奇诡秘之意。

陆小凤如果连这种事都不管，他还管什么事？陆小凤如果连这种事都不管，那么陆小凤也就不是陆小凤了。

要管这件事，就要先想通很多件别的事。

到现在为止，陆小凤所有的线索。都是从小叫化和赵瞎子那里得来的。

这两个人说的话好像都不假，奇怪的是，其中好像有一点矛盾。

矛盾在那里？陆小凤也说不上来，有很多事他都还没有想通，甚至连影子都看不见，连门都没有。

这是他想的一个头有三个头那么大的时候，他忽然听见 一种奇怪的声音。

他的心忽然跳了起来。

无论谁都知道陆小凤绝不是一个很容易就会兴奋得心跳的人，可是他现在心跳的真厉害。

陆小凤的心一直都在跳，只不过现在他跳得比平常快得多，因为他忽然听到了另外一个人的心跳声，“扑通、扑通”的心跳声，还加上轻轻的喘，而且在他那扇薄薄的木板门外面，而且还是一个很诱人的女子的声音。

更重要的是陆小凤立刻就听出了发出这种声音的这个女人，就是那个腰肢纤细、双腿修长的老板娘，那个走起路来全身一直像一条蛇一样在扭动的

老板娘。

她是从院子对面很快的跑过来的，一跑过来就靠在门上不停的心跳、不停的喘气。

三更半夜，她跑到一个陌生旅客的房门外来干什么？这一点陆小凤连想都不敢去想。

一个远在异乡为异客的旅人，如果多想到这一类的事，这一夜他怎么还能睡得着。

这一夜陆小凤当然没有睡着，因为老板娘已经推门走进来了。

门本来就没有上栓，所以老板娘一推门就走了进来，可是一走进来就顺手把门拴住了。

陆小凤就好像一个死人一样的睡在床上，连动都没有动。

只是他的心却动了。

一个健康正常的男人，一个孤独寂寞的旅人，在这种情况下如果还能够保持不冲动，那他就真的已经是个死人了。

陆小凤没有动，也是不过因为他想看看这位风情万种的老板娘，夜深人静到这里来到底想干什么？

——是来搜查他的行李的？是来杀他的？还是来勾引他的？

作为一个男人，陆小凤当然希望她这次来的目的是最后一种。

这是男人的虚荣心和自尊心，每个男人都会这么样想的。

幸好陆小凤他另外有种想法。

如果这位老板娘是来杀他的，至少可以证明她和柳乘风的凶案有关，那么陆小凤侦察的范围也可以缩小了。

不幸的是，这位老板娘连一点要杀他的意思都没有。

屋子里的灯已经熄了，窗外的灯光也不知是从哪里照过来的，蒙蒙胧胧的照出老板娘纤细的腰肢和一双修长的腿，腿的曲线在柔软的长袍下很清楚的显露了出来。

陆小凤忽然说：“你应该知道灯在那里，去把灯点起来。”

老板娘像吓了一跳，用一双很白的手，轻轻拍着她丰满的胸。

“你吓死我了，你可真把我吓了一跳。”她问陆小凤：“这样子不是蛮好的，为什么要我点灯？”

陆小凤的回答才真要让大多数女人都吓一跳：“因为我要看看你的腿。”他说。

老板娘吃吃的笑了：“我的腿有什么好看的？我不给你看。”

陆小凤居然好像有一点是在撒娇的样子：“我喜欢看，我偏要看，而且非看不可。”

老板娘叹了口气：“你啊，你这个人，实在是烦死了。”

她嘴里虽然这么说，可是那张破木桌上的油灯，已经被她点着。

老板娘把她的身子迎向灯光，把她柔媚的眼波抛向陆小凤。

“这样可以了吧？”

“还不行。”

“还不行？”老板娘问：“为什么还不行？”

“因为现在我看见的只不过是你的裙子而已，还没有看见你的腿。”

“你还想要怎么样？”老板娘的眼波在荡漾：“难道你还想要我把我的裙子掀起来？”

“一点也不错。”陆小凤不怀好意的微笑着说：“我心里就是在这么想。”

老板娘用她一嘴又细又白的牙齿，轻轻的咬住了她的嘴唇：“你啊，你真是我的冤家。”

如果一个女人把你当作她的冤家，那么你就可以放心对于一个冤家的要求，女人们绝不会拒绝的，所以陆小凤很快就看见了老板娘的腿。

这双腿已经实在没有什么地方可以让人抱怨的了，就算最挑剔的人也应该觉得很满意。

可是陆小凤却在心里叹了口气，甚至还露出了很失望的样子。

因为这双腿并不是他想看的。

他想看的，是从翻飞的紫色长裙下露出的那双腿，那双腿的肌肉结实而充满了弹性，充满了一种野性的青春活力。

老板娘这双腿虽然更白、更细致，可是肌肉却已经开始有一点松弛，对于男人的情欲虽然更有挑逗力，却已缺乏弹性。

陆小凤并没有把自己的失望掩饰得很好，老板娘也没有注意到这一点，只是腻声问：“现在你还想要我怎么样？”

陆小凤居然把眼睛都闭了起来：“现在我只想要你放下你的裙子，吹灭桌上的灯，用你的两条大肥腿走出去。”

老板娘生气了，这次可真的生气了，气得恨不能就把这个可恶的小胡子活活掐死。

“你这是什么意思？”她尖叫着问陆小凤。

“我想我大概已经把我的意思说得很明白了。”陆小凤幽然道：“我想你也应该听得很清楚。”

他本来以为她会气得发疯的，说不定会气得扑过来捶他几下、咬他几口。

可是他不在乎。

要对付一个发疯的女人，陆小凤先生最少也有一百多种法子。

令人想不到的是，我们的这位老板娘非但没有发疯，反而又吃吃的笑了。

“你啊！你实在不是个好东西，你简直就不是人。”她笑得居然也像很愉快：“幸好我还有法子对付你这种不是人的人。”

“哦？”

“我可以保证，如果你今天让我走出这扇门，你一定会后悔一辈子的。”

她的声音居然变得连一点生气的味道都没有，这种反应连身经百战的陆小凤都不能不觉得很奇怪，所以忍不住要问：“你是不是在告诉我，如果今天晚上不把你留下来，我就会后悔一辈子？”

老板娘那一嘴细白的牙齿在微笑中露了出来。

“我想我已经把我的意思说得很明白。”她说：“我想你也应该听得很清楚。”

“好，这次算我投降。”他甚至把双手都举了起来：“你能不能告诉我，我为什么要后悔？”

“因为只有我能告诉你，你的朋友柳乘风是怎么死的？”

这句话就好像是一条鞭子，陆小凤就好像忽然挨了一鞭子，从床上跳了起来。

“你知道是谁杀了他？”

“我想我大概可以知道一点。”

陆小凤的全身都己僵直，口气都软了：“那么你现在是不是可以告诉

我？”

“我当然可以，你这个冤家！不管你要我去做什么，我都会去做的。”老板娘说：“可是你至少先得让我做一件事才像话。”

“什么事？”

老板娘直视着他，幽幽然然的说：“脱下你的裤子，让我看看你的腿。”

陆小凤傻住了，仿佛已经被吓呆。可是忽然间他又大笑。

“这件事太容易了。”他开心的笑着说：“天下还有什么事比一个漂亮的女人要一个男人脱裤子更容易？只要能让你高兴，要我脱什么都没关系。”

他没有骗她。

话还没有说完，他的裤子已经离开了他的腿。

“现在你还想要我干什么？”

老板娘的眼波又开始荡漾：“现在我只想要你抛下你的裤子，吹灭桌上的灯，用你的两条小瘦腿走过来抱住我。”

为了一件必须要做而且非做不可的事，总要付出一点点代价的。

为了一个真正是朋友的朋友，无论付出什么样的代价都值得。

陆小凤一向是有原则的人，这就是他的原则。

所以灯灭了。

（七）

一男一女，一间小屋，一张床。灯灭了之后是可以做出很多事来的。

一男一妇，一间小屋，一张床。灯灭了之后也可能什么事都没有做。

实在的情况如何？究竟有没有什么事发生过，除了他们两个人自己之外，有谁知道？

我们唯一能够确信的事，就是陆小凤当然问过老板娘：“你怎么知道是谁杀了柳乘风？”

“因为在我们这个鸟不生蛋的小镇上，只有一个人能杀他。”

这句话当然需要解释，老板娘的解释是——黄石镇是一个非常荒凉偏避的小镇，自从它附近藏金的传说被证实为只不过是一项谣言之后，连经过的行旅客商都绝迹了，因为这里根本就不在通商大道上。

这里的居民，都是数代以前就已经在这里生根落藉的，都已经习惯了这种贫穷但却安定的生活，也已经不能再去适应外界那种繁华世界中的竞争与忙碌。

老板娘说：“譬如说我们家那个死胖子，死守着这家小杂货铺，已经守了好几代了。就是你现在要他出去，赚一大把一大把的银子，他也没那个胆子了。”她说：“只要一走出这个小镇一步，他的腿就会发软。”

小镇上其他大部分人也都是这个样子的，贫穷安定的生活，已经使他们完全没有丝毫斗志，也已经完全没有虚荣心。

因为他们根本就不知道外面的声色荣华诸般享受是什么样的。

这些人都已经远在百年之前，就已经在这个小镇里落藉生根，每一户人家彼此之间的了解，就好像一个人自己了解自己一样。

“只有一个人是例外。”老板娘说：“我们这个镇上，只有他一个人例外。”

“这个人是谁？”

“他姓沙，他的名字几乎已经被人忘记了，因为大家都称他为沙大户。”

“沙大户？别人为什么要叫他沙大户？”陆小凤问老板娘。

“黄石镇上的好田好地都是他的，连几个甜水井也都是他的，别人不叫他沙大户叫他什么？”

“这个沙大户为什么要杀柳乘风？”

“我可没有说他要杀柳乘风。”老板娘说：“我只不过说，如果黄石镇上有人能杀柳乘风，这个人就一定是沙大户。”

“为什么？”

“因为我也知道柳大爷是江湖中一等一的好手，我们这里的人却都是只要看见别人一动刀，就会吓得尿湿一裤裆的龟孙子。”

老板娘说：“除了沙大老板之外，黄石镇上谁也不敢动柳大爷一根寒毛。”她特别强调：“除了沙大老板之外，谁也没这个本事。”

“他有什么本事？”

“其实他自己也没有什么鸟蛋的本事，他有的也只不过是一肚子大便而已。”

老板娘刚才是带了一坛酒来的，跟陆小凤喝酒，无疑是天下最让人高兴的事情之一，所以我们这位有一双白手一双长腿和一颗春心的老板娘，现在想要不醉都困难得很。

所以她现在说话已经开始有一点胡说八道了。

“只不过我们这位沙大老板，要比别的那些龟孙子要强一点。”老板娘说：“因为他除了一肚子大便之外，还有一屋子金银珠宝。”

“这跟柳乘风的死有什么关系？”陆小凤问。

老板娘楼住了他脖子，像拍小孩子一样拍着他的脸。

“小少爷，你懂不懂有很多人就好像苍蝇一样，一看见大便就会不要命的飞过来。”她的眼已眯起：“金银珠宝就是他们的大便。”

“那么苍蝇是些什么人呢？”

“苍蝇也就是一些既不是东西也不是人的人。”老板娘说：“强盗、逃犯、凶手、恶棍、彩花贼和一些出卖了朋友的畜牲，他们被人逼得无路可走的时候，就会变成苍蝇，就会嗡嗡嗡的飞到一堆大便上去，这些大便当然是越远越好。”

她把坛子里最后一口酒也喝了下去：“黄石镇上的这一堆大便当然是最远的。”

陆小凤知道这个女人已经快要变成一只女醉猫了，因为他知道那一坛酒是多么烈的酒，所以他一定还要趁她没有醉之前问她一些话。

“你说的这一些苍蝇之中，是不是有一些一流的高手？”

“大概是吧。”

“难道你认为这些来投靠沙大户的强盗凶手之中，有人能杀柳乘风？”

“我也不知道。”老板娘的眼睛已经合了起来：“如果想知道，为什么不自己去看看？”

说完了这句话，老板娘的眼睛就再也张不开了。

对一个已经喝醉，而且已经睡着的女人，连陆小凤都没有法子。

除了直接去找沙大户之外．他实在连一点法子都没有。

第四章　大户人家里的杀手

（一）

沙大户的名字当然不叫大户，只不过他确实姓沙，他的父亲、祖父、曾祖、玄祖都姓沙，而且都叫沙大户。

对他们家的人说来，除了“ 大户 ”这两个字之外，几乎已经没有更适当的称呼了。

沙曼阁，字观云，好学道，十三岁入库，十七岁中举，十八岁即高中，点翰林、入情流，少年清贵，想不风流也不可得了。

可是风流也要付出代价的。

风流轻狂，风流环薄，风流清贫，风流早死。

为什么一个才情绝代的词人要能够忍心把他的浮名把他不是浮名的浮名换作浅酌低唱。

那只不过是风流而已。

风流千古事,得失寸心知,得以如何？失又如何？生又如何？死又如何？一芥子即一世界，一刹那即一永恒。沙曼阁的风流，换来的结果，就是要他们沙家的人一辈子发配到边疆去做流民。

可是他们沙家的流民，在黄石镇上，过的却是非常贵族化的生活。

因为沙曼阁是个读书人，到了黄石镇之后还不到一年，就在附近一个山坑里挖掘到黄金。

世界上还有什么东西比金子更实在、更宝贵的。

贩夫走卒、妇孺幼童、蛮汉村夫，他们也许不知道珍珠玛璃翡翠碧玉书帖名画汉玉古碑细瓷，可是黄金呢？

如果这个世界上还有人不知道黄金的价值，那才真是怪事了。

自从沙家暴富后，黄石镇附近就开始有了一阵寻金的热潮，想发财的人从四面八方拥集而来，黄石镇在一夜之间忽然繁荣了起来。

只可惜这阵繁荣并没有维持多久，因为除了沙大户之外，能找到黄金的人实在少得可怜。

大多数人都失望的走了，只有沙大户依旧是沙大户，黄石镇也依旧萧条如故。

（二）

陆小凤来拜访沙大户，就在他到达黄石镇的第二天以后。

那时候沙大户正在喝他这一天的第一杯酒，中午这一餐，他喝的通常都是比较软一点的酒，这天他喝的是特地远从绍兴捎来的善酿。

这种酒极易入口，后劲却极大，陪他喝酒的是他身边最接近的一位清客孙先生，据说是从知县任上至仕的，看起来文质彬彬，儒雅温和。

进来禀报有客来访的是，这天在门房里当值的护院杨五。

沙大户一只手拿着酒杯，一只手拿着筷子，眼睛看看一碟凤鸡里的一个鸡脚，冷冷的问杨五：“ 你知不知道我在吃饭的时候，是从来不见外客的？ ”

“ 我知道。 ”

“ 那你为什么还不叫外面那个人滚蛋？ ”

“ 我本来不但想要他滚蛋，还想拎住他的脖子把他扔出去。 ”杨五说。

“ 你为啥没有这么做？ ”

“ 因为这个人我扔不出去。 ”杨五说：“ 他没有把我扔出去，我已经很

高兴了。”

沙大户转过头，眯着眼睛看着他。

“我本来一直都以为你是一个很有种的人，怎么会变得那么孬了？”

在自己的老板面前，杨五说话也不太客气。

“我一点都不孬。”他说：“我只不过不想去惹那个人而孙先生插口了：“那位仁兄究竟是何许人也？”

杨五故意很冷淡的说：“他其实也不是什么了不起，只不过是个长了四条眉毛的陆小凤。”

沙大户的架子一向是非常大的，大得不得了，可是听到陆小凤这三个字，他立刻就好像变成了另外一个人。

这三个字的本身仿佛有一种很特别的魅力。

陆小凤自己也明白这一点，所以他虽然站在门房外面等了半天，可是他相信沙大户只要听见了他名字，一定会亲自出来迎接他，用最好的酒菜招待他，旁边甚至还有最好看的女人。

对于这一点他有信心。

有一次在微醺之后，他曾经问过他的一个好朋友，他问老实和尚：“你知不知道我是一个什么样的人？”

他不等老实和尚开口，就自己回答：“我是个骗吃骗喝的专家，就凭我的名字就可以吃遍天下。”

老实和尚大笑：“这一次你说的实在是老实话。”

好酒好菜都已经摆在桌子上了，架子极大的沙大老板果然是亲自把陆小凤迎接进来的，宴客的花厅里已经挤满了一屋子人。

能够看到陆小凤这样的人，这种机会有谁错过。

沙大户很抱歉的向陆小凤举杯。

“陆兄，你看这个地方，像不像个菜市场？”

“真有点像。”

沙大户大笑：”其实这个地方本来是蛮清静的，我们家也并不是这么没有规矩的人家，可是大家一听说那个能用两根手指捏住刀锋，而且还有四条眉毛的陆小凤来了，谁都想来看看这个陆小凤是个什么样的人。我挡也挡不住，赶也赶不走。”

陆小凤故意叹了口气。

“这种事本来就是没法子的，谁叫我是这么有名的人？”他简直连一点谦虚的意思都没有：“一个名人总是会常常碰到这种事的。”

大家都笑了，只有一个穿着一身蓝布秀才衫，好像是清客一类的瘦小中年人，脸上虽然也陪着笑，眼中却全无笑意，甚至连他脸上的笑容看起来都很勉强。

幸好陆小凤并没有注意到他，只是带着笑对沙大户说：“我的穷、我的懒，都是很有名的，我相信你一定也知道。”

“我听说过。”

“那么你为什么不问我，像我这么样一个人怎么会像一只骡子一样，笨笨的赶了几千里路，连滚带爬的跑到这里来？”

沙大户感慨叹息。

“这地方实在越来越穷了，到这里来的人确实越来越少。“他说：“像陆小凤这样的大人物居然会来，我们实在连作梦都想不到。”

他本来很有威严的一张“国”字脸上居然露出了像陆小凤一样调皮的笑容：“幸好我不作梦的时候还可以想得到。”

陆小风四条眉毛扬了起来：“你真的知道？”

“真的。”

“你知道些什么呢？”

“知道你是为了一个朋友来的，你那位朋友很不幸的死在这个地方。”

“你知道的事情好像还真不少。”

“这个地方虽然穷，我可不穷。”沙大户说：“像我这么样一个有钱人，总是有很多人会偷偷的跑来告诉我很多事的。”

他笑得非常愉快：“有钱的人就好像有名的人一样，不管做什么事都要比别人方便一点。”

这一点谁都不能不承认。

陆小凤听到有道理的话总是会露出很佩服的样子。

“看起来你这个人实在真的是很有一点学问。”

沙大户大笑：“我的学问恐怕还不止一点而已。”他说话也同样一点都不谦虚。

“除此之外，你还知道什么？”陆小凤问这个好像有很多种性格面目的人。

“你是不是还知道我来找你是为了一把刀？”

“这种事我怎么可能不知道。”沙大户故意用冷淡的语气说：“这个小镇上怎么可能还有我不知道的事？”

陆小凤盯着他，也故意用一种很冷淡的口气问：“那么你一定也知道那两个人是谁了？”

“两个人？”沙大户皱起了眉：“两个什么样的人？”

“你不知道我问的是哪两个人？”

“我怎么会知道。”沙大户说：“这地方虽然小，人却不少，我怎么知道你问的是谁？”

陆小凤叹气，摇头：“原来这地方毕竟还是有些事情是你不知道的。”

这句话说得简直有点混帐了。

他只说他要找两个人，既没有说出这两个人的姓名来历，也没有说出他们的身材容貌。有谁能知道他说的是谁，那才是怪事。

可是他偏偏要这么说，这种话大概也只有陆小凤先生能说得出来。

他知道沙大户一定会生气的，陆先生说的话常常会能把别人活活气死。连老实和尚那种有涵养的人差点被他气死在阴沟里，何况沙大户这种大爷。

“你到底要找两个什么样的人？”沙大户忍住气问陆小凤。

“是一男一女。”

“你要找的是一男一女？好极了，实在好极了。”

沙大户气得直笑：“这个世界上正好有一半是男人，一半是女人，你要找的正好就是一男一女，你说巧不巧？”

他生气，陆小凤不气，陆先生一向只会气人，不会气自已。

看到他这种很高兴的样子，本来很生气的沙大户忽然也笑了起来。

“原来我上了你的当了。”

“你上了我什么当？”

“你是故意在气我，我居然就真的生了气。”沙大户说：“我简直好像

是个傻瓜。”

其实他一点都不傻，陆小凤无缘无故的气他。

这两个人从一见开始，所说的每一句话都不是没有道理的，就好像两个武林高手在过招一样，都想把对方压倒。

“我看得出你也跟我一样，也是个争强好胜的人。”沙大户说：“我一向最喜欢这种人。”

“只可惜你长了胡子。”陆小凤又故意叹了口气：“你大概也知道陆先生一向只喜欢美女。”

这一次沙大老板不再生气了，时常生气决不是件好事，尤其有碍健康。

大老板们通常很会保重自己的身体。所以他只问陆小凤：“你要找的那一男一女，有什么特别跟别人不同的地方？”

“那个男的很会用刀。”

沙大老板笑了：“我家的厨子也很会用刀，他用刀片起肉来，片得比纸还薄，”

他也故意问陆小凤：“你要找的是不是我的厨子？”

陆小风当然更不会生气，反问道：“你的厨子会不会杀人？”

“我只知道他只会切肉。”

“切什么肉？”

“猪肉牛肉羊肉狗肉骡肉马肉鱼肉鹤肉鹅肉兔子肉獐子肉，什么肉他都切，甚至老虎肉他都切过。”沙大户说：“只有一样肉他不切。”

“人肉？”

“你又说对了。”沙大户还在笑：“人肉是酸的，比马肉还酸，我决不会计我的厨子去切人肉。”

陆小凤又在叹气：“没有吃过人肉的人，怎么会知道人肉是酸的？真奇怪。”

沙大老板不理他，否则就又要生气了。

别人要气你，你不气，才是高竿，能够做一个大老板，没有一两下高竿怎么能罩得住？

“男的会用刀，女的呢？”他问。

“女的一个就更奇怪了。”陆小凤说：“她满头白发苍苍，像是个六、七十岁的老太婆，可是她的一双腿，却像是个十六、七岁的大姑娘。”

像那么样一双腿，如果有人能在看到过之后很快就忘记，那个人一定不是个男人。

没有看见这双腿，沙大老板无疑也觉得很遗憾。

他虽然已经开始有一点老了，毕竟还是男人，越老的男人，越喜欢看女人的腿。

就算只不过看一看，也是好的。

沙大老板叹了口气，先把自己这一生中所看到过的美腿一双双在心里温习了一遍，等到自己觉得自己又变得年轻了一点时，才问：“你有没有看到她的脸？”

“没有。”

当时陆小凤根本没有机会看到她的脸，何况看到了也没有用。

头发可以染的，脸也可以改扮，天色又已黑了，生死已在呼吸间。

这种情况沙大老板当然也不会不明白，却偏偏还是要问：“你为什么不

看她的脸？”

“因为我是个男人。”陆小凤淡淡的说：“一个男人在看到那么样一双腿的时候，谁还有空去看她的脸？”

问得不通，回答也绝，大户大笑。

“现在我才明白你的麻烦在那里了。”他大笑道：“这个女人你根本就找不到，除非你能把这个地主每个女人的裙子都脱下来瞧一瞧。”

陆小凤没有笑，反而一本正经的压低声音说：“老实告诉你，我正想这么做。”

“这种事谁不想做？”沙大户也故意压低声音：“如果你真的去做了，千万要告诉我，好让我也跟着你去瞧瞧。”

两个人说了半天话，谁也不知道他们是在斗嘴，还是在斗智？

长了四条眉毛的陆小凤已经看透了，好像也没有什么太稀奇。

挤在大厅里的人已经觉得没什么太大的意思，一个个都在外溜。

那个穿蓝布衫的秀才本来就笑不出，现在当然更待不住。

陆小凤忽然大声说：“金老七，别人都能走，你不能走。”

谁是金老七？谁也不知道他在叫谁。所以不管谁都会吓一跳。

忽然被人吓了一跳的时候，脚步一定会停下来，每个人都在东张西望，想找出这位大名鼎鼎的陆小凤叫的究竟是什么人？为什么要叫住他？

秀才也不例外。

只可惜现在每个人都看出陆小凤要找的人就是他了。

陆小凤的眼睛已经像钉子一样盯住他。连他自己都已感觉到，所以忍不住要问：“陆大侠，你在叫谁？”

“我不是大侠，就好像你不是秀才一样。”陆小凤说：“我在叫的当然就是江湖中唯一能‘夜走千家、日盗百户’的金七两。”

“我不认得这个人。”

“你不认得我认得。”陆小凤说：“你就是金七两，金七两就是你。”

第五章　棉花七两面具一张

（一）

金七两这个名字并不是没有来由的。因为这根本不是他的名字，而是他的绰号。

江湖人通常有个绰号，名字可以狗屁不通，绰号却一定有点道理。

陆小凤即不小也不是凤，连凤和凤的老婆“凰”长得是什么样子他都没见过，西门吹雪当然也不会真的去吹雪。

李寻欢能寻找的通常只有烦恼，李坏并不坏，胡铁花和一朵铁花之间，用八竿子也打不出一点关系来。

可是沙大户就是沙大户，小叫化就是小叫化，王八旦就决不是臭鱼。

那么金七两是怎么会被别人叫做金七两的呢？

金七两本来的名字叫金满堂，能够把黄金堆满一大堂，那有多高兴。

只可惜他家的金子连一个夜壶都堆不满。

所以他从小就去学武，最喜欢的一种武功是轻功提纵术。

轻功练好了，高来高去，来去无阻，取别人的财帛子女如探囊取物，那岂非又比满堂黄金更让人高兴。

就因为他从小就有这种“伟大的抱负”，所以他的确把轻功练得很好，江湖中甚至有人说，只要金满堂施展出轻功来，落地无声，轻如飞絮就好像七两棉花一样，所以别人就叫它金七两。

金七两长得虽然并不高大威武，可是眉清目秀，齿白唇红，从小就很讨人喜欢，否则恐怕也不会有那么多大盗飞贼把轻功秘技教给他了。

这面黄肌瘦的秀才老者会是金七两？陆小凤是不是看错人了？

“我不会看错人的。”陆小凤说：“你脸上戴着的这张人皮面具，虽然是很不错的一种，最少也要花掉你几百两银子，可是还休想能瞒得过我。”

他走过去，秀才盯着他，忽然老者叹气。

“陆小鸟，我真奇怪，你怎么到现在还没有死呢？难道你真的永远都死不了。”

金七两绝对是个聪明人。

一个聪明人在知道自己骗不过别人的时候，就决不会再骗下去。

他甚至把脸上的面具都脱了下来。

“陆小鸟，你有本事把我认出来，我没话说。”金七两道：“可是你说这张人皮面具只值几百两银子，就未免太过份了。”

“哦？”

金七两轻抚着手里薄如蝉翼般的面具，就好像老人抚摸少女那么温柔。

“这是‘红阁’的真品，是我用一张吴道子的画和一株四尺高的珊瑚换来的。”他说：“那至少要值好几十个几百两。”

“真的？”

“当然是真的。”

陆小凤的四条眉毛都垂下来了，甚至好像有一点快要哭出来的样子。

“如果你这张面具真是用那两样东西换回来的，你最好赶快去上吊。”

“为什么？”金七两急着问：“难道这是假的？”

“如果这不是假的，我就去上吊。”陆小凤说：”如果你晚上真的戴着一张红阁面具，恐怕连神仙都很难把你认出来。”

“红阁”就是朱停的别号，朱停是个很绝很绝的人，也是陆小凤的老朋友。

我特别强调这件事，只因为它是这个故事里非常重要的关键之一。

（二）

现在金七两的样子好像也快要哭出来，被骗的滋味有时候就好像吃大便一样，即然已经吃下去了，怎么还吐得出来？

哭也不能哭，吐也不能吐，金七两只觉得嘴里又干又臭。

陆小凤很同情的看着她，用一只很温暖的手去拍他的肩。

“你不必生气，也不必难过，只要你肯说老实话，我一定送你一张真的红阁。”

“如果你真要问我那个女人是谁，你就问错人了。”金七两说：“我根本从来不看女人的腿。”

“我知道你不看！”陆小凤说：“你一向只喜欢看男人。”

他口气中并没有什么讥嘲之意，在历史上某些时期中，男人喜欢男人，女人喜欢女人，都是很平常的事。

尤其是在太平盛世，在士大夫那一级的阶层里，这种事更普遍。

金七两的态度忽然变了。

红阁真品并没有让他心动，陆小凤对这种事的看法却感动了他。使得他消除了自卑，也使得他有了一种说不出的知己之感。

这种感觉是很难掩饰的，陆小凤当然立刻就看了出来，所以立刻就问：“我想你一定知道柳乘风这个人？”

“我知道。”金七两说：“去年他就来了，而且已经死在这里。”

“他是怎么死的？”

“被人在暗巷中刺杀于刀下。”

金七两神情忽然变得惨淡：“那就好像我把田八太爷的孙子刺死在暗巷中一样，都是没有来由的事。”

“就因为你杀了小小田，所以才会逃到这里来？”陆小凤问。

“杀了不该杀也不能杀的人，只有亡命。”金七两黯然道：“亡命之徒的日子并不好过，总有一天会被追到的。”

“为什么？”

“杀人之后，心慌意乱，总难免会留下一些线索。”金七两说：“不管你的轻功多高，不管你逃得多快，只要有一点线索，别人就能追到你。”

“杀死柳乘风的那个人，留下了什么线索？”

“他留下了一把刀。”金七两说：“一把很特别的刀。”

在江湖人的心目中，刀就是刀，就正如人就是人一样，人都可以杀，刀都可杀人。

人用刀，刀杀人，人被杀，就好像鸡生蛋，蛋生鸡，鸡又生蛋那么自然，也就像是一是一，二是二，三是三那么简单。

江湖人所讲的道理，就是这样子的。

如果他们说有一把刀是很特别的刀，那么这把刀一定非常特别。

金七两是个不折不扣的江湖人，他即然这么说，陆小凤当然要问：“那把刀有什么特别？”

金七两的回答非常奇怪，他的回答甚至不像一个江湖人会说出来的。

“那把刀根本就不是一把刀。”他说。

陆小凤的耳朵不聋，神智也很清醒，这天到现在为止他连一滴酒都没有喝。

他听得清清楚楚，一字不漏：“那把刀根本就不是一把刀。”

金七两就是这样说的。

金七两并没有说慌，这把刀的确不能算是一把刀，只不过是一把匕首而已，不但制作得非常精巧，价值无疑也非常贵重。

它的柄是用一根整支象牙雕成的裸女，曲线玲珑，栩栩如生，如果你一直盯着她看，她的眉目仿佛在向你传情，甚至好像要投入你的怀抱里。

象牙的色泽也像是少女的皮肤一样温暖柔软而光滑。

可是你只要轻轻一按她的胸，刀柄中立刻就会有一把匕首弹出来，锋刃上闪动的光芒竟是暗赤色的，鲜血已将干结时，就是这种颜色。

这柄匕首的每一个部份无疑都是名匠的精心杰作，而且年代也很古老了。

沙大户从他的书房里一个书架后的秘密隔间小柜中拿出了这柄匕首。轻按机簧，匕首弹出，锋芒闪动，宛如血光。

“这就是刺杀柳大侠的凶器。”沙大户说：“像这样的利刃，我当然要亲自保存才能放心，我这里至少总比棺材店安全得多。”

他又说：“我实在不愿它落入别人的手里，因为我一直想把它亲手交给你。”

这也不是假话，现在已经做到了。

陆小凤握起了它的象牙刀柄，忽然叹了口气：“看起来你这个人实在是个好人，至少比我好得多。”他对沙大户说：“如果我是你，我就决不会把这样一件利器平白交给别人的。”

他又笑了笑：“如果你知道它的价值和来历，说不定也不会交给我了。”

“哦？”

“这柄匕首是件古物！它的年纪也许比我祖父的祖父还要老得多。”

“这一点我也看得出。”

“人有来历，刀也有。”陆小凤问：“你看不看得出它的出身来历？”

“我看不出。”

“这柄匕首是从柄里弹出来的，中土的名匠很少肯做这一类格局的利器，不是名匠又无法炼得如此锋利。”陆小凤说：“所以我可以断定它是从波斯来的。”

“波斯？”沙大户问：“波斯人用的刀岂非都是弯刀？”

陆小凤又笑了：“这是刀？”

这不是刀，只不过是一把匕首而已，沙大户只有苦笑。

这只该死的小鸟为什么喜欢要别人自己搬石头来砸自己的脚？

“我曾经在海上呆过一段时候，认得了一批朋友，只要有海水的地方，他们全都走过。最远的地方甚至已经到了天涯海角。”陆小凤道：“我相信他们的话，这些家伙虽然都不是好人，虽然又凶又狠，蛮不讲事，但是对朋友却决不会说慌言。”

这些家伙并非就是海盗。

陆小凤的朋友中有些是海盗，一点都不会让人觉得奇怪。如果他的朋友都是君子，那才是怪事。

“这些人里面有一位老船长，老得连自己贵姓大名有多大年纪都忘得干

干净净。”陆小凤说：“这个老小子就有一柄这样的匕首。”

这位老船长当然不会是渔船的船长，在波斯海上，经常都可以看到一些挂着皇族旗帜的船只，这些船只也难免会遇到海盗。

这位老船长的匕首是从哪里来的？大概也就不难想见了。

连他自己也不否认：“这种匕首通常只在宫廷中才看得到。”

（三）

宫廷中皇子争权，嫔妃争宠，弄臣进谗，是千古以来每一个皇室都难免会有的情况，而且不分地域、不分国家皆如此。

为了争权争宠，是什么手段都用得出来的，暗杀行动、下毒，都是很平常的事。

如果有某一位皇子忽然暴毙，某一位嫔妃忽然失踪，立刻就会有一些弄臣近侍禁卫大家一起想法子把这件事压下去，绝对不能宣扬外泄，更不能让皇帝知道内情，皇室中是决不能有丑闻的。

如果有人要去追究，那么他不但犯了禁忌，而且犯了众怒。

为了保护自己，也为了在必要时先下手去对付别人，大多数当权的皇子和当宠的嫔妃身边，都会蓄养着一些谋臣死士刺客。

“可是在宫廷中当然不能公然带着武器出入，所以这种外表看像玩物一样的匕首就成了这些刺客的宠物。”老船长说。

这一类的利器当然不是容易得到的。

老船长又说：“在波斯皇朝情况最不稳定的时候，这种匕首的价值曾经高达过黄金五千五百两。”

他又告诉陆小凤：“在当时的奴隶市场上，一个身价最高的绝色金发女奴，最多也只不过值七、八两而已，如果不是处女，价值还要减半。”

五千两黄金，一把匕首，这种价值连城的波斯古物，怎么会在这种穷乡僻壤出现？

它是谁的？在这个小镇上，谁有这种资格？谁有这种能力？

在波斯皇朝的宫廷中，又有那些人才够这种资格？

只有一种人够这种资格，也只有一种人才配用这种利器。

这种人是哪种人？

当然是能够把它运用得最有效的人，能够把握最好时机，出手一击，从不失手。

这种人通常都有几种别人无法模仿也学不会的气质和特色，和普通一般以快刀杀人于闹市中的刺客是绝不相同的。

因为他们通常都行走有宫廷中。

所以他们的气质通常都是非常优雅的，要培养这种气质，当然要有相当的学识修养和品格。

他们所接触的人，当然也都是非常贵族化的。

只有这种刺客才能在禁卫森严皇族集居的宫廷中了入自如，杀人于瞬息间，脱走于无形中。

这种刺客和江湖杀手是绝不相同的。

江湖杀手的样子一定要非常平凡，容貌上绝不能有一点让人一眼难忘的特征，也不能有一点与众不同的气质和个性。让别人根本忽视他们的存在。

——如果你根本不觉得有这么一个人存在，你怎会提防他？

这一行中曾经有一位前辈说过一句名言。

——“你要去杀的如果是一个王八，你就得先把自己变成一个王八才行。”

（四）

“现在我们对于这种匕首已经知道得不少了。”陆小凤说：“第一，我们已经知道它的价值非常珍贵，而且是波斯的宫廷古物，就算在当地，恐怕已经很难见得到，流入中土的当然更不会多。”

以他的见闻之博、交游之广，至今也只不过看到过两把而已。

“能使用它的人，身分当然不会低，武功也不会弱，而且出手一定极快。”陆小凤说：“如果没有一击必中的把握，也要用它去杀人，那就简直是在暴殄天物了。”

他淡淡的问沙大户：“以你看这里有谁够资格配用这种武器？”

“以我看，这里好像只有一个人配用它。”沙大户苦笑：“这个人看来好像是我。”

陆小凤叹了口气：“你说得不错，这件事看起来好像确实是这样子的，可惜只不过是‘好像’而已。”

“为什么？”沙大户的大爷脾气又开始发作了：“难道你认为我也不够格？”

“要说使用这把匕首，你的资格当然够，你大概也买得起。”陆小凤淡淡的说道，“如果说你能用它将柳乘风刺杀于一瞬间，那就抱歉了。”

“抱歉是什么意思？”沙大老板的火气又大了起来：“你认为我办不到？”

“不是你办不到，而是谁都办不到。”

陆小凤的口气很肯定：“普天之下，绝对没有任何人能迎面一刀杀死柳乘风。”

沙大老板瞪着他看了老半天，忽然极快出手，夺去了陆小凤手里的匕首。

陆小凤呆了，沙大户大笑：“陆小凤，这次你错了，柳乘风就是被我用这把匕首杀死的，你信不信？”

陆小凤的脸色变了，就好像忽然看见一个人的鼻子上长出了一朵喇叭花。

这种样子只有让大老板的火气更大，一声怒喝，掌中的匕首已经闪电般往陆小凤的心口上刺了过去。

他的出手当然要比闪电慢一点，可是要在这么近的距离内杀人，还是容易得很。

这一着显然又是陆小凤想不到的，眼看着匕首的刀尖已将刺入他的心脏。

就在这一刹那间，忽然有两根手指头伸出来了。

谁也看不清这两根手指是从什么地方伸出来的，那简直就好像是直接从心脏里伸出来的一样，一下子就夹住了刀尖。

再眨一眨眼，匕首就已经到了陆小凤手里。

这一次脸色改变的是沙大老板，笑的是陆小凤。

“你刚才问我相不相信柳乘风是被你杀的，现在我可以回答你了。”

回答是：“我不相信。”

“如果说你一刀就可以杀死柳乘风，那么我只要吹口气就可以把一条牛吹到波斯去了。”

沙大老板又瞪他看了半天，本来已经气得发紫的脸上，忽然又有了笑容：“陆小凤，你真行，我服了你了。”

他说：“只有一点我还不服。”

“哪一点？”

“你说天下没有人能迎面一刀杀死柳乘风，柳乘风却又明明是被人迎面一刀杀死的。”沙大户问陆小凤：“这是怎么回事？”

陆小凤连想都不想就回答：“那只不过因为杀死他的人是一个他决不会提防的人，是一个跟他非常亲近的朋友。”

“我也是他的朋友。”

“可是你跟他还不够亲近。”

“要什么样的朋友才能算是跟他够亲近的朋友？”沙大老板问。

“其实你也应该知道的，能够让一个男人最不提防的朋友，通常都不是他的朋友，也不是男人。”

“不是朋友是什么人？”

一个男人的情人，通常都不会是男人的。”

沙大老板又傻了：“难道你认为柳乘风在这里有一个秘密的情人？”

这句话问的也是多余的。

一个男人只要在一个地方待上一夜，就可能会有一个秘密的情人了，无论什么样的男人都一样，就连柳乘风都不例外。

问题是，他的情人是谁呢？是不是那个谁都可以勾结上的杂货店的老板娘？

陆小凤心里忽然觉得有点不太舒服，如果他早就想到这一点，就算用一把刀架在他的左颈后的大血管上，他也决不会碰她一根寒毛的。

沙大老板脸上的表情，居然也像是变得跟他差不多了。

——这是不是因为他和那位风骚老板娘也曾经有过什么纠缠？

想到这一点，陆小凤的心里更不舒服了，因为他已经发觉他的表兄弟远比他想象中的要多得多。

有关柳乘风的死，他所发掘到的线索远比他期望中的少得多了。

他本来觉得每个人都有一点嫌疑的，从任何一个的身上都很有希望追查到真凶。

可是每一个人的嫌疑都被自己否定了。

他到这个偏僻的小镇上来，第一个见到的就是小叫化。

小化的姓不详，名不详，武功不详。一脸鬼鬼祟祟的样子，总是在偷偷摸摸的做一些偷鸡摸狗的事。有时候，甚至会钻到陆小凤的床底下去，也不知道他要找什么东西。

陆小凤到这里来之后，第一个看到的人就是他，第一个发现柳乘风尸体的人也是他。

他的嫌疑本来是很大的，就算不是主凶，也应该是帮凶。

但他却又偏偏是和陆小凤关系最密切的丐帮嫡系弟子。

柳乘风的尸体在棺材铺里，杀死他的凶器也在棺材铺里。

棺材铺的老板怎么会没有嫌疑？

可是凶器已经不见，想杀他灭口的人却忽然出现了。他的表情看来也决不像是杀人的人。

老板娘见人就想去勾搭，人人都可以把她勾搭上，可是偷人并不是杀人。

她的腿也不是那双腿。

王大眼其实只不过是个睁眼瞎子而已，连自己的老婆去偷人都看不见。

如果说这个人能够迎面一刀杀死柳乘风，那才真的是怪——事了。

沙大老板是够资格杀柳乘风的人，他有钱，有武功，也有肯替他卖命的人，杀人的凶器也在他那里。

只可惜他还有一点大老板的大爷脾气。

最重要的一点是，这些人都是土生土长在这里的，和柳乘风非但没有丝毫恩怨，根本就连一点关系都没有，更没有要杀死他的动机和理由。不幸的是，柳乘风却偏偏死在这里杀他的人是谁？是为了什么？

陆小凤知道这其中必定有一个任何人都无法想象得到的神秘关键。

隐藏在人类思想的某一个死角中。

他的想法没有错。

只可惜他的思想进入这个死角，找到这个关键的时候，他已经死了。

陆小凤怎么会死？

第六章　冒牌大盗的亡命窝

（一）

春日迟迟，春天虽然还被留在江南，也不知要过多久才会到这里，可是大地间，多少已经有了一点春意。

从沙大户的庄院回到老王的杂货铺，要走一段很长的黄土路。溶雪使沙土变成了泥泞，人走在上面，走一步就是一脚泥。

这种感觉是令人非常不愉快的。

陆小凤又不愿施展轻功，他很想领略一下这种略带凄凉的荒漠春色，这种清冷的空气，对他的思想也很有帮助。

他很快的就想出了一个两全其美的办法。

找两根比较粗的树枝，用匕首削成两根长短一样的木棍，绑在脚上，当作高跐，就可以愉快的在泥泞上行走了。

——这是他第一次用这一把匕首。

现在大概是午时左右，风吹在身上居然好像有点暖意，陆小凤心里虽然很多问题不能解决，还是觉得很舒服。

他绝不是那种时时刻刻都要把钱财守住不放的人，也绝不会把烦恼守住不放。

他常说：“烦恼就像是钱财，散得越快越好。”

（二）

一阵风吹过，路旁那一排还没有发出新芽来的枯树梢头，簌簌在响。

陆小凤并没有停下来抬头去看，只唤了声。

“金七两。”

“陆小鸟。”

金七两就在树梢下，看来真的就好像七两棉花。

他低着头看着陆小凤，吃吃直笑。

“其实我不该叫你陆小鸟的，你看起来根本不像一只鸟。”金七两说：“你看起来，简直就像只小鸡。”

陆小凤也笑了。

他自己也觉得自己脚下踩着的那两根木棍，实在很像是鸡脚。

“金七两，你来干什么？是不是来追我的？”陆小凤带着笑问。

“我要追，至少也要追一只母鸡，来追你这只小公鸡干什么？”金七两说：“我是没法子，是被逼得非跑出来不可。”

“谁逼你？”

“人逼不走我，只有气才逼得走我。”

“谁的气？”

“当然是大老板的气。”金七两说：“也只有大老板的气才能逼人。”

“大老板在生气？”

“不但生气，而且气得要命。”

“他在生谁的气？”

“当然是在生你的气。”金七两说：“他早就已经关照厨房，把酒菜准备好，你却死也不肯留下来吃饭，如果你是他，你气不气？”

“我不气。”陆小凤说：“非但不气，而且还开心得要命。”

“开心？”

“我没有留在他那里吃饭，他的酒也省了一点，菜也省了一点，为什么不开心？为什么要生气？”

金七两苦笑：“大概就因为你不是他，所以才会说这种话，我们这位大老板是个死要面子的人，陆小凤既然已经来到他的地盘，居然不肯在他家里吃一顿饭，这对他说来，简直是奇耻大辱，简直比偷了他老婆还要让他生气，所以这顿饭我也吃不下去了。”

“所以你就只好偷偷的溜出来找我？”陆小凤说：“你是不是想要我请你吃一顿？”

金七两笑了。

“本来是我想请你的，可是如果你一定要请我，我也不会太不给人面子。”

陆小凤也笑了：“本来我是真的想请你的，只可惜这里连个饭馆都没有，我就算想请你也没有法子请。”

金七两立刻抢着说：“有办法，只要你肯花钱，我就有办法，如果连别人的钱我都花不出去，我就不是金七两，而是金土狗了。”

办法果然是有的。

把十两银子交给王大眼，不到一个时辰，酒菜就摆在陆小凤屋里的桌子上了。

（三）

酒虽然不大怎么样，几样菜却做得非常好，尤其是一样红烧鸡，烧得鲜嫩而入味，连一向非常挑嘴的陆小凤都很满意。

“想不到老板娘居然有这么好的手艺。”

“这不是老板娘的手艺，是王老板的手艺。”

金七两作一种很暧昧的眼神看着陆小凤：“而且他好像什么都吃。”

陆小凤只有把眼睛盯着鸡了。

金七两看着他，本来好像已经快要笑了出来，却偏偏故意叹了口气。

“别人在他店里，偷他一个鸡蛋他都看得清清楚楚，偷他老婆他却看不见。”金七两说：“你知不知道这个镇上有一句很流行的俏皮话？”

陆小凤虽然想暂时变成个聋子，却又不能不搭腔。

“什么话？”

“赵瞎子有一双什么都能看得见的贼眼，王大眼却是个睁眼瞎子。”

金七两又故意大笑，就好像他刚刚说的是个天底下最大的笑话，只可惜，他没有笑多久就笑不出来了，因为陆小凤已经用一只鸡腿堵住了他的嘴巴。

只要一谈到老板娘，陆小凤就希望能赶快改变话题，想不到这次把话题转开的却不是他，而是金七两。

“陆小凤，我老实告诉你，我们见面的次数虽然不多，可是我一直把你当作我的朋友。”金七两说：“就算你不把我当朋友，我也要把你当朋友。”

他的酒量好像并不太高明，喝了几杯酒之后，仿佛已经有了一点酒意。

“我知道你一定觉得很奇怪，奇怪我为什么会逃亡到这里来。”金七两说：“天下之大，我金七两什么地方不可以去，什么地方没有把我当作贵宾一样看待的大阔佬，我为什么要到这里来投奔那个狂妄自大、死要面子的活土狗？”

几杯老酒下肚，一股豪气上涌，大老板忽然间就变成了活土狗，这种话陆小凤也听得多了，这种事陆小凤也看得多了。

可是对金七两刚才提出的那个问题，所以他忍不住要问：“ 那么你为什么要到这里来？ ”

“ 为了一条蛇，一条比赤练蛇还要毒一百倍的毒蛇。 ” 金七两说。

这条蛇虽然不会真的是一条蛇，这个世界上根本就没有任何一种毒蛇，能比赤练蛇毒一百倍，所以陆小凤立刻就想到了：“ 你说的这条蛇，大概不是一条蛇，而是一个人。 ”

陆小凤说：“ 你说的这个人，大概就是蛇郎君。 ”

（四）

蛇郎君的年纪应该不小了，二十五年前，南七北六十三省联营镖局的总镖头“ 稳如泰山 ” 孔泰山就已经发出武林帖追捕他，而且“ 格杀无论 ”。

这件事是江湖中每个人都知道的。

大家都不知道的是孔老总为什么会对一个当时还是刚出道的年轻人如此发火？

可是大家都相信像孔老总这样的人，做事绝不会没有理由的，不管谁能做到“ 老总 ”，做事都一定有他的理由，他要杀蛇朗君，一定是因为蛇郎君该死极了。

“ 这个人不但比蛇还毒，而且比蛇还滑，我钉他已经钉了七，八个月，直到最近才听人说他在这条路上出现过。 ” 金七两说：“ 我也听说这地方有位沙大老板，只要是在江湖上有点名头的朋友，只要到这里来了，不管他身上肖着多大的案子，沙大老板都一概收留。 ”

“ 所以你就认定那条蛇一定躲在沙大户那里避仇。 ”

“ 无论谁都会这么想的。 ” 金七两说：“ 你大概也会认为，你要找的那一男一女，一定都是沙大老板收留的亡命客。 ”

“ 不错。 ”

“ 可是你错了。 ”

陆小凤立刻问：“ 你怎么知道我错了，你怎么知道我要找的人不在那些亡命客之中？ ”

“ 因为他们都认为我真的杀了小小田，都认为田八太爷非要我的命不可，所以什么事都不避我。 ”

金七两说：“ 他们已经把我看成他们的同类，谁也没想到那只不过是个幌子而已， ”

“ 你要杀的人是王八，就得把自己先变成王八，你要混入一堆乌龟里去刺探他们的秘密，当然也得把自己先变成乌龟。 ”

“ 沙大老板总是喜欢很神秘的告诉别人，他家里窝藏着多少个亡命江湖的大盗，偶然还会假装不小心的透露出几个名字来。 ” 金七两说：“ 他说出来的名字，的确都是轰动过一时的。 ”

他说：“ 看见别人听到这些名字之后的反应，沙大老板总是会觉得愉快的。 ”

陆小凤笑了。

“ 能够把几个声名赫赫的江洋大盗，窝藏在家里，倒真的是件很过瘾的事。 ” 陆小凤说：“ 不但他自己觉得过瘾，别人也会觉得他很有面子。 ”

金七两叹了口气：“ 大老板都是要面子的，只不过这位沙大老板要得太过分了一点。 ”

“ 怎么样过分？ ”

“他要面子，要的快要没有面子了。”

“为什么？”

“因为他窝藏的那些大名鼎鼎的巨盗，全是冒牌货。”金七两说：“这些人知道大老板的脾气，所以就投其所好，有的自称为横行江淮间的某某某、有的打着杀人如麻的某某某的旗号。”

“其实呢？”

金七两苦笑：“其实他们全都只不过是些下三流的小贼而已，非但没有蛇郎君那一号人物，连个像样的角都没有。”

他问陆小凤：“在这一群胡说八道混吃混喝的小王八蛋里面，怎么会有你要找的人？”

陆小凤楞住。

听见这种事，他当然也会觉得很好笑，可是现在却笑不出。

这些亡命客，本来是嫌疑最大的，也是他最主要的一条线索，现在又断了。

杀柳乘风的凶手，好像已经完全消失，甚至好像根本没有存在过。

金七两显然很明白他的心情，举起酒杯，自己先干了一杯。

“陆小鸟，你用不着难过，要难过，我比你更难过。”他替陆小凤倒酒：“看来我们都一样，这一次都白跑了一趟，不如一起打道回府吧！”

陆小凤忽然笑了：“这地方这么好玩，我怎么舍得走？”

这一次楞住的是金七两。

“你说这地方好玩？”

“当然好玩。”陆小凤说：“好玩极了。”

他说的不是假话。

越危险刺激的事情越好玩，越不能解释的问题越能引起陆小凤的兴趣。

这本来就是陆小凤的一贯作风。

可是他在说这句话的时候，恐怕连作梦都没想到，他很快就会死在这里。

这时候陆小凤既不知道自己会死，也还没有完全绝望。

“除了那一批冒牌大盗之外，别的人难道全都是土生土长在这里的？”

“好像是的。”金七两想了想又说：“好像只有一个人不是。”

“谁？谁不是？”

“宫素素。”

这是陆小凤第一次听见这个名字，这个名字无疑是个很高尚优雅美丽的名字，很能引发男人们的好奇心，任何人都不会把这个名字和一个卖猪肉的女人联系在一起的。

所以陆小凤立刻就问：“她是个什么样的人？”

“她是个女人，风度非常好，学识也非常好，见解独特，谈吐也很优雅，而且琴棋书画无不精。”金七两故意叹了口气：“她只有一点不好。”

“哪一点？”陆小凤急着问。

“她喜欢喝酒。”金七两慢吞吞的说：“有一次我亲眼看见她一顿饭喝了一坛莲花白，喝完了之后，面不改色。”

他又压低声音，很神秘的告诉陆小凤：“如果你要问我，像这么样一个人，怎么能在这种地方待得下去？”金七两说：“那么我告诉你，她并不是自己要到这里来的，而是想走却走不了。”

“为什么？”

金七两的声音压得更低：“ 因为她本来是当朝一位亲贵王爷的爱妃，因为犯事坐罪，触怒了王爷，才被放逐到这里来的。 ”

陆小凤的四条眉毛，又开始往下垂了，叹着气说：“ 我知道，我知道你是在害我。 ”

“ 我在害你？ ”金七两好像受了很大的委屈：“ 我怎么会害你？ ”

“ 你明明晓得我听到这个地方有这么样一个女人，如果不见她一面，连觉也睡不着的。 ”陆小凤说：“ 现在你叫我怎么办？ ”

“ 怎么办？好办极了。 ”金七两说：“ 你要见她，我就带你去，而且还要叫她请你喝酒。 ”

他们走出杂货店的时候，老板娘的脸色看起来是块铁板一样，冷冷的瞅着陆小凤，又好像恨不得要把他活活掐死。

陆小凤连看都不敢看她。

第七章　九天仙子下凡尘

（一）

竹离柴扉，半院梅花，从梅花竹离间看过去，可以隐约看到三、两楹木屋。

在陆小凤想象中，一位王妃纵然被谪，住的地主也应该比这里有气派得多。

这位王妃显然不是个讲究排场的人，也不像沙大老板那样死要面子，她只要过得平静舒服，就已经心满意足了。

所以陆小凤还没有见到她，就已经对他非常有好感了。

——一位被放逐的王妃，一身梅花般的冰肌玉骨，一段无人可知的往事，一个永难忘怀的旧梦，多么神秘，多么浪漫。

陆小凤不醉也仿佛醉了，金七两一直在留意看她脸上的表情，忽然叹了口气：“我现在才发觉我根本就不应该带你来的。”金七两说。

“为什么？”

“我真怕你看见她的时候会失态。”金七两说：“在她那种人的面前，你只要说错了一句话，就害死人了。”

陆小凤拍了拍他的肩：“你用不着担心，什么样的人我没见过。”

金七两却还是不放心，还是在叹气。

“我也知道你见过不少人，各式各样的人你都见过，只可惜你现在要去见的根本不是一个人。”

“不是人，是什么？”

“是九天仙子被谪落凡尘。”

（二）

门檐下有一串铃，铃声响了很久，才有人来应门。

应门的不是童子，是老妪，满头白发苍苍，整个人都已干掉了，嘴里的牙齿剩下来的最多只有三五颗。

金七两却还是很恭敬地对她行礼，很客气的说：“老婆婆，我姓金，我以前来过，我想你一定还记得我，上次也是你替我开门的。”

老太婆眯着眼睛看着他，也不知道是不是还记得他这么样一个人，也不知道有没有听清楚他的话，甚至连是不是已经看见这个人都不一定。

金七两却好像很熟的样子，扳着陆小凤的肩膀，对她说：“这是我的朋友，他叫陆小凤，我是带他来见你们宫主的。”金七两说：“麻烦你去告诉你们的宫主，一定要请他好好的吃一顿，好好的喝几杯酒。”

应门的老太太还是一脸茫然不知所措的样子，金七两却好像已经大功告成了。

他居然对陆小凤说：“陆小鸟，你多保重，万事留心，我们后会有期。”

陆小凤好像忽然被人用一把锥子在屁股上刺了一下，整个人都好像要跳了起来。

“你的意思是不是说，你现在就要走了？”他问金七两。

“是的。”

“你现在怎么可以走？”

“我现在为什么不可以走？”金七两理直气壮：“你要见宫素素，现在我已经把你带来了，而且已经叫她请你吃饭、喝酒。”

他说：“我已经把答应过你的事全都做到了，此时不走，更待何时？”

他真的说走就走，走得还真快。

老太太还是苦着脸眯着眼挡在门口，连一点让陆小凤进去的意思都没有。

如果挡住门的是一条身高八尺，威武有力的彪形大汉，陆小凤至少有八百种法子可以对付他，可是对一个连牙齿都快掉光的老太太，陆小凤就连一点法子都没有了。

这个老太婆看样子已经是下定决心，不让陆小凤进去了，金七两的话她不是没有听见，就是全部被她当作在放屁。

陆小凤明白这一点。

在这种情况下，每一个识相的人都应该赶快走的，陆小凤不是不识相，只不过天生是个不到黄河心不死的人。

而且他自认为是个对付女人的专家，女人只要一见他，就会变得好像猪八戒吃了人参果一样，晕淘淘的，连东西南北都分不出了，从八岁到八十岁的女人都一样。

现在他打起了精神，准备好去对付这个老太婆，心里也已有了成竹在胸。

——要对付老太婆，最好的法子就是把她当成一个小女孩，就正如你在一个小女孩面前，千万不能说她还没有长大。

他当然也早已编好了一套说词，他忽然发现有个人正站在花径的尽头狠狠的瞪着他。

这个是个女人，年纪大概已经有二十六、七岁，以某一种标准看，她的年纪已经不算小了，距离青春玉女的标准已很远。

可是陆小凤确信，这个女人就算在十五、六岁的时候也决不会有人把她看作青春玉女的，因为她天生就带着种老里老气的样子，一张脸总是绷着的，好像天下的人都欠了她的钱没有还。

陆小风平生最怕的就是这种女人，只要一看见她们就会变得头大如斗。

这个女人却还是在拼命的盯着他看，从头看到脚，从脚看到头，一双又黑又亮的眼睛就像是刚从冰窖里掏出来的两个煤球。

“喂，你这个人，你是来干什么的？”她问陆小凤，说的一口京片子，居然很好听。

陆小凤已经被她看得发炸，却又不能不回答：“我是专程来拜见宫主的，我有个朋友说宫主一定会见我。”

“你那个朋友是什么东西？你又是什么东西？凭什么闯到这里来？”

“我不是东西，我是个人。”陆小凤叹了口气：“这句话我已经不知道跟别人说过多少次了，别人为什么总是看不出这一点。”

“幸好我早就看出来了。”

“看出了什么？”

“看出你根本就不是个东西，所以你最好还是赶快走远一点，免得我生气。”

“我本来是要走的，如果你是宫主，我早就走了。”陆小凤很愉快的微笑着：“幸好我也早就看出来了。”

“你又看出了什么？”

“看出你不是宫主。”陆小凤说：“你全身上下连一点宫主的样子都没有。”

这个女人一张平平板板的脸居然被气红了，眼睛里也射出了怒火，就好像煤球已经被点着。

陆小凤却还是要气她。

“其实我并不怪你，你虽然一直在跟我大吼大叫，乱发脾气，我也可以原凉你。”陆小凤的声音里真的好像充满了谅解与同情：“因为我知道一个女人到了你这样的年纪还嫁不出去，火气总是难免特别大的。”

如果陆小凤的反应稍微慢一点，这句话就是他这一生中说的最后一句话了。

一把一尺三寸长的短刀，差一点就刺穿他的心脏。

这把刀来得真快，甚至比陆小凤想象中还要快得多。

那个已经被陆小风气得半死的女人，本来一直都站在丈余外的花径上，忽然间就到了陆小凤面前，手里忽然间就多了一把刀，刀锋忽然间就已到了陆小凤的心口。

她用刀的手法不但快，而且怪，出手的部位也非常诡异奇特。

这一刀实在很少有人躲得过，所以陆小凤根本连躲都没有躲。

他只不过伸出两根手指来轻轻一夹——

陆小凤的这两根手指，究竟是两根什么样的手指？是不是曾经被神灵降福妖魔诅咒过？手指上是不是有某种不可思议的的魔力？

没有人知道。

可是江湖中每个人都知道，这两根手指的价值远比和它同样体积的钻石更贵十倍，据说曾经有人愿意花五十万两来买他这两根手指。

因为他只要伸出这两根手指来轻轻一夹，世界上绝没有夹不住的东西，就算是快如闪电般的刀锋也一样会被他夹住。

据说这两根手指已经完全和他的心意相通，已经不知道夹断过多少武林绝顶高手掌中的杀人利器，已经不知道救过他多少次了。

这一次当然也不例外。

（三）

这一次刀锋当然也被夹住了。

用刀的女人明明看到她手里的刀已将刺入陆小凤的心脏，她对自己的刀法和速度，也一向极有信心，这一刀本来就不会失手的。

可是这一刀偏偏刺不出去了，就好像忽然刺进了一块石头，忽然被卡住。

然后她的脸变成苍白的了。

她永远也想不到她这一刀能被人用两根手指挟住，而且在一刹那间被人挟住。

这种事本来是决不可能发生的。

她用力抽刀，抽不出，她用力往前刺，也刺不进分毫。

这把刀简直就好像在陆小凤的手指里生了根。

她用脚去踢，踢的时候肩不动眼不眨，踢前毫无征兆，用的居然是极难练成的“无影脚”。

于是她的脚立刻就到了陆小凤的手里。

她是天足，没有缠脚，她穿的是一双皮肤一样轻软的软缎绣鞋，如果被一个人紧紧握在手里，那种感觉就好像是赤着脚一样。

于是她苍白的脸又变成粉红色的了，连呼吸都变得好像有点急促起来。

陆小凤忽然觉得她没有刚才那么难看那么讨厌了，甚至已开始觉得她有

一点妩媚、有一点动人。

她的口气却还是凶巴巴的。

“你想干什么？”她问陆小凤。

“我什么都不想干。”

“你为什么要抓住我的脚？”

“因为你要踢我。”

“你放开。”

“我不能放开。”

“为什么？”

“因为我不想被你一脚踢死。”

旁边那个老掉牙的老太婆一直在笑眯眯的看着他们，就好像在看戏一样，陆小凤本来以为她是个哑巴，想不到这时候她却忽然笑眯眯问他：“你不能放开她的脚，难道你想就这么样把她的脚握在手里，握一辈子？”

粉红的脸更红了，心跳得更快，本来不好看的人越来越好看。

就在这时候，花木深处的小屋里，忽有人说：“宫萍，你不要再跟陆公子胡闹了，还是快请他进来吧！”

说话的声音不但高贵优雅，而且温柔甜蜜，说话的是个什么样的人？已可想见。

陆小凤的脸仿佛也有点红了起来。

把一个大姑娘的脚紧紧的捉在手里，不管在任何情形下，都不是个君子应该做出来的事。

那个没有牙的老太婆却偏偏在这时候笑眯眯的对他说：“小伙子，如果我是你，我是绝不会松手的，我保证只要你的手一松开，你的肚子马上就会被人踢一脚。”

陆小凤的手还是松开了。

对他来说，肚子上被人踢一脚并没有什么关系，就算踢上个七、八脚也不会死，被一个又高贵又美又会喝酒的女人看不起，那才会死人。

老太婆看着他，笑眼旁的皱纹更深：“陆小凤，你果然不是东西，现在就连我这个已经老得快瞎了眼的老太婆都看出来了。”

宫萍非但没有把她的脚踢到陆小凤的肚子上去，而且仿佛连看都不敢去看她一眼，只是低着头往前走，替他带路。

陆小凤就在后面跟着。

这个世界上有两种女人，一种女人走路的时候就好像一块棺材板在移动一样，另外一种女人走起路来腰肢扭动得就好像是一朵在风中摇曳生姿的鲜花。

宫萍是属于第二种的，可是她又偏偏要控制着自己，故意做出很死板的样子来，决不让自己腰肢以下的部分有一点摆动，决不让跟在他后面走的人看见。

只可惜一个人的体态是无论用什么方法都掩饰不了的，无论任何人都没有法子把一块棺材板变成一朵花，也没有任何人能让一朵花变得像一块棺材板。

这使得跟在她身后的陆小凤愉快极了，自从来到这个鸟不生蛋的小镇后，他的心情从未如此愉快过。

可是等到他看见宫素素的时候，他的感觉却比真的被人在肚子上踢了一

脚还难受。

屋子里没有花也没有燃香，却带着种深山中树木刚刚被锯开时那种特有的清馨芬芳。

一个穿着一件紫罗兰长袍的女人，背对着门，站在一副“秋狩行猎图”前。

画上画的是一位王者，骑在一匹高大神骏的白马上，弓在手，箭在壶，鹰在肩，扈从在马后追随呐喊，猎犬在马旁跳跃吼叫。

晴空万里，天高气爽，王者的意气风发，流动在纸上。

看画人的身子却单薄如纸。

陆小凤心里在叹息。

他当然已经猜出画上的王者是谁，看画的人当然就是他一心想见的宫素素。

这两个人，一个人在画中，一个人在梦中。旧梦如烟，缠绵如昨，情仇纠结，爱恨交拼，画中人纵能忘怀，却叫看画人怎生奈何？

陆小凤忽然觉得自己实在不该在这种时候来打搅她的，却又偏偏忍不住要见她一面。

这种感觉使得他恨不得重重的给自己两个大耳光。

等到她转过身来的时候，陆小凤心里只有一种感觉了。觉得自己实在是只不折不扣的傻鸟。

这位宫主决不是他要找的人。

她的头发虽然依然乌黑光亮，身材虽然依旧保持得很好，风姿也依旧还是那么高贵优雅，可是年华早已逝去多时。

她的年纪已经足够做陆小凤的母亲。

像这么样一个女人，无论谁都不会把她和一件凶杀案联想到一起的。

陆小凤却糊里糊涂的就闯到这里来了，而且一定要见她，如果见不到好像就会死了一样。

现在陆小凤却连看她一眼的勇气都没有了。

宫素素却在看着她，带着种非常高雅的微笑。

“陆公子，我们素味平生，从无来往，你一定要见我，是不是有什么特别的事？”

“没有。”陆小凤赶紧说：“连一点特别的事都没有。”

“那么你是为了什么一定要见我？”

陆小风苦笑。

他当然不能告诉别人，他是被“一个朋友”骗来的，更不能说他到这里来是为了调查一件凶杀案的线索，有时候他甚至连说慌话都不会说。

他只能傻傻的站在那里，看起来就像是个刚做错事就被教师抓住的小孩。

宫素素的眼神中忽然充满了同情和了解。

“我明白你的感觉，现在你心里一定觉得很失望，因为你一定想不到我已经这么老了。”她异常温柔的笑了笑：“年纪大了的女人，就和走了味的酒一样，陆公子都不会有兴趣的。”

现在陆小凤简直恨不得挖个地洞钻进去了，或者找个没人的地方，用力把自己的脑袋去撞墙。

这时候金七两如果也在附近，一定会被他用一根很长的绳子吊起来，活

活吊死为止。
宫素素又带着笑说：“只不过陆公子的大名，我也是久仰的，你既然来了，我也想留你喝杯酒。”她说：“可是我也知道，这顿酒你一定会喝得很难受。”
她实在是个很了解男人的女人，而且非常温柔，这样的女人本来就不多，现在更越来越少。
陆小凤忽然抬起头看着她，很吃力的说：“我很想说几句话，却不知道是不是应该说出来。”
“你说。”
“不管你的年纪有多大，你都是我这一生中所见到的最温柔最可爱的女人。”陆小凤看着她：“这是实话，不知道你信不信。”
“我当然相信。”宫素素说。
她忽然又嫣然一笑：“就算你说这些话只不过为了要安慰我，我也宁可相信它是真的。”
陆小凤也笑了，笑容又恢复了他那种独特的愉快和明朗。
“我也希望宫主刚才说的是真话，是真的想留下我来喝杯酒。”
“如果是真的呢？”
“那么我就希望宫主说的不是一杯酒了。”陆小凤说：“能够和宫主这样的美人喝酒，我最少也要喝上个三五百杯。”
宫素素的笑靥上居然仿佛露出了一种少女的红晕，连眼神都仿佛变得更明亮！
“难怪别人都说陆小凤是个可爱的男人，连我这个老太婆看见都喜欢，何况那些小姑娘。”
喝酒无疑是件很愉快的事，所以这个世界上永远都有人喝酒，而且不见得会比不喝酒的人少。
喝酒的人又可以分成两种。
有种人一喝就醉，一醉就吐，满嘴胡说八道，满地乱爬，光着屁股满屋子乱跑，甚至放火烧房子，什么事都能做得有种人却不太容易醉，就算醉了别人也看不出，不管喝了多少，非但不吐不闹不发酒疯，而且面不改色，有时候喝了一点酒之后，比不喝酒还清醒得多，连反应都变得比平时快得多。
陆小凤就是这种人。
他自己也不否认，刚到这里来的时候，他的头脑确实有点不太清楚。
——价值连城的波斯宝刀、扑朔迷离的凶杀案，再加上一位充满了浪漫传奇的被黜王妃，它脑袋里就好像被一盆七荤八素的大杂烩塞得满满的，一直等到他一口气灌下七、八杯竹叶青之后，才把这些乱七八糟的东西冲干净。
他的思想忽然间变得清醒了起来，有些他刚才根本没有注意到的事，忽然又在他脑中重现，而且忽然都变得非常重要。
他首先想到的就是宫萍的脚和腿。
他握住她的脚时，就已感觉到她腿上传过来的弹性、劲力和肌肉的跃动。
那时候他就应该联想到紫色长裙下那一双长而结实的腿。
那时候他就应该想法子看看宫萍的腿。
第一次见到一个女人，就要看她的腿，虽然太过分一点，可是为了一个好朋友的死，再过分一点的事都可以原凉的。
陆小凤又想到了宫素素的声音。

她的声音温柔优雅，只有一个极有教养的名门淑女，声音才会如此动人。

陆小凤第一次听到她的声音，还在院子里的花径上，她的声音却是从木屋里传出去的。

——“宫萍，你不要再跟陆公子胡闹了，还是快请他进来吧。”

那时候他们还没有见面，她怎么知道外面来的是陆小凤。

小屋与花径还有段距离，温柔甜蜜的声音决不会是大喊大叫出来的。

可是她轻轻的说出来，陆小凤远远的听在耳里，每个字都听得很清楚，说话的人仿佛就在他身边一样。

陆小凤忽然发现那个不是朋友的朋友骗他到这里来，并不是完全没有理由的。

有时候喝一点酒虽然让人变得更清醒敏锐，只可惜这个时候并不多。

喝酒喝到这种时候，距离喝醉时通常已不会太远。有时明明觉得自己清醒得像韩信一样，用兵如神，料敌必中，可是忽然间他就又醉得连自己都不知道自己在胡说八道些什么。

陆小风情况好像就是这样子的。

宫萍一直在宫素素身边伺候，陆小凤一直在盯着她的腿，宫萍被他看得脸都气白了，陆小凤却还是在贼忒嘻嘻的看着她直笑。

“萍姑娘，我猜你穿裙子的时候一定比穿裤子好看，连裙子都不穿的时候一定更好看。”

这是什么狗屁话？

宫萍忽然出手，从缠腰的丝带中，抽出了一柄用极品缅铁打成的刀，迎风一抖，刀花错落，直刺陆小凤的眼。

有很多人都认为陆小凤的这双眼睛实在是应该被刺瞎的。

如果他瞎了，就没法子再去用他那两根活见鬼的手指头去夹别人的武器了。

如果他瞎了，有很多人的秘密都可以保全，他们那些不愿被人看到的东西，他也没法子看见。

只可惜人生不如意事十常八九，老天做的事通常都不会尽如人愿。

所以陆小凤还没有瞎。

所以他看见了宫萍拔刀时从腰带里跌下的一块玉佩。

看见了这块玉佩，他的脸色立刻就变得像是真的被人刺中了一刀，而且正刺在要害上。

刀锋才只有七寸七分长的短刀，使用的方法和匕首差不多的，招式变化得极快，出手极凶险，这本来就是使用短刀的原则。

宫萍反把握刀，以拇指扣刀环，一刺不中，刀锋横挑，再挂陆小凤的脸。

看她手法的变化之快，要在别人脸上划出一个“X”，似乎容易得很，要一刀刺入别人的心脏，也决不是件太困难的事。

看她出手时那种狠毒老辣，丝毫没有犹豫，这种事以前决不是没有发生过。

只可惜这一次她这一刀居然划不出去了，甚至想再移动半寸都不可能。

因为她的刀忽然间又被陆小凤的这两根手指夹住。

她一直都在提防着陆小凤的这两根手指，有了上一次的教训，她自信这一次决不会再重蹈覆辙。

可是也不知道是为了什么缘故，这两根手指忽然间又凭空冒了出来，夹

住了她的刀，就好像忽然从空中长出手的一样。

更糟糕的是，这一次陆小凤对她没有上一次那么客气了。

他以右手的拇指和食指夹住了刀尖，左手已掐住了她的脖子。

他的脚也在一刹那间踩住了她的脚，一下子就把她控制得死死的。

宫萍气得眼睛里都好像要冒出火来，却又偏偏一动不能动。

宫主在叹气了。

“陆公子，我一直听说你是个最懂得怜香惜玉的人，可是现在看你的样子却实在不值得恭维。”她叹着气说：“你实在令人失望。”

陆小凤也叹了口气：“老实说，连我自己都对我自己觉得有点失望。”

“依我看来，一个挑粪的，对女孩子的态度都要比你好一点。”

“依我看来，大概还不止好一点，至少也要好七、八、九十点。”

“那你为什么这样做呢？”宫素素问：“你是不是喝醉了。”

“我没有醉。”陆小凤一本正经的说：“我可以保证，我比世上任何一个挑粪的都要清醒七、八、九十倍。”

“你这样做，究竟想干什么？”

陆小凤歪着嘴笑了笑：“其实我也不想干什么，只不过想请她的裤子暂时离开一下，好让我看看她的腿。”

这是什么狗屁话，简直比天下最臭的狗屁还要臭七、八、九十倍。

这个人是不是疯子？

他没有疯，快要被气疯的是宫萍。

宫素素用一种非常吃惊的眼色看着他，从头到脚看了半天，才叹着气说。

“现在我总算知道这是怎么回事了。”

“哦？”

“陆小凤是绝对不会做出这种事来的，你却做了出来，所以你根本就不是陆小凤。”

“我不是陆小凤？我是什么玩意儿？”

“你也不是什么玩意儿。”宫素素淡淡的说：“你只不过是个花痴而已。”

她说：“如果有一个女人是花痴，男人们也许特别喜欢，男人是花痴就不一样了，女人看见男人花痴，只有用一种法子对付他。”

陆小凤居然还装着很有兴趣的样子问：“什么法子？”宫主一个字一个字的说：“就是这种法子。”

这句话只有六个字，等到这六个字说完，已经有五样东西往陆小凤身上打了过去。

——一对筷子，一个酒杯，一个小酱油碟子，和一个装汤的大海碗。

碗是最先飞过去的，因为碗里还有大半碗冬笋炖鸡汤，汤碗飞出，汤水飞溅，就算没有溅到陆小凤的眼睛上，也可以挡住他的视线。后面接连而来的攻击，他就看不清楚了。

这一招八股文的“破题”，没有学问的人是破不了这个题的。

然后酒杯飞出去，飞出去的时候一个杯子已经碎成七、八十片，就像是七、八十件无形状不规则的、有棱角的锋锐暗器。

两枝筷子如飞钉，一枝钉陆小凤捏刀的手，一枝钉他的腰眼。

旋转着飞出的酱油碟还在半空中旋转不停，谁也看不出它攻击的目标，究竟是陆小凤身上的哪一处地方。

碟子是圆的，贺着旋转，谁能看出它的方向？

陆小凤果然没有看错，这位纤弱文秀的垂死王妃，果是一位身怀绝技的高手。

明明是在好几丈外说话，却能让听的人觉得近在耳边，这绝不是件普通人能够做得到的事。

她这出手一击，更不是普通人能够做得到的。

明明是五样吃饭用的普通用具，到了她的手里，就变成了杀人利器，而且一出手，就把对方所有的退路完全封死。

一个因失宠而被谪的王妃，怎么会有这一身可以在顷刻间杀人的绝技，出手怎么会如此准确老到周密？

这是不是因为她杀人的经验远比任何人想象中都丰富得多。

看她这一次出手，她以前杀人大概是很少会失手的，这一次她出手时当然也有把握。

每一个角度，每一种情况，她都已算得极准，只有一样东西她没有算。

她没有算鸡汤。

人对鸡汤的看法也许各有不同，鸡汤对人却是一律平等的。

鸡汤装在碗里，你喝它是鸡汤，别人去喝它，它也是鸡汤。

鸡汤洒出来，洒得人满眼都是鸡汤，固然可以挡住陆小凤的视线，宫素素也同样会受到影响。

等到鸡汤像满天雨珠般一颗颗落下来的时候，宫素素忽然发现陆小凤已经不见了。

陆小凤不见了还不要紧，连宫萍也不见了，甚至连刚才掉在地上的那块玉佩也无影无踪。

更要命的是陆小凤一心要看的那两条腿还在宫萍身上。

第八章　玉佩会不会跑

（一）

一个人要走的时候，有很多东西都可以不必带走的，甚至连他的耳朵、鼻子、眼睛、手臂都可以留下，只有他的两条腿却非带走不可。

没有腿，怎么能走？

这一次宫萍当然也把她的两条腿带走了，可是情形却有点不—样。

这次她没有腿也一样能走，因为她是被陆小凤抱走的。

陆小凤当然不会留下她的这双腿。

他甚至可以让她把她身上其余的部分全部留下，可是这两条腿却非要带走不可。

对某些女人来说，她的腿甚至比她的头还要重要。

头虽然是人身上最重要的一部分，头上面虽然有脑有脸有眼睛有鼻子有嘴巴有耳朵。

可是在某些女人的观念中，她全身最值得珍惜的地方却不在头上。

（二）

宫萍把她的两条腿绞得紧紧的，她已经下定决心要保护这个地方，宁死也不容人侵犯，宁死也不让她的裤子离开。

只可惜她自己也知道她能够用出来的力气已经不太多了。

因为她在听到她的宫主说“就是这种法子”这句话的时——候，她已经发现她身上有四、五个虽然不足以致命却可让人很难受的穴道被陆小凤制住。

——一个像她这样的女人，忽然失去了反抗力量，真是难受极了。

事实上，她在听到“就是”这两个字的时候，她已经被制住。

等到“这种法子”四个字说出来的时候，她的人已经在陆小凤的肩上。

那时候她的感觉就好像真的是坐在一只飞舞翱翔于九天中的凤凰上。

她曾经听很多人说，江湖中轻功最好的人是天下第一神偷，随时都可以化身无数的司空摘星，她也曾听到更多人说，新近才崛起江湖的大雪山银狐，在群山积雪中，施展出他的独门轻功时，一泻千里，瞬息无踪，纵然飞仙也不过如此。

当然也有人说，武当的名宿木道人，游戏江湖的老实和尚、眼盲却心不盲的花满楼，都有足以称霸江湖的轻功绝技。

除了剑法已通神，已经根本不需要再施展轻功的西门吹雪外，江湖中最少有十三个人被认为是轻功第一。

这些传说当然不是没有根据的。

可是现在宫萍才知道，这些她本来认为很有根据的传说，所根据的也只不过是一些传说而已。

因为现在她已经知道轻功天下第一的人是谁了，而且是她亲身体会感觉到的，不是听别人的传说。

陆小凤在腾空飞越时，她的感觉简直就好像在腾云驾雾一般。

穿破纸窗，掠过小院，越出柴扉，宫萍的感觉一直都是这样子的。

身体腾立时，那种因为骤然失去重心而引起的缥缈与虚幻，刀锋般的冷风扑面吹来时，那种尖针般刺入骨髓的痛苦，都足以令人兴奋得刺激。

一个本来对自己的力量充满了信心的女人，忽然失去了所有的力量，像

一只绵羊落入一个饿狼般的男人手里，只有任凭他的摆布。

这种情形当然是非常悲惨的，可是有时候却又会把某一些女人刺激得令人全身发抖。

速度当然也是一种刺激。

在陆小凤的肩上，在陆小凤飞掠时，宫萍所体会到的每一种感觉，都是一种新奇的刺激，每一种刺激都可以让人冲动，甚至可以让一个最骄傲顽固保守的女人冲动。

每一种刺激都可以激发她身体里那种原始的欲望。

这种欲望通常都是女人最不愿意让人家知道的，甚至连她自己都不肯承认自己知道。

（三）

宫萍虽然用尽全力把自己的两条腿夹紧，可是连她自己都可以感觉到她的全身都已虚脱。

她已经二十九岁了。

她已经是个非常成熟的女人，身体上每一个部位发育得非常良好，而且已经很懂事。

就是因为这个缘故，所以好常常用最艰苦的方法来锻炼自己，使自己的体力消耗。

她当然还要在很冷的晚上洗冷水澡。

——一个二十九岁的女人，如果没有男人，就算她白天很容易打发，可是一到了暮色渐临、夜幕将垂时，她的日子还是很不好过的。

这种情况其实在一个女人十六岁的时候，就已经开始了，到了二十一岁的时候，是一个段落，到了二十九岁的时候，又是一个段落，到了三十五岁时，再成一段落，到了四十五岁时，就可以把所有的段落做一个结算了。

如果没有知情识趣的男人，无论那一个段落的女人都会觉得空虚痛苦的。

女人的心确实是很难摸得到的，的确就像是海底的针，不但男人的想法如此，女人们自己的想法大概也差不多。

宫萍自己也没有想到自己会在这种时候想到这些事，她只觉得自己在一阵虚脱般的漂渺神思间，做了一个她已经有很久没有做过的梦。

等她清醒时，她就发现陆小凤正在用一种非常奇怪的眼神看着她。

她忽然发现自己的脸在发热。

陆小凤笑了，笑得甚至有点邪气，宫萍的脸更热，心跳也加快。

——这个坏人是不是已经看出了我心里在想什么？

让她更担心的是，这个坏人究竟想把她怎么样？

“宫姑娘，如果你认为我会对你有什么不规矩的行为，那么你就想错了。”陆小凤微笑着道：“你一定要相信我，我一向是个非常规距的人。”

宫萍本来已经下定决心不跟这个坏人说话了，却又偏偏忍不住。

“如果你真的是个规距人，为什么要把我绑到这里来？”

这里实在是个很暖昧的地方，四下都看不见人，光线又非常暗。

一个男人如果要欺负一个女人，这种地方是再好也没有了。

在这种情况下，无论什么样的女人都会觉得很害怕的。

如果真的只不过是害怕而已，那也没什么，奇怪的是，除了害怕之外，还觉得有点兴奋与刺激。

只有一个非常了解女人的男人，才会了解这种情况是多么有趣。

所以陆小凤又笑了。

“宫姑娘，我第一眼看到你的时候，觉得你实在不怎么样，可是我每多看你一眼，都会觉得你和上一次我看你的时候有点不同，看的次数越多，越觉得你可爱。”陆小凤说：“我相信柳先生的看法一定也跟我一样。”

“柳先生是什么人？”

“柳先生现在虽然只不过是个死人而已，可是他活着的时候，却是个很了不起的人。”陆小凤说。

“他有多了不起？”

“最少他决不会被人迎面一刀刺杀在暗巷中，除非这个人是他很喜欢的人。”陆小凤说：“甚至已经喜欢到可以把随身带的玉佩都送给她。”

“你说的这个‘她’，好像是在说一个女人。”

“好像是的。”

“你说的这个女人，好像就是我。”

“好像是的。”

“你说的玉佩，好像就是刚才从我身上掉下来的那一块。”

陆小凤叹了口气：“宫姑娘，不是我恭维你，你实在比我想象中聪明得多。”

宫萍也叹了口气：“陆少爷，不是我不肯恭维你，你实在比我想象中笨得多。”

情欲的幻想是容易消失冷却的，因为它总是来得快，所以去得也很快。

宫萍的声音和态度已经变得很冷静。

“我知道你说的柳先生就柳乘风，你一定以为这块玉佩是他送给我的，所以我和他之间的交情当然很密切，所以他才不会提防我，所以我才能用我惯用的短刀将他杀于暗巷中。”

她问陆小凤：“你是不是这么想的？”

“是。”

“就因为你这么想，所以才会把我劫持到这里，所以我才会发觉你是个笨蛋。”

“哦？”

“如果我真的杀了柳乘风，我怎么会把他的玉佩放在身上？难道我生怕你不知道我就是杀死你朋友的凶手？”

陆小凤说不出话来了。

宫萍说的话绝不是没有道理的。

可是柳乘风随身佩带的这块玉佩却明明是在她身上。

“好，我承认，我是个笨蛋，可是你能不能告诉我，这块玉佩是怎么样会从柳乘风的身上跑到你身上来的呢？”

“又错了。”宫萍用一种已经占尽了上风的口气说：“玉佩怎么会跑？”

陆小凤苦笑，玉佩当然不会跑。“那么他的玉佩怎么会在你身上？”

“那当然是道理的。”

“什么道理？”

“玉佩既然不会跑，我又不会去偷，那么它是从哪里来的？”

宫萍说：“其实你应该明白的，只要你多想一想，一定会明白。”

“哦？”

“一个可爱的女人身上，常常都会有一些来历不明的东西，那是为了什么呢？”

宫萍自己回答：“因为有很多男人，虽然又孤寒又小气，要他请朋友吃一顿饭，简直就好像要他的命！可是碰到一个他喜欢的女人，那个女人就算要他的命，他也会给的。”

“我明白你的意思了。”陆小凤说：“这块玉佩一定是别人送给你的。

“男人送给女人东西，本来就是天经地意的事情。”宫萍冷冷淡淡的说：“我肯把他送的东西收下来，他已经高兴得要命了。”

“对对对！对对对！这个世界上的确有很多男人都是这个样子的。”陆小凤说：“我只不过想知道把这块玉佩送给你的男人是谁？”

“你不会知道他是谁的。”

“为什么？”

“因为我不想告诉你。”

陆小凤非但没有一点要翻脸逼供的样子，甚至连一点生气的样子都没有。

“我明白你的意思了，你不想告诉我，只因为你不愿意，而且不高兴。”他问宫萍：“对不对？”

“对。”

如果一个女人用这一类的话来拒绝一个男人，大多数男人都只有看着她干瞪眼。

宫萍说：“天大的理由，也比不上高兴两个字，一个女人要是真的不高兴去做一件事，谁也拿她没法子。”

“你错了。”陆小凤说：“世上既然有这种不讲理的女人，就是专门对付这种女人的男人。”

他很愉快的指着自己的鼻子微笑：“譬如说，我就是这种男人。”

宫萍冷笑。

“你？你能把我怎么样？”

“我当然也不能把你怎么样，最多也只不过能把你的裤了脱下来而已。”

这个法子已经是老一套了，而且有点俗气，可是用这种法子来对付女人，却是万试万灵的，不管是什么样的女人都怕这一招。

宫萍脸色已经变了，却还是故作镇静状：“你用不着吓我，我也不会被你吓住的。”

“哦？”

“不管怎么样，你至少还是个要面子的人，怎么做得了这种事。”

她一心想用话把陆小凤稳住，想不到陆小凤说出来的话好像比她还有理得多。

“这种事有什么不对？”他一本正经的问宫萍：“如果你是一个大夫，要看一个病人腿上的伤，你是不是要先把他的裤子脱下来？”

这个问题的答案当然是肯定的。

“我也一样。”陆小凤说：“如果我不把你的裤子脱下来，怎么能看到你的腿？”

宫萍忍住气，她要用很大的力量才能把气忍住：“你是不是大夫？”他问陆小凤。

“我不是。”

“ 你既然不是大夫，我的腿也没有受伤，你凭什么要看我的腿？ ”

陆小凤微笑叹气摇头，就好像刚听见一个小孩子问了他一个非常幼稚的问题。

他反问宫萍：“ 刚才我有没有说过一定要大夫才能看别人的腿？ ”

他没有说过这种话，而且决不会说。

“ 那么我再问你，我有没有说过一个人一定要等到受了伤之后才能让别人看他的腿。 ”

这种话他也不会说的。 ”

“ 所以你现在应该已经明白，一个男人如果要看女人的腿，根本不需要任何理由。 ” 陆小凤很愉快的说：“ 幸好我不是那种不讲理的人。 ”

宫萍简直已经快要被他气疯了，咬着牙狠狠的盯着他看了半天，还是忍不住要问：“ 好，那么我问你，你有什么理由？ ”

陆小凤的态度忽然变得很严肃：“ 因为我一定要找出杀死柳乘风的凶手，只可惜到现在为止我只找到了两条线索，这块玉佩是其中之一，另外一条线索就是一双女人的腿。 ”

他当然还要解释：“ 为了这件事，昨天我几乎已经死了一次，死在一个女人的手里。 ” 陆小凤说：“ 她的脸是易容改扮过的，让人根本看不出她的本来面目，但却在无意中，让我看到了她的腿。 ”

“ 现在你还能认出那双腿？ ”

“ 当然认得出。 ” 陆小凤说：“ 像那样的腿，男人只要看过一眼就不会忘记，尤其是像我这种有经验的男人。 ”

他的眼睛又开始盯在宫萍的腿上了，就好像这双腿是完全赤裸的。

“ 你既然不肯告诉我珏佩的来历，我只好看你的腿了。 ” 他又问宫萍：“ 如果我不把你的裤子脱下来，怎么能看到你的腿？ ”

宫萍不说话了，现在她已经明白这个疯疯癫癫的陆小凤既不是疯子也没有喝醉，既不是色情狂也不是在开玩笑，他说的是一件凶案，关系着一条人命，不但是一个非常重要的人，而且是他的好朋友。

一个像陆小凤这样的男人，在这种情况下，只要掌握一点线索，就决不会放手，陆小凤一直在观察着她脸上的表情，这时候才说：“ 如果你明白我的意思，那么你就应该知道你的裤子是非脱不可的了。 ”

这一次宫萍居然没有生气，也没有要翻脸的意思，反而说：“ 是的，我明白你的意思，如果你不是陆小凤我的裤子恐怕老早已经被脱下来了。 ”

陆小凤楞住，仿佛还不相信这句话真的从这个女人嘴里说出来。

宫萍当然也看得出他脸上的表情和刚才不同，所以又忍不住要问他：“ 你为什么要用这种样子看着我？ ”

“ 因为，我实在想不到你居然是个这么讲理的女人。 ”

宫萍嫣然一笑。

“ 女人并不是全都不讲理的。 ” 她告诉陆小凤：“ 只要你说的真有道理，我绝对口服心服。 ”

“ 那就好极了，真的好极了， ”

陆小凤确实是觉得真的很愉快，在这个世界上能遇到一个真正讲理的女人，实在是件很愉快的事。

所以他很真心的对宫萍说：“ 如果你能帮我找出杀死柳乘风的凶手，我永远都会感激你。 ”

“ 我知道。 ”

陆小凤当然立刻就要问：“ 你身上这块玉佩是从哪里来的？ ”

他作梦也想不到宫萍的回答还和刚才完全一样，还是说：“ 我不想告诉你，我也不能告诉你。 ”

陆小凤叫了起来：“ 可是你刚刚还说要帮我忙的。 ”

“ 不错，我是说过，而且我一定会做到。 ”

宫萍用一种和宫主同样优美的声音对陆小凤说：“ 照现在这样的情形看，我好像只能让你把我的裤子脱下来。 ”

陆小凤又楞住。

他忽然发现这个女人已经不是他第一眼看到的那个女人，在这段时候，她好像已经变了七、八十次，有时变得很刁蛮，有时却又很讲理，有时像个老姑婆，有时像个小狐狸。

陆小凤第一眼看到她的时候，只觉得这个女人连一点可以吸引他的地方都没有，只觉得这个女人最大的长处就是修理男人，所以无论什么样的男人看到她，都应该赶紧快马加鞭逃之夭夭。

可是现在陆小凤的感觉也已经完全不同了。

一个女人如果能在很短的时间里，把自己改变很多次，而且还能够让陆小凤这样的男人对她的感觉完全改变。

这人女人是个什么样的女人呢？

陆小凤后来对他的朋友说：“ 你们都没有看见过她，所以我可以保证，你们绝对猜不出她是什么样的女人。 ”

这个女人实在跟别的女人有点不一样，也许还不止一点而已。

所以她居然又用一种仿佛是在替陆小凤惋惜的口气说：“ 陆小凤，我知道你十年前就已名满天下，除了你的轻功和你那两根手指之外，你在女人这一方面的名气也是非常大的。 ”

宫萍说：“ 因为每个人都认为你是一个非常了解女人的男人。 ” 她叹了口气：“ 可是我现在知道你对女人了解的程度，并不比一个普通的男人多多少。 ”

陆小凤的四条眉毛看起来又有点倒竖的样子，若用“ 吹胡子瞪眼睛 ” 这六个字来形容他现在的模样，也决不算过分。

他现在会变成这样子，也不过分。

他这一辈子都没有听到过一个女人在他面前说这种话。

宫萍却偏偏还要说下去：“ 我知道你肯定是不服气的，身经百战的陆小凤，怎么会不了解女人。 ”

她的声音忽然又变得充满同情：“ 可你对女人，真的是不了解，我一点都不骗你，否则你决不会对我做这种事的。 ”

陆小凤也憋不住要问她了：“ 我对你做什么事？

宫萍说的话是任何一个男人都没有办法反驳的，她说：“ 我死也不肯的时候，你千方百计的要我相信你一定会脱我的裤子。 ” 宫萍说：“ 我相信了，因为我是个很讲理的人，而且觉得你有道理。 ”

陆小凤仿佛听到自己含含糊糊的说了一声：“ 我本来就很有道理。 ”

“ 所以现在我才会心甘情愿的肯让你脱了，你反而也像忘记了这回事。 ”

宫萍也学陆小凤刚才那么样摇头微笑叹气：“ 你说，你这是什么意思？ ” 她问陆小凤：“ 你有没有想到过，这对女人来说，是一件多么大的污辱。 ”

这句话也是任何男人都不能反驳的。
该做的不去做，不该做的反而偏偏要去做，这是怎么样一回事？
一个女人当面对一个男人说出这样的话，就像当面给他一个大耳光一样。
奇怪的是，陆小凤脸上的表情非但不像是挨一个大耳光，居然还好像觉得很高兴。
“谢谢你。”他对宫萍说：“你真可爱，我真的非要谢谢你不可。”
宫萍又被他这种忽然改变的态度弄得莫名奇妙了，所以又忍不住要问：“你这是什么意思，你为什么要谢谢我？”
“因为你一直都在鼓励我。”
“我鼓励你？”宫萍问：“我鼓励你什么？”
“鼓励我把你的腿从你的裤子里面解救出来。”
这是什么话？这种话说的简直“武大郎敲门，王八到家了。”
可是这句话的意思，却又让每一个人都听得懂，而且不管怎么样说，这句话说得至少总比说“我要脱你的裤子”文雅一点。
能够把一件很不文雅的事说得很文雅，也是种很大的学问。
“我本来确实不会做这种事的，连你都承认我是个很要面子的人。”陆小凤说：“可是现在你既然一直都在鼓励我，情况当然又不一样了。”
他的手已经要开始做出那种“不一样”的动作。
在这种不一样的情况下，每个女人都会觉得有一点不一样的。
——也许还不止一点而已。
这时候无疑已经到了种很微妙又很危险的时候了，在这种情况下，无论什么事都可能会发生。
只要是一个人所能想象出的事，都随时可能会发生？
——你有没有想象出在这种情况下会发生什么样的事？
如果你是一个很富放幻想力的人，那么你所想到的事，一定会让你觉得非常冲动非常刺激。
可是我相信你绝没有想到陆小凤和宫萍此刻是在什么地方。
因为你根本不会去想。
像他们这么样两个人，无论在什么地方，都是一样的。
无论在什么地方，他们都一样会做出同样的事来。
所以地方根本是不重要的。
重要的是，他们究竟做出了什么事？结果如何？
他们什么事都没有做，陆小凤只不过碰到了宫萍的腰带，就什么事都不能再做了。
因为就在那时候，他已经听见有人在外面说：“她不能告诉你玉佩是谁送给她的，因为这块玉佩送给她的人是我。”
“我”是谁？
“我相信你现在一定已经知道我是谁了？”这个人说：“就算你现在还没看到我的人，你应该听得出我的声音来。”
陆小凤不能否认，不管在任何情况下，他都能听得出这个人的声音。
因为她的声音之温柔高贵优雅，男人只要听过一次就忘不了，就像是那双又长又直又结实又充满弹力的腿一样让男人忘不了。
这个把柳乘风随身所带的玉佩送给宫萍的人，当然就是那位被谪的王

妃。
——宫主只不过是一种称呼而已，这里有什么宫？这种鸟不生蛋的地方会有什么宫？没有宫那里来的宫主？
可是王妃却是实实在在的。
一个实实在在的王妃和一个浪迹天涯行踪不定身分又那么神密的柳乘风会有什么关系？
如果他们有关系，关系是怎么来的？
准也不知道这些问题的答案，只不过陆小凤总算知道了一件事。
——宫萍死也不肯说出玉佩的来历，只不过是为了想要保护她的宫主而已。
她不想让她的宫主被牵连到这件凶案里，她们之间当然也有某一种很不一样的关系。
这种关系究竟是什么样的关系，陆小凤非但不会问，连想都不会去想。
总是喜欢去揭发别人隐私的人，就好像一条总是喜欢吃大便的狗一样，谁也不知道这些人总是喜欢去探听人家的隐私，也正如谁都不知道狗总是要吃大便。
这种人和这种狗都是陆小凤深恶痛绝的，所以他只问一件事：“这块玉佩究竟是怎么来的？”
他只问这一点，因为这一点就是这件凶案最重要的关键。
宫素素并没有拒绝回答这个问题，只不过她的回答也是陆小凤想不到的。
宫素素的回答，居然也和宫萍刚才说的一样。
“一个女人身上，总是难免会有一些来历不明的东西。”她说：“这些东西当然是男人送的。”
她甚至也和宫萍同样强调：“男人送女人东西，本来就是天经地意的事，就连你这种男人，有时候都难免会送女人一点东西。”
陆小凤苦笑。
他当然会送，不但有时候会送，而且常常会送，什么都送。
只有一样东西他决不会送。
——死人的东西他决不会送，尤其这个死人是死在他手里的。如果把这种东西送给一个可爱的女人，不但无礼而且可耻。
如果把这种东西送给一个讨厌的女人，那就愚蠢至极了。
这个世界上能保密的女人又有几个？有经验的男人都应该明白这一点，能够杀死柳乘风的人当然不会没有经验。
如果这块玉佩不是他送的，就是宫素素在说谎。
这道理就好像一加一等于二那么简单。
陆小风一向很少揭穿女人的谎话，可是他今天实在很想破例一次。
想不到宫素素说的话却又堵住了他的嘴。
“其实就算我不问，我也应该告诉你，这块玉佩是柳乘风自己送给我的。”宫素素说。
“哦？”
“他一到这里，就已经知道我的来历，那一天又恰巧是我的生日，所以他就送了一点礼给我，我也请他喝了一点酒。”
宫素素对陆小凤笑了笑：“第一次到我这里来的人，通常都会带一点礼

物来送给我的，好像还很少有人例外。”

陆小凤非但说不出话，脸都红了起来。

他非但没有送礼还吃了别人一顿，而且还把别人家里的人绑走，就算是个脸皮最厚的人，也会觉得有点不好意思的，幸好这时候有人在替他解围了，宫萍好像正想替他说几句好话。

不幸的是，宫萍的话也没有说出来，因为就在这时候，窗外已经有十几点寒光破窗而入，用不同的力量，在不同的地方，从不同的角度，分别打他身上不同的十几处要害。

这些暗器的光泽和形状也有分别。

这种情况却和赵瞎子那天在他的棺材铺里所遭遇到的几乎完全一样。

不同的是这次宫萍的处境更险。

她已经被制住，连动都不能动。

幸好她们的处境另外还有一点相同之处——她们身边都有一个陆小凤。

宫萍也知道陆小凤决不会眼看着她死的，可是连她自己都想不出陆小凤有什么法子救她。

她只觉得一阵很强劲的风声从她身上搓卷过去，仿佛却看见了带起这阵劲风的是一件形状很奇怪的软兵器，她非但没有见过，连猜都猜不出。

她只知道这件兵器非常有用。

带着极尖锐的破空声，穿窗而入的暗器其中就有十三、四件被卷入这阵劲风，甚至很可能已经被这件奇形的软兵器绞碎。

剩下的还有三、两件，只看见陆小凤伸出两根手指像夹苍蝇般一夹，暗器就已到了他手指间。

然后她又听见陆小凤的冷笑：“果然又是棺材店的老把戏，玩的还是那几样破铜烂铁，”

宫萍不笨，所以立刻问：“你知道暗算我的是谁？”

“大概知道一点。”

“是不是暗算赵瞎子的那两个人。”

“大概是的。”

“你一直在追查他们的下落，既然他们这次又出现了，你为什么不追出去？”

宫萍这个问题问得非常合理，无论谁对这一点都会觉得很奇怪。

陆小凤也应该有很好的理由回答，奇怪的是他只淡淡的说了一句：“反正我就算追出去也来不及了。”

这句话也可以算是一句很好的回答，但却决不像是从陆小凤嘴里说出来的。

陆小凤决不是这样的人。

明明知道不可能做到的事，他偏偏在去做，这种事他也不知道做过多少回了。这一次是什么原因阻止了他？

宫萍没有再去追究这一点，忽然张大了眼睛，吃吃的说：“你……你手上拿着的是什么？”

她当然已经看清陆小凤手上拿的是什么，一个女人怎么会认不出自己的腰带。

陆小凤却好像忽然变成一个笨蛋，居然还要解释：“这是一条绸布带子，是刚刚系在你身上的。”

宫萍好像也忽然变成了一个笨蛋，居然好像还没有想通刚才飞卷暗器的那件奇形软兵刃就是这条腰带，所以一张脸已经变得飞红。

陆小凤的脸居然也好像有点红起来。

不管怎么样，这条腰带总是他刚刚从她身上解下来的。

不管是为了什么缘故，这件事毕竟还是发生了，这时候他们两个人的心里是什么滋味。

想不到宫萍却又偏偏在这个时候叫了起来，因为她忽然发现屋子里忽然少了一个人。

“宫主呢？”

“她好像已经走了。”

“什么时候走的？”

“刚才”

“刚才是什么时候？”

“刚才就是……”陆小凤看看手里的腰带：“就是那个时候。”

这个回答仿佛含糊，却很明确——那个时候就是腰带被解下的时候，也就是宫萍的生死存亡已经在一瞬间的时候。

“你看见她走的？”宫萍又问。

“嗯。”“你知不知道他为什么要走？”

陆小凤苦笑：“你怎么会问我这句话？我怎么会知道？”

宫萍轻轻的叹了口气。

“你当然不知道，可是我知道。”她看着陆小凤，眼色忽然变得异样温柔，过了很久很久，才柔柔的说：“现在我什么都知道了。”

宫萍究竟知道了什么？

（四）

宫萍非但不笨，而且冰雪聪明，所以她知道的事居然比陆小凤想象中还要多。

“你不去追暗算我的人，是因为要保护我，不但怕他们再次出手，而巨怕别人伤害我。”

“别人是谁？”陆小凤问。

“别人当然说是这些年来一直待我很好的宫素素。”宫萍说：“至少我一直认为她待我很好。”

“她怎么会伤害你？”

宫萍又叹了口气。

“我知道你是故意这么问我的。”她说。“你知道的应该比我多。”

陆小凤既不承认，也不否认，所以宫萍只有自己接着说：“我本来也认为她决不会伤害我，可是现在……”

宫萍迟疑了很久才说：“现在我甚至怀疑，刚才暗算我的人，也跟她有关系，甚至很可能就是她买来的杀手。”

“你认为她有理由要杀你？”

“有。”

“有什么理由？”

“我是唯一知道是谁把这块玉佩送给她的人。”宫萍说：“所以她要杀我灭口。”

只有死人才能够保守秘密，自古以来，这就是人类杀人最强烈的动机之

一。

陆小凤还有一点疑问。

“既然她明知这块玉佩很可能成为凶案最重要的线索，她为什么要把它送给你？”

宫萍的回答明确而合理。

“第一，那时候她根本想不到有人会不远千里到这里来追查这件凶案，更想不到来的会是你。”

她说：“第二，因为她知道这块玉佩是从死人身上取下的，是件不祥之物，刚巧我看到的时候又很喜欢，所以她就乐得做这个顺水人情。”

宫萍说：“从这一点，更可证明她不但知道这块玉佩的来历，而且和刺杀柳乘风的凶手，有非常密切的关系，”

现在只剩下一个问题了。

——这块玉佩究竟是怎么来的？

事情已经发展到这一步，这个问题当然很快就有了答案。

宫萍说：“这块玉佩当然不是柳乘风自己送给她的，他至死都把这块五佩带在身上。”

“那么玉佩是谁送给她的？”

“是沙大户。”

谁也想不到金七两会是个很老实的人，可是陆小凤第二次又证明了他说的是老实话。

沙大老板收容的那些超级恶棍，果然没有一个是有用的，否则陆小凤想要走入沙大老板的寝处就不是件容易的事了。

可是现在他却进出自如，如入无人之境，就算他要睡到沙大老板的床上去，都不会是一件困难的事。

可是我们的这位陆小凤先生毕竟是个君子，至少比大多数自命为君子的人都要君子的多。

他至少还懂一点礼貌，至少还懂得要走进别人的私室之前，应该先敲门。

何况沙大老板的卧房里好像有另外一个人的声音——一个女人的喘息声。

对于陆小凤这种男人来说，这种喘息声并不陌生。

对于沙大老板这种男人说来，卧房里本来就应该有这种喘息声的，如果没有才是怪事。

所以陆小凤又站在外面等了半天，等到卧房里的喘息声停止，才开始敲门。

他才敲了两下，沙大老板就在里面开始骂了，把什么难听的话都骂了出来，最后的结论当然还是：

“滚，不管你是谁，不管你是来干什么的，最好都给我快滚，免得我把你的蛋黄都捏出来。”

陆小凤没有滚，他还在敲门，“笃、笃笃”，敲得很有韵律，很好听。

卧房的门忽然间一下子就被拉开了，一个精赤条条的沙大老板忽然出现在门后面。

没有人能形容他在这一瞬间的表情。

可是我相信有很多人都能够想象得到的，就算不去看也可以想象得到。

陆小凤不愿去想象，也不想去看，他只是用一种很斯文有礼的态度鞠躬

微笑。

“抱歉。”他说：“我实在真的是抱歉极了，可是我发誓，我决不是故意来打搅你的。”

沙大老板的嘴里就好像被塞满了一嘴的狗屎，虽然想一下子全部吐到陆小凤脸上去，却又有点不敢。”

“更抱歉的是，我既不是鸡蛋，也不是鸭蛋，所以也没有什么蛋黄被你挤出来，”陆小凤说：“我到这里来，只不过想问你一件事。”

沙大老板终于从嘴里挤出来三个字：“什么事？”

陆小凤伸出了手，在他那名震天下的两根手指间，挟着一条红绳子，绳子上吊着的是一块色泽形状都很好的玉佩。

“我只想问你，你以前有没有看过这样东西？”

沙大老板的回答又让陆小凤吃了一惊，因为他居然毫不考虑的就说：“我当然看见过，而且还是我送给素云宫主人的节礼。”

陆小凤愕住了。

在他来说，这本来是一条极重要的线索，一个极重要的关键，关系着一件极神秘的凶案。

想不到沙大老板轻描淡写的就说了出来，而且连一点惊慌的样子都没有。

可是生气的样子却不止有一点了，他简直已经气得像一个冒烟的火炉。

“如果就是为了要问我这件事，就三更半夜的闯到我这里来，那么我告诉你，不管你是谁，你恐怕都很难再完完整整的走出去。”

陆小凤苦笑叹气：“在这种情况下，我只好再问你一件事了。”

“什么事？”

“这块玉佩本来是不是你的？”

沙大老板居然也丝毫不考虑的就回答：“不是，我常送礼给别人，也常常有人送给我。”。

他狠狠的瞪着陆小凤，“你是不是还想问我，这是谁送给我的？”

“是。”

“如果我不告诉你，你想怎么样？”

陆小凤叹了口气。

“那么情况恐怕就很糟糕了。”他用一种很平静的态度告诉沙大老板：“现在如果我把手松开，这块玉佩很快就会掉在地上，在我说完这句话的时候，我就会把手松开。”

“那又怎么样？”

“也没有怎么样。”陆小凤手指间的玉佩在摇荡。“只不过这块玉佩掉在地上的时候，我保证你已经是个死人了。”

陆小凤一向很少用这种话来恫吓别人，如果他说出这种话，就决不是恫吓。

沙大老板当然明白这一点。

他的脸色已经变了，玉佩也将脱离陆小凤的手。

就在这时候，情况忽然又有了极大的改变，陆小凤忽然听见一个女人说：“这块玉佩是我送给他的。”

一个女人，赤条条的从沙大老板的被窝里跳了出来，手插着腰，站在陆小凤面前。

“这是我老公给我的，我喜欢送给谁就送给谁，除了我那个乌龟老公外，谁也管不着，就算我喜欢偷人，别人也管不着。”

她歪斜着一双媚眼：“陆小凤，陆大侠，陆公子，你说对不对？你说你能不能管得着？”

她的话还没有说完，陆小凤已经走得连影子都看不见了，就好像忽然看见了个恶鬼一样。

第九章　好快的刀

（一）

陆小凤找到王大眼的时候，这位绿帽如山的杂货店老板已经喝得烂醉如泥，吐得一身都是，脚上一鞋子都是烂泥，可是他居然就这样躺在床上呼呼大睡，屋子里的臭气足足可以臭死一条街的人。

像这么样一个又窝囊又邋拉的人，怎么可能是杀人的凶手，怎么可能杀死柳乘风那样的江湖名侠。

陆小凤实在没法子相信。

可是那位赤条条的从别人的被窝里钻出来的老板娘，既然说这块玉佩是“老公”送的，那么陆小凤总不能不来问问这位老板。

不管那位老板娘给他戴了多少顶绿帽子，可是老公却还是只有一个。

要让一个喝得像死猪一样的人立刻清醒，最好的法子就是把一桶冷水从他头上淋下去，尤其是在这种天气，这种法子更是保证有效。

可是陆小凤却实在有点不忍。

他也知道可怜之人必有可恶之外，但是只要一碰见可怜的人，他的心总是会变得特别软的。

所以他花了很多功夫，费了很多事，才总算把这位王大爷弄醒。

他本来还想等他再清醒一点时再问他这块玉佩的来处，想不到王大眼一看见这块玉佩就叫了起来。

“这是我送给我老婆的，怎么会到你手里了，你最好快一点给我从实招来。”

陆小凤苦笑。

这件事根本就没法子解释的，他也不想解释，所以他只有采取比较简单的一种方法，一种他平常很少用来对付可怜人的方法。

这种方法总是能够很有效的让人不能不说实话，王大眼果然很快就供出了玉佩的由来：

“这是我花了整整三两银子买来的。”

“谁卖给你的？”

“除了那个小王八蛋之外还有谁？”

王大眼还说：“平常这个小王八蛋穷得要死，可是柳大爷一死，他就阔了，我一直怀疑他见财起意，谋财害命。”

不管他说的话是真是假，都要先找到那个小叫化才能证实。

何况这条线索追查到这里，已经快追到了，再追下去一定可以追出个头绪来。

所以这个小叫化当然非要找到不可。

王大眼自告奋勇带着陆小凤去找。“这个小王八蛋平常窝在些什么地方，没有人比我更清楚，我准能把他找到。”

可是他没有找到，找了七、八个地方都没有找到。

这个小王八蛋好像忽然不见了。

（二）

一个人怎么会忽然不见？

是不是因为有人要让他背黑锅，所以，杀了他毁尸灭迹。

还是因为他自己知道事情已经追到他身上来了，所以只好逃之夭夭。

陆小凤无法确定。

到现在为止，他还没有抓到一点证据，什么事都无法确定。

陆小凤从来不肯随便下判断，就算他明知道一个人是凶手，在没有找到证据的时候他也不会动的。

无论在任何情况下，他都不愿冤枉好人。

江湖中有很多人都说，他和从前那位在活着的时候就已成为神话般传奇人物的楚香帅有很多相同之处，其实他们相同的地方并不多。

他们根本就是两个完全不同的人。

楚留香风流蕴藉，陆小凤飞扬跳脱，两个人的性格在基本上就是不同的，做事的方法当然也完全不同。

他们两个人只有一点完全相同。

——他们都是有理性的人，从不揭别人隐私，从不妄下判断，从不冤枉无辜。

所以他们这一生作人都做得心安理得，固为他们问心无愧。

不管怎么样，小叫化现在也己变成了可疑的凶嫌之一了。

如果连他都可能是杀人凶手，这个小镇上还有什么人是可以信任的？

可是这个小镇上却又偏偏没有任何人具有杀害柳乘风的动机和理由，更没有杀他的本事。

他们都是生长在这里的土著，一生从未离开过这地方，以前也从未见过柳乘风。

也许只有一个是例外。

宫素素。

想到宫素素，就想到了宫萍，陆小凤立刻就变得很不安。

宫萍和他分手时，他就有点担心。

她一定要回去找宫素素，他一定要追出玉佩的线索，谁都没有理由阻止他。

他不放心，只因为那时他已感觉到宫素素是个很危险的人物。

所以现在他也决定去找宫素素。

（三）

找人是件很奇怪的事，有时候你不想去找一个人，他总是随时随地都会在你面前出现，等你要找他的时候就找不到这次的情况又一样。

陆小凤到了宫素素的居处时，那地方已经人影不见，非但宫素素不见了，宫萍也不见了，甚至连那个应门的白发者妪都不见了。

本来布置得很高雅洁净的屋子，现在已经变得一片凌乱，就好像刚刚有七、八十只猴狲来到这里来满屋子到处翻跟斗。

陆小凤的心沉了下去，眼睛却又忽然一亮。

他看到了一样东西，屋子里虽然一片凌乱，这样东西还是很刺眼。

陆小凤看到的是个发髻。

一个用一根麻布扎成的发髻，本来应该是褐黄色的麻布带，已经变成了黑的，也不知道已经用了多久没有洗换过。

本来是黑色的头发，现在却己变成了褐黄色，又是灰尘，又是泥巴，又是油垢，又是沙土，距离上次洗头的日子好像已经有一甲子之久。

这个发髻陆小凤认得。

这个发髻本来应该是在那个小叫化头上的，现在却落在一个破碎的花瓶

和一个还没有摔碎的水晶灯罩之间。

这个发譬虽然扎得乱七八糟，可是它断落处却很整齐。

——一个发髻当然不会无缘无故的就从一个人的头顶上掉下来。

它无疑是被人一刀削落的。

陆小凤捡起发髻凝视发根断处，瞳孔忽然收缩。

“好快的刀。”

这么快的刀，是不是已经快得足够能一刀刺穿柳乘风的心脏。

这一刀是谁的刀？

（四）

小叫化到宫素素这里来过？被一个年龄身份性别不详的人一刀削落了他的发髻，然后他的生死去向就没人知道了。

宫素素和宫萍的下落也同样不明，刚才这里发生了什么事，除了他们三个人之外也没有别人知道。

陆小凤手里拿着小叫化的发髻，呆呆的站在那里发了半天楞，忽然想到了一件事。

——不是三个人，是四个人。

除了宫萍、宫素素和小叫化之外，还有那位白发苍苍的老太婆。

——她怎么也不见了？

这么样一个已经老得连腰都直不起来的老太婆，难道和这件凶杀案件有什么关系？

陆小凤虽然对自己提出了这个问题，可是心里也知道这个问题的答案是他自己绝对找不出来的。

就在这时候，他的瞳孔忽然又收缩。

这一次他并没有看见什么刺眼的东西，可是刺耳的声音同样会刺激到眼睛。

陆小凤听到的声音本来决不能算是一种刺耳的声音，因为那只不过是一种很微弱的呻吟声。

可是他听起来，却比尖针更刺耳，因为他立刻就听出了这是宫萍的声音。

——宫萍还在这里？为什么会发出如此痛苦的声音，是不是受了重伤？

唯一值得安慰的是，一个人只要还能出声就表示这个人还没有死。

陆小凤深深的吸了一口气，控制住自己心跳和呼吸。

夜静。

心跳和呼吸声都已被控制得几乎没有声音。

所以等到第二次微弱如平常人呼吸般的呻吟声响起时，陆小凤立刻就辨出了它是从什么地方传出来的。

（五）

天色极暗，因为现在正是黎明前最黑暗的一段时候，而且无星无月无灯。

本来颜色极明媚的小院，现在也像是被泼墨染黑了，什么都看不见。

可是陆小凤还是很快就找到了宫萍，在一个没有别人找得到的地方找到了她。

小院后墙边摆着七、八个养金鱼的大水缸。

京城里的大户人家很少有不养金鱼的，这是一种生活的习惯，也是一种派头。

往日的繁华虽然已如烟如梦，有些习惯和派头却还是改不了的。

只可惜这种鸟不生蛋的地方，到哪里去找金鱼？到那里去找水？所以我们这位昔日王妃的庭院中只得空留下一排金鱼缸。

宫萍就在这排金鱼缸从左数起第三个缸里。

她当然不是自己愿意躲在里面的，谁也不愿意把自己硬塞到一个金鱼缸里。

如果她能够反抗，她也不会被别人塞进去，只可惜她身上多了九根银针，每一根银针都插在她身上一个很重要的穴道里。

最黑暗的时候已经过去，天色已经开始有点亮了，银针在微曦中闪着光。

陆小凤的四条眉毛都好像皱了起来。

他看得出这些银针是被人用一种极厉害的暗器手法打入宫萍的穴道的。

在窗外以暗器暗算棺材店老板的无疑也是这个人。

这样的暗器高手，无论在哪一代都不多。

这个人是谁？

银针拔出，宫萍才能开口说话。

“我知道你一定会替我担心，我自己却一点都不担心，因为我自己一直觉得宫素素不能把我怎么样。”宫萍说：“我连作梦都没有想到许老太能一下子把我制住。”

“许老太是谁？”

“就是那天替你开门的老婆婆，”

陆小凤忽然想起一个人来了，江湖中能用这么厉害的暗器手法伤人的决不会超过十个人，女的最多只有三、两个。

其中有一个不但精暗器，擅易容，而且是个神偷，“三手仙妪”许扒，在她还是“仙姑”的时候就已经名动大江南北。

那个已经老得快要干掉了的老太婆，难道就是昔年那位灵巧如仙子的许仙姑？

她怎么会到这种地方来的？怎么会在一个被逐放的王妃家里屈身为奴。

以她的名气和武功，以她在江湖中的身分和地位，世界上大多数王妃只配替她洗脚。

谁也想不到一个已经被制住七处要穴而且已经被塞入了金鱼缸的人，还有人能把她救出来。

宫萍实在是已经死定了的，宫素素没有杀她，只不过要她多受一点活罪而已。

可是那个小叫化呢？陆小凤问官萍：“你有没有看见那个小叫化？”

宫萍当然看见了他：“可是我从来也没有想到他会是这么样一个人，居然会冒险来救我。”

陆小凤显然也被感动了，过了很久才问：“他是不是已经遭了毒手？”

宫萍黯然叹息：“就算他现在还活着，恐怕也活不长久。”

“为什么？”

“因为他好像知道一件决不愿意让别人知道的秘密。”宫萍说：“他好像看到了一件他不该看到的事。”

这件事和这个秘密当然都与柳乘风的死有极大关系。

这是毫无疑问的事，所以陆小凤也没有问，他只问宫萍：”现在这个小叫化的人在那里？”

“他已经被押走了，被宫素素和许老太押走的。”

“她们为什么要把他押走？”陆小凤问：“如果她们要杀他灭口，为什么不索性就在这里杀了他？”

宫萍反问陆小凤：“如果你要杀一个人，你愿意要他死在你自己家里？”

“我不愿意。”

“要一个人自己走到别的地方去，是不是要比把一个死人搬出去容易得多？”

“是的。”

现在陆小凤当然已经明白，小叫化是被宫素素押到别的地方去，灭尸灭口灭迹。

那个地方当然是别人找不到的，因为谁也不知道它在那里。

陆小凤也一样不知道。

他能够做很多别人做不到的事，他喝酒如喝茶，玩命如玩牌，用两根手指挟别人致命的利器，轻松得就好像一个调皮多情的少女用两根手指捏她情人的鼻子一样，在生死呼吸之间还能够说一句鸟不生蛋的笑话。

可是他毕竟只不过还是一个人，毕竟还有很多事是他的能力所无法达到的。

他也从来没有想到一个风筝对他有什么启示。

有清冷的晨风中，在暗白色的穹苍下忽然有一个风筝飘了起来。

一个好大的风筝，大得就像是翱翔在雪山绝岭上的大鹰。

在夜色与晨曦的交替中，风筝上忽然闪现出八个用碧磷写出来的大字。

“要找祸秧打破鱼缸。”

这八个字好像也只不过是个鸟不生蛋的笑话。

第一〇章　打破金鱼缸

（一）

如果说“要找鱼秧，打破鱼缸。”还算是一句话，就算鱼缸里连个鱼影子都没有，这句话也还说得过去。

“要找祸秧，打破鱼缸。”就完全不像话了。

只不过要做这么大的一个风筝并不是件容易的事，写这么样八个大字，也要用掉不少碧磷，碧磷也不是很便宜的东西。

有谁肯花这么大工夫，来开这么样一个损人不利己的狗屁玩笑。

陆小凤非但连一点好笑的意思都没有，脸色反而变得严肃起来。

——这个玩笑决不是个玩笑。

他立刻走过去检查那排金鱼缸，八个金鱼缸的大小形状质料色泽都一样，和他在京城里常常看到那些金鱼缸也没什么不同，唯一不同的是，这些金鱼缸都已经干得好像老太婆的脸一样，好像都已经起了皱纹了。

他把八个金鱼缸里里外外都仔细看了一遍，除了沙土灰尘外，什么都没有。

宫萍根本没有过去看，却从地上捡起一块石头，用力丢了过去。

——在某一方面说来，女人做事有时确实要比男人直接有效得多。

“当”一声响，一个金鱼缸被砸破了。

——一个空金鱼缸被砸破了之后，你会发现什么呢？

你唯一能够发现的，就是你根本就不应该把这个金鱼缸砸破的。

陆小凤苦笑，摇头：“女人做事就是这样子的，总以为自己做得聪明很神勇，如果有个女人真的能够做一件让男人佩服的事来，那么这个女人恐怕就不是一个女人。”

宫萍没有反驳他的话，甚至连看都没有看他一眼，好像根本没听见他在说什么。

她一直都在盯着刚才被她打破的那个金鱼缸。

一个空鱼缸被打破之后有什么好看的？

有。

本来是没有的，可是现在忽然有了，鱼缸一破，缸底忽然往下沉，露出了一个地洞。

宫萍慢慢的回过头，用一双好像大白果一样的眼睛瞅着陆小凤慢吞吞的问：“刚才你在说什么？”

“刚才我在说什么？我什么都没有说啊。”

陆小凤眼睛也瞪得贼大：“刚才我只不过好像放了个屁而已。

（二）

鱼缸底下的地洞，当然是一条密道的入口，如果不是宫萍的运气特别好，一下子就碰对了，那么就是每个金鱼缸底下都有这么样一个入口。

因为缸底的地洞虽小，下去之后地方却很宽敞，就好像是个用青石砌成的小客厅一样。

只不过这个客厅里什么都没有，只有一扇门，铜门。

推开铜门又是一个同样的大室，又有一扇门，只不过除了这扇门之外还有一些很古老的刑具，甚至连在纣桀那个时代里都被视为最残酷的刑具“炮铬”都有。

这些刑具本来只有在传说中才能听到，想不到陆小凤却一直全都看到了。

他的眼睛真不错。

可是他只想吐，虽然只有刑具，没有受刑的人，他还是想吐。

第二道门居然推不开，幸好上面挂着一个牌子，上面也写着八个字 :“ 若是君子，敬请敲门。

于是陆小凤敲门。

在某一方面来说，陆小凤有时候是非常听话的，叫他喝酒，他就喝，叫他敲门，他就敲，尤其是漂亮小女孩子的门，他敲的比谁都快，而且敲的比谁都响。

这一次也一样，门一敲就开了，开门的居然真的是个漂亮的小女孩。

——最少在二十年前是个漂亮的小女孩。

开门的居然是个老板娘。

（三）

陆小凤傻了。

这一次他倒不是被老板娘吓傻了，而是被这间石头屋子里的情况吓傻了。

无论谁看见里面的情况，都会像傻爪一样楞住。

陆小凤第一眼看见的就是那个小王八蛋。

想不到现在这个小王八蛋却像大爷一样，大马金刀的箕踞在一张胡床上，左手按着一个的脑袋，右手也按着一个的脑袋。

陆小凤作梦也想不到这两个人的脑袋会被这个小叫化子按在手底下。

这两个人赫然竟是财雄势大的沙大户，和昔年名动江湖的三手仙姑许扒。

怪事还不只这一件。

更奇怪的是，棺材店的老板赵瞎子、杂货店老板王大眼、许老太，和被滴的王妃宫素素也全在这里，也全都和沙大户一样，做了小叫化的阶下囚。

陆小凤不但把四条眉毛皱了起来，如果他有八条眉毛也一定全部皱起来了。

“ 这是怎么一回事？ ” 他想不通。

这件事其实是很简单的。

小叫化只笑，不开口，说话的是老板娘：“ 柳乘风不但是你的朋友，也是我们的朋友，他死得太冤枉，我们也和你一样，想找出杀他的凶手，为他复仇。 ”

她说的 “ 我们 ”，显然就是宫萍、小叫化和她自己。

其余的这些人当然就是被他们认为非常可疑的凶手。

——至少其中有一个是凶手。

“ 沙大户、赵瞎子、许老大、宫素素，和我这个不争气的老公，都可能是杀死柳乘风的人。 ” 老板娘对陆小凤说 :“ 今天你在沙大户的床上看到我，就因为我一直都想把他捉来问个清楚。 ”

她叹了口气：“ 我相信你一定也明白，要捉到沙大户这种人，只有先上他的床。 ”

陆小凤本来是一点都不明白的，直到现在，才开始有一点点明白了。

小叫化也开了口：“ 只要一上床，万事都风凉，连沙大户都上了当，何

况这个老王八蛋？”

他指了指宫素素和许扒。

“我对付这两个老太婆的情况虽然有点不一样，多多少少还是用了一点美男计。”

陆小凤笑了。

就在他开始笑的时候，就已经笑不出，因为他忽然发现，有两件致命的武器已经往他身上两处要害打了过来，一样是老板娘的手，一样是宫萍的脚。

老板娘十指纤纤，十指尖尖，每个指甲上都套着一种用薄铜打成的指套，锋利如剑。

宫萍的脚上，穿的是箭靴，一脚踢出，碎石如粉。

这两种力气都是女子独用的，就好像某些女人的心一样，又毒又狠，又难猜测。

陆小凤如果不是陆小凤，这一次大概就死定了。

——陆小凤如果不是陆小凤，也不会等到今天才死了，等到今天，他至少已经死了三百七十八次。

有很多人甚至认为陆小凤是死不了的。

直到很久以后陆小凤还说：“老实说，我这一生经过的危险实在不少，有很多次的确是差一点就完蛋了，可是最危险的一次，还是那一次。

他说：“因为那时候我实在没想到宫萍和老板娘会杀我，更没有想到她们的出手居然那么狠毒。”

陆小凤说：“如果现在你要我在江湖中例举几个武功最高最可怕的女人，我还是会把她们两个人算里面，因为直到现在为止，江湖中能胜过她们的女人实在不多。”

他说的是真话。

那一次能够逃过那两招致命的攻击，的确险过剃头。

那一次比陆小凤更吃惊的是老板娘。

她的功夫是经过苦练的，为了练功夫，她的手心和脚心都磨出了老茧。

为了要漂亮，更让男人喜欢，她又花了很大的功夫把这些老茧用药水泡掉。

她真吃了不少苦，所以她对自己的出手很有信心，虽然她也知道陆小凤是个很难对付的人，却还是对自己很有把握。

可是她立刻就发现自己错了。

因为她这一击，本来是要去抓陆小凤的腰眼，用她手指上五个薄如利刃的指套，去抓陆小凤的笑腰穴。

她抓到的却是宫萍的裤腰。

陆小凤也不知道是用什么法子，忽然一下子就穿到五、六尺外去了。宫萍的裤腰已被撕裂，露出了一双腿。

一双修长结实充满了弹力的腿。

一双男人只要看过一次就永远不会忘记的腿。

陆小凤看过这双腿。

在赵瞎子那个棺材铺的后院里，在那一条飞扬的紫色长裙下，他看见的就是这双腿，绝对错不了。

他看呆了。

每一个男人忽然间看到这么样一双腿，忽然从一条撕裂的裤子里露出来

的时候，都会看得发一下呆的，只不过陆小凤这一次发呆的原因，和世界上其他大多数别的男人都有一点不一样，这一次他看得呆住，只因为他在和宫萍真正认识之后，就没有想到过那个总想杀他的紫裙老妪长裙下露出来的腿，竟然会是宫萍的。

——情感有时候就是你眼罩，常常都会把一个人的眼睛罩住，当然看不见他本来应该看见的事。

幸好现在他看见了，不幸的也是现在看见了。

在幸与不幸之间，往往是一段空白。

空白的时候，就会发呆。

发呆的时候，就是别人的机会。

忽然间，所有不该动的人，全都动了，明明已经被制住的沙大户、赵瞎子、王大眼、宫素素、许扒，居然在这一刹那之间全都动了，而且动得极快、极准、极狠。

这种快准与狠，都不是一个生长在这种荒僻小镇上的人所能够做得到的。

一个人的出手，如果能够达到这么快、这么准、这么狠的程度，那么这个人无论在任何一种标准下，都无疑可以列名在江湖中五十高手之林。

“五十”这个数字好像已经很多了，可是如果你算一算这个世界上有多少人混迹在江湖，有多少人想在江湖中挣扎奋斗成名，能够成名的人又有多少。

在江湖中，每天每夜每时刻，有多少人为了求生求名而做生死之决战，也不知有多少人败，有多少人死，有多少人胜。

如果你能想到这一点，那么你就知道生死存亡胜败，是系于多么微妙的一刹那间。

就在这一刹那间，陆小凤倒了下去。

无论任何人在同一刹那间受到这么多绝顶高手蓄意已久的全力攻击，如果还能够不倒下去，那么这个世界上也就没有会倒下去的人了。

对于一个在江湖中混了很多年，成名也有很多年，交友不知其数，结仇也不知道有多少的人来说，倒下去的意思就是死。

陆小凤怎么会死？

（四）

没有人相信陆小凤会死，就算有人亲眼看见有个人拿着一把刀砍在他的脖子上，也不相信这个死不了的陆小凤就会这么一命归西。

可是陆小凤这一次居然真的就这么一命归西。

这是怎么样一回事情呢？

第二部　西门吹雪

——他的掌中纵然无剑也无妨，因为他的人已与剑溶为一体，只要他的人在，天地万物，都是他的剑。

第一章　巴山夜雨话神剑

（一）

春夜、春雨、巴山。

春夜的夜雨总是令人愁，尤其是在巴山，落寞的山岭，倾斜的石径，泼墨般的苔痕，多少前辈名侠的凄惨往事都已被埋葬在苔痕下，多少春花尚未发，就己化作春泥。

春泥上有一行脚印，昨夜雨停后才留下的脚印。

今夜又有雨。

在苍茫的烟云夜雨间，在石径的尽头处，有一座道观，香火久绝，人迹亦绝，昔年的冲霄剑气，如今也己不知有多久未曾再见。

自从昔年以“七七四十九手回风舞柳剑”名动天下的巴山剑客顾道人飘然隐去、不知仙足之后，他的子弟们也已四散。

这个曾经被醉心于剑的年轻人们奉为圣地的道观，也已渐渐荒凉没落，所剩下的，唯有一些神话般的传说，和苔上的一道剑痕空留凭吊而已。

可是近两年来，每当风情月白的夜晚，附近的樵户猎人们，往往可以看到道观里仿佛又缥缥缈缈的亮起一盏孤灯。

有灯，就有人。

是什么人又回到这里来了？为什么？

（二）

今宵夜雨，孤灯又亮起。一个人独坐在灯下，既不是巴山门下的子弟，也不是道人。

在这个寂寞无人的荒山道观里独居已两年的，居然是个和尚。

一个经常都可以几天不吃饭、几个月不洗澡的拉遢和尚。

这个和尚有时甚至可以经年不说话。

就在这个晚上，这个道观里居然又有两个人来了。

两个人的身材都相当的高，穿着同样的两件黑色斗篷，戴着同样的两顶黑色毡帽，帽沿极宽，戴得很低，掩住了面目。

从倾斜的石径上走到这里来，践踏着不知有多少落花化成的春泥，其中一个人，显得已经非常累了，另外一个人常常要停下来等着扶他。

远在数十百丈外，灯下的和尚就已经知道他们来了。

可是和尚没有动。

灯光虽然在闪动明灭，和尚却没有动静，甚至连一点反应都没有，直等到这两个人穿过道观前的院落，来到他这间小屋前的时候，这个和尚却连一点反应都没有，此僧不老，却已入定。

敲门声也没有回应，两个冒雨越山而来的人，只有自己把门推开。

灯光虽不亮，却还是把这两个人照亮了，也照亮了他们在帽沿阴影下的嘴与颔。

两个人的下颔都很尖，线条却很柔和，嘴的轮廓更丰满柔美。

只有女人才会有这么样的嘴。有这么样一张嘴的女人，无疑是个非常有

吸引力的女人。

两个美丽的女人，在夜雨中来访巴山，访一个已如老僧般入定的和尚。

他们是不是疯了？是不是有什么毛病？

如果她们既没有疯也没有毛病，就一定有一个非常好的理由，而且一定是为了一件非常严重的事。

——两个漂亮的女人冒雨穿越荒山来找一个拉遢和尚，会是为了什么事？

——两个女人来找一个和尚，会有什么事发生？

（三）

还没有老的和尚仍如老僧入定。

走得比较快、体力比较好，身材也比较高的女人伸出一只雪白的手，用一种几乎比舞蹈还要优美的姿势，脱下了她头上的毡帽，顺手一抡，帽上的雨珠沥出，在灯光下看来，就像是一串闪亮的珍珠。

本来被束在她帽子里的长发，就像是雨水般流落下来。又掩住了她的半边脸，却露出了她另外半边脸。漆黑修长的眉，明媚的眼，嘴角一抹浅笑，春天真的回到了人间。

和尚眼观鼻，鼻观心，好像根本没有看见面前有这么一个女人。

可是她对这个和尚却好像很熟悉，而且居然还用一种很亲热的态度对他说：“和尚，别人说你老实，世上如果只有十万个人，最少有九千九百九十九个人都说你老实。”

这个女人说：“可是呀，依我看，你这个和尚，可真是一点都不老实。”这个女人的体态修长而优雅，而且风姿绰约，每一个动作都温婉柔美，只有出身于非常有教养的高贵之家，才会有如此风采。

可是她对这个又神秘又怪异的穷和尚说话的时候，却忽然变得好像是个整天在和尚届里鬼混的小尼姑。

和尚也终于忍不住开口：“我有哪点不老实？”

“你告诉别人，你要到五台山去坐关，却偷偷摸摸的躲到道士观里来，我上天入地的找你，也找了一个多月才找到。”她说：“你说你有哪点老实？”

和尚叹了口气。

“你找和尚干什么？”他苦着脸说：“和尚又不吃牛肉汤。”

这个女孩子居然就是近年来在江湖中以调皮捣蛋出名的牛小姐“牛肉汤”。

最近还有人偷偷的给她取了另外一个外号，叫做“牛皮糖”。

“其实你心里一定也明白，我找你一定不会有什么好事的。”

“阿弥陀佛，佛祖保佑，和尚只希望这次你找我的事不要太坏。”

“非但不坏，而且好极了。”

“哦？”

“这次我找你，是为了成全你去做一件够朋友义气的事，也就是你们说的，去修一场大功德。”牛小姐说：“这种事多做两件，你迟早总会修成一个罗汉的！”

“修成什么罗汉？找鸡罗汉？”

牛小姐的大眼睛眨了眨，吃吃的笑了。

“找鸡罗汉也不错呢！大小总也是个罗汉，也不比降龙伏虎差多少。”

和尚苦笑：“牛大小姐，你饶了我这一次行不行？你以为和尚真不知道

你这次来找我是为了什么？”

“你知道？”

“我用屁股来想也能想得到，一定是你那位陆小鸟又不见了，所以你要和尚去找他。”和尚说：“只可惜和尚这你再也不会去做这种傻事了。”

牛小姐的神色忽然变得沉重了起来，而且还仿佛带有种说不出的焦急和忧虑。

“你没有猜错，陆小凤的确又不见了，只不过这一次和以往都不同。”

“有什么不同？”

“这一次他既没有跟我吵嘴对气，也不是为了别的女人。“牛小姐说：“这一次他临走之前，还跟我见过一次面，说是为了他一个好朋友忽然失踪，要远赴边陲去找他，而且说不定也会有危险。”

她的样子好像已经快要哭了出来：“我本来下定决心要跟他去的，想不到他竟偷偷溜了，一去就再也没有消息，你说急不急死人？”

“不急，一点都不急，”和尚慢吞吞的说：“和尚替他算过命，他死不了的。”

“不管怎么样，你都要去找他。”

“为什么？”

“因为你是他的好朋友。”牛小姐说：“江湖中谁不知道老实和尚是陆小鸡的好朋友，他有了危险，你不去找他，岂非笑死人了。

这个和尚居然就是佛门中第一游侠，名满天下的老实和尚。

据说他一辈子都没有说过一句不老实的话，可是如果有人一定要逼他说实话，那个人恐怕很快就再也没法子开口说话了。

据说有一次他在黄河渡船上，遭到盗劫，他说囊空如洗，强盗也信他，等到众盗走后，他却又追上去，承认自己说谎，而把自己身上的一点银钱都交了出来，第二天早上，那批水贼就忽然莫名其妙的死在他们的贼窝里。”

有关这位和尚的传闻轶事可真不少，而且都很有趣。只可惜我们这个故事要说的不是他。

牛大小姐要说动一个人，真可以把死人都说成活的，老实和尚却好像连一个字都没有听进去。

“不管你怎么说都没用的，反正和尚这次已经吃了秤铊，铁了心了，说不去，就不去。”

“此话当真？”

“当真。”

“不假？”

“不假，”

牛小姐叹了口气：“这么样说来，我只好讲个故事给你听。”

她讲的故事是这样子的：“从前有个和尚，别人都说他老实得要命，从来都不沾荤腥，更不近女色，碰到女人，他连看都不敢看一眼，因为他一要看起来，最少也要看个七、八百眼。”

“有一次他居然还跟女人谈起情说起爱来了，跟一个叫‘小豆’的小女孩子。”

“这个小女孩子身世很可怜，是在乐户里长大的，身子又弱，又有病，所以我们这位很老实的和尚就很同情她，可怜她。”

“可怜不要紧，要紧的是，由怜生爱，一爱就爱得没完没了”

“唯一遗憾的是，他是个和尚，而且是个出名的老实和尚，总不能去弄几千两银子来替一个乐户女赎身，更不能明目张胆的把她从勾栏院里抢出来。”

“所以这多情的和尚只好悄然含恨而去，躲到一个他认为别人绝对找不到的地方，去苦苦相思，忏情悔过。”

说到这里，牛肉汤才停顿了一下，盯着老实和尚问：“你说这个故事好听不好听？”

听到这里，老实和尚本来已经很憔悴的脸，几乎连一点血色都没有了，过了很久才回答：“不好听。”

“我也觉得不好听，”牛小姐说：“像这么悲伤的故事，我也不喜欢听。”

她叹了口气：“只不过这个故事却是真的，真有其人，真有其事。”

“哦？”

牛小姐又盯着和尚看了半天，忽然又问：“你知不知道这个故事里说的这个和尚是谁？”

“我……我知道。”

“你说出来呀，”

老实和尚额上开始冒汗，却还是挣扎着回答：“这个故事里说的和尚就是我。”

牛小姐微笑，叹息。

“不管怎么样，老实和尚毕竟是不愧为老实和尚，果然是从来不说谎的。”

她忽然把另外一个穿黑披风的女孩子拉到老实和尚面前，替她脱下毡帽，脱出了一张清秀瘦弱、楚楚动人的脸，脸颊上已有了泪痕。

“你再看着她是谁？”

老实和尚怔住。

他当然知道她是谁，天荒地老，月残星落，他都不会认不出她。

——小豆子，怎么会是你？

小豆子的泪也如豆。

看到他们脸上的表情，牛小姐本来想笑的，也笑不出她甚至想走了，走得远远的，好让他们能单独相聚，互相倾诉他们的思念。

想不到老实和尚反而叫住了她：“我也有样东西要你看看。”

“你要我看什么？”

老实和尚没有回答，只是慢慢的把他那件破烂宽大的僧袍掀了起来，露出了他的一双腿。

牛肉汤又怔住。

她看见的这双腿，已经不像是一双腿，而像是两根被折断的枯枝，不但瘦弱，简直已干瘪退化。

最让人想不到的是，这双腿的足踝上，还锁着一条极粗大的铁链。

“锁是七巧堂的精品，钥匙已被我抛入绝谷。世上再也没有人能打得开。”和尚说：“山下有个樵夫每天送一碗菜饭来，还有一瓶水。

牛小姐忍不住问：“你为什么要这样做？”

其实她也知道这句话非但不该问，而且问得多余。

——人在巴山夜雨孤灯下，心却在灯红酒绿间的一个可怜人身边。

他怎能控制自己，不让自己去见她？

——一个本来从不动情的人，如果动情，一发就不可收拾，像这种如山洪忽然爆发的情感，有谁能控制得住？

老实和尚毕竟也是人，而且人在江湖，太上亦难免忘情，何况江湖人？

所以他只有用这种法子把自己锁住，也免得误人误己。

牛大小姐的眼睛也湿了。

在这种情况下，她还能说什么？她只有走，想不到老实和尚又叫住她。

现在他当然已经不能陪她去找陆小凤，就算他去，也救不了陆小凤。

他只告诉牛肉汤：“陆小凤虽然飞扬跳脱，嘻皮笑脸，有时候甚至满嘴胡说八道，可是有时候他也会说出一两句他的真心话。”和尚说：“有一次他在酒后说出一句话，我至今都没有忘记。”

“他说什么？”

“他说，只有在一个人面前他从来不敢胡说八道。”

“为什么？”

“因为这个世界上只有这个人能杀他，”和尚说：“到了他真正有危险时，也只有这个人能救他。”

“这个人是谁？”

“西门吹雪。”

（四）

西门吹雪，白衣如雪，他的心也冷如雪。

他这一生好像从未爱过一个人，就算他爱过，也已成为伤心的往事，已不堪追忆。

他没有亲人，没有朋友，甚至连仇人都没有，除了“剑”之外，他在这个世界已一无所有。

像这么样的人，何者能够打动他。

“我知道有一次他只不过为了要试一试陆小凤的两根手指是不是能挟住他的剑，甚至不惜和陆小凤决生死于一瞬间，”牛小姐说：“他是甚至不惜将陆小凤斩杀在他剑下。”

“我也知道这件事。”和尚说：“那一次是在幽灵山庄的事件后，在武当山的解剑池旁。”

“可是他并没有出手。”

“因为那一次他认为陆小凤的心已死，已经等于是个死人了。”

牛小姐黯然：“现在陆小凤说不定已经真的是个死人了。

“可是只要他还没有死，唯一能救他的人就是西门吹雪。“老实和尚说：“和尚从来不说谎，西门吹雪不但剑法第一，他的冷静和智慧也没有人能比得上。”

“和尚老实，我信和尚。”牛小姐说：“但是我却不知道要用什么法子才能说动他去救陆小凤。”

“我也不知道，”

“你怎么会不知道？”牛小姐问老实和尚。

“因为根本就没有法子。”和尚说：“就算你能把死人说活，对他也一点法子都没有。”

他用一种虽然非常老实又带着点诡秘的眼色看着牛肉汤，慢吞吞的说：“只不过有句话我还是要告诉你，你一定要牢记在心。”

老实和尚说的当然都是老实话，老实话通常都很有用的，牛小姐当然要

把每个字都听得很仔细。

想不到老实和尚只说了八个字，每个字都可以把人气死。

“ 没法子，就是有法子。 ”

和尚都喜欢打机锋，会打机锋的和尚才是有道理的和尚。

可是在牛小姐的耳朵里听起来，却好像一个人一连串放了八个屁。

第二章　超级杀手云峰见

（一）

这时候西门吹雪正坐在山巅一处平石般的青色岩石上，眺望着远方。

黄昏，未到黄昏。

远方烟云缥缈苍芒，什么都看不见，却又什么都看得见。

在一个生命还未开始，或者对生命完全满足的人看来，那只不过是一片虚无，一片混沌，最多也只不过是一幅图画而已，可以让一个本来已经很愉快的人，在宁静中得到一点享受。

但是在西门吹雪这种人看来，这一片虚无就是生命的本身。

只有在虚无混沌中，他才可以看到很多他在任何其他地方都看不到的事，也只有在此时此地此情，他才能看到自这一点才是最重要的。

近十余年，西门吹雪几乎已经完全没有机会看到自己。

因为他的心与眼久已被一层血所蒙蔽，当然还有一层雪。

冰比冰水冰，雪更冰甚冰水。

西门吹雪是个什么样的人？当今天下几百几十万个知道“西门吹雪”这个名字的人，又有几个人知道他的出身、他的思想、他的感情、和他的过去。

甚至连他自己都不知道。

当然不是真的不知道，而是已经忘记了。

他怎能忘记呢？

人生中还有什么事比“忘记”更困难。

他要付出多大的代价才能忘记这些事。

西门吹雪忽然想起了陆小凤，此时此刻，他本来不刻想起陆小凤的。

不幸的是，人类最大的悲哀，就是人们常常会想一些自己不该想起的人和不该想起的事。

西门吹雪和陆小凤认得几乎已经有二十年了。

二十年，是多么长的一段日子，有的人，一出生就死了，有的人出生几天几月就已夭折，在他们说来二十年，那简直已经是段不可企望的岁月。

在一个新婚不久的妻子说来，如果她的丈夫在他们最恩爱的两三年之中就已死了，那么，二十年，又是种多么不可企求的幸福。

在一个生命己将尽的老人来说，虽然他明知自己已活不过二十年，可是，已往的二十年，也是会让他永远难以忘怀的。

因为每一个人的生命中，都有他最重要的二十年。这二十年中的每一天，都可能会发生改变他这一生命运的事。

所以，西门吹雪才会想到陆小凤。

他和陆小凤相识已二十年，可是他对陆小凤了解的居然这么少。

他从来都不知道陆小凤这个人是在一种什么样的家庭中出生中，也从来都不知道陆小凤这个人是在一种什么样的环境中长大的。

这也许只因为他从来没想要去知道。

有很多的朋友之间都是这样的，虽然经常相处在一起，却从来都没有想到过要去发掘对方的往事，当然更不会想到要去发掘朋友的隐私。

江湖道上的朋友们，以意气血性相交，只要你今天用一种男子汉的态度来对我，就算你以前是个王八蛋，也没他妈的什么关系。

这个世界上，真正有男子汉已经不多了。

如果有人说陆小凤不是条男子汉，这个人最好赶快躲到一个荒山废庙里去求神保佑，保佑他不要被陆小凤的朋友看到。

当然更要保佑他不要被西门吹雪看到。

西门吹雪可以为了一个他根本不认得的人，甚至会为了一个他根本没有见过的人，披星戴月，奔波数千里，熏香沐浴，斋戒三、五日，去为这个不认识的人杀一个从未败过的杀手。

因为他愿意做这件事。

因为他高兴。

这件事是成是败，是胜是负，是生是死，他根本就没有放在心上。

如果他不高兴不愿意呢？

那可就是一点法子都没有了，就算你把他所有的朋友都找来，在他的门口排队跪下，他也好像连一个人影都没有看见。

甚至连为了陆小凤都是一样的。

如果他不高兴不愿意，就算有人把陆小凤当面刺杀在他的眼前，他也看不见。

西门吹雪看得见的，只有他的剑。

（二）

落日忽然从一片苍芒混饨的云层中露了出来，落日已经红了，很红。

落日最红的时候，就是它既将沉没的时候。

人呢？人是否也如是？

西门吹雪从来都不去想，人生中总算有一些无可奈何的悲伤，为什么要去想？想了又能怎么样？

他只知道现在一定已经有一个人要用一柄他从来未看见过的剑，用一种他从未看见过的剑法，来和他决生死于一瞬间。

这不是他的预感。

他仗剑纵横江湖二十年，出生入死无数次，现在他还活着，他当然也和其他那一些啸傲江湖的剑客名侠杀手一样，有一种接近野兽般的预感。

可是这一次，他奔波千里，斋戒沐浴，到此山的绝顶上来，只不过因为他有约。

就约在此时，就约在此地。

他并不知道约他的人是谁，可是敢约他的人，无疑是个非常有分量的人，而且非常有信心，对自己的力量和剑都非常有信心。

这一点是任何人都可以想象得到的。

这个人是谁？为什么要约战剑下从无活口，也从未失败过的西门吹雪。

（三）

红日初露时，红如害羞少女脸上的胭脂，此时已红如仇人剑下的鲜血。

一个人慢慢的走上山巅来了。

如果他是以轻功飞掠而上的，或者是以青索巧技攀援上来的，这个人都不能算是一个值得注意的对手。

这个人是慢慢走上来的，那种慢的程度，就好像一个怕老婆的丈夫在夜归时走回妻子的闺房一样，又轻，又慢，小心翼翼，生怕发了一点声音来，恨不得把鞋子都脱掉。

可是现在走上来这个人，却穿着一双很重很重的靴子，我们甚至可以说，这个世界上绝对不会再有另外一个人穿靴子比他更重。

这个人穿的居然是一双铁靴子，用纯铁打成的铁靴子。

如果有一个经验非常丰富的老铁匠在这里，要他作最保守的估计，这双铁靴子每只最少也有一个最胖的人一条大腿那么重。

这种重量是很难估计的，可是最少也在九斤半到十三、四斤之间。

从中间算，一条腿十斤，两条腿二十斤，穿着一双二十斤重的铁鞋子，大多数人走路的声音都会像打雷一样，何况是在爬山越岭走险坡，何况这个人又是个超级大胖子。

可是这个穿着一双超级铁靴的大胖子，从平地爬上这座高山绝岭来的时候，他的脚步声甚至比一个迟归的丈夫更轻，轻得简直就像一个要到厨房去偷嘴吃的小丫头。

这个人又高，又大，又壮，又肥，却又偏偏轻如蝴蝶。

这个人肥头大耳，眉清目秀，一脸笑咪咪的样子，看起来就好像弥勒佛一样，可是知道他的人，宁可看到一百个拘魂的恶鬼，也不愿意看到他。

西门吹雪根本就没有回头去看这个人，这个世界上也许还没有一个值得他去看的人。

这个人居然也没有去骚扰他，更没有用那双大铁靴去踢他，只不过从他背上一个包袱里，拿出了一大块卤牛肉，两只烧鹅，十七、八条岭南师傅做的叉烧肉，一整只小肥猪，三、四十个包子，七、八十块猪油冰糖千层糕，摊起一大块

布，把这些东西都摆上去，然后就坐在那里。

真的就是那么样坐在那里，既不动手，也不动口，这么样一个大胖子，面对着这么一大堆好吃的东西，他居然就动也不动的坐着，只看，不吃。

西门吹雪也没有动，更没有看，但却忽然说了句很奇怪的话。

“ 小瘦子，我知道不是你，所以你今天还不会死。 ”他说：

“ 可是你今天实在不该来的。 ”

穿铁靴的人，脸上的肥肉忽然在一刹那间像冒泡的泥将一样凸了起来，而且一直不停在抖，抖得就像是油锅里的猪油。

他又不是小瘦子，他是个大胖子，如果西门吹雪说的话，是在警告一个瘦子，这个大胖子怕什么？

胖子怕怕，只因为他从小瘦瘦，所以他穿大铁靴，所以他拼命吃一些可以让他胖起来的东西。

他这么样吃，怎么能不胖。

他为了增加他的重量，很小就开始穿铁鞋走路，这么样一个人的轻功如果还不好，还有天理吗？

可是现在他已经不能再胖下去了。

所以他虽然总是随身带一些他最喜欢吃的东西，也只有看，不能吃。

这个小瘦子，当然就是近两、三年来才崛起于江湖的超级杀手“ 大鼓 ”。

他的肚大如鼓，他的呼吸声如鼓，甚至连他的人都好像一个鼓一样。

像这么样一个臃肿平凡俗气的人，有谁会提防他？

所以在最近十九个月以来，死在他那一双肥肥小手下的武林大豪，已经比死在西门吹雪剑下的多得多了。

可是西门吹雪却知道这一个人今天到这里来绝不是为赴约而来。

这个小瘦子肥小胖，就算吃了妖魔教的迷幻药，也不敢来动西门吹雪。

谁敢动西门吹雪。

这个时候绝岭下又有一阵脚步声传了上来，一阵好重的脚步声，就好像有一个八百斤重的大胖子穿着一双八十斤重的铁靴子一样。

可是这个人还没有走上来，西门吹雪就知道这个人既不胖，也不重，穿的还是双轻轻薄薄、软软的绣花鞋。听到这个人的脚步声，穿铁靴的人那张紧张的脸立刻就放松了！西门吹雪的眼神却忽然变得红如血，冷如雪。

（注）

写武侠小说写了二十三四五六七年，从没有写过“注”。

可是我从小就很喜欢看“注”，因为它常常是很妙的，而且很绝，常常可以让人看了哈哈大笑。

譬如说，有人写“××拔剑”之后，也有注，“此人本来已经把剑放在桌上了，等他吃过饭之后，又带在身边，所以立刻可以拔出。”

看了此等注后，如不大笑，还能怎样？哭？

“注”有时也可以把一个作者的心声和学识写出来，注出一些别人所不知而愿闻的事，有时甚至就像是画龙点睛，无此一点，就不活了。

才子的眉批，也常类此，金圣之批四才子，更为此中一绝。

我写此注，与陆小凤无关，与西门吹雪更无关，甚至跟我写的这个故事都没有一点关系，可是我若不写，我心不快，人心恐怕也不会高兴。

因为在我这个鸟不生蛋的“注”中出现的两个人，在现代爱看小说的人们心目中，大概比陆小凤和西门吹雪的知名度还要高得多。

这两个人当然都是我的朋友，这两个人当然就是金庸和倪匡。

有一天深夜，我和倪匡喝酒，也不知道是喝第几千几百次酒了，也不知道说了多少鸟不生蛋让人哭笑不得的话。

不同的是，那一天我还是提出了一个连母鸡都不生蛋的上联要倪匡对下联。

这个上联是：“冰比冰水冰。”

冰一定比冰水冰的，冰溶为水之后，温度已经升高了。

水一走要在达到冰点之后，才会结为冰，所以这个世界上任何一种水，都不会比“冰”更冰。

这个上联是非常有学问的，六个字里居然有三个冰字，第一个“冰”字，是名词，第二个冰字是形容词，第三个也是。

我和很多位有学问的朋友研究，世界上绝没有任何一种其他的文字能用这么少的字写出类似的词句来。

对联本来就是中国独有的一种文字形态，并不十分困难，却十分有趣。

无趣的是，上联虽然有了，下联却不知在何处。

我想不出，倪匡也想不出。

倪匡虽然比我聪明得多，也比我好玩得多，甚至连最挑剔的女人看到他，对他的批语也都是：

“这个人真好玩极了。”

可是一个这么好玩的人也有不好玩的时候，这么好玩的一个上联，他就对不出。

这一点一点也不奇怪。

奇怪的是，金庸听到这个上联之后，也像他平常思考很多别的问题一样，思考了很久，然后只说了四个字：“此联不通。”

听到这四个字，我开心极了，因为我知道“此联不通”这句话的意思，

就是说："我也对不出。"

金庸先生深思睿智，倪匡先生敏锐捷才，在这种情况下，如果能有一个人对得出"冰比冰水冰"这个下联来，而且对得妥切，金庸、倪匡和我都愿意致赠我们的亲笔著作一部，作为我们对此君的敬意。这个"注"，恐怕是所有武侠小说中最长的一个了。

第三章　大鼓与绣花鞋

（一）

上山来的这个女人，高高瘦瘦的身材，长长的脸，眉和眼都是向上挑起来的，在刚健的英气中又另有一种妩媚。虽然不美，却有魅力。

她身上穿着个很短的银狐披风，露出一双修长的腿，脚上穿的果然是双绣花鞋。

这么样一个苗条的女人，走起路来怎么会比“大鼓”的脚步还响？

这个问题的答案只有一个。

——她是故意的，故意在炫耀自己，炫耀她的武功。

她练的是一种很特别的，而且在江湖中绝传已很久的外门功夫，在必要时，甚至可以把自己的身子变得比一个几百斤的大秤铊还重。

这种功夫从来也没有女人练过，更没有女人能练得成。

她一向以此为荣。

她的名字就叫做：“绣花鞋”。

这当然不是她的真名，可见认得她的人，谁也不知道她还有什么别的名字？

绣花鞋上山来的时候，也和“大鼓”一样，带着一些很奇怪的东西。

她带的当然不是吃的。

她带来的却是一管萧，一个用上好漆器制成的梳桩箱，一副用象牙匣装着的赌具，其中包括了一副骰子、一副牌九，和四副叶子牌。

最奇怪的是，她后面还跟着个很漂亮的小男孩，替她挑着一副铺盖棉被。

这么样一个女人，真的是怪异了。

（二）

西门吹雪极目苍茫，仍未回头，大鼓脸色发青，一双眼睛瞪得就像是两个肚脐眼一样。

他们都知道这个女人的来历和底细。

——她也是这几年来崛起江湖的有限几个超级杀手之一，只不过她还有一些非但大鼓比不上，别人也比不上的特别本事。

据说她赚的钱，比其他那三、四个和她有同样身份的杀手加起来还多。

这是什么缘故？

看见大鼓，绣花鞋就笑起来了，笑起来的时候，眼神更媚。

“大鼓兄，别人都说，心宽体胖，你的确是个宽心大量的人，近来的确越来越发福了。

大鼓却在叹气。

“发福有什么用？肥肉能卖多少钱一斤？”他说：“要能发财，才是本事。”

“这倒是真话。”

“听说你越来越发财了。”大鼓说：“听说连山西那几家大名号有时都要向你周转点银子。”

“那倒也不假，”绣花鞋也叹了口气：“钱多了虽然也麻烦，可是谁叫我天生就会赚钱呢。”

她忽然一本正经的问大鼓：“你有没有听说我赚的钱比你们加起来的都多？”

“我听说过。”

“可是你也应该知道，我杀人要的价钱，并不比你们高。”

“我知道。”

“那我赚的钱为什么会比你们多？”

她替自己回答了这个问题。

“因为我不但会赚钱，而且什么钱我都赚。”绣花鞋说：“我不像你们，只肯做天下第二古老的生意，连最古老的一种我都做。”

大鼓故意问：“我知道天下第二古老的生意就是杀人，最古老的一种是什么？”

“当然是卖淫。”

绣花鞋面不改色：“天下历史最悠久的一种生意，就是卖淫。”

大鼓苦笑，笑得并不像要哭出来的样子，却有点像要吐出来的样子。

绣花鞋却好像连一点感觉都没有。

“别人要什么，我就卖什么，要我杀人，可以，一万七千五百两，钱到命除，从不失手。”绣花鞋说：“要我赌钱，可以，我腰里有副牌，谁来都跟谁来，只要有钱能输，就是你的钱是刚从祖埋里挖出来的，我也照赢不误。”

“好。”大鼓故意拍手：“有性格。”

“别人要我唱一曲，可以，一曲五千两，钱到就唱。”

“一曲五千，是不是未免太多了一点？”

“不多。”绣花鞋说：“非但不多，还赚太少了一点。”

“有谁肯花五千两听你唱一曲？”

“这种人多的是。”

“他们是不是有点疯？”

“一点都不疯！”

“你唱的哪一点比别人好？”

“一点都没有！”绣花鞋说：“只不过我这个人跟别的唱曲人有很多点不同而已。”

她问大鼓：“你想想，那些一肚子肥油的暴发户们，能请到当今江湖中最成名的杀手之一到他们的喜庆堂会上去唱个曲子，是件多么有面子的事。”

大鼓叹气：“这倒也是真的。”

“他们给你五千两，你肯不肯去唱？”

“不肯。”

“那么，五千两多不多？”

“不多。”

“所以我比你们赚的钱多，就是天经地意的事了。”绣花鞋说：“何况我还肯陪人睡觉。”

“我看得出，”大鼓苦笑：“你甚至随身都带着铺盖。”

“不错，随身带铺盖，清洁又方便。”绣花鞋说：“你要我陪你睡觉，可以，也是一万七千五百两，钱到裤脱。”

大鼓吃了一惊：“睡一觉的价钱也和杀人一样？”

“当然一样。”

大鼓上上下下打量着她，故意摇头：“这一点倒真是看不出。”

绣花鞋也不生气：“我明白你的意思，我这个人长得虽然不算丑，可是怎么看也值不了一万七千五百两的，”她说：“只不过……”

“只不过你是大名鼎鼎的绣花鞋。”大鼓抢着替她说下去：“有名的女人，就算长得丑一点，年纪也老了点，还是有很多老瘟生冤大头愿意上当。”

“你答对了。”绣花鞋吃吃的笑：“我们也算是同行，如果你要找我，我给你一个九折。”

（三）

天色渐暗，夜色已临，西门吹雪仍然独坐不动，绣花鞋压低声音问大鼓：“那个人是谁？”

“你不知道他是谁？”

“我没注意。”绣花鞋说：“刚才只注意到你。”

“现在呢？”

“一个人既不是石头人，又不是木头人，动也不动的坐在那里那么久，我想不注意他也不行了。”绣花鞋说：“何况，每次我只要往他那边去多看两眼，就会觉得有点冷。”

“你显然已经注意到他是谁，那么我就有句话要先问你了。”

“你问。”

“你到这里来，是不是有人雇来你杀人的？”

“大概是吧！”绣花鞋说：“那个人付了我一万七千五百两，总不是要我到这里来陪他睡觉的吧。”

“你知不知道要杀的人是谁？”

“不知道。”

“那么你最好还是赶快求个神的好。”

“求什么神？”

“求神保佑你，你那个主顾没有疯，要你来杀的人不是他。”

绣花鞋跟着大鼓看过去，那人仍然独坐岩石上。

“为什么不是他？”绣花鞋问：“他是谁？”

“西门吹雪。”

绣花鞋呆了，吓呆了。

西门吹雪？

她从未想到只凭一个人的名字也能让她这么害怕，她这一生中好像从来也没有怕过什么人。

可是现在她却忽然觉得冷得要命。

（四）

在苍茫的夜色中，西门吹雪的一身白衣看来仍如雪。

就在这时候，黑暗中忽然出现了两盏宫灯，一个人背负着双手，施施然跟在后面走上来，一身白衣居然也如雪。

跟宫灯的两位宫鬓如云的宫装美女，细腰、长腿，仪态高雅，就算不是宫中选出的官娥，也必定是万夫人训练出来的“职业美人”。

她们不但都有很漂亮的样子，而且还都有一身很不错的身手，否则怎么能在夜晚走上山巅。

……除了这种身手外，别的身手当然也很不错。

所以她们的身价也是非常高的。

跟在她们身后走上来的白衣人，是个白面少年，衣白如雪，面白如衣。

他的腰上，系玉带，佩长剑，剑与玉带，都是价值连城。

绣花鞋又问大鼓：“你看这个人怎么样？”

“这个人真英俊，真好看，不但有样子，而且有气派。”
“他还有钱。”
“对了。”
“所以他就是你的主顾？”
“也对了。”
大鼓苦笑：“碰巧我的主顾也是他，所以我早就在求神了。”
少年微笑。
“幸好我不是要你们来杀西门吹雪的！”他说：“只有疯子才会要你们来杀西门吹雪！”
绣花鞋好像又有点不太服气了。
“难道你真以为西门吹雪是决不会理的？”她问这少年。
“我不是这意思。”他淡淡的说：“我的意思只不过是说，如果我现在坚持要你们去杀西门吹雪，你们一定会先杀了我。”
他甚至还微微带着笑：“要杀我，当然比杀他容易得多。”
“是的。”
静默已久的西门吹雪忽然说：“杀你容易，杀我难！”他的声音冰冷：“可惜他们也杀不死你！”
“为什么？”
“因为他们只要一出手，就已死在我的剑下。”
“你的剑呢？”
“剑在。”
“我为什么看不见？”
西门不回答，也不必回答，他的剑，为什么要人看得见？
他的剑，谁能看得见？
西门吹雪只问这少年。
“你说不要他们来杀我？为什么要他们来！”
“因为我要知道，我是个非常有身份的人，不但能把你约出来，而且还能要这么样的两位大名人先开路在这里等我。”白衣少年说：“我知道你的眼睛一向是长在头顶上的，我至少要让你明白我也不简单。”
“你的意思是不是说，你花了许多银子找他们，只不过要我明白你的身份？”
“是的。”
“那么你这位有身份的人，又是来干什么的？”西门问：“为什么要约我来？”
“你看呢？”
“以我看，以你的武功，只有来送死。”
白衣少年大笑：“像我这样的年少多金，英俊潇洒，又有身份，又有地位，而且还有钱的人，如果连我都想死的话，这个世界上的人恐怕已经死光了。”
这也是真的。
“我到这里来，只不过想要用一用你的剑。”白衣少年说。
西门沉默。
他沉默，只因为他不知道应该说什么，他沉默很久之后，才能说一句：“我的剑是用来杀我人的。”

他沉默很久之后才说这句活，只因为他已很久没有说过。

少年时他常说。

少年时，仗剑杀人，纵横江湖，这句话说出来，如金铁交征，多么有豪气。

可是在白衣少年听来，却还是有豪气的，而且有魅力。

他甚至鼓掌。

“好，英雄的剑，不杀人难道去杀猪杀狗？”白衣年少说：“我要用你的剑，本来就是要请你去杀一个人。”

“杀谁？”

“杀一个想谋害陆小凤的人。”

陆小凤，有多少年未见陆小凤，紫禁之巅那一战至此已有多少年了。

一剑东来，天外飞仙。

昔日的名侠剑客，今日在何处？

西门吹雪眼中非但无泪，眼神反而更冷酷，他冷冷的告诉这个白衣少年。

“如果你要杀一个想谋害陆小凤的人，你就不该来找我。”

“为什么？”

“因为这个人的对象是陆小凤，不是我。”西门说：“这个人和我全无关系。”

他又告诉这个少年：“你要杀他，只有找一个人。”

“找谁？”

“陆小凤。”西门说：“你要杀他的对头，当然只有找他自己。”

这不但是真话，而且是至理。

更重要的一点是：“陆小凤自己应该能够管自己的事，已经用不着我出手。”

“如果这件事是他不能管的呢？”

“那么他就应该去死。”

“如果我一定勉强你去替他做这件事，你是不是就会要我去死？”少年问西门。

“是的。”

“是不是立刻就要我去死？”

“是的。”

西门吹雪的回答永远是这样子的，永远如此简单而直接，正如他杀人的那一剑。

第四章　小姐与大偷

（一）

白衣少年笑了。西门吹雪如果要杀一个人，就表示这个人已经死定，现在西门吹雪要杀他，他居然还能笑得出，不但笑得出，而且笑得这么愉快。

这一点甚至连大鼓和绣花鞋都觉得很奇怪。

更奇怪的是，这个看起来总让人觉得有点神神秘秘奇奇怪怪的白衣少年，居然还要说：“西门吹雪，你真行，我知道你一向都很行，”他说：“你要杀人，比别人要切一颗萝卜还容易，你要杀我，当然更容易。”

白衣少年的笑非但愉快，而且能让别人也同样愉快。

“你刚才说过，我的武功很差，大鼓和绣花鞋虽然都是当今江湖中一等一的杀手，可是在西门吹雪面前，他们大概连动都不敢动。”

大鼓和绣花鞋既不能否认，也不敢否认。

白衣少年说：“在这种情况下，我听见你要杀我，本来应该怕得要死才对，可是我一点都不怕你。”他问西门：“你知不知道为什么？”

西门看着他，眼神既不冷酷，也不温柔，西门吹雪看着他的眼神，就好像什么都没有看见，就好像在看着一片空无。

“我不怕你，只因为我知道你不会杀我，也不能杀我。”少年居然如此说。

西门吹雪居然也没有拔剑。

“西门吹雪杀人于一瞬间，一瞬间就可以杀人无数，像我这样一个弱小人民，凭什么会认为西门吹雪不敢杀我呢？”这个奇怪而又神秘的白衣少年说：“我当然是有理由的，至少有好几点理由！”

没有人能想得出他的理由。

西门吹雪要杀人的时候，世界上有什么理由能够阻止他？

可是这个白衣少年居然把理由讲出来了，而且真的有效。

他是怎么讲的？

（二）

这个白衣少年讲出来的理由，当然是有理由的，而且是别人想不到的理由。

他好像还有很多话要说出来，想不到西门吹雪居然打断了他的话。

“其实你就连一点理由都没有，我也不会伤你的毫发。”

“真的？”

当然是真的，西门吹雪说出来的话，从来都没有人怀疑。

“西门吹雪要杀人，根本不需要任何理由，西门吹雪不杀人，也不需要任何理由。”

“这是真的。”白衣少年说：“我相信。”

“如果西门吹雪要杀你，就算你是个弱女子，就算你是陆小凤的情人，就算你是那个牛肉汤，现在你都已死在剑下。”

“现在我为什么还没有死？”

“因为一个很好的理由，我相信天下再也没有这个理由更好的理由了。”

“哦？”

“嗯。”

“什么理由？”白衣少年问：“为了什么？”

“因为你虽然不是男人，是个女人，而且就是陆小凤最近喜欢的那个牛肉汤、牛皮糖、牛大小姐，我却不是西门吹雪。”

这个人说：“我从头到脚，从头顶到脚底，全身上下，绝没有一个地方是西门吹雪。”

大鼓傻呆了，绣花鞋傻呆了，牛肉汤也傻呆了——不管她是不是牛肉汤，”她都傻呆了。何况她真的就是牛肉汤。

她知道西门吹雪是个什么样子的人，这个人刚才的样子，就是西门吹雪的样子，孤独、寂寞、冷。

如果你认为用这五个字描述西门吹雪还不够，一定要用十三个字才够，那么这十三个字就是除了狐独、寂寞、冷，这五个字之外，再加上八个字。

骄傲、骄傲、无情、无情。

这个人刚才看起来就是这样子的，可是现在却好像不一样了。

天上地下，独一无二的西门吹雪，天上地下，独一无二的剑神。

这么样的一个人，怎么会说出这种话来？如果西门吹雪需要一个人死，这个人怎么能活到现在？

“现在我知道了，你决不是西门吹雪。”牛小姐盯着这个人问：“如果你不是他，你是谁？”

她相信这个人就是西门吹雪，只因为已经从这个人身上感觉到西门吹雪那种独一无二的孤高和萧索，也已感觉到那种独一无二的凌厉剑气。

除了西门吹雪自己之外，还有谁能给别人这种感觉？

“西门吹雪的脸，本来就像死人一样，非但苍白得没有一点血色，而且连一点表情都没有。”牛小姐说：“最重要的一点是，大多数人只要远远的看见一个穿一身白衣如雪的白衣人，而且还带着一把长而狭的乌鞘剑，他的腿就发软了，那里还敢去看这个人的脸。”

她的结论是：“所以在理论上来说，要假扮西门吹雪，并不是件很困难的事。”

这种理论是正确的，只不过理论和事实通常还有一段距离。所以牛小姐又说：“事实上要扮成西门吹雪却是一件非常困难的事。”

“为什么？”

“因为他的剑气和杀气。”

——无论谁只要一看见西门吹雪，立刻就会感觉到他那种凌厉迫人的剑气和杀气，而且立刻就会被震慑。

“所以这个世界上能改扮成西门吹雪的人并不多，以我的看法，好像还不会超过三个。”

“哪三个？”

“西方玉罗刹、陆小凤和司空摘星。”

牛小姐说：“西方玉罗刹就是那个西方魔教的教主，司空摘星就是那个小偷，陆小凤就是那个长着四条眉毛的陆小凤。”

“自从银钩赌坊那件事后，西方玉罗刹好像从未再出现过。”这个白衣人说：“何况他本来就很少在江湖中出现。”

“好像是的。”

“所以我当然不会是他。”

“好像不会。”

“我当然也不会是那个超级混蛋陆小凤。”

“我看你也不像！”

“所以我恐怕就是司空摘星了。”

“恐怕是的。”

这个白衣人长长的叹了口气：“你的眼力好像还不错，只可惜你还是弄错了一件事。”

“什么事？”

“司空摘星不是小偷，是大偷，超级大偷。”

“不但是超级大偷，而且好像还是偷王之王。连陆小凤看见都头大如斗。”牛小姐说：“能够让陆小凤爬在烂泥里去挖六百八十条蚯蚓的人，除了他好像还没有第二个。”

司空摘星大笑，刚才那种令人不寒而栗的杀气，已完全消失无踪。

直到现在，牛小姐才相信陆小凤说的话，这位偷王之王，实在是个天才，实在是扮什么就像什么。

陆小凤曾经告诉过她：“我曾经在一个叫做‘幽灵山庄’的地方，看见过一个人能把自己改扮成一条狗，可是这个人却说，他的本事还比不上司空摘星的三分之一。”

大鼓和绣花鞋也傻了。

他们虽然已听见过司空摘星的名字，偷王之王在江湖中名声之响亮，并不比西门吹雪差多少。

可是他们想不到这个偷王居然却改扮成剑神，而且能骗过他们。

他们也懂得易容术，干他们这一行的人，没有不懂易容术的。

这本来就是一个要做职业杀手的人，最基本的条件之可是他们想不到一个人竟能在一瞬间却把自己的气势和声音完全改变。

要改变一个人的容貌不难，要改变他的声音就难了，他一定要先学会传说中那种可以控制喉咙肌肉的本事。

所以大鼓什么说都没有说，从身上掏出一叠银票，用双手送到牛小姐面前，摆在地上，然后就像一只肥肥胖胖的蝴蝶一样飞走。

绣花鞋也没有说话，也走了，走时的脚步声当然要比来时轻得多。

司空摘星带着笑看她走，忽然问牛小姐。

“你为什么不留下她？”

“我为什么要留下她？”

“因为她好像还有一样东西忘记还给你了！”司空摘星看着大鼓留下来的银票：“这一类的东西，通常都不大容易被人忘记的，就算她忘记，你也不该忘记。”

他解释道：“因为你们都是女人。”

“我对女人的经验虽然没有陆小凤那么多，可是也不算太少。”司空摘星再补充说明：“根据我的经验，金银珠宝这一类的东西，一到了女人手里，就好像一坛三十年陈的女儿红到了陆小凤肚子里一样，再想让他吐出来，恐怕比登天还难。”

“这一次你错了。”牛小姐说。

“哦？”

“就因为我是女人，所以我才没有留下她。”

“为什么？”

“因为我忘记了，”牛小姐笑得像一朵纯洁的小百合：“因为我根本就

忘记了把银票给她。”

“你没有忘记给大鼓，却忘记给她。”

“嗯。”

“为什么？”

“因为她是女人，我也是女人。”牛小姐：“别人却以为女人只提防男人，都是错的。”

“难道女人最提防的是女人？”司空摘星问：“难道女人只提防女人？”

“这就对了。”

——女人对女人总是比较了解得多一点的，对不对？

“现在我只有一件事不明白了，”牛肉汤问偷王：“你能不能告诉我？”

“能。”

司空摘星说：“我虽然不是陆小凤，可是我也不大会拒绝像你这么漂亮可爱的小女孩。”

牛肉汤笑：“你至少还有一件事跟他一样，你的嘴也跟他一样甜。”

——你尝过他的嘴，你想尝尝我的嘴。

牛小姐不但漂亮可爱，而且聪明，像陆小凤和司空摘星这种坏男人，心里想做什么事，不必等到他们说出做出，她已经知道。

所以她根本不让这个男人有开口的机会，立刻又抢着说：“我要老实和尚替我写的那封约战西门吹雪的信你怎么会看见的？”

“你怎么知道我看见过？”

“如果你没有看见，怎么会冒充西门吹雪到这里来？”

“这道理好像很简单。”司空摘星在叹气：“我相信你一定认为事情一定就是这个样子的。”

他这口气叹得真长：“只可惜这次你错了。”

“难道事情不是这样吗？”

“不是。”

“不是这样子，是什么样子的呢？”

“这问题现在我还不想回答你。”司空摘星说：“现在我只想喝一碗又滚又烫的大碗牛肉汤。”

“而且还是我亲自炖的。”

司空摘星大笑：“这次你对了。”

（三）

牛肉汤端上来了，果然又滚又烫，而且是用特号大碗装上来的，汤已经炖得比米汤还浓，汤里的肉是用牛身上三个精彩的部分集合至一起炖的，牛是一种最精彩的牛。

像这么样一碗牛肉汤，如果配上两三个硬面馍馍、一碟云南大头菜，再配上一碟兰花豆腐干和一包花生米来下山西老汾酒，就算有人用两百八十六样菜的满汉大全来换，你也会说：“不换。”

当然是不换的，换了就是乌龟了。

司空摘星不是乌龟，也不是王八，司空摘星是吃客，是行家，而且是个大行家。

他喝了几口汤，吃了几块肉，就闭上眼睛，从鼻子里慢慢的吐出了一口气。

“腱子肉，小花卷腱子肉，三分肥的牛肋条，再加上一点白腩和牛筋。”

司空摘星叹着气问牛小姐：“这条牛更精采了，是不是从小用酒拌小麦喂大的？”

“是。”

“这碗牛肉汤是不是已经炖好了四、五个时辰？”

“是。”

“可是我刚坐下，你的牛肉汤就端上来了！”

“我要去求人时，牛肉汤总是早就准备好了的，”牛小姐说：“因为我外婆常常对我说的一句话，我从来也没有忘记过。”

“她说什么？”

“她常常告诉我，要去抓一个男人的心，最快的一条路就是先打通他的肠胃。”

“她说得好，”司空摘星大笑：“你外公一定比这个世界上大多数男人都有福气！”

牛小姐嫣然：“他也比这个世界大多数男人都胖。”

司空笑，牛小姐也笑，两个人的笑声忽然又停顿，你看着我，我看着你。

先开口的当然是司空，因为他已经喝过牛肉汤。牛肉汤通常都不是可以白喝的。

“西门吹雪是个什么样的人，你也应该知道。”他问牛小姐：“他的信是不是别人可以看得到的？”

“不是。”

“所以我根本没有看见那封信。”司空摘星说：“我只不过看见了一个和尚，一个不老实的老实和尚。”

牛小姐笑：“那个和尚好像真的有点不太老实。”

“可是那个和尚比你聪明。”

“他哪点比我聪明？”

“他知道西门吹雪看到那封信之后，那封信立刻就会变得像一个想自杀的女人的心一样。”

“这是什么意思？”

“一个女人为什么想自杀？”

“因为她的心已经碎了，被一个男人撕碎了。”

“那封信也一样。”司空笑：“那封信一定也被一个男人撕碎了，那个男人就是西门。”

牛小姐也笑，她不能不笑。

“那个和尚算准西门大剑客决不会去赴一个无名小子的约，因为那位大剑客的眼睛一向是长在头顶上的。”

“那位大剑客如果常常赴这种约，恐怕连生孩子的时间都没有了。”

“既然他不来，所以你就来了。”牛小姐问司空：“可是你为什么要来呢？”

“因为我是陆三蛋的朋友，西门吹雪不去救他，我当然要去。”

“陆三蛋？”牛小姐奇怪了：“陆三蛋是谁？”

“陆三蛋就是陆小凤。”司空说：“因为他不但是个混蛋，而且是个穷光蛋，有时候他甚至还是个笨蛋。”

牛小姐想笑，却没法笑。

“这一次你又错了。”她一本正经的告诉司空摘星：“陆小凤决不是一

个蛋，不管他是什么东西都有可能，我都可以保证他决不是一个蛋。”

“为什么？”

牛小姐又笑了。

“你有没有看见过一个长眉毛的蛋？”她问司空摘星：“你有没有看见过一个蛋上长着四条眉毛？”

司空摘星从来都不会投降的，就算要和陆小凤比赛翻肋斗，他也不投降。

可是这次他投降了。

第五章　角落里的神秘夫妻

（一）

西门吹雪从来也没有吹过雪，无论落在什么地方的雪，他都不会去吹的，这个世界上大概没有一个人会去吹雪。

西门吹雪吹的是血。

他剑上的血，仇人的血。

盆里的水还是温的，还带着枢桅子花的香气。

西门吹雪已经把自己全身上下每一寸地方都彻底清洗过。

现在他正在更衣束发，修剪指甲。

他已经为自己准备了一套崭新的衣服，从内衣裤子到外面的长衫都是白的，白如雪。

他甚至己斋戒了三天，只吃最纯净简单的食物和纯净的白水。

困为他认为现在要去做的事，是最神圣也最圣洁的一件事。

他要去杀人。

（二）

状元楼是这个地方最大的一个酒楼，生意最好，人最多、最热闹，也最吵。尤其是在“ 饭口 ”。

“ 饭口 ”的意思，就是大家都要吃饭的时候。

现在正是饭口，状元楼上本来吵得就像是一大锅糖炒栗子。热闹得就像是一大锅什锦大锅菜，可是现在却忽然静了下来。

因为楼梯上有两个人上来了。

第一个走上来的人，是个美得有点野的大姑娘，健康、结实，满身都充满了弹力和野性，却又野得好看得要命。

这么样一个女人，本来应该是很受人注意的，不管在什么地方出现都一样。

可是今天却不一样，今天在这个酒楼上的人，居然好像连看都没有看她。

因为第二个走上来的人在一瞬间就把每个人的目光都吸引过去了。

这个人的脸苍白瘦削冷漠而骄傲，一身白衣如雪。

这个人的身上仿佛带着种比冰雪更冷的寒气，可以把每个人的声音和笑容都冻僵。

这两个人当然就是司空摘星和牛肉汤。

司空摘星不管在什么地方出现都会受人注意的，他根本就不喜欢被人注意。

他只喜欢在没有任何人注意的情况下，安安静静的去做他要做的事。

他要去做事通常都是“ 偷 ”。

一个总是会受人注意的人，怎么能去偷？怎么能做到偷王之王？

一个总是受人注意的人如果专去偷，那么他现在就不会出现在一个灯火通明的酒楼上了，因为他现在早就已经躺在一间又狭又小的黑暗的牢房里，希望明天早上能有一点阳光从那离地很高的小窗中照进来，好让他抓臭虫，捉虱子。

一个自称在这一方面很有经验的人曾经说，如果你身上只有两三个虱子，会把你咬得痒得要命，痒死为止。可是你身上如果有两三百个虱子，随便它们怎么咬，你都不会痒，就算它们全都咬死了，你也连一点痒的感觉都

没有。

你信不信？

司空摘星本来是不是个受人注意的人？谁也不知道，因为谁也没有看过他本来的样子。

大家只知道，平常他不管在什么地方出现，都是一副爷爷不疼姥姥不爱的样子，就算他跪下来求人多看他一眼，也没有人要看。

可是今天不一样了。

今天他不是那些让人连看都懒得去看的讨厌鬼可怜虫，今天他也不是司空摘星。

今天他甚至可以说什么人都不是，因为今天他是西门吹天上地下，独一无二的西门吹雪。

天上地下，独一无二的剑。

（三）

剑在腰，如箭在弦。

在三十岁以前，西门吹雪的剑总是斜挂在背后的，用一种非常巧妙而实用的绳结，用那柄形式奇古的狭长乌鞘，系在背后。

因为他觉得只有这种佩剑的方法才可以使他的行动保持在最灵敏的状态，也可以让他拔剑最快。

现在“灵敏”与“快”都已经不是他注重的事了。

在这一方面，他已完全超越，超越了他自己，超越了剑。

超越了他自己的极限，超越了剑的极限。

“超越”决不是件简单的事，更不容易，无论你要超越什么，都一定要付出代价。

相当大的代价。

沐浴更衣束发修剪指甲，这一类的事，本来是西门吹雪决不会做的。

名优、名妓，各式各样身份的女人，都可能是为他做这种事的人，他自己却不做。

因为他是人中的贵族，剑中的神。

陆小凤甚至说：“西门吹雪这个人，根本就不是人。”

每个人都喜欢的事，他不喜欢，每个人都做的事，他不做。

他似乎已远离人世，他的剑已将他与人世隔绝。

他自己也宁愿如此。

想不到的是，他还是“碰上”了，碰上了一个女孩，碰上了一个让他不能不重回人世的女孩。

这种事是谁都没法子可以避免的，就连西门吹雪都一样没法子。

所以他做了一些“人”做的事——碰上、相爱、结婚、成家、生子。

他甚至，他居然也有了人的感情。

所以他几乎败了，几乎死，败就是死，在“月圆之夜，紫禁之巅”那一仗里，他几乎死在“一剑西来，天外飞仙”的白云城主华孤城手里。

西门吹雪可以死，却不能败。

西门吹雪的剑永不能败，而且必将成为人类的传奇之这一点是他一定要保持的，因为这不但是他的责任，也是他的命运。

所以他一定要再“入神”，剑之神。

所以他一定要和人分离。

所以在他的妻子生产后，在他最挚爱的女人生下他唯一至亲的骨血后，他就和他们分离了。

这就是他付出的代价。

西门吹雪默默的佩上了他的剑，默默的走出了这扇只属他的窄门。

无论这扇门在什么地方，都是属于他的，属于他一个人的。

因为他就是西门吹雪。

因为这扇门就是生死之门。

门外有一轮明月。

（四）

司空摘星已经在叫菜了。

店里的伙计一直恭恭敬敬笔笔直直的站在旁边等着他点菜，虽然站得笔直，腿却还是有点发抖。

可是等他叫过菜之后，这个伙计的样子就有一点变了。

司空摘星要的菜是——

“一碟清炒青菜，一碟白煮豆腐，两个白煮蛋，两个白馒头，一壶白水。”

这个世界上也不知道有多少城市镇集村店，每个地方都不知道有多少卖酒卖饭的酒楼饭铺店馆里的伙计，更不知道有多少。

我们唯一可以确定的是，不管在什么地方，不管在什么样一个店铺楼馆里，不管是一个什么样的伙计，听到一个客人居然会点这么样的几个“菜”之后，脸色都会变的，不变才是怪事。

状元楼的这个伙计，现在看着司空摘星的表情，就好像一个花花公公子突然了现自己是个太监一样。而且还有个女人陪在旁边的太监。

牛肉汤的表情虽然没有这么吃惊，也没有这么惨，也差不了太多了。

她忍不住要问司空摘星：“你刚才叫了些什么东西给我们吃？”

“你是不是聋子？”

“我不是。”

“我刚才叫了些什么东西，你没有听见？”

“我听见了。”牛大小姐说：“我只不过有点怀疑而已。”

“怀疑什么？”

“怀疑你。”牛肉汤说：“怀疑你是不是那个挥金如土的偷王之王。”

“哦？”

“据说那个偷王虽然从来不偷值钱的东西，却比谁的钱都多。”

“为什么？”

“因为他偷的东西，都是别人请他去偷的。”牛肉汤说：“而且无论谁要请他偷东西，都要出很多很多的钱，据说有一次他为一个人去偷了一个马桶，那个人居然给了他五万两。”

她问司空偷王：“有没有这回事？”

摘星的人叹了口气：“如果一个又好看又可爱的小姑娘一定要说有这回事，我怎么能说没有？”

牛肉汤笑了。

她的笑容看起来既不像牛，也不像肉，更不像汤。

如果有人一定要说她笑起来的时候像一碗汤，那么这碗汤也决不是牛肉汤，而是一碗好甜好甜的红枣的果莲子荷花汤。

“如果他偷一个马桶就可以赚五万两，那么这个偷王是不是已经应该很

有钱了？”
“应该是的！”
“有钱的人，通常都是比较小器的人！这个人却是例外？”
“哦？”
“何况他花钱花得就好像陆小凤一样，有时候甚至比陆小凤还花得快。”
“能赚钱不是本事，能赚也能花钱才是本事。”司空说：“能花不赚，是个混蛋，是个王八！”
牛大小姐笑了。
“做混蛋好像是比做王八好一点！”
“那是一定的！”
“所以你就是个王八，”牛小姐道：“你既不是能花不赚的混蛋，也不是赚得满盘满钵的偷王，你只不过是个能赚钱而不能花钱的王八，一个超级的大王八。”
司空摘星好像被骂呆了，他这一辈子，确实也从来没有被人这么样骂过。
他是偷王，就好像西门吹雪大剑神一样，也就好像陆小凤就是陆小凤一样。
像他们这种人，不骂人已经是客气了，怎么会让别人骂？
这位牛大小姐是不是已经醉了？
“你是不是醉了？”
“这喝的是白水，白水怎么会让人醉？”牛大小姐说：“我只不过奇怪，一个只偷一只马桶就能赚五万两的人，怎么在他和一个又好看又可爱的女人吃晚饭的时候，只叫白的。”
“白的？”
“白的菜，白的豆腐，白的馍头，白的水。”
牛大小姐叹了口气：“依我看，那个不老实的老实和尚吃得都一定要比你好一点。”
“为什么？”
“只吃这种东西，那里有力气生小和尚！”
司空摘星没有笑，却叹了口气。
“现在我才知道那个陆小鸡为什么喜欢你了。”司空说：“你说话的腔调，简直就好像是跟他在一个模子里铸出来的。”
“他究竟是陆三蛋还是陆小鸡？”
“两样都是。”司空摘星说：“有时候他也是陆小鸟、陆小狗。”
“陆小鸟的意思我明白，他飞起来的确就像是只小鸟。”
“哼！”
“可是陆小狗我就不明白了，”牛小姐问：“怎么会有人叫他陆小狗？”
“因为他的鼻子比狗还灵，八千里之外有堆大便，他都能嗅得到。”
牛大小姐想笑，却忍住，板着脸瞪着司空看了半天。
“你呢？你究竟是司空摘星，还是满地吃屎？”
司空怔住：“人怎么会是满地吃屎？”
牛大小姐当然有她的道理。
“满地对司空，摘星对吃屎，字字都可以对得上。”牛小姐说：“何况你吃的这些东西，也不比狗屎好吃多少。”
“这次你错了，”司空摘星并不生气：“我叫这些东西吃，只因为我现

在根本不是司空摘星。”

“那么现在你是谁？”

“西门吹雪。”司空说：“满地对西门，吃屎对吹雪，岂非也对得很好。”

“对得真是好极了。”一个人说：“已经好得够资格去吃一大堆狗屎，再挨一刀。”

酒楼的角落里有一张桌子，坐着一对夫妻，年纪都很大了，老公瘦小枯干，老婆白白胖胖，老公愁眉苦脸，老婆喜笑颜开。

这个世界上有很多夫妻都是这样子的，如果夫妻两个人都很热心的去做“一件事”，丈夫总是比较吃亏一点，老公让老婆高兴了！自己通常都会变得瘦小干枯，面黄肌瘦。

这个老公和他的老婆本来都是坐在很远一个角落里，忽然间，面黄肌瘦的老公已经坐在司空摘星和牛大小姐旁边的椅子上了。

有关吃屎挨刀的那些话，当然就是他说的。

司空摘星当然不能不问他：“刚才是不是你说我要挨一刀？”

“是。”

“为什么我要挨一刀？”

“因为你不是西门吹雪。”这个老头说：“如果你是西门吹雪，我就是满地吃屎了。”

司空又怔住。

这个老头本来坐得很远，他和牛肉汤的声音连旁边一张桌子都听不见。这个老头却听见了。

这个老头是谁？

如果司空摘星知道这个老人是谁，恐怕立刻就会晕倒。

——天上地下，有什么事能让司空摘星晕倒？

第六章　司空摘星摘下了一颗什么星

（一）

如果有人说司空摘星的易容术不是天下第一，那么这个世界上恐怕也没有什么人敢承认他的易容术是天下第一了。

“易容术”这个名词听起来好像很神秘的样子，总让人觉得它和一些神秘的事情有关，把自己常会牵涉入江湖中一些非常凶险邪恶的勾当。

其实易容术只不过是一种很平常的技术而已——一个很漂亮的女孩子，在演出一出戏的时候，把自己扮成一个大胡子。

——这岂非也是“易容”？

这种事也像其他很多种事一样，要学会，很容易，要学精，就很难了。

司空摘星的易容术已经到达了一种什么样的阶段呢？

这是没有办法可以形容，也没有办法可以解释的，就好像陆小凤的指头、西门吹雪的剑，没有人能形容他们的成就已经到达哪一种阶段。

甚至没有人能想象。

只不过我们至少可以确定一点——易容术是有限度的。

用一句话来说：

——天下没有任何一种易容术能让一个人改扮成另一个人，而且能瞒过这个人最接近的朋友和亲人。

最高深精密的易容术。也只不过能把一个人改扮成一个根本不存在的人，或者是一个没有亲戚朋友会在附近看见他的人，让别人认不出他是谁了。

能做到这一点，易容术就已经有了它的价值了，值得千千万万的人去苦心学习。

司空摘星的易容术无疑已达到这个阶段，甚至已超越。

他甚至已经可以让陆小凤都认不出他了。

能够让一个比鬼灵精的陆小凤都认不出他，这是多么大的本事。

可是现在这个本来一直猥猥琐琐地在角落里的小老头子却把他认出来了。

你们说，这个小老头的本事有多大。

这个小老头的本事之大，甚至已经大得能够让司空摘星吃惊了。

更奇怪的是，这个老头居然能在一个人声嘈杂的地方，隔着好几张桌子，听到他们用很低很低的声音说出来的悄悄话。

司空摘星居然连一点都看不出这个人的来历。这种事怎么能让他不吃惊？

他终于投降，叹气、苦笑。

“我佩服你了。”司空摘星对这个小老头说：“我知道你也是易容改扮过的，我看不出你是谁，你反而看出了我。”

小老头的嘴撇着，也不知道是在笑，还是没有笑，他只告诉司空摘星：“我不要你佩服，你也不必知道我是谁，我更不想知道你是谁。”这个小老头说：“我只知道你决不是西门吹雪。”

这个小老头用一种让人非常讨厌的样子对司空摘星说：“你是张三和李四乌龟王八都不要紧，我只要知道你决不是西门吹雪就够了，”小老头说：“这一点恐怕还不止我一个人知道。”

他居然还说：“江湖中消息比较灵通一点的人，恐怕都不可能相信西门

吹雪此时此刻会陪一个年轻美貌的小姑娘，坐在这个地方吃白馒头。”

“为什么？”

“因为江湖中消息比较灵通一点的人都知道，西门吹雪现在既不在江南，也不在中原。”这个小老头说：“在种情况下，怎么会有一个西门吹雪出现在这里。”

这种事的答案只有一个：“这个西门吹雪一定是假的。”

小老头说：“只有在这种情况下，我才能看得出你决不是西门吹雪。”他说：“否则我怎么会看得出来？以你的易容术，谁能看得出来。”

千穿万穿，马屁不穿，这真是千古不变的真理，连司空摘星这种人都不能不服。

他现在就服了。

他现在已经觉得这个小老头并没有刚才那么可恶，甚至已经开始觉得他渐渐变得有一点可爱起来。

只不过他还是不能不问：“如果西门吹雪真的已经不在江南，也不在中原，那么他到什么见鬼的地方了？”

“他就是到一个见鬼的地方去了。”

司空摘星看看牛大小姐，牛大小姐看看司空摘星，两个人几乎同时问：“这个见鬼的地方是不是在塞外？”

“是的。”

“这个见鬼的地方是不是黄石镇？”

“是的。”

牛大小姐看看司空摘星，司空摘星看看牛大小姐，两个人都怔住。

最后开口的居然不是女人，而是男人，牛大小姐居然把嘴闭了起来。

“西门吹雪在外面虽然通常只喝纯净的白水，和最简单的食物，但他却是个非常讲究，也非常懂得享受的人。”

司空摘星试探着问这个小老头：“这一次他为什么会离开他那栋繁花如锦、占地千亩的山庄，奔波到千万里之外，赶到那个花不香鸟不语连兔子都不拉屎的鬼地方去，是为了什么？”

没有回答，却有反问：“你知不知道他也会奔波千里，为了一个素不相识的人去复仇？”

“我好像听说过。”

这件事不但司空摘星听说过，大概江湖中每个人都听说过。

“他曾经为了一刀镇九州赵刚，昼夜不停骑快马奔三日三夜，去杀阳电刀洪涛。”

司空摘星说：“洪涛的‘玉连环阳电八刀’刀刀致命，刀下少有活口，赵刚却是个他从来未见过面的陌生人。”司空叹了口气：“可见我们这位无情大剑客，却常常会为了一点不是理由的理由去做这种事。”

他问这个小老头：“你说他绝不绝？”

“不绝。”

小老头的回答却很绝：“每个人都常常会做一些莫名奇妙的事，连你都不例外。”

“这次西门吹雪到黄石镇去，是不是也为了一个莫名其妙的理由？”

“是的。”

“这一次他也是为了一个人。”小老头说：“只不过这一次破了一个例

而已。”

“破了什么例？”

“破了他自己的例。”

“我还是不懂。”

“他出手，一向很少是为了朋友，因为他几乎没有朋友，他仅有的朋友，也不会求他出于。”小老头说：“所以他出手，几乎都是为了陌生人。”

“我总认为他出手通常都是为了他自己。”司空摘星说：

“我一辈子从来也没有看过比他更自我的人。”他解释说：“自我的意见，就是自私。”

小老头笑了。

司空摘星看不起西门吹雪，是江湖中很多人都知道的事，起因只因为西门吹雪看不起他。

“也许你说的对，可见这一次，我却知道他这么做既不是为了他自己，也不是为了陌生人。”

小老头说：“这一次他居然是为了一个朋友！”

司空摘星把一大碗白水像喝酒一样喝下去，冷笑着问：“我们这位剑神大爷居然会为了一个朋友做这种事？”

“他偶而会。”

“幸好他的朋友不多，”司空冷冷道：“他杀的人远比他的朋友多一百倍。”

“也许还不止一百倍。”小老头忍住笑说：“因为他的朋友很可能只有一个。”

“他这个朋友当然就是那个陆小狗。”

“这个陆小狗，当然也就是陆小鸡、陆小鸟、陆小虫、陆小鬼、陆三蛋。”小老头说：“也只有这么多鸡虫鸟鬼蛋，加起来才能变成一个陆小凤。”

牛大小姐在这段时间里一直表现得很娴静，就好像真的是一位名门闺秀大小姐一样。

可是她忽然一下子就跳了起来，就好像一条被人踩到了尾巴的母猫一样跳了起来，瞪着这个小老头，只瞪了一瞪，忽然又温温柔柔的坐了下去，又温温柔柔的闭上了嘴，一句话都没说，一个字都没说。

我们甚至可以恭维她，这一次她简直连一个屁都没有放。

放屁的是另外一个人。

“你说的西门吹雪会为了陆小凤不远千里赶到那个鸟不生蛋的黄石镇？”司空摘星问这个神秘的小老头：“你是不是在放屁？”

“我不是。”

这个小老头用一种很谦虚的态度说：“在你面前，我连放屁的资格都没有，就算有屁要放，也得憋回去，如果现在有一个屁放了出来，这个屁也不会是我放的。”

不是他放的，当然就是司空摘星放的了。

（二）

这时候西门吹雪正推开门走出去。

门外有一片黄砂如金，有一弯明月如轮。

司空摘星开始吃馍头。

他吃馍头，因为他肚子饿了，饿得要命，他在动脑筋的时候，肚子总饿

得快。

可是他随便把他的脑筋怎样去动，他还是想不出坐在面前的这个小老头是个什么样的人，怎样可能会知道这些事情？

就算他动脑筋的程度已经可以动得让他吃三万八千个馍头，他还是想不出。

这个小老头却想出了他心里在想些什么了，而且还看得出他是谁。

“司空先生，现在你是不是已经可以请这位漂亮的姑娘吃一点不白的东西了？”

“司空摘星差一点就跳起来了。

“你说什么？司空先生是什么人？”

“司空摘星也许不是一个人，”这个小老头不让司空发脾气，就接着说：“司空摘星也许是好几十个好几百好几千个人，因为这位偷王之王的易容术之精妙绝天下，无人可及，”

还是一句老话。

——千穿万穿，马屁不穿！老话如果没有道理，怎么老得起来。

何况这一次这个小老头的马屁居然连续不断，响个不停。

“我知道你不是西门吹雪，因为我知道他已在塞外。”小老头说：“我知道你是司空摘星，只因为我知道除了司空摘星之外，天下再也没有第二个能扮成西门吹雪的样子，也没有人敢。”

司空摘垦笑了，他已经开始发觉这个神秘的小老头是个越看越可爱的人。

问题是，这个小老头究竟是谁呢？

这个问题不解决，司空摘星就算真的是一匹马，他的屁股就算真的被人拍了三万八千下，他还是不会放过这个小老头的。

所以他一定要问：“现在你已经知道我是谁了，我可不可以知道你是谁呢？”

这个神神秘秘的小老头的回答又让人吃了一惊，他居然很干脆的回答：“可以。”

“可以？”司空摘星好像连自己的耳朵都不太相信了：“真的可以？”

“真的。”

小老头的回答还是那么干脆：“我说可以，就是可以。”

“那么你现在可不可以告诉我了？”

小老头的回答又一次让别人吓了一跳，因为他居然说：“不可以。”

“不可以？”司空摘垦看着这个人的时候，眼珠都好像快要掉下来了：“为什么不可以？”

“因为我自己都不知道我自己是个什么人，我怎么能告诉你！”

“这个世界上是不是还有一个人能告诉我你是个什么样的人呢？”

“大概还有一个。”

“谁？”

“就是坐在那个角落上的小老太婆。”

（三）

小老太婆都是一个样子，就是那么样一个小老太婆的样子。

也许她还不太老，也许她已经开始有点老了，也许她是很好看，也许她根本就不好看。

一个女人是不是一个老太婆，跟这些事是完全没有关系的。

这个小老太婆，也不知道是丑是靓是老是少。可是不管什么人看见她安安份份太太平平规规矩矩坐在一个很安全的角落里，就算这个人是个从来没有看见过女人的人，都会觉得她是个小老太婆。

司空摘星一直都没有把她看作是一个不是小老太婆的女人。

※※※是三颗星。

三颗星的意思，通常就是三颗星。

可是现在司空摘星忽然发现这个小老太婆并不是一个真的小老太婆了。

他没有看出什么破绽来，可是她已经感觉得到。

——陆小凤看出她的伪装时，也就是因为这种感觉。

司空摘星明白这道理。

他知道这一次他去面对的并不是一个人，而是一颗星。

就好像是陆小凤、西门吹雪、白云城主，那么样的一颗星。

就好像他自己这么样的一颗星。

等到他知道他去摘的这颗星是一颗什么星的时候，他真的晕了过去。

第七章　帐篷里的洗澡水

（一）

牛大小姐后来告诉她的朋友。

“那天我是亲眼看到的，”她说：“我看着司空摘星走过去，走到那个小老太婆面前，那个小老婆勾了勾手指，叫他附耳过去，在他耳边说了几句话。”

“然后呢？”

“然后我就看见那个假扮成西门吹雪，故意装得冷酷无情的司空摘星，表情一下子就改变了，瞪着两个大眼睛看着那个小老太婆，好像连眼珠子都要掉了下来。”牛大小姐说。

“然后呢？”

“然后他就一屁股坐到椅子上，头顶冒汗，两眼发直，过了半天才回过神来，才能站起来往回走，嘴里却一直还在念念有词，就好像道士作法念咒一样，谁也不知道他在说什么？”

“你也没有听见？”

“没有。”

“那个小老太婆究竟是谁呢？”

“你永远都想不到的。”牛大小姐说：“我敢保证，就算诸葛亮复生，一定也猜不出那个小老太婆是谁。”

她说：“那天司空摘星走回我们那张桌子的时候，脸上的表情就好像活活的见到了一个大头鬼。一个脑袋比磨盘还大的大头鬼。”

（二）

牛大小姐看着司空摘星走回来时脸上的表情，忍不住问：“你刚才是不是见到了一个大头鬼？”没有，”司空摘星说：“可惜我没有，可惜这里也没有大头鬼。”

“可惜？可惜是什么意思？”

“可惜的意思就是说，我倒宁愿我刚才见到的是个大头鬼。”

牛大小姐压低声音问：“难道那个小老太婆比大头鬼还可怕？”

“哼。”

“她是谁？”

“哼。”

“哼是什么意思？”

“哼的意思，就是我知道也不能说。”司空摘星说：“何况我根本不知道。”

“你在说慌，”牛大小姐说：“这次我看得出你在说慌。”

这次司空摘星连哼都不哼了。

牛大小姐故意叹了口气：“想不到大名鼎鼎的司空摘星偷王之王居然是个这么样的人，不但会说慌，而且还是个胆小鬼，别人只不过在他耳朵旁边说了两句话，他就吓得像个龟孙一样，连屁都不敢放了。”司空摘星忽然站起来，向她咧嘴一笑：“再见。”他说。这两个字还没有说完，他的人已经连影子都看不见了。牛大小姐呆呆的坐在那里，生了半天气，发了半天怔，还是连一点法子都没有。司空摘星要走的时候，谁有法子拦得住他？谁能追得上？牛大小姐的神通再大，也就只有眼睁睁的看着。

她实在快气死了。

那个贼小偷明明答应陪她到黄石镇去的，现在却一走了可是生气又有什么用呢？除了生自己的气之外，她还能生谁的气？

那对神神秘秘的老夫妻居然还坐在那里，嘀嘀咕咕的也不知道在说什么？有时候甚至还鬼鬼祟祟的回过头来看着她笑一笑。

牛大小姐终于忍不住了。

她忽然像是根弹簧一样从椅子上跳了起来，大步往那个角落走过去。

走过去之后，牛大小姐更生气了。

这个面黄肌瘦的小老头，和这个弯腰驼背的小老太婆。吃的居然比两匹马还多。

更气人的是，马吃草，他们吃的既不是草，也不是“白”的。

他们吃的都是一个身体健康、食欲旺盛的人最喜欢吃的东西。

我们的牛大小姐恰巧正好是一个身体健康、食欲旺盛的人，而且还饿得很。

最气人的是，这两个老乌龟非但没有请她坐下，而且连一点请她吃东西的意思都没有。

于是牛大小姐的“决心”在忽然之间又下定了，这位大小姐下定决心的时候，是什么事都做得出。

她忽然坐了下去，坐在司空摘星刚才坐过的那张椅子上，拿起一双筷子，坐下来就吃，而且专检好的吃，决不客弯腰驼背的小老太婆吃惊的看着她，看了半天，忍不着叹了口气：“这个年头实在变了，我们做小姑娘的时候，不是

这样子的。”

“你们那时候是什么样子的？”牛大小姐的筷子并没有停。

“那时候就算有人情我们吃一点东西，我们也不敢动筷子。”

“那时候你们真的不动筷子？”牛大小姐眨着眼：“那时候你们吃东西难道都用手？”

小老头笑了，小老太婆瞪起了眼——牛大小姐伏在桌上，吃吃的笑个不停，连她刚挟起来的一大块京葱烧鸭都忘记了吃。

她忽然又觉得这两个老乌龟并不是她刚才想象中那么讨厌的人。

想不到的，这个小老太婆忽然又做出了一件让她很受不了的事。

她居然握住了她的手，而且用一种充满了同情的眼色看着她，很温柔的对她说：“小姑娘，你一定要看开一点，千万不要再难受。”

“我难受？”牛大小姐好像觉得很惊讶、很意外：“谁说我难受？我一点都不难受呀？”

小老太婆居然好像更惊讶更意外：“你不难受？你真的一点都不难受？”

“我为什么要难受？”牛大小姐说：“老太太，你难道看不出我一定是个很看得开的人。”

老太太只叹气，不说话了。

牛大小姐也不再说话，准备又接着开始再吃，可是忽然间，她居然吃不下去了。

在这个神神秘秘的小老头和小老太婆之间，仿佛又出现了某种东西，让她吃不下去。

这种东西当然也是种感觉。一种非常非常奇怪的感觉，我们甚至可以把

这种感觉形容为——奇怪得要命。

所以牛小姐的筷子终于放了下来。

“老太太，”她说：“你刚才是不是在劝我不要难受？”

“唉！”

老太太不说话，只叹气。

“那么，请问老太太，我是不是有什么原因应该难受呢？”

“唉，我也不知道，”老太太说：“现在的年头变了，什么事都变了，我也不知道这种事现在是不是还会让人难受了。

她叹着气说：“我只知道，在我们做小姑娘的时候，如果遇到这种事，不但会难受而且还会偷偷的去哭上个十天半个月。”

牛大小姐开始有点着急了，“老太太，这种事究竟是什么事呢？”

老太太不回答，却反问：“你知不知道西门吹雪已经到了黄石镇？”

“我刚听说。”

“你知不知道他是为什么去的？”

“他是为了去找陆小凤。”牛大小姐说：“因为他毕竟还是把陆小凤当做他的朋友。”

“你错了。”老太太说：“他不是去找陆小凤的，因为这个世界上再也没有人能找到陆小凤了。”

“为什么？”牛大小姐更着急：“为什么？”

“因为一个活人，是永远不会去找一个死人的。”老太太说：“一个活人如果要去找一个死人，只有自己先去死。”

她说：“西门吹雪不是去死的，他是去替陆小凤报仇的。”

——陆小风已经死在黄石镇，这个消息无疑很快就会传遍江湖。

这位老先生和老太太显然决不是说慌的人，否则又怎么会吓跑司空摘星？

牛大小姐也不知道自己是怎样走下那个酒楼的，更不知道她听了那句话之后，当时有什么反应。

她只知道现在她已经坐在一棵大树的树杈子里，而且已经哭得像一个泪人儿一样。

——这个年头和那个年头都是一样的，不管在哪个年头，一个有情感的正常女孩，都会为一个她喜欢的男人伤心的。

牛大小姐做的事在某一方面看来，也许有一点不太正常，可是她的情感却决不会比其他任何一个女孩少一点。

她哭出来的眼泪，当然也不会比任何人少。

（三）

依旧是高原黄土风沙。

黄石镇似乎是一个被时间遗忘了的地方，也或许是黄石镇的人故意把时间给遗忘了。

不管是被时间遗忘，抑或是遗忘了时间，两者之间都有一个共同的特征：——不变。

黄石镇一点也没有变。

西门吹雪走入黄石镇的时候，也跟陆小凤一样，第一眼看见的，是一条贫穷的街道和一个穷得要死的人。

这个穷得要死的人当然就是那个自称丐帮第二十三代的弟子黄小虫。

黄小虫看到西门吹雪时，眼睛居然也亮得一如看见陆小凤时一个模样。

只可惜西门吹雪不是陆小凤。

陆小凤会向他打听客栈在那里，西门吹雪则冷冷的盯着他看。

冷冷的眼神仿佛一双利箭，穿透了黄小虫的心坎。他畏畏缩缩的问：“你要找客栈？”

西门吹雪没有回答。不过，有时候沉默也是一种回答。

起码对黄小虫这种时常看惯别人脸色的人来说，西门吹雪的沉默就是一种回答。

“大眼”杂货店后院的小木屋也没有改变，还是一张木板床，木板床上依旧铺着一张白床单。唯一不同的是，这张白床单却是崭新亮丽的，干净得一如西门吹雪身上的衣服。

黄小虫的目光看着西门吹雪的双目，西门吹雪的目光则盯着木板床上的红纸，就是那张上面写着住宿和食膳费用的红纸。

黄小虫很想从西门吹雪的表情看出一些什么，然而，西门吹雪的表情仿佛千年寒冰一样，既冷又硬，好像用剑都穿不透，何况是一双人眼？

所以黄小虫只好自己堆起笑容，道：“这是黄石镇唯一可以往宿的地方，公子还满意吧？”

“当然满意，这里管吃管住之外，什么事都可以把你伺候得好好的，怎么会不满意？”

答话的人当然不是西门吹雪，因为答话的声音既清且脆，明显的表示是女人的声音。

随着答话的声音，“大眼”杂货店的老板娘，一直扭着腰肢走了进来。

她脸上堆着风骚之至的笑容，款摆着身躯走到西门吹雪面前，道：“公子……”

老板娘的话不但没有说下去，甚至连脸上的笑容也消失不见了。

雪，遇到温暖的阳光，当然会溶化，然而，一块千年寒冰却不会溶化，不但不溶化，反而会使阳光变冷，变得黯然失色。

西门吹雪冰冷的脸容，已经够令老板娘难受的了，他连正眼也没有看一看老板娘，便转身走了开去，老板娘的话，怎么能接得下去？她的笑容怎么能不消失？

“公子……公子……”

黄小虫跟在西门吹雪身后，不停的呼叫。

西门吹雪像一个聋子似的，只是直直的往杂货店门前走出去。

对黄小虫来说，这无异也是一种回答。

黄小虫失望极了，他对着王大眼和老板娘做了一个无奈的表情，张嘴正想大骂西门吹雪一顿。

他的嘴张开，整个人就楞住，两眼瞪大的看着门口。

——西门吹雪。

走出门口的西门吹雪，忽然来了个大转身，又跨了进来。

老板娘的脸，马上又如春花般绽开了。

可惜西门吹雪就是西门吹雪，他还是连正眼也没瞧老板娘一眼。他的眼光，看的不是人，是东西。

他的手，同时也伸向他看到的东西那里。

那是一个人摺子和一支烟火。

他左手拿起火摺子和烟火，右手一弹，一个元宝就落在柜台上。

西门吹雪的举动，自然吸引了老板娘他们的好奇心。他们情不自禁的跟出门口。

西门吹雪买了火摺子和烟火干什么？

这个问题马上就有了答案。

因为西门吹雪的脚一踏在黄石镇的沙路上，手上的烟火便“咻”的一声，飞上了黄石镇的上空。

烟火在天空爆出了刹那间明亮的火花，就被风沙吹得不知去向了。

不过，西门吹雪的去向，却是老板娘他们知道的。因为他并没有离开黄石镇。

他不但没有离开黄石镇，而且还在街道上的一块石头上坐了下来。像一个入定的老僧，又像一块终年不见日光的寒冰那样，坐了下来。

太阳已经落下了，西天抹起了一片红霞。红霞映着西门吹雪身上的白光，仿佛也披上了霞光。

风吹得更大了。但是，大风的声响却掩盖不住急驰的马蹄声响。

随着急骤的蹄声，二十四骑快马的形象马上便出现在黄石镇外的黄土路上。

快马奔驰得快，停得也快。

一到了黄石镇外二十丈外的地方，二十四匹快马一起停下来。

马上人一声不响便跳了下马，二十四匹马围成一个长方形。

——他们是什么人？他们来做什么？

这是浮现在老板娘他们脑中的问题。

那二十四个从马上下来的人，以非常纯熟的动作来进行他们的工作，其纯熟的程度，就好像他们从小到大都在做这些工作似的。

因此，老板娘心中的问题，在一杯茶还不到的时间，就有了答案。

答案并不复杂：

——他们是来搭一座帐篷的。

帐篷的篷布其白如雪，比西门吹雪身上的衣服还白。因为西门吹雪的衣服，已经在黄石镇上吹了好几个时辰的风沙了。

帐篷一搭好，又传来了马蹄声。

这次的马蹄声，只是一匹马的嘀嘀答答而已。

那二十四个人，把帐篷搭好，一声不响的已飞身上马，奔驰而去。

在二十四匹马扬起的飞扬尘沙中，一辆马车缓缓驰近。驾驶马车的人，身上所穿的衣服，和搭帐篷的人一模一样，是一身纯黑的劲装。

马车驰至帐篷前停下，马车后马上跳下四个也是身穿黑衣劲装的汉子，四个汉子落地的步伐非常一致，因为他们身上挑着两根担挑。

担挑上是一个大木桶，木桶上面冒着热气白烟。

他们就挑着大木桶走进帐篷里面。

四个大汉再出来的时候，手上只剩下两根担挑。他们也是一言不发进入马车，马车夫一提马头，马就溜溜的转身，往来路回去。

就在这时，怪现象产生了。

明明是一辆马车往回走的声音，却忽然变成了两辆马车的声音。

“他们在变什么戏法？”黄小虫这个小叫化实在憋不住心里的疑问了。

“你问我？”老板娘看着小叫化，道：“那我问谁去？”

老板娘谁也不必问，因为她已经看到了两马车交驰而来。

所谓怪现象，只不过是又有一辆马车往黄石镇的方向奔来而已。

来车的车夫装束，和离去的车夫一样，显然仍然是同一拔人马。

这辆马车停的位置，也正好就是刚走的那辆马车停的位置。

“你猜这次下来的是什么？”小叫化看了看老板娘，问道，他的表情，好像他知道了车里面载着什么东西似的。

“你以为还是木桶吗？你以为你是千里眼还是诸葛再生？”老板娘道。

“你怎么知道我会猜里面是木桶？”小叫化道。

“因为我跟你一样笨。”老板娘说。

老板娘说自己笨是有原因的，因为她已经看到了从马车上下来的是什么人。

不是黑衣人。不是劲装大汉，是啊娜多姿的少女。

四个少女。两个双手各拿一根火把，一个双手捧着一套纯白的衣衫，另一个双手捧的却是一条大浴巾。

四个少女一进入帐篷。马车就离去了。

而帐篷马上明亮起来。

——任何一个帐篷，只要插上四根火把，都会明亮起来的，何况是洁白得近乎透明的帐篷？

“我知道这批人是来干什么的。”小叫化用很得意的口气 说。

“你知道？你真的知道？”老板娘说。

“我知道，我真的知道。”

“他们是来干什么的？”

“他们是来送洗澡水的。”

老板娘举起了手，挥向小叫化的头，但是她的手并没有打到小叫化的头，不是小叫化躲了过去，而是老板娘忽然想通了。

她想通了小叫化不是消遣她。这批人真的是送洗澡水来的。于是，她瞪大眼睛，张大嘴巴道：“他真的就是西门吹雪？”

“废话，除了西门吹雪，还有人一言不发的进入黄石镇吗？”小叫化道。

“对，除了西门吹雪，还有人会那么爱干净，不住在黄石镇唯一的豪华旅馆——我的杂货店吗？”杂货店的老板一下子，似乎又变得聪明起来了。

“来到黄石镇，吹了一天的黄沙，除了西门吹雪，谁还会想到洗澡，更换衣服？”小叫化的表情更得意了。

老板娘的双眉忽然皱了起来。

“你怎么啦？”小叫化问。

“怎么啦？！你没有看到西门吹雪带了多少人马来黄石镇吗？”

小叫化笑了，他道：“你放心，西门吹雪假如靠人多取胜，他早就不是西门吹雪了。西门吹雪之所以是西门吹雪，就是因为他一向都是独自行事的。”

“可是这些黑衣人你怎么解释？”

“这只是侍候他的佣人而已。在这方面，西门吹雪的表现，一如豪门公子，而不是剑侠。”

于是，老板娘的双眉又舒展起来了。

那批黑衣人果然是替西门吹雪送洗澡水来的，因为等一切都准备好之后，西门吹雪便从石上站起，走向了帐篷。

“我们走吧。”杂货店老板看到西门吹雪进入帐篷，便转身欲返店里。
“走？要走你们先走。”老板娘道。
“为什么？难道你想看西门吹雪洗澡？”小叫化瞪大了眼睛道。
“你真聪明，”老板娘娇笑道：“一猜就猜中了。”
“洗澡也好看吗？”杂货店老板说。
“别人洗澡不好看，一代剑客西门吹雪的洗澡，却是千载难逢的好戏。”
杂货店老板皱了皱眉，转身离去。
“慢着！”小叫化忽然叫了起来。
“干什么？难道你也想看西门吹雪洗澡？”
“嘘，你听。”小叫化道。
马蹄声。一匹马的马蹄声。
杂货店的老板看着小叫化，小叫化看着老板娘，老板娘看着杂货店的老板。
也难怪他们面面相觑的，帐篷搭好了，洗澡水抬来了，更换的衣服也送来了，四个侍浴的女子也来了，这匹马是来干什么的？
很快的，就看到了马，也看到了马上人。
马上的人，这次不是穿黑衣的大汉，而是身穿碎花布的女子。
这个女子策马奔近帐篷，飞身下马，人就往帐篷里冲。
她只进入帐篷里一下子，人就退了出来。退出之后，她并没有上马，反而牵着马向着老板娘的方向走了过来。
“你的生意上门了。”小叫化对着杂货店老板说。
“什么生意？”
“你后面的破房子，今天晚上有人来投宿了。”
“你怎么知道？”
“你没有看到这个女子只进去一下就出来了吗？她一定想跟西门吹雪借宿在帐篷一角，却被赶了出来。西门吹雪一定对她推荐黄石镇独一无二的豪华餐馆——你的杂货店。”
“从你看到西门吹雪起，他一共跟你说过几句话？”杂货店的老板问。
“一句也没有。”
“那你以为西门吹雪会大费唇舌，对这个女子推荐我的豪华旅馆吗？”
小叫比搔了搔头，道：“不推荐也无所谓，反正黄石镇只有你那里可以投宿，她只要想过夜，你的生意就一定上门的。”
杂货店老板没有回答他，因为这个女子已经走近他们身边了。
“是要投宿吗？”小叫化一看到这个美貌的女子，眼睛就亮了起来。
“是要投宿，不过这是第二件事。”
“我知道你的第一件事是什么。”小叫化脸上的笑容更明亮了。
“你真的知道？”
“当然，投宿的人通常都是赶到很久的路，肚子一定饿了，他的第一件事一定是想吃东西，所以你的第一件事一定是想知道哪里有东西吃，对不对？”
“错了？”
“哦？”
“第一，假如我吃东西，我也只吃我自己做的东西，第二，我来这里以前，已经吃得饱饱的。”

“那你……”
“我是来传话的。”
“传话？传谁的话？”
“传西门吹雪的话。”
“……”小叫化说不出话了，他只是张大了嘴巴。
“他要你传什么活？”老板娘开口道。
“我刚才一进帐篷，你知道他说什么吗？”
“说什么？”小叫化道。
他说：“走开。”
“那你就走来这里了？他并没有要你传话呀！”小叫化说。
“有。”
“有？我不懂。”小叫化搔着头说。
“你马上就懂的。因为他说走开，不是叫我走开，而是要你们走开。”
“你怎么知道他不是要你走开？他怎么可能叫我们走开？是你走进他的帐篷的呀？”
“不错，可是，走进帐篷并没犯错，犯错的是偷看人家洗澡的人。”这个女子看着老板娘，道：“他要我传的话，虽然只是走开两个字，但是这两个字意思就是，要我来叫你们走开，别偷看一个大男人洗澡。”
“你是他什么人？”老板娘道：“你是他肚子里的回虫吗？不然，你怎么知道他的意思？”
“我当然知道他的意思。”
“为什么？”
“因为我是他的朋友，西门吹雪从来不会叫他的朋友走开的。”
老板娘不说话了，小叫化和老板也不说话了。
看了看杂货店后小木屋内墙上的红纸之后，这个女子对着老板娘说：“我决定住了，要先付钱吗？”
“当然。”小叫化道。
“我不是问你，这里到底谁是老板？”
小叫化不说话了。
老板娘接过五十钱以后，向小叫化递了递眼色，转身往房门外走。
“慢着。”这个女子道。
“怎么了，难道又要传西门吹雪的话吗？”
“奇怪了，你怎么知道的？”
——真的传西门吹雪的话呀？
小叫化不禁搔起头来，道：“你不是说你进了帐篷，他对你说了走开两个字吗？”
“不错，可是这两个字包含有多少意思，你知道吗？”
“我怎么会知道？我发现你真是无理到极点。”
“你现在才知道呀？你知道我叫什么名字吗？我的名字叫牛肉汤，名字就已经够无理了吧？”
小叫化又不说话了。
“你听着，西门吹雪说，你们镇上的人，明天从太阳晒到屁股的时候开始，一个一个的，轮流到他帐篷里去，他有话要问你们。”
“他以为他是谁？他是皇帝吗？”小叫化道。

“是的，他现在就是黄石镇上的土皇帝。”牛肉汤说。
“假如我们不去呢？”老板娘道。
“不去？不去也可以，不过，不去的话，恐怕以后就走不了喽。”
“为什么？”
“没有脚的人，能去吗？”

（四）

阳光，使飞扬的尘沙更加显眼了。阳光，也使黄石镇外的白帐篷，照射得更加突出。

帐篷的前面敞开了一块，可以看到里面摆着一张桌子，桌子旁边坐着两个人。

一个是面容冷峻的西门吹雪，一个是满脸烂然娇笑的牛肉汤。

桌上有菜，小菜。桌上也有酒，烈酒。

牛肉汤指着黄石镇上一个踽踽而行的人影，道：“来了！来了！”

西门吹雪依旧是那副冷峻的表情。

牛肉汤似乎毫不介意那副冷峻的表情，仍然用她铜铃似的娇声，道：“我昨晚自做主张，要黄石镇上所有的人，一个一个来这里。你看，现在第一个人来了。”

西门吹雪还是没有开口。他唯一动的是手，举起杯，缓缓的喝着杯中酒。

“他们来了之后，我就代表你，向他们问话，向他们打听陆小凤的下落，你说好不好？”

还是没有开口。

“不过我先说明，我讲的话，全部都是你的意见，如果一言不合，他们想大打出手，这交手嘛，一定要你才成啊。”

西门吹雪还是没说话，只是用冷冷的目光，盯着走近帐篷的人。

“来者何人？”牛肉汤道。

这个人看了看西门吹雪，一接触到那双其冷如箭的眼睛，连忙转移视线，看着牛肉汤。

“我姓赵，叫赵瞎子。”

“你眼睛也不瞎，为什么叫赵瞎子？”

“这叫无理嘛，就跟姑娘身上一样，既没有牛骚味，也不是湿淋淋的跟一碗肉汤一样，为什么叫牛肉汤？”

“唔，你的嘴巴很厉害，我也不跟你斗嘴，我现在要问你，你给我听清楚了，我问的话，不是我的话，是代表这位西门吹雪大侠的话，你必须老老实实回答，不然的话，哼哼，到时你如果真是人如其名，就不太好玩了。”

“姑娘想知道什么消息？”

“不是我想知道，是这位西门大侠想知道。”

“是。”

“好，我问你，你见过陆小凤没有？”

“见过。”

“在那里？”

“这里，黄石镇。”

“好，那他的人呢？”

“死了。”

“死了？”牛肉汤瞪大了双眼，张大了嘴巴。

而西门吹雪却一点表情也没有。
“你没有骗我？”牛肉汤的声音略颤抖。
“你如果不信，你可以问后面来的人。”
“我当然不信，”牛肉汤道：“谁会相信陆小凤会死？你信吗？”
牛肉汤望着西门吹雪，用微颤的声音又问一遍：“你相信吗？”
西门吹雪没有回答，他的双目，只是一味注视着黄石镇上又来了的一个人。
这个人是小叫化。
然后是杂货店的老板，然后是老板娘。
他们都异口同声说：“陆小凤死了。”
牛肉汤相信了吗？
“我不相信，还有一个人，如果他也说陆小凤死了，我也许会相信。”
“谁？”老板娘临走前问。
“沙大户。”
沙大户没有来，来的是沙大户家里的一个家僮。
这个沙家僮带来了一张帖子上面写着的，无外是仰慕西门吹雪的大名，要请他去共进晚餐。
牛肉汤看完了帖子上的字，又气又急，她忽然从身上掏出了三个沙漏。
她把三个沙漏放在桌上，对那个家僮说：“你看到这三个沙漏吗？”
家僮点头。
“这第一个倒过来的时候，沙就会漏到底部，漏完了，也就是你回到沙大户那里的时候，你懂吗？”
家僮点头。
“这第二个，我会在第一个完了的时候倒过来，沙漏光以后，也就是沙大户要到这里的时候，你懂了吗？”
家僮点头。
“这第三个嘛，假如沙大户来了，就没有用了，如果他不来，那第三个的沙子还没倒光，沙大户的头就不见，你相信不相信？”
“我相信，我相信？”
“那你就赶快回去吧，我现在要把第一个沙漏倒过来了。”
家僮吓得脸无人色，像一只狗般飞奔而去。

（五）

第一个沙漏已快将全部漏到底部了，牛肉汤看了看西门吹雪，道：“那个家僮，该已到家了吧？”
西门吹雪没有说话，眼睛也没有看沙漏一眼。
牛肉汤却又已把第二个沙漏倒过来了。她倒沙漏的手竟然有点发抖。
是否她在惧怕沙大户的来临？是否她在惧怕沙大户也会说陆小凤已死的话？
不管她惧怕还是不惧怕，要来的，终归是要来的。
事实，就像沙漏的沙一样，一点一滴的逐渐积聚起形状来。
而第二个沙漏的沙也快将漏完了。
远远的，沙大户的人影正在急急行来。
牛肉汤整个人也微微的抖了起来。
西门吹雪这次居然发觉到牛肉汤在颤抖，他居然开口说话了：“镇静！”

冷冷的两个字，却见有温暖的效果，牛肉汤不抖了。

牛肉汤真的镇静下来了。她以镇静的语气，对着行近帐篷的沙大户说："你就是沙大户？"

"不错，镇里的人都叫我做沙大户。"

"不错，你确实很像个大户人家。"

"牛姑娘夸奖了。"

"我没夸奖你，做大户人家，一定要识时务，不识时务的人，能在地方上成为大户吗？"

沙大户笑了，他只是一味笑着。

牛肉汤又说："不过，你以后能不能再继续做大户，那就不一定了！"

"哦？为什么？"

"因为这要看你现在是不是也识时务。"

"不识时务，我现在会站在这儿吗？"

"那就好，那现在我代表这位西门大侠问你一个问题，你要老老实实的回答我。"

"什么问题？就是你今天问镇里其他人的问题吗？"

"你既然已经知道，那就直接回答吧。"

"我应该怎么回答？"沙大户问。

"照实说就对了。"

"照实说？照实说你们不相信呀！"

牛肉汤的脸色已经大变了，变成了一片苍白。她张开口却说不出话来。

一滴泪珠，在她眼角越聚越大，终于缓缓滚下她的颊。她又张嘴，声音哽咽："你是说他……他已经……已经死了吗？"

沙大户的声音忽然显得很冰冷，他说："是的，已经死了！"

牛肉汤说不出话了，她的双手，把脸遮掩起来。

而西门吹雪却又说了一句话。"你有证据？"

"有。"

（六）

最好的证据，当然是看到陆小凤的尸体。

要看陆小凤的尸体，当然要去棺材铺。

这是沙大户说的。

一般人的尸体，都是葬在坟墓里的，为什么陆小凤的尸体，却要到棺材铺里看？

因为没有人来收尸，黄石镇的人是不会去埋葬的。

这也是沙大户说的。

沙大户的话说完了，棺材铺也到了，就好像他的话，早已算好了一样，不多一句，也不少一句，刚好说到棺材铺门前为止。

赵瞎子仿佛早就知道他们会来，他冷哼一声，说："我的话你们不信，沙大户的话你们才信。唉！这叫真理也要靠权势呀！"

他的话很有道理，可惜他的话说了等于白说，因为所有的人，根本都没在意他的存在，只是跨着脚步，走进棺材铺。

牛肉汤这回真的哭了，不但哭，还哭得很大声。

事实上，看到了棺材，又看到了棺材前的灵牌，谁不伤心？

连西门吹雪一向冷峻的面容，也似乎微微的变了一下。

因为灵牌上写的，正是：“故友陆小凤”。
西门吹雪又开口了，他说的，还是很简单的两个字：“打开。”
“我早知道一定会有人来看他，”赵瞎子说：“所以棺材一直没钉上。”
“打开。”西门吹雪说的，还是这两个字。
赵瞎子看了沙大户一眼，两个人连忙把棺材盖拿到地上。
牛肉汤哭得更大声了。
赵瞎子忽然看着牛肉汤，道：“你一味在哭，你知道棺材里躺的，一定就是你说的陆小凤吗？”
牛肉汤不哭了，她瞪着大眼睛看着赵瞎子。良久，她才缓缓的走至棺材旁。
牛肉汤很仔细的看着棺村里的人，她看他的脸，也看他胸膛上致命的伤口。
然后，她忽然笑起来。
她仰头大笑，伸手指着赵瞎子：“你真有意思，居然说他不是陆小凤……”
她的笑声，忽然变得很凄厉。
西门吹雪凝视了陆小凤的尸体良久，脸上表情却一直没变。
他凝视着，直到牛肉汤那凄厉的笑声变成号哭，由号哭变成啜位，他才开口，说了两个字：“合上。”
棺材盖盖回原状之后，牛肉汤不哭了，西门吹雪却忽然又说了两个字：“下来。”
西门吹雪说这句话的时候，头并没有抬。抬头的是牛肉汤、沙大户和赵瞎子。
他们一抬头，就看到了一个人，倒吊在屋檐、脸向窗内的人头。
这个人头马上变成一条人影，用一种接近连爬带滚的方式跳了下来。
“小叫化了，”赵瞎子开口说：“你躲在窗外干什么？想偷棺材呀？”
“去你的乌鸦嘴。我偷棺材干什么？假如要偷，还不是为了你？”
“那你想干什么？”
“我不想干什么，我是来送帖子的。”
“送帖子？给谁？”
“当然不是给你，你这副阴阳怪气的仪容，谁会送贴子给你？是送给这位西门大侠的。”
贴子内容很简单，只有三十五个字：闻大侠远来，不胜仰慕，妾虽被贬天涯，亦不能不略表敬意，明日午时，仅以粗茶，为君洗尘。
凭这三十五个字，西门吹雪会赴约吗？
当然不会。他是来找陆小凤的，陆小凤死了，他就要追查陆小凤的死因，怎么有心情去喝粗茶？
可是，他还是去了。
因为，贴子旁边还有一行字：
又及：陆大侠死因，妾略知一二。

第八章 宴无好宴

（一）

假如要问谁是江湖上最不懂礼貌的人，答案倒非常简单。

——西门吹雪。

一个从来不多讲话的人，他当然是不会讲无聊的客套话。

所以严格的来说，只要明白西门吹雪的为人，就不会认为他是个不懂礼貌的人。

因此，在江湖上，唯一不懂礼貌的人，就剩下一个了。

——牛肉汤。

她不但不懂礼貌，而且也不讲礼貌。

因为她一看到宫素素，马上就用逼人的语气问：“你知道陆小凤的死因？”

假如要问江湖上谁的修养最好，恐怕要数宫素素了。

因为宫素素听了牛肉汤的话，居然没有生气，连脸色也没变一下，依旧维持她那冷艳高贵的表情。

她只是长长叹了一口气，说：“那么好的人，为什么偏偏那么早死呢？”

“是谁杀他的？”牛肉汤问。

宫素素又是长长的叹了一口气，说：“陆小凤是我最仰慕的人，居然死在黄石镇上，我实在难过极了。”

“讲难过，最难过的应该是我。”牛肉汤说。

“为什么？”

“难道你不知道我和他的关系？”牛肉汤说：“你快告诉我，是谁杀的？我一定要替他报仇。”

“谁杀的？谁能杀得了陆小凤？能杀陆小凤的人，当然是他最亲近的人，是他最不会提防的人。”

“是谁？”

“你马上就知道了。我已经派人去把这些人找来，他们还没来以前，我们为什么不多喝两杯，遥祝陆大侠在天之灵？”

宫素素又长长的叹了一口气，举起杯子，一饮而尽。

牛肉汤也举杯一饮而尽。

连西门吹雪也以平常少见的快动作，把杯中酒一下子喝光。喝完了，他把杯子从口中放回桌上。

这时，他的右手正拿着杯子。

这时，他的动作是把杯子放回桌上。

这时，他身后的纱幔里忽然飞出来一个人。

一个手上握剑的人，女人。

西门吹雪放下杯子的这一刻，正是刺杀他的好时刻。因为他刚喝完酒，注意力并不集中，而且他正要放下酒杯，右手的动作也正松懈。

这个女人似乎算准了会一击而中。

她错了。

西门吹雪假如这么容易被刺中，他早就不是西门吹雪，是一个死人了。

死人不会动，西门吹雪会。

西门吹雪的身子，正好借助手按杯子的力量，向右方斜斜的飞了出去。

行刺的女子，一击不中，却没有再攻击，她只是站着，站在厅堂的中央，面对着西门吹雪。

西门吹雪依旧冷峻的站着，仿佛什么也不看似的看着这个女子。

宫素素站了起来，大声叱喝道："宫萍，你想干什么？"

"我听说西门公子的剑术已经练到无剑的境界，我想领教一下。"

"哼！我看你是活得不耐烦了。"牛肉汤道。

宫萍连看都没看牛肉汤一眼，双目定定的注视着西门吹雪道："拔剑吧。"

"我看你真的是活得不耐烦了，"牛肉汤说："你居然敢叫西门大侠拔剑？你知道他一拔剑的后果吗？"

宫萍依旧没有理她。

牛肉汤却又说："你死定了。"

宫萍冷笑，道："每件事都有例外的。"

话一说完，她就举剑刺向西门吹雪，一口气连攻了二十四招。

西门吹雪的身体快速无比的连换了二十四个位置，然后，就是剑光一闪。

没有人看到西门吹雪是怎样拔剑的，也没有人看到西门吹雪的剑是怎么刺向宫萍的，他们看到的只是一闪。

就是那一闪，宫萍就已倒下。

（二）

宫萍倒地发出"呼"的一声，"呼"的一声过后，竟然传来了沙大户的笑声。

"好剑法！"沙大户一边拍掌，一边自门外走了进来。

"西门吹雪无剑的境界，果然名不虚传。"沙大户身后，跟着进来了老板娘、杂货店老板和小叫化黄小虫。

杂货店老板看着西门吹雪和牛肉汤，说："其实，我早就知道谁是凶手了。"

"是谁？"牛肉汤问。

老板笑而不答，答话的是老板娘。

"他根本就不知道谁是凶手。"

"你为什么认为我不知道谁是凶手？"

"你如果知道，你会不早说吗？"

"早说？早说出来，我会活到现在吗？"

小叫化这时忽然插口道："你不怕凶手杀你灭口？"

"杀我灭口？那他岂不自己暴露身份？"

"到底谁是凶手？"牛肉汤又追问。

"最后凶手是很多人。"

这句话是从门口传过来的。

"为什么？"小叫化对着进来的赵瞎子说。

"为什么？凶手越多，我的棺材生意不就越好吗？哈哈哈哈……"

西门吹雪冷峻的表情，忽然显出了一抹很不容易察觉的冷笑，他开口说话，而且说的字算是很多。他说："凶手是很多。"

这样的一句话，谁听了当然都会大吃一惊的。

因此，连牛肉汤在内，每个人都楞在当场，所有的目光都射向西门吹雪。

牛肉汤忍不住问道："是什么人？"

"他。"西门吹雪指着沙大户。

“他。”西门吹雪指着老板，再指着老板娘、赵瞎子、小叫化，连说了四个“他”。

“还有。”西门吹雪忽然又冒出了这两个字。

“还有？”牛肉汤瞪大了眼珠。

“她。”西门吹雪指着宫素素。

笑声忽然弥漫了整个厅堂。

发笑的人当然不是西门吹雪和牛肉汤，而是西门吹雪所指的所有的凶手。

他们笑得很得意。这令牛肉汤大为诧异，因为她知道，凭这些人，西门吹雪一定可以收拾得了，他们为什么还在笑？难道是因为他们都不是凶手才笑？

这个问题马上就有了答案。

因为宫素素忽然收住笑容，说：“西门吹雪，你猜对了。黄石镇上的每一个人，都是杀死陆小凤的凶手。”

“只可惜，”老板娘说，“你知道得太迟了。”

“不，一点也不迟。”赵瞎子说。

“为什么不迟？”小叫化子说。

“因为刚好来得及睡我的棺材。”

他们脸上的表情又变得愉快的样子。

而一向表情不变的西门吹雪，脸色突然也变了。

不但变，额头上还冒着冷汗。

牛肉汤看到西门吹雪的表情，脸上是神色大变，张大了嘴巴，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宫素素看着牛肉汤，得意之极的说：“你想问，酒里是不是有毒，对不对？”

牛肉汤的眼睛瞪得更大了。

“我告诉你，酒里有毒。”

宫素素笑得更得意了。

小叫化走到牛肉汤面前，伸手拧了她面颊上的肉一把，嘻嘻的笑道：“你现在是不是越来越看不清楚面前的东西？”

小叫化轻轻的在牛肉汤脸上拍了两下，道：“你还得意得了吗？你还有没有西门大侠的话，要告诉我们？”

牛肉汤挣扎着，踉跄的走向西门吹雪，只走了两步，她就倒下，她的手指，刚好碰到了西门吹雪的鞋子。

那么软弱无力的一只手，那么软弱无力的一碰，却仿佛四两拔千斤一般，把西门吹雪也碰倒。

得意的笑声，又再弥漫了整个厅堂。

（三）

在繁华的街道上，一间生意旺盛的酒店里，谁会特别注意一对老年人？

虽然没有人注意，虽然小老头和小老大婆坐的又是一个角落，但他们谈话的声音，却非常细小。

小老头的眉头皱起，看着小老太婆，说道：“你现在就去黄石镇？”

“现在不去，什么时候才去？”

“当然等一切情况都明了的时候才去。”

“ 我怕太迟了。 ”
“ 怎么会太迟？ ”
“ 到时案子破了，我的小朋友却也许被害了。 ”
“ 西门吹雪会被害？ ”
“ 就是他。 ”
“ 他会被害？你说些新鲜一点的笑话可以吧？ ”
“ 你觉得这很好笑？ ”
“ 一点也不。你别忘了，柳如钢死在黄石镇，陆小凤也死在黄石镇。 ”
小老头的眉头皱得更深了。他忽然站了起来。
小老太婆一把拉住他，说：“ 你想干什么？ ”
“ 干什么？去黄石镇呀。 ”

第九章　小老太婆的神秘笑容

（一）

南北一十三省的镖局，假如中原镖局的总镖头百里长青站出来说，他的镖局只是家小镖局而已，那就表示，放眼天下，再也找不出一家镖局可以用大字冠在上面了。

南北一十三省哪家镖局敢称第、没有，因为连中原镖局的总镖头百里长青也只是说，中原镖局号称第二而已。

中原镖局在十三省内有几家分局？这连百里长青自己也数不清。

太多的分局，太响亮的字号了。这使得百里长青根本就可以终日养鸟莳花，大亨清福。

事实上，百里长青已经有十七年没有押镖了。再大的镖，也只是由副总镖头金鹏去押上一押。

十七年来，大小事件，百里长青都交由金鹏替他处理。金鹏成了他的左右手，而且从未出过错。

所以，当金鹏对他报告说一切都打点好以后，他应该点头捋须，愉快放心的一笑才对。

但这一次，他却没有笑。

不但没有笑，而且还神色凝重的问：“一路都调查好了吗？”

“绝对安全，”金鹏说：“为了这趟镖，我们已经准备了将近一年的时间，一路上，都已经做好一切安全措施，总镖头大可放心。”

“这十多年来，多亏了你，你也从来没有出过错，我是很放心的，只是这一趟镖，关系实在太大了。”

“我知道，三千五百万两黄金，可以做多少事的钱？可以用八十代都用不完。”

“是呀，所以这趟镖绝对不能有任何一丁点儿错失，否则别说你我，恐怕整个镖局的事业，都会毁于一旦。而且，这也是满门抄斩的事。”

“我知道，所以京师里还特别派了柳乘风大侠，七个多月前就开始按我们定的路线去安排了。”

“柳乘风那边有没有什么消息传回来没有？”

“每隔十五天都传回来一次消息。”金鹏说：“都只有两个字。”

“哪两个字？”

“安全。”

既然一路安全，就是该上路的时候了。

这一趟镖，由中原镖局百里长青亲自出马押阵。

（二）

牛肉汤实在焦急得很，她这一生从来也没有现在这么焦急过。

她宁可人家来把她一刀杀了，都比关在这大牢里，等待行刑好受。

因为等待只会带来焦虑，而焦虑是令人难过不堪的。

她实在是受不了了。

她拼命的拍打着四周的墙壁，大声呼叫着。

除了牢内的回声以外，回应她的只有一双眼睛。

一双冷冷的眼睛。

这双眼睛也不一定是在看她，只是对着她的方向凝视着面前的虚空而

已。

西门吹雪就是这样的人，对周遭的一切似乎都无动于衷。

牛肉汤忽然停止了呼喊拍打，站在西门吹雪面前。

她用绝望的眼神，瞪视西门吹雪冷峻的面容，道：“他们会杀我们吗？”

西门吹雪连看都没有看她一眼，仿佛这个问题已经不值得回答了。

“他们会不会杀我们？”

牛肉汤又问了一遍，这会她还用力摇动西门吹雪的肩膀。

“不会。”

这两个字仿佛不是西门吹雪讲的，而是被牛肉汤摇出来的，从肚皮卷到口腔，从口腔的牙缝里摇到外面去。

这样一句无生气的回话，却带给了牛肉汤无穷的希望。

她的眼睛忽然消失了那绝望的神情，升起了明亮的光采。她说：“真的？他们真的不会杀我们？”

西门吹雪没有摇头，也没有点头。

牛肉汤却高兴得差点手舞足蹈起来。她又说：“我知道你的意思了，你是说，他们既然在酒里下迷药，不是下毒药，这表示他们并不想杀我们，对不对？”

“不对不对不对。”牛肉汤自己接了下去，说：“假如他们不想杀我们，为什么把我们关在这里？”

这似乎是个值得深思的问题。

为什么把牛肉汤和西门吹雪关起来，而不把他们一刀杀了？

他们已经一点价值也没有了。

陆小凤死了，他们是来报仇的，不杀他们，只有增加危险，别无好处。

这个问题，牛肉汤根本不可能知道，任凭她想破了脑袋，也不可能知道。

因为答案，是在黄石镇那群凶手的脑里。

西门吹雪似乎早就知道这一点，所以他干脆把眼睛闭了起来。

“为什么不把西门吹雪杀了？”

这是沙大户提的问题。

看来，这个问题连沙大户也不知道。

“对呀，为什么不杀了西门吹雪？”

这是杂货店老板和棺材店老板异口同声接着问的问题。

这个问题似乎只有一个人知道答案。

因为发问的人的眼睛，都看着一个人。

“不杀他的原因，”宫素素站起身，道：“是为了他的剑谱。”

“剑谱？”沙大户道：“我们还要他的剑谱做什么？”

“你不想学得他举世无双的剑法？”

“本来想的，现在却不想了。”

“为什么？”

“因为我们快变成大富豪，还学剑法干什么？”

“有了钱，你就什么武功也不再练了吗？”宫素素问。

“你说得不错。你知道我们每人可以分到多少钱吗？”沙大户说。

“我算不出来。”

“我也算不出来，只不过我知道，我们分到的钱，用到我们的第八十代孙子也吃喝不完。”

沙大户环视众人一周，又说："有了这么多的钱，不好好吃喝玩乐一番，还练什么剑？"

棺材店老板那张原本像个死人的脸上，忽然也有了血色，简直像换了个人，由死人变成皇帝似的，他用极高兴的口吻说："对呀，有了钱，咱们只管花天酒地去，还管他什么剑法？"

"而且，"沙大户又说："留着西门吹雪在，我们就多了一份威胁。"

"你们放心，那座大牢，连鬼都逃不出来，何况区区一个西门吹雪？"宫素素看着大家，说："你们都一心只要钱，那剑谱就留给我自己好了，西门吹雪的事，也让我来处理好了。"

"可是……"沙大户欲言又止。

"你怕他飞出我的大牢？你放心包在我身上。"

"为什么包在你身上？这件事是包在我们大家身上的。"

小叫化三步并做两步跑了进来，一进来，就说了这句话。

"你知道我们在谈什么事吗？"

"什么事？"

"我们说好的事呀！"

"他们来了？"

小叫化点头，说："他们来了。"

他们？他们是谁？

（三）

小老头似乎对黄石镇附近的路很熟悉似的，他故意七拐八拐的，来到黄石镇的外头，刚好是夕阳将下时。

"你看，我说得不错吧？"小老头看着夕阳说："我说过到黄石镇时刚好是黄昏，没有骗你吧？"

"这一点你没骗我，可是你骗了我别的。"小老太婆说。

"别的？我骗了你别的什么？"

"你骗了我走了半天冤枉路。"

"那我可没骗你。"小老头说："我只跟你说过，走到黄石镇，起码是太阳快下山的时候，你说就应该是日正中天的时候，我说你不对，你就说我们走走看，于是我们就走来了对不对？"

"对。"

"那你看，那太阳是不是快下山了？"

"是。"

"那表示我说的话对，我没有骗你，更没有骗你走冤枉路。"

"好吧，就算没骗吧。可是你说的话却说错了。"

"错了？错在那里？"

"错在夕阳。"小老太婆指着只剩下一条边的太阳说："你说到黄石镇是太阳快下山时，错了。我说是太阳已下山时才对。"

"不对不对不对，我们现在走进黄石镇，不就刚好吗？"

"不对不对不对，我们现在不进黄石镇。"

"为什么不进去？"

"因为我们要找西门吹雪。"

"找西门吹雪不是要进去吗？"

"不要。"小老太婆一指镇外那个白帐篷，说："你看，那不是西门吹

雪的行馆？”

帐篷里当然一个人也没有。

不过，这好像并不怎样令小者头和小老太婆惊讶。

令他们惊讶的，是他们在帐篷里，忽然听到了马蹄声。

马蹄声也不是最令人惊讶的，最令他们诧异的，是马蹄声后那一长串沉重的车轮磨地声。

“那是什么？是保镖的吗？”小老太婆问。

“是什么？”

“要去看一看。”

话还没说完，小老头和小老太婆的人，就已经不在帐篷里了。

（四）

中原镖局的旗帜，迎着旁晚的风，吹得飒飒价响。

百里长青端骑在马上，双目炯炯有神。

“金鹏，前面就是你说的黄石镇？”

“是的。”

“绝对安全吗？”

“我们的人三个月来查过一次，全镇的人都是上生土长的，除了一个沙大户。”

“沙大户？”

“沙大户是个外地的流放贵族，忽然在黄石镇外的山上挖到了黄金，便在这里定居。因为他有钱，所以偶然会收留一些亡命之徒。”

“不过这些亡命之徒的武功，我们只要用一根手指，就可以打倒他们。”

“那我们今天晚上，似乎可以安安稳稳的睡一觉了。”

“我也这么想。”

“你怎么想？”小老头问。

“我想，他们如果是睡得安稳的话，那就只有一种情况。”小老太婆说。

“什么情况？”

“死人是睡得最安稳的。”

“他们为什么会死？”

“带着这么多钱，来到这个表面上平静，暗地里却波涛汹涌的黄石镇，不是找死吗？”

“你怎么知道他们带的是钱银？”

“你没看到地下的车轮痕？你看看有多深？恐怕他们保的是黄金。”

“我看不是。”

“哦？”

“如果保黄金，怎么只带这么几个人？”

“那你以为他们保的是什么？”

“石头。”

“石头？”

“对，石头。”

“你怎么知道？”

“判断。我看他们的车里装的绝对是石头，只有装了石头，他们才这么大胆，几个人就进入黄石镇。”

“你知道这几个人是谁吗？”

“谁？”

“他们的总镖头百里长青、副总镖头金鹏、峨眉女侠司徒凤、司徒驾、司徒燕、青城剑玄道子。”

“真的？”

“我会看走眼吗？”

“那他们载的是黄金喽？”

“我不知道。”

“我知道了，最好的方法，就是去看看。

沙大户的屋子早就灯火通明。

对沙大户来说，这一天是他一生中最大的日子。

能够招待南北一十三省最大镖局的总镖头，这可是盼也盼不到的事。

因为，除了吩咐厨师好好准备拿手菜之外，他自己，也早已站到大门口去恭迎百里长青的大驾了。

不单是他，黄石镇上所有的人全都在他们的门口恭候着。

每个人的脸上都露出了极得意的笑容。

因为，这就是小叫化口中的：“他们来了”。

他们，当然就中原镖局的人了。其实，更真实更深一层的说，小叫化口中的他们，应该指的是马车里的镖银。——那可以用八十代也用不完的黄金。“他们进去沙大户家了。”小老头说。“唔，鳖已入翁了。”“怎么办？”“怎么办？看好戏呀。”“这时候还看好戏？”“不然，你想怎么办？”“救人去呀。”“救人？救谁？”“他们呀。”“他们？他们现在还会有危险，还没吃饱，还没喝醉，怎么会有危险？”“那……”小老头不知怎么办了。“我们去救人。”小老太婆说。“你不说他们还没危险吗？”“我不是说他们，是说别人。”“别人，别人是谁？”“他不是谁，他是西门吹雪。”“他？你知道他在那里吗？”“我当然知道，不然，怎么提议去救他？”“你为什么认为他需要人去救？”“因为他不在帐篷，而且，我看沙大户他们都开心得很，假如西门吹雪在外面，他们会那么开心吗？”“你为什么要救西门吹雪？”“我不跟你说过，他是我的小朋友吗？”

“小朋友就要救？”

“因为这个小朋友现在可以帮我们做很多事。比如说看看车里的是石头，还是黄金？”

“那我们为什么不快点去？”

小老头话还没说完，人就跑了开去。

但是他没有跑开，因为他的后衣领被小老太婆一手捉住。

“你干什么？”

“这句话应该我问你才对。你干什么？”

“救人呀！”

“救人？救人是往那边。”

夜，没有月亮的夜。

平常很阴森的牢房，在这样的夜色下，更显得阴森极了。

看到这么阴森的牢房，小老头子禁不住皱起两条眉毛，小老太婆也禁不住皱起了眉头。

“你为什么也皱眉？”小老头问。

“因为你皱眉呀。”

“我皱眉跟你皱眉有关联吗？”
“当然有。”
“是什么关系？”
“因为你皱眉的样子很像一个人。”
“是的。”
“谁？”
“陆小凤。”
“真的，我会像陆小凤？”
“是的，只不过是个灰眉灰发，也就是说，灰头土脸的陆小凤。”
小老头笑了，他觉得很得意：“只要像陆小凤，管他什么头发眉毛？”
他忽然叹了一口气，说：“只可惜……”
“只可惜陆小凤已经死了？”
“这是其一。”
“其二呢？”
“只可惜现在我们有正事要办，不然，我倒要请你好好吃喝一顿。”
“为什么？”
“因为从来也没有人说我像陆小凤。”
“像陆小凤有什么好？还有人叫陆小凤做陆小鸡呢。”小老太婆说：“而且，陆小凤已经死了，说你像个死人，又有什么好的？”
小老头不说话了，他只是默默的走向牢门。
但他的脚步却被小老太婆一把拉住。
“你干什么？”小老头问。
“你想干什么？小老太婆反问。
“我们不是要去救人吗？陆小凤死了，总不能再多一个西门吹雪是死人吧？”
“我忽然觉得有一件事比救西门吹雪还重要。等做完了这件事，再来做也不迟。”
“什么事？”
小老太婆没有回答，只是作了一个神秘的笑容。

第十章　微笑的剑神

（一）

深夜，没有月亮的深夜。

假如从夜色初临开始饮宴，深夜，就是饮宴结束的时候因此，在沙大户大厅的饮宴，正是结束的时候。

沙大户的饮宴，当然是招待中原镖局的贵宾了。

而沙大户的饮宴结束，要离席的，当然是中原镖局的一行保镖人马了。

当各位保镖的人站了起来时，沙大户却忽然又举起了酒怀，说道：“有一件事，我感觉很抱歉。”

“沙兄盛情招待，我们感激已经来不及，沙兄又何来抱歉？”百里长青抱拳说道。

“酒菜淡薄，总镖头赏光，已经是很给面子了。所以，这件事我一定要自己罚酒一杯，以示歉意的。”

“是什么事？”百里长青说。

“是寒舍太小了。”

“太小？太小也跟沙兄道歉有关？”

“当然有关。”沙大户一千杯中酒，说道：“因为太小了，所以只能招待贵镖局的三个人而已。”

百里长青还没来得及说话，杂货店的老板就抢先说出来：“没关系，我那边可以招待二个。”

宫素素也抢着道：“这两位姊妹，就住我那儿好了。”

棺材店的老板，也抢着道：“各位如果胆子大，不怕睡棺材的话，我那里也可以住。”

百里长青当然只有感激的份了。

于是，中原镖局的人，就被分配开了。

其实，应该说是中原镖局力量，就被分散了。

虽然是没有月亮的深夜，沙大户门前的镖车，还是可以依稀辨别出位置来。

不但镖车依稀可见，连守卫镖车的人，也约略可以看出。

其中一个守卫，忽然凝视着不远处的花丛。

他看到一条人影一闪而逝。

他没有哼声，因为他以为自己眼花了。喝多了酒的人，通常都会眼花的。

不过，就算他想哼声，他也哼不出来。

因为一枚细小的金针，早已从人影消失的花丛飞了出来。

这枚金针，当然是飞向这名守卫的咽喉了。

所以他除了瞪大了眼睛，右手挣扎着想拔刀之外，他连叫一声都叫不出来。

跟着，一把刀的刀锋已经割开了另一个守卫的喉头。

而另一条绳索，也在同时套牢了第三个守卫的脖子。

而夜，依旧是寂静无声。

虽然是深夜，宫素素的住所却明亮一如白昼。

在深夜中，屋里的灯火，通常都会给旅人无限的温暖与亲切。

起码，中原镖局的两位女镖师，就有这种感受。

因此她们一踏入宫素素的正厅，就感到很舒服。舒服的人，通常都想表达一下她们的感受的。

宫素素只是微笑着，静听她们对主人和主人住所的赞美。然后，她才说话：“难得遇到二位姑娘，我们再小饮一番如何？”

人在舒适温暖的环境里，会拒绝这种激情吗？

当然不会。

所以宫素素就用力的拍了二下手掌。

于是，小菜淡酒，一下子就摆在桌上。

端菜端酒的，是个老妪。

假如细心的观察，就会发现这个老妪的步履非常娇健，一点也不像个老人。

而假如能撩起老妪的裙脚，就会发现老妪的双腿，光滑娇嫩一如少女。

这些，当然是两个女镖帅注意不到的。

她们不但没有注意这些，而且连一点戒心也没有，宫素素一敬酒，她们举杯就干。

老妪的反应很快，马上又替她们斟上第二杯。

第三杯。

第四杯的时候，老妪忽然举起右手的酒壶，猛然砸向她右边的女镖师。

这个女镖师的脸色大变，想举起右手去阻挡。只可惜，他忽燃发现，她的右手竟然举不起来。

她的脸色实在太难看了。

她不知道，坐在她身旁的同伴，脸色比她的还难看。因为她的头，已经被老妪的酒壶击出了血花。

而他的同伴，想举手帮她阻敌，却连一丝力气也没有。

她忽然发现自己的四肢全都麻木了。唯一正常的，只有听觉。

她听见了宫素素阴冷而得意的笑声。

宫素素住所的灯火，忽然全都熄灭。夜，似乎更阴森了。阴森的不只是夜色，还有棺材，还有赵瞎子的笑声。“你们敢睡吗？”赵瞎子的说话声也显得阴森。“当然敢，我们走江湖走惯了，连坟墓旁边也都睡过，怕什么棺材？对不对？”镖师撞了撞他的同伴说。他的同伴马上接嘴：“当然对，何况这棺材还是新的。”“就是新的，我才问二位敢不敢睡。”“为什么？”“因为新棺材是用来装刚死的人的。”“你别再开玩笑。”“你以为我在开玩笑？”“难道你不是？”“他不是。”最后一句话，是从一副棺材里忽然冒出来的。两个镖师禁不住吓了一跳。就在他们被吓一跳的时候，棺村里便飞出来一个人。而赵瞎子的双手，也变成爪形，抓向他面前的镖师。“砰砰”两声，两个镖师的生命便结束了。赵瞎子伸手一边扶着一个，用力一推，镖师的两具尸体，不偏不歪的，落在两副新棺材里。赵瞎子的脸上，露出了笑容，他对着从棺材里飞出来的人说：“小叫化，不赖吧？”“当然不赖，这种角色，也配出来保镖？”“你以为他们配做什么？”“就是这个，”小叫化伸手一指，说：“只配睡在棺材里。”赵瞎子说：“你说得一点也不错。我看不只是这两个，所有的人都只配睡我的棺材。小叫化，还有几副棺材是空的？”

“好像不多了。”

“当然不多，只剩六个而已。”

“六个？有这么多？”
“杂货店里有两个，老沙那里有两个……”
“老沙那里为什么只有两个？不是三个吗？”
“三个？难道你想把我们的老大也杀了？”
“我怎么敢。”小叫化说：“这只有四个，还有两个是什么人？”
“你忘了大牢里的牛肉汤和西门吹雪？”
“我怎么会忘？谁能忘得了西门吹雪？”

（二）

是的，谁能忘得了西门吹雪？
起码小老头就忘不了。
一做完了小老太婆那件事之后，小老头就忙不迭的催促着小老太婆，说：“该去救西门吹雪了吧？”
“当然。现在去救，正是时候！”
“为什么现在正是时候？”
“因为黄石镇的人，现在正在用尽方法对付中原镖局的人，一定不会派人看守他们的牢房”。
“中原镖局的人会被他们杀死吗？”
“大概吧。”
“那你为什么不想办法救他们？”
“你有办法救他们吗？”
小老头没说话，因为他回答不出来。以他们两个人的力量，救得了他们吗？
而且，这件事也不能点明真相，因为他们还查不出谁是主谋。
查不出主谋，谁会相信一个小老头和一个小老太婆的活？准会相信黄石镇上那么老实的人会谋害中原镖局的人？
连陆小凤都不相信，所以陆小凤才被杀。
“你以为谁是主谋？”小老头问。
“照目前情况来看，只有两个人嫌疑最大。”
“谁？”
“百里长青和金鹏，”
“他们俩？为什么呢？一个是中原镖局的总镖头，一个是副总镖头，怎么会劫自己的镖？”
“为什么不会？你知道这趟镖有多少吗？”
“多少？”
“三千五百万两黄金。”
“那是多少？”
“那是用到你第八十代儿孙也花不完的钱！”
“这么多？是谁要保这么多钱？”
“据我所知，是当今朝廷的备战钱。”
“为什么要运走呢？”
因为传说南方有叛变，所以把黄金运下去，作为战争之用。”
“为什么不直接用军队运送？”
“怕引起瞩目，因为南方的叛变，是否会叛乱不知道，万一运黄金的事风声走漏，马上生变，就准备不及了。”

“所以就托中原镖局押送？”

“不错。”小老太婆说。

“可是看来，黄石镇这批人，预谋了大概有半年了吧？他们怎么知道那么早？”

“所以我才怀疑是百里长青和金鹏其中之一是主谋。”

“唔，”小老头道：“他们是最先知道要托运黄金的人，可是，他们自己的钱已经用不完了，怎么还要劫镖呢？”

小老太婆笑了。她说：“你现在有钱吗？”

“有。”

“可以用多久？”

“可以用到我死也用不完。”

“那假如再有一百万两黄金放在你面前，你还要吗？”

“我不要，”小老头说：“才怪。”

“所以呀，谁不想拥有更多的财富？”

“有一个人！”

“谁？”

“陆小凤。”

小老太婆又笑了。她道：“死人当然不想拥有更多的财富。”

小老头也笑了，他道：“陆小凤真是个死人吗？”

“难道不是？”

小老头没有回答。因为忽然伸手在唇上，做了一个“嘘”的动作。

他们已经到了牢房外，所以小老头才叫小老太婆别哼其实，就算小老头和小老太婆的声音再大，牢房里的人也根本听不到的。

因为牢房里根本没有看守的人。

有的，只有关在里面的西门吹雪和牛肉汤而已，而他们听到说话声，又有什么打紧？

假如有人这样想，这个人就错了。

因为西门吹雪已经听到了门外的人声，而且用手一点，就把牢房里的油灯点熄。

跟着，他用手按住牛肉汤的嘴，附口在她耳边轻轻说了两个字：“别吵！”然后他的人就无声无息的贴在牢门的墙壁牢门缓缓往内推的。

牢门推的方向，刚好是西门吹雪靠墙的方向。

牢门推了一半，小老头就发出了“咦”的一声。

这表示他发现了牢里是黑魆魆的一片，跟着，就听到他仿佛喃喃自语的说道：“来迟了，西门吹雪不在。”

“谁说我不在？”

随着西门吹雪的话，一股剑气，已经刺向了小老头。

小老头身体猛然向后飘去。

西门吹雪的剑，快速无伦的又刺向小老太婆。

小老太婆没有后退，却其快无比的举起双掌。这双手掌，以天衣无缝的方法，一夹就夹住了西门吹雪的剑。

“是你？”西门吹雪发出了一声惊呼。

“不是我。”小老太婆回答了这样一句莫名奇妙的话。

“是你。”西门吹雪又说。然后，他缓缓将剑自小老太婆手上抽回，嚓

的一声，点亮了火摺子。

灯光一亮，牛肉汤就皱起了眉头，看着小老太婆道：“原来是你？”

“姑娘还记得我？”

“当然记得，司空摘星看到你，就跟看到鬼一样，谁忘得了你？”

“你认得她？”西门吹雪似乎话多了。

“见过他。”牛肉汤道。

“她是谁？”

“你居然不知道？”

“我为什么会知道？你以为我是百晓生吗？”

“你不必是百晓生，也应该知道她是谁才对。”

“哦？她到底是谁？”

西门吹雪没说话，只是看着小老太婆。

小老太婆也没说话，只是看着牛肉汤。

牛肉汤的脸忽然红了起来，仿佛不是被一个老太婆看着，而是被一个多情少年盯着看的模样。

“你是……”

“不错。”小老太婆的声音忽然变得年轻了：“我是。”

（三）

不错，他就是陆小凤，独一无二的陆小凤。

陆小凤不是死了吗？

“死？陆小凤能死吗？”小老太婆笑得很开心。

牛肉汤一看到小老太婆的笑容，看到他那一双带着捉狭之意的眼神，她就知道这个小老太婆果然是陆小凤。

看到陆小凤未死，牛肉汤应该高兴才对，但她却忽然瞪起一双大眼，怒道：“陆小凤为什么不能死？陆小凤死了最好。”

“陆小凤真的是死了最好吗？”站在小老太婆旁边的小老头道。

“你是谁？这关你什么事？”牛肉汤道。

“我？我不是谁，只不过没有我，陆小凤就真的只好死了。

“为什么？”

“因为我就是化妆术天下第一的人。”

“你？你就是司空摘星？”

“不错。”

“那……”牛肉汤张大了嘴巴：“那在酒楼上那个司空摘星又是谁？”

“他？他就是死鬼陆小凤。”

“陆小凤不是他吗？”牛肉汤指着小老太婆道。她实在被搅迷糊了。

“他是活着的陆小凤。”

“那死鬼陆小凤活着时是什么人？”

“老实和尚！”

“老实和尚？”

“不错。其实他应该叫做不老实和尚才对。”

“为什么？”

“因为他应该在棺材里不动的，他却又要来找我，要我把他比妆成西门吹雪。化妆成西门吹雪他说不好玩，又化妆成代。你说他是不是不老实得很？”司空摘星道。

“我们在棺材里看到的，是老实和尚？”
“如假包换的老实和尚。”
“棺材里的人，明明是个死人呀。”
“他当然是个死人，要不然，怎么能骗得了黄石镇这群匪徒？”
“他死了，为什么又会活起来呢？”
“因为他是武林中独一无二的老实和尚。”
“老实和尚就能复活吗？”
“当然。”
“为什么？”
“因为老实和尚会龟息功。”
“啊，我懂了。”
“你真懂吗？”
“当然，就是因为老实和尚懂龟息功，所以陆小凤就找老实和尚化妆成他，然后让他去装死，对不对？”
“对极了，当时你在我旁边偷看了是不是？”
“去你的。”牛肉汤道：“不过，我有一件事不明白。”
“你不明白，我为什么要找老实和尚装死是不是？”陆小凤道。
“是的。”
“黄石镇本来是个很不受人注意的小镇，我来到这里，就发现每个人都隐藏着他们自己的武功，我就知道内中一定大有问题。”
“你怎么知道他们隐藏着武劝？”
“你别忘了，我是个小老太婆，我这双眼，看过了江湖上多少事故？你以为小老太婆是白活了这几十年吗？”
“是是是，失敬失敬，恕小女子不知老前辈还有这么一双厉害的眼睛。”牛肉汤忍不住嘻嘻的笑了起来。
陆小凤看了看西门吹雪，又道：“所以我就去找司空摘星，要他带着化装材料跟我走。他倒是一言不发的跟着我去找老实和尚。”
“找到了老实和尚，我劈头就对他说：‘和尚，把你的衣服统统脱下来。’你们知道老实和尚一听到这句话，有什么反应？”
“他一定吃惊得不得了。”牛肉汤道。
“不对。他居然一声不响的把衣服脱得光光，然后他对我说：‘色就是空，空就是色。想不到陆小凤也看破红尘，要穿和尚的衣服出家去。’你说气不气人？”
“不气人。”牛肉汤道。
“哦？为什么不气人？”
“因为你是要找他替你去死，他消遣你几句，有什么好气的？”
陆小凤忽然定定的看着牛肉汤。
“你看什么？”
“我忽然发现，你怎么变得这么善解人意起来。所以我想看看你到底是不是真的牛肉汤。”
“你说呢？”
“难说得很，尤其是司空摘星跟你在一起过。”
这时，很少讲话的西门吹雪居然开口了：“我明白了。”
“你明白什么？”

“ 他们以为你死了，防备就放松了，你就可以暗中调查他们的阴谋。 ”
“ 你果然明白了。 ”
“ 那他们的阴谋是什么？ ” 牛肉汤道。
“ 我现在就带你们去看他们的阴谋。 ”

（四）

沙大户的大厅上。

大厅的柱子上绑着一个人，一个披头散发，身上受了很多处伤的人。

这个人显然是曾经经过一番搏斗格杀之后，才被擒绑起来的。

这个人，就是南北一十三省号称第一的中原镖局总镖头百里长青。

大厅的气氛很低沉。

百里长青犹在喘气，瞪着一双怒目。

沙大户背负着双手，低着头踱方步。

宫素素、老板娘定定的坐在椅上，动也不动。

小叫化和赵瞎子则你看我我看你，一言不发。

低沉的气氛有压人喘不过气的感觉。

最先忍不住这种气氛的，是赵瞎子，他霍地站了起来，大声道：“金老大为什么要我们留下他做活口？”

沙大户转身看着赵瞎子，道：“金老大这样做，一定有他的道理。”

“不错，我有我的道理。”

金鹏从屋内走出来，他身穿一套镶着金边华丽至极的衣服。

金鹏的衣服明亮得炫人眼目，但脸色却阴沉得令人不欲看上一眼。他道：“你们知道我为什么要留下活口吗？”

他瞪着一双怒目看着百里长青。百里长青也瞪着一双怒目看他。

“我费了多少心血，安排了这个天衣无缝的计划。”金鹏的视线从百里长青脸上落向厅堂每个人的眼睛，道：“我们杀了多少人，才让你们顶替上黄石镇的人，但是，现在却功亏一篑，你们知道为什么吗？”

没有人回答，因为没有人知道为什么，他们甚至连金鹏说些什么，也不太明了。

于是，金鹏只好带着他们走出大厅，到达停放镖车的地方。

“打开。”金鹏发号施令。

镖车内的箱子打开了。

原本是黄澄澄耀眼的金子，现在忽然都不亮了。居然变成了一块块乌黑色的废铁。”

他们又回到大厅。

大厅的气氛更加低沉了，这回低沉得不但令人喘不过气，而且还让人的头也不敢抬起来。

所有人都低着头，注视着金鹏带进来放在桌上的乌黑废铁。

然后，所有人的目光才望着他们的老大金鹏。

“这表示我们之中有人泄漏了这个秘密。”

“我们之中会有奸细？”沙大户道。

“谁？”老板娘道。

老板娘的叉目如火般射向赵瞎子。

赵瞎子吓了一跳，也凝望着老板娘，然后，他忽然望向小叫化。

小叫化则望向宫素素。

宫素素望着杂货店的老板，老板望着老板娘。

他们每个人都在互望着。

气氛更凝重了。

金鹏从椅子上站了起来，道：“ 现在最重要的，倒不是找出谁是内好。 ”
他边说，边走向百里长青，道：“ 最重要的事，是查出被掉包的黄金在哪里。 ”
他忽然一把抓住百里长青的头发，道：“ 你现在知道我为什么要留下你来做活口了吧？只要说出黄金的下落，我不但立刻放了你，也放了你的部下，也不追究谁是内奸的问题，而且还把黄金分你一份。 ”
百里长青抬起头，看着金鹏，忽然张嘴向着金鹏吐了一口带血的痰，怒声道：“ 呸！ ”
“ 呸得好！ ” 一个声音从门口传来。
全部人的眼睛都回转，落在说这话的人的脸上。
没有人认得说这句话的人。
因为她是个小老太婆。
小老太婆又说话了：“ 如果你认为真的有人会相信你说的话，那真是活见鬼了。 ”
“ 你是什么人？ ” 金鹏怒道。
“ 我？我是个死人。 ”
“ 放肆！ ”
金鹏一个飞身，举掌攻向小老太婆。小老太婆轻飘飘的飞身躲过，道：“ 你不问清楚我是谁就动手，万一吃了亏怎么办？ ”
金鹏没有理会这句话，运掌如风，招招都是杀着攻击着。
小老太婆只是微笑的闪躲，连一招也没有还手。
旁边看的人都不敢相信眼前的事。
普天之下，能连续接下金鹏三十招而不还手的人，大概只有一个人。
——陆小凤。
陆小凤不是死了吗？
他们每个人的脑海中都装着这个问题，忽然间，小叫化的念头一转，转到了小老太婆进来时说的一句话。
——我是个死人。
小叫化忽然颤抖了起来。
“ 他……他……他是陆小凤。 ”
赵瞎子他们都被这句话吓了一跳。
躲闪中的小老太婆忽然一个飞身，在空中连翻了七个筋斗，道：“ 不错，我就是陆小凤。 ”
小老太婆的人落地，脸上的化装已经有翻筋斗的时候除去了。
他一站在地上，就变成了道道地地的陆小凤了。
“ 你没有死 ”？宫娥大惊道。
“ 我当然没死。陆小凤怎么能死？死了，你们的阴谋岂不得逞了吗？ ”
“ 那…… ”
“ 你们一定想知道死的是谁是不是？ ”
没有人回答，因为大家的确是这么想。
“ 我告诉你们，没有人死。只有人假死。 ”
“ 假死？ ”
“ 假死的人是老实和尚。 ” 陆小凤道：“ 我请司空摘星替他易容，把他扮成我的模样，然后在他的胸口上绑上一块铁片和一个血包。…… ”

“ 你们记得那天黄昏围攻我的事吗？其实，你们围攻的是老实和尚，真的我早就躲在一旁观察你们。 ”

“ 我发现你，沙大户，使的是东洋神风刀法，我就知道，你们果然是一干杀人不眨眼的江洋大盗。 ”

“ 那天黄昏，老实和尚故意左闪右腾，最后一撞，把胸膛撞上宫萍的剑上。那个血包，就溅出了鲜血，和尚就马上运起龟息功倒地。 ”

“ 那时天色已经很暗，你们当然看不清楚，而且，你们也太相信宫萍那一剑了。 ”

“ 所以她才会死在西门吹雪的剑下。 ” 沙大户道。

“ 她的死，是死于太自信，而且你们的失败，却是失败于人类的习惯性。” 陆小凤道：“ 有谁，会在一个死人身上再补一剑的？没有，所以，和尚装死就成功了。 ”

“ 你别得意，陆小凤， ” 老板娘道：“ 西门吹雪和牛肉汤现在却在我们手上。 ”

“ 真的吗？ ” 门口上又传来了一个声音。

这声音，当然是牛肉汤得意之极的声音。

一向不大说话的西门吹雪，又开口说话了：“ 如果我不故意中计被擒，金鹏的秘密能揭穿吗？ ”

没有人回答，因为每个人的脸色，都跟土一样难看极 “ 我有一件事还不明白。 ” 金鹏说道。

“ 什么事？ ” 陆小凤道。

“ 黄金是被你掉包的吗？ ”

“ 是的。 ”

“ 凭你一个人，能把这么多黄金掉包？ ”

“ 其实，我并没有真的把黄金掉包。 ”

“ 我不懂。 ”

“ 很简单。 ”

陆小凤走到放着一块废铁的桌上，拿起那块废铁，他伸手掏出他的玉扇，用玉扇在铁上刮着。

乌黑的颜色逐渐被刮去，霍然露出黄澄澄闪闪生光的黄金。

所有人又楞住了。

“ 这些黄金， ” 陆小凤道：“ 只不过是涂上一层很特殊的颜色而已。 ”

“ 可是，凭你一个人，能做到吗？ ”

“ 当然不能。 ” 门口又传出了说话的声音。

这次，老实和尚已经穿了他那身和尚装，司空摘星也穿上那一身随时都准备去摘星的劲装。

“ 没有我老实和尚的帮忙，陆小凤怎么可能涂得了那么多黄金？ ”

“ 你别把我司空摘星的功劳不提，没有我，你们两个人四只手是绝对涂不了那么多黄金的。 ”

没有人说话。事实上，谁又能说什么？奸谋已经揭穿了，还有什么话说？

唯一能说话的，就是用生命用鲜血来表示愤怒了。

因此，金鹏蓦地拔出配剑，攻向陆小凤。

沙大户和赵瞎子攻向西门吹雪。

老板娘攻向牛肉汤。

宫素素攻向司空摘星。

小叫化却攻向绑在柱上的百里长青。

这里面，最有希望得手的，就是小叫化。

因为百里长青是个没有抵抗能力的人。

但是，小叫化错了。

百里长青身上的绳索，忽然像纸碎般断裂，而他的拳，却在小叫化以为得手的时候，击中了他的胸膛。

小叫化倒下了，倒下去的时候，他听到百里长青说：“陆小凤在闪躲金鹏的攻击时，早就用内力把绑我的绳索弄断了。

一场大战，很快就结束。

因为，普天之下，谁能敌得过陆小风和西门吹雪？更何况是他们两人联手？更何况旁边还有空摘星和老实和尚？

而且，邪，终归是胜不了正的。

清晨，有雾。

黄石镇的这一天清晨，居然没有风。

没有风刮起平日漫天飞舞的黄沙。

大概是连风也知道黄石镇的风波已经平息了吧。

太阳逐渐升起。

一丝丝的阳光，映得地上的黄金闪闪生辉。

百里长青得意的笑着，看着镖师搬运黄金装箱。

其中一个镖师抬头问百里长青：“是谁救了我们？”

“除了他，还有谁？”

“他？他是谁？”

“他就是我。”

所有的镖师都傻了，因为说这句话的人，是三个人。

小老头除去化壮，原来是陆小凤。

小老太婆原来是老实和尚。

陆小凤原来是司空摘星。

所有的镖师都笑了。

牛肉汤更是笑得嘻嘻乱响。

其中，笑得最宏亮的人，竟然是陆小凤。

因为，他听到了一个人的笑声，这个人，是从来不笑的。

这个人，当然是西门吹雪。附　录

古龙武侠小说出版年表

书名	年份	出版者（均为台湾）
苍穹神剑[①]	1960	第一
月异星邪	1960	第一

① 处女作

剑气书香[②]	1960	真善美
湘妃剑	1960	真善美
剑毒梅香[③]	1960	清华
孤星传	1960	真善美
失魂引	1961	明祥
游侠录	1961	海光
护花铃	1962	春秋
彩环曲	1962	春秋
残金缺玉	1962	华源
飘香剑雨	1963	华源
剑玄录	1963	清华
剑客行	1963	明祥
浣花洗剑录[④]	1964	真善美
情人箭[⑤]	1964	真善美
大旗英雄传[⑥]	1965	真善美
武林外史	1965	春秋
名剑风流[①]	1966	春秋
绝代双骄	1967	春秋
血海飘香（《铁血传奇》之一）[②]	1968	真善美
大沙漠（《铁血传奇》之二）	1969	真善美
画眉鸟（《铁血传奇》之三）	1970	真善美
风云第一刀[③]	1970	春秋
鬼恋侠情[④]	1970	春秋
蝙蝠传奇[⑤]	1971	春秋
欢乐英雄	1971	春秋
大人物	1971	春秋
桃花传奇[⑤]	1972	春秋
萧十一郎	1973	汉麟
流星・蝴蝶・剑	1973	桂冠
九月鹰飞[⑥]	1974	春秋
长生剑（《七种武器》之一）[⑦]	1974	汉麟

[②] 后半部由墨余生代笔

[③] 大部分由上官鼎代笔

[④] 1976 年修订，出汉麟版，改名《浣花洗剑》

[⑤] 1976 年修订，山汉麟版，改名《怒剑》

[⑥] 1976 年修订，出汉麟版，改名《铁血大旗》

[①] 结尾部分由乔奇代笔

[②] 《铁血传奇》又名《楚留香传奇》

[③] 又名《多情剑客无情剑》

[④] 《楚留香传奇》续集，又名《借尸还魂》

[⑤] 《楚留香》续集

[⑤] 《楚留香》续集

[⑥] 《风云第一刀》后传

碧玉刀（《七种武器》之二）	1974	汉麟
孔雀翎（《七种武器》之三）	1974	汉麟
多情环（《七种武器》之四）	1974	汉麟
霸王枪（《七种武器》之五）	1975	汉麟
天涯·明月·刀	1975	汉麟
七杀手	1975	汉麟
剑·花·烟雨·江南	1975	汉麟
绝不低头[8]	1975	汉麟
三少爷的剑[9]	1975	桂冠
陆小凤传奇	1976	春秋
绣花大盗（《陆小凤传奇》之二）	1976	春秋
决战前后（《陆小凤传奇》之三）	1976	春秋
火并萧十一郎[10]	1976	汉麟
拳头[1]	1976	南琪
边城浪子[2]	1976	汉麟
血鹦鹉[3]	1976	汉麟
白玉老虎	1976	桂冠
大地飞鹰	1976	南琪
银钩赌坊（《陆小凤传奇》之四）	1977	春秋
幽灵山庄（《陆小凤传奇》之五）	1977	春秋
圆月弯刀[4]	1977	汉麟
飞刀·又见飞刀	1977	汉麟
碧血洗银枪	1977	桂冠
离别钩（《钱种武器》之六）	1978	春秋
凤舞九天（陆小凤传奇》之六）	1978	春秋
新月传奇[5]	1978	春秋
英雄无泪	1978	汉麟
七星龙王	1978	春秋
午夜兰花[5]	1979	汉麟
风铃中的刀声[6]	1980	万盛
剑神一（《陆小凤传奇》之七）	1981	万盛
白玉雕龙[7]	1981	万盛

---

[7] 《七种武器》仅完成六种，“拳头”并非一种武器

[8] 古龙所作带有武侠色彩的现代枪战小说

[9] 《江湖人》系列之一

[10] 《萧十一郎》后传

[1] 又名《愤怒的小马》，曾被收入《七种武器》，误

[2] 《无涯·明月·刀》后传

[3] 《惊魂六记》之一

[4] 大部分由司马紫烟代笔

[5] 《楚留香》续集

[5] 《楚留香》续集

[6] 给尾由于东楼代笔

怒剑狂花[⑧]	1982	万盛
那一剑的风情[⑧]	1982	万盛
边城刀声[⑧]	1983	万盛
猎鹰赌局[⑨]	1983	万盛

---

⑦ 《白玉老虎》后传，大部分由中碎梅代笔

⑧ 大部分由丁情代笔

⑧ 大部分由丁情代笔

⑧ 大部分由丁情代笔

⑨ 最后遗作，短篇